

对外投资合作国别（地区）指南

美 国

（2019年版）

商务部国际贸易经济合作研究院
中国驻美国大使馆经济商务参赞处
商务部对外投资和经济合作司

序

党的十九大以来，商务部积极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积极践行新发展理念，以共建“一带一路”为引领，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引导企业平稳有序开展对外投资合作，不断创新对外投资监管方式，持续完善提升“走出去”公共服务，着力研判和防范化解各类风险，对外投资合作不断向高质量发展迈进。据商务部统计，2018年中国对外直接投资1430.4亿美元，居世界第2位，年末对外直接投资存量约1.98万亿美元，居世界第3位；对外承包工程完成营业额1690.4亿美元，75家企业进入美国《工程新闻纪录》（ENR）全球最大250家国际承包商排名榜单，数量位列各国之首。中国企业走出去取得显著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与东道国一道实现联动发展，互利共赢。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当今世界正在经历新一轮大发展大变革大调整，各国经济社会发展联系日益密切，全球治理体系和国际秩序变革加速推进。同时，世界经济深刻调整，保护主义、单边主义抬头，经济全球化遭遇波折，多边主义和自由贸易体制受到冲击，不稳定不确定因素依然很多，风险挑战加剧。习近平总书记对当今世界形势的判断为我们更好地推动中国企业走出去，共建“一带一路”走深走实提供了根本遵循。为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提出的“健全促进对外投资政策和服务体系”要求，更好地帮助企业了解和熟悉东道国国情，提升“走出去”的能力和海外经营水平，有效抗击海外各类风险，商务部组织国际贸易经济合作研究院和中国驻外经商机构编写了2019版《对外投资合作国别（地区）指南》（以下简称《指南》），对原有数据、信息及政策法规进行了全面更新，涵盖172个国家和地区。

希望这套《指南》能对有意走出国门、开展对外投资合作的企业具有指导作用，也欢迎社会各界批评指正，提出宝贵意见。同时，希望编写单位认真吸纳有益建议不断改进工作，把《指南》越办越好，为提升企业“走出去”

的能力和水平、推动对外投资合作高质量发展发挥更大作用。

商务部副部长 钱克明
2019年11月

参赞的话

美国是世界上最大的发达经济体，政治社会稳定，法律制度健全，市场体系完善，基础设施发达，在市场容量、科技实力、教育创新、劳动生产率等方面稳居全球领先地位，已连续多年成为吸引外商直接投资最多的国家。世界经济论坛发布的《全球竞争力报告》显示，美国是世界上最具竞争力、最具创新能力和最开放的经济体之一。

近年来，伴随着中国企业“走出去”步伐加快，美国已成为中国企业海外投资的重要目的地，中国对美国投资总体呈现“领域广、多元化”的特点。目前，中国对美国投资涉及制造业、信息通讯、汽车、金融服务、保健与生物科技、农业、能源、房地产等近20个行业，其中制造业、科学和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位列前三位，占对美国直接投资的六成。2018年中国对美国国直接投资流量74.77亿美元，同比增长16.4%，占当年中国对外投资总额的5.2%；截至2018年末，中国对美国直接投资存量441.1亿美元，占中国对外投资存量的2.2%。

目前，美国营商环境整体良好，经济持续温和复苏，中美经贸互补性不断加强，中国对美国投资前景广阔。同时也应看到，特朗普政府趋于内顾的经贸政策取向，中美贸易摩擦对两国经贸关系造成冲击，美国对中国企业赴美国投资审查趋严，中资企业在美国投资发展面临的不确定性更强，加之中资企业还有自身竞争力不足、在美“水土不服”等生存发展风险。投资者更需保持战略定力，既不为乱象所动，又妥善谋划把握时机，实现在美国平稳发展。为此，中国驻美国大使馆经商参处给有志于投资美国的中国企业家们提几点建议：

第一，审时度势，把握机遇。要深入研究美国营商环境，及时跟踪美国政府投资、贸易政策新动向，挖掘在美国投资潜力，打造新的投资亮点，规避相应投资风险。同时，借力美国市场，努力提升在所投行业的价值链地位，促进发展升级，服务国内发展大局。

第二，着眼长远，稳定发展。企业进入美国市场，应当有自己的中长期规划，科学制定符合美国市场实际的经营目标，并与当地合作伙伴甚至业内竞争对手共同培育、开创、拓展市场，一起把蛋糕做大。同时要坚持底线思维，对各种政治、经济、法律、人文风险考虑周全，在此基础上谋求中资企业在美的落地生根和长远发展。



第三，融入当地，赢得尊重。美国政治、经济、法律、文化、社会、风俗、人际关系等营商环境与中国有很大差异，投资者对此要有充分认识，要特别重视律师、会计师、顾问公司、行业协会等专业服务机构的作用，努力实现企业本土化、可持续发展。企业还要注重与利益相关方分享发展红利，履行企业社会责任，进一步将中美投资合作转化为给两国人民带来的切实利益，赢得当地尊重支持，增强中资企业软实力和影响力，为中美经贸关系发展奠定坚实民意基础。

作为中国政府派驻美国的使领馆经商机构，我们将竭诚为赴美国中资企业提供力所能及的帮助。

中国驻美国大使馆经商参处公使 朱洪
2019年5月

目 录

导言 这本指南将告诉你什么?	1
1. 美国是个什么样的国家?	2
1.1 美国的昨天和今天	2
1.2 美国的地理环境怎样?	3
1.2.1 地理位置	3
1.2.2 行政区划	3
1.2.3 自然资源	4
1.2.4 气候条件	4
1.2.5 人口分布	4
1.3 美国的政治环境如何?	5
1.3.1 政治制度	5
1.3.2 主要党派	7
1.3.3 外交关系	7
1.3.4 政府机构	11
1.4 美国社会文化环境怎么样?	12
1.4.1 民族	12
1.4.2 语言	12
1.4.3 宗教	12
1.4.4 习俗	13
1.4.5 科教和医疗	13
1.4.6 工会及其他非政府组织	14
1.4.7 主要媒体	15
1.4.8 社会治安	17
1.4.9 节假日	19
2. 美国对外资的吸引力有多大?	21
2.1 美国近几年的经济表现如何?	21
2.1.1 投资吸引力	21
2.1.2 宏观经济	22
2.1.3 重点/特色产业	25

2.1.4 发展规划	34
2.2 美国国内市场有多大?	36
2.2.1 销售总额	36
2.2.2 生活支出	37
2.3 美国的基础设施状况如何?	38
2.3.1 公路	39
2.3.2 铁路	39
2.3.3 空运	40
2.3.4 水运	41
2.3.5 通信	41
2.3.6 电力	42
2.3.7 基础设施发展规划	43
2.4 美国的对外经贸关系如何?	46
2.4.1 贸易关系	46
2.4.2 辐射市场	49
2.4.3 吸收外资	50
2.4.4 外国援助	51
2.4.5 中美经贸	52
2.5 美国金融环境怎么样?	54
2.5.1 当地货币	54
2.5.2 外汇管理	54
2.5.3 银行和保险公司	55
2.5.4 融资服务	60
2.5.5 信用卡使用	61
2.6 美国证券市场的发展情况如何?	61
2.7 美国的商务成本有竞争力吗?	62
2.7.1 水、电、气、油价格	62
2.7.2 劳动力供求及工薪	63
2.7.3 外籍劳务需求	66
2.7.4 土地及房屋价格	66
2.7.5 建筑成本	67
3. 美国对外贸易投资合作的法规和政策有哪些?	68
3.1 对外贸易的法规和政策规定有哪些?	68

3.1.1 贸易主管部门	68
3.1.2 贸易法规体系	69
3.1.3 贸易管理的相关规定	70
3.1.4 进出口商品检验检疫	71
3.1.5 海关管理规章制度	72
3.2 对外国投资的市场准入有何规定?	73
3.2.1 投资主管部门	73
3.2.2 投资行业规定	75
3.2.3 投资方式的规定	76
3.2.4 BOT/PPP方式	80
3.3 美国关于企业税收的规定有哪些?	81
3.3.1 美国税收体系和制度	81
3.3.2 主要税赋和税率	84
3.4 美国对外国投资有何优惠?	86
3.4.1 优惠政策框架	86
3.4.2 行业鼓励政策	93
3.4.3 地区鼓励政策	93
3.5 特殊经济区域有何规定?	94
3.5.1 经济特区法规	94
3.5.2 经济特区介绍	95
3.6 美国关于劳动就业的规定是什么?	96
3.6.1 劳工(动)法的核心内容	96
3.6.2 外国人在当地工作的规定	97
3.6.3 外国人在当地工作的风险	101
3.7 外国企业在美国是否可以获得土地/林地?	101
3.7.1 土地法的主要内容	102
3.7.2 外资企业获得土地的规定	102
3.7.3 外资参与当地农业投资合作的规定	102
3.7.4 外资参与当地林业投资合作的规定	103
3.8 外资公司参与当地证券交易有何规定?	103
3.9 对当地金融业的投资有何规定?	106
3.9.1 对当地金融业投资准入的规定	106
3.9.2 对当地金融业监管的规定	107
3.10 对环境保护有何法律规定?	109

3.10.1 环保管理部门	109
3.10.2 主要环保法律法规名称	110
3.10.3 环保法律法规基本要点	111
3.10.4 环保评估的相关规定	113
3.11 美国反对商业贿赂有何法律规定?	116
3.11.1 美国关于反对商业贿赂的法律名称	116
3.11.2 反对商业贿赂或官员腐败行为的法规要点	116
3.11.3 外企参与美国政党、政治有无限制	118
3.12 美国对外国公司承包当地工程有何规定?	118
3.12.1 许可制度	118
3.12.2 禁止领域	122
3.12.3 招标方式	122
3.13 美国对中国企业投资合作有何保护政策?	124
3.13.1 中国与美国签署避免双重征税协定	124
3.13.2 中美签署的其他协定及发布的声明	124
3.13.3 美国投资新法明确重点审查领域	129
3.14 美国对文化领域有何投资规定?	129
3.14.1 美国关于文化产业的主要法律法规	130
3.14.2 文化领域合作机制	130
3.15 美国有何保护知识产权的规定?	131
3.15.1 当地有关知识产权保护的法律法规	131
3.15.2 知识产权侵权的相关处罚规定	133
3.16 在美国解决商务纠纷的主要途径及适用哪国法律?	135
 4. 在美国开展投资合作如何办理相关手续?	138
4.1 在美国投资注册企业需要办哪些手续?	138
4.1.1 确定在美设立公司的形式	138
4.1.2 注册公司程序	139
4.1.3 如何联系美国各州政府负责投资事务的政府部门	141
4.2 承揽工程项目的程序是什么?	141
4.2.1 获取信息	141
4.2.2 招投标	142

4.2.3 许可手续	142
4.3 如何申请专利和注册商标?	143
4.3.1 申请专利	143
4.3.2 注册商标	144
4.4 企业在美国报税的相关手续有哪些?	144
4.4.1 报税时间	144
4.4.2 报税渠道	145
4.4.3 报税手续	145
4.4.4 报税资料	145
4.5 赴美国的工作许可如何办理?	145
4.5.1 主管部门	145
4.5.2 工作许可制度	145
4.5.3 申请程序	146
4.5.4 提供资料	146
4.6 能够给中国企业提供投资合作咨询的机构有哪些?	146
4.6.1 中国驻美国使（领）馆经商处（室）	146
4.6.2 当地中资企业协会	147
4.6.3 美国驻中国使领馆商务处	147
4.6.4 中国商务部研究院海外投资咨询中心	148
4.6.5 UNDP中国企业海外可持续发展办公室	148
4.6.6 南南合作促进会海外投资项目信息中心	148
5. 中国企业到美国开展投资合作应该注意哪些事项?	149
5.1 投资方面	149
5.2 贸易方面	151
5.3 承包工程方面	152
5.4 劳务合作方面	153
5.5 其他注意事项	153
5.6 防范投资合作风险	154
6. 中国企业如何在美国建立和谐关系?	155
6.1 处理好与政府和国会的关系	155
6.2 妥善处理与工会的关系	156
6.3 密切与当地居民的关系	157

6.4 尊重当地风俗习惯	158
6.5 依法保护生态环境	158
6.6 承担必要的社会责任	158
6.7 懂得与媒体打交道	159
6.8 学会和执法人员打交道	159
6.9 传播中国传统文化	160
7. 中国企业/人员在美国遇到困难该怎么办?	161
7.1 寻求法律保护	161
7.2 取得当地政府帮助	161
7.3 取得中国驻当地使（领）馆保护	161
7.4 建立并启动应急预案	162
7.5 其他应对措施	162
附录1 美国政府部门和相关机构一览表	164
附录2 美国中国总商会简介及联系方式	168
后记	174

导言 这本指南将告诉你什么？

在你准备赴美利坚合众国（The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以下简称“美国”或“美”）开展投资合作之前，你是否对美国的投资合作环境有足够的了解？那里的政治、经济和社会文化环境如何？有哪些行业适合开展投资合作？在美国进行投资合作的商务成本是否具有竞争力？应该怎样办理相关审核手续？当地规范外国投资合作的法律法规有哪些？在美国开展投资合作应特别注意哪些事项？一旦遇到困难该怎么办？如何与当地政府、议会、工会、居民、媒体以及执法部门打交道？《对外投资合作国别（地区）指南》系列丛书之《美国》将会给你提供基本的信息，成为你了解美国的向导。



地图来源：中国地图出版社

1. 美国是个什么样的国家?

1.1 美国的昨天和今天

1492年，哥伦布到达美洲时，北美洲是印第安人聚居地。15世纪末，西班牙、荷兰、法国、英国等国开始向北美洲移民。到1733年，英国人在北美东海岸建立了13个殖民地，奴役来自非洲的黑奴，从事商业和小型制造业，生产大米和烟草等。到1760年，殖民地人口达150万，其中20%为奴隶。其后，英国人向西部扩张，导致了1756-1763年与法国人的战争。



华盛顿林肯纪念堂

1775年，北美爆发了人民反对英国殖民者的独立战争。1776年7月4日，13个殖民地的代表在费城召开会议，通过了《独立宣言》，正式宣布建立美利坚合众国。同年，具有宪法性质的《联邦条例》通过。1783年，独立战争结束，英国承认它在北美的13个殖民地独立。1787年，美国制定宪法草案，1789年宪法生效。1789年乔治·华盛顿当选为美国第一任总

统。

到19世纪中叶，美国北部工业化发展迅速，南部则发展以奴隶劳动为主的棉花种植业，南北之间分歧日益加剧。1860年，反对黑奴制度的共和党人亚伯拉罕·林肯当选总统，继而南部奴隶主发动叛乱，导致1861年4月爆发南北战争。1862年9月，林肯颁布《解放黑奴宣言》。1865年，战争以北方获胜而结束。此后，美国工业化发展十分迅速。到1900年，美国已成为世界上经济强国之一。1870-1916年间，约2000万移民涌入美国，其中半数以上来自东欧和南欧，使美国人口增至7500万。

19世纪初，随着资本主义发展，美国开始对外扩张。美国先后获得包括得克萨斯、加利福尼亚、亚利桑那和犹他州在内的35个州的大片领土。1959年，阿拉斯加和夏威夷相继成为美国的第49个州和第50个州。在1776年后的100年内，美国领土几乎扩大了10倍。

1.2 美国的地理环境怎样？

1.2.1 地理位置

美国位于北美洲中部，领土还包括北美洲西北部的阿拉斯加和太平洋中部的夏威夷群岛，北与加拿大接壤，南靠墨西哥湾，西临太平洋，东濒大西洋。国土面积937万平方公里。本土东西长4500公里，南北宽2700公里，海岸线长2.27万公里。

1.2.2 行政区划

全国共分50个州和1个特区（哥伦比亚特区，首都华盛顿所在地），有3144个县。联邦领地包括波多黎各和北马里亚纳；海外领地包括关岛、美属萨摩亚、美属维尔京群岛等。

各州名称：阿拉巴马、阿拉斯加、亚利桑那、阿肯色、加利福尼亚、科罗拉多、康涅狄格、特拉华、佛罗里达、佐治亚、夏威夷、爱达荷、伊利诺伊、印第安纳、艾奥瓦、堪萨斯、肯塔基、路易斯安那、缅因、马里兰、马萨诸塞、密歇根、明尼苏达、密西西比、密苏里、蒙大拿、内布拉斯加、内华达、新罕布什尔、新泽西、新墨西哥、纽约、北卡罗来纳、北达科他、俄亥俄、俄克拉何马、俄勒冈、宾夕法尼亚、罗得岛、南卡罗来纳、南达科他、田纳西、得克萨斯、犹他、佛蒙特、弗吉尼亚、华盛顿、西弗吉尼亚、威斯康星、怀俄明。

主要经济中心城市包括：纽约、洛杉矶、芝加哥、底特律、亚特兰大、波士顿、达拉斯、西雅图等。

1.2.3 自然资源

美国农业、矿产和森林资源丰富，在世界上占有举足轻重的地位。

【农业用地】耕地、牧地约为4.3亿公顷，占全球农业用地10%左右。美国耕地面积占全国土地面积18.01%。农业自然条件得天独厚，土壤肥沃，雨量充沛，加上现代化的生产手段，使得美国粮食产量约占世界总产量1/5，主要农畜产品如小麦、玉米、大豆、棉花、肉类等产量均居世界第一位。

【矿藏资源】铁、铜、铅、锌、煤、石油、天然气以及硫磺、磷酸盐、钾盐等矿物储量均居世界前列，钼、钒、钨、金、银、铀、硼等矿藏也在世界储量中占较大比重，但钛、锰、锡、钴、铬、镍等矿产主要依赖进口。美国许多矿产资源具有埋藏浅、分布集中、开采条件较好的特点。美国煤炭探明储量近4910亿短吨，居世界第一位。有色金属矿以铜、铅、锌为主，部分是三者共生矿，其中铜矿探明储量9200万吨（金属量），居世界第二位。铅矿探明储量5352万吨（金属量），居世界首位。

【油气资源】美国已探明原油储量310亿桶，居世界第12位；已探明天然气储量7.716万亿立方米，居世界第7位。

【林业资源】美国林业资源比较丰富。北有阿拉斯加的寒带林，大陆本土有广阔的温带林，在波多黎各和夏威夷还有繁茂的热带林。全美共有6.5亿公顷的森林和草地，其中森林约占一半。森林覆盖率达33%。林地面积仅次于加拿大和巴西，居全球第三位。主要树种有美洲松、黄松、白松和橡树类。

1.2.4 气候条件

部分地区属大陆性气候，南部属亚热带气候。中北部平原温差很大，芝加哥1月平均气温-3℃、7月24℃，墨西哥湾沿岸1月平均气温11℃、7月28℃。

1.2.5 人口分布

【人口总量】根据美国人口调查局（Bureau of the Census）最新统计，2019年5月美国人口为3.29亿。

【人口构成】美国属多民族国家。非拉美裔白人约占62.1%；拉美裔约占17.4%，非洲裔约占13.2%，亚裔约占5.4%，混血约占2.5%，印第安人和阿拉斯加原住民约占1.2%，夏威夷原住民或其他太平洋岛民约占0.2%（少部分人在其他族群内被重复统计）。通用英语。人口中约54.6%信仰基督教，23.9%信仰天主教，1.7%信仰犹太教，1.6%信仰东正教，0.7%信仰佛教，0.6%信仰伊斯兰教，1.2%信仰其他宗教，16.1%无宗教信仰。

（少部分人群属于多宗教信仰被重复统计）。

亚裔人口1820万，其中华裔约400万，占美国人口的1.6%。另外，在亚裔中占比例较大的还有菲律宾裔、越南裔、印度裔、韩裔和日裔。哥伦比亚特区人口约63万人，居民中的大多数是国家公务人员和律师。从人种来看，白人和黑人分别占44.64%、47.7%。

根据美国人口调查局最新统计数据，2018年人口排名超过100万的城市分别是：纽约（853.8万）、洛杉矶（397.6万）、芝加哥（270.5万）、休斯敦（230.3万）、凤凰城（161.5万）、费城（156.8万）、圣安东尼奥（149.3万）、圣地亚哥（140.7万）、达拉斯（131.8万）和圣何塞（102.5万）。

根据美国马里兰州立大学公布的一份华人人口研究报告，美国华人分布比较集中的城市/地区包括：大纽约—新泽西地区58万人，约占当地人口的3.1%；大洛杉矶地区46万人，占当地人口的3.6%；旧金山—奥克兰湾区38万人，占当地人口的9.2%；圣荷西—圣他克拉拉湾区14万人，占当地人口的8%；大波士顿地区10万人，占当地人口的2.3%；大芝加哥地区9.3万人，占当地人口的1%；首都华盛顿和巴尔的摩地区9.2万人，占当地人口的1.7%；大西雅图地区7.1万人，占当地人口的2.2%。

1.3 美国的政治环境如何？

1.3.1 政治制度

美国的政体是共和制，实行三权分立政治制度，立法权、司法权和行政权相互独立、互相制衡。但行政、立法、司法三大机构中，又以掌握行政和军事大权的总统为核心。

【宪法】1776年制定了宪法性文件《联邦条例》。1787年5月制定了宪法草案，1789年3月第一届国会宣布该宪法生效。它是世界上第一部作为独立、统一国家的成文宪法。宪法的主要内容是建立联邦制的国家，各州拥有较大的自主权，包括立法权；实行三权分立的政治体制，立法、行政、司法三部门鼎立，并相互制约。两个世纪以来，共制定了27条宪法修正案。重要的修改有：1791年9月由国会通过的包括保证信仰、言论、出版自由与和平集会权利在内的宪法前10条修正案，后通称“民权法案”（或“权利法案”）；1865年和1870年通过的关于废除奴隶制度和承认黑人公民权利的第13条和15条修正案；1951年通过的规定总统如不能行使职权由副总统升任总统的第25条修正案。

【国会】国会是最高立法机构，由参、众两院组成。两院议员由各州选民直接选举产生。参议员每州2名，共100名，任期6年，每两年改选1/3。

众议员按各州人口比例分配名额选出，共435名，任期2年，期满全部改选。两院议员均可连任，任期不限。参众议员均系专职，不得兼任政府职务。本届国会（第116届）任期从2019年1月至2021年1月。目前，参议院有民主党人45名，独立人士2名，共和党人53名；众议院有民主党人235名，共和党人199名。参议院议长（副总统兼任）迈克·彭斯（Mike Pence），临时议长奥林·哈奇·查尔斯·格拉斯利（Charles Grassley）；众议院议长南希·佩洛西（Nancy Pelosi，民主党）。



国会山

【司法机构】设联邦最高法院、联邦法院、州法院及一些特别法院。联邦最高法院由首席大法官和8名大法官组成，终身任职。联邦最高法院有权宣布联邦和各州的任何法律无效。现任首席大法官约翰·格洛佛·罗伯茨（John Glover Roberts）。

【行政制度】根据美国《宪法》，美国的行政制度是总统制，总统是内阁首脑，被授予美国联邦政府的行政权。总统集国家元首、政府首脑和武装力量总司令三大职务于一身，享有立法倡议权和立法否决权，又是政党的当然领袖。总统任期4年，可通过竞选连任一届。现任总统唐纳德·约瑟夫·特朗普，在2016年大选中获胜，于2017年1月20日就任总统，任期至

2021年1月。辅助总统实行政权力的有副总统、总统行政办公机构、内阁行政各部、军事各部和行政独立机构等。

1.3.2 主要党派

【民主党（Democratic Party）】前身是1792年杰弗逊总统创立的民主共和党。建党初期，其主要代表南方奴隶主、西部农业企业家以及北方中等资产阶级的利益。到19世纪初，民主共和党内部发生分裂，一派自称国民共和党，另一派以杰克逊为代表，于1828年建立民主党，1940年正式定名为民主党。历史上，民主党先后有杰克逊、范布伦、布坎南、克里夫兰、威尔逊、罗斯福、杜鲁门、肯尼迪、约翰逊、卡特、克林顿、奥巴马先后任总统。该党没有固定的党员人数，一般在总统大选中投民主党候选人票者就成为其党员。

【共和党（Republican Party）】前身也是1792年杰弗逊创立的民主共和党。十九世纪初分裂后，其中一派于1825年组成国民共和党，1834年改称辉格党。1854年，辉格党与北部民主党以及其他反对奴隶制度的派别联合组建共和党。1860年，共和党领导人林肯当选总统，该党首次执政。此后，哈里森、胡佛、艾森豪威尔、尼克松、福特、里根及布什父子等先后当选总统。现任总统（第45任、第58届）唐纳德·约翰·特朗普为共和党人。

美国的其他党派还有绿党、社会民主党、社会党、共产党等。

1.3.3 外交关系

【同欧盟的关系】美国与欧盟总体上是盟友关系，在重大的国际事务中，美国与欧盟的原则立场基本一致。奥巴马政府表示，在北约东扩、俄罗斯、阿富汗和伊拉克问题上将更多开展外交活动，更愿意听取欧洲方面的意见。但自特朗普就任总统以来，美国与欧盟关系出现紧张。在美国大选期间，特朗普强烈批评北约，并要求改善与俄罗斯的关系。欧盟委员会主席容克于2016年11月表示，特朗普当选总统有可能影响美国与欧洲的关系。2月11日，时任美国国务卿蒂勒森会见了欧盟主管外交事务的首席官员莫盖里尼，并表示双方将努力寻求合作的领域。特朗普上台以来，在“美国优先”政策推动下，特朗普针对欧洲“四处点火”，不仅在贸易领域，还在欧洲防务、气候变化、伊朗核协议等多个方面继续改写跨大西洋伙伴关系，令美欧之间的裂痕加深。在国际格局发生深刻变化的时代背景下，美欧关系加速转冷折射出双方深层次的理念和利益分歧，但基于共同价值观纽带和广泛共同利益，美欧不会分道扬镳，双方会在争吵中相互调试和寻找新的利益均衡点。

2018年1月，美国总统特朗普出席达沃斯世界经济论坛期间会见英国首相梅。美国国务卿蒂勒森访问英国、法国、波兰。美军参联会主席邓福德出席北约军事委员会会议。挪威首相访美。2月，美国总统国家安全事务助理麦克马斯特、防长马蒂斯、常务副国务卿苏利文出席慕尼黑安全会议。防长马蒂斯访问意大利、比利时、德国，出席北约防长会。常务副国务卿苏利文访问意大利、乌克兰、拉脱维亚、比利时。塞尔维亚外长访美。3月，美国总统特朗普与法、德、英领导人通话。瑞典首相、波罗的海三国外长访美。4月，叙利亚发生疑似化武袭击事件后，美英法联合对叙实施军事打击。法国总统马克龙、德国总理默克尔访美。爱沙尼亚、拉脱维亚、立陶宛三国总统联合访美。5月，美国总统特朗普与英、法领导人多次通话，讨论经贸合作和中东局势。格鲁吉亚总理、冰岛外长、荷兰外长、德国外长、北约秘书长访美。6月，美国总统特朗普出席七国集团峰会。美国自6月1日起对欧盟及加拿大、墨西哥输美钢铝产品分别征收25%和10%关税。随着美欧经贸摩擦不断，特朗普政府一度在2018年底调降欧盟外交级别。在欧盟表达强烈不满后，至2019年初美欧外交级别恢复为正常水平。

【同俄罗斯的关系】美国与前苏联曾经是两个超级大国，在国际事务和军事领域竞争激烈。“冷战”结束后美俄关系发生变化，在防扩散、朝核和伊朗核、中东及北非地区冲突等众多重大国际问题上双方保持合作与高层接触。奥巴马政府执政后，美俄关系经历“重启”，两国关系改善。2014年美国与俄罗斯围绕乌克兰问题进行较量，以美国为首的西方国家对俄罗斯实行一系列“制裁”措施，美俄关系出现紧张。2015年11月，奥巴马在二十国集团会议期间与普京举行非正式会晤，讨论叙利亚、反恐和乌克兰问题。12月29日，奥巴马更是以俄罗斯网络干预美国总统选举为由授权驱逐35名俄罗斯外交官。特朗普上任后希望改善美俄关系。但由于乌克兰、叙利亚问题仍然没有得到解决，美国国会对俄罗斯仍然怀有强烈的敌意。8月，美国国会高票通过对俄罗斯新的制裁议案并经美国总统特朗普签字生效。特朗普上台以来多次表态愿与俄罗斯改善关系，但受“通俄门”、叙利亚疑似化武袭击事件、俄罗斯前间谍在英国被毒杀等时间影响，美俄关系持续在低谷徘徊，两国对抗加剧。2019年1月16日，美国宣布将从2月2日开始退出上世纪80年代美国与苏联缔结的《中导条约》，随后俄罗斯也做出了同样的决定。总统普京表示俄国将开始研发新导弹，令外界担心两国可能重演冷战时期的军备竞赛。

【同日本的关系】美国继续巩固与日本的同盟关系。2011年3月11日，日本发生特大地震、海啸及核泄漏灾难后，时任总统奥巴马、时任国务卿克林顿等发表讲话，对日表示慰问，并派军舰、救援队、核专家等助日救灾，承诺与日建立“公私伙伴关系”，帮助日本灾后重建。2012年2月11日至24日，美国与日本、澳大利亚空军在关岛举行首次联合训练，内容包

括空战、防空和电子战。27日，日本与美国两国政府发表关于修改驻日美军整编计划的联合声明称，驻冲绳美海军陆战队1.9万人中将有9000人移驻至关岛、澳大利亚和夏威夷等地。当年12月16日，奥巴马致电祝贺安倍晋三当选日本首相，承诺继续强化美日同盟。2014年4月，时任美国总统奥巴马任内首次对日本进行国事访问。2015年4月，日本首相安倍晋三抵达美国进行为期一周的访问，增进同美国的军事和经济关系。2015年4月27日，美日在纽约举行外长和防长“2+2”磋商，正式修改《美日防卫合作指针》。新版指针决定把美军与日本自卫队合作扩大至全球规模，提出从平时到发生突发事件的“无缝”合作，提升美日在导弹防御能力、空间安全、网络安全等方面进行合作，并解除了对日本自卫队行动的地理限制，允许日本武装力量在全球扮演更具进攻性的角色。2017年2月10日-13日，首相安倍晋三携夫人及副首相兼财长麻生太郎与外长岸田文雄等人访问美国，和美国总统特朗普举行首次首脑会谈。2018年4月17-18日，美日首脑在海湖庄园会面，就朝核问题和美日经贸关系等问题展开讨论，美日未就美国加入TPP达成一致，美国未同意将日本列入232钢铁关税豁免国，这对于寻求和特朗普建立特殊私人关系的安倍来说是一个重大打击。9月26日，美日双方发布《美日联合声明》，两国将在货物、服务和其他关键领域开启谈判，并就其他贸易投资领域展开后续谈判。2019年4月，美日举行新一轮贸易谈判，力图确保快速达成一项以农业和汽车为主的协议。

【同朝鲜的关系】自1953年朝鲜战争停战以后至今，朝鲜与美国关系先后经历了全面对抗、互相寻求接触、为朝美签署核框架协议直接接触（第一次朝核危机解决）、围绕朝鲜半岛无核化问题软硬较量阶段。从1988年12月朝美开始接触至今，两国进行了多次接触与谈判。总体看来，朝美关系基本没有进展。美国继续对朝鲜推行制裁与接触两手策略。2015年1月，时任美国总统奥巴马下令对包括朝情报机构和军工企业在内的3家实体实施新制裁。2016年2月12日，美国国会众议院以408对2票通过就朝鲜的核计划、人权纪录和网络罪行实施更严厉制裁的议案。2017年5月4日，美国国会众议院通过了加强对朝鲜制裁新法案，法案还要求特朗普政府，尽快考虑将朝鲜重新列入支持恐怖主义国家黑名单。2018年6月，美国总统特朗普在新加坡同朝鲜国务委员会委员长金正恩举行会晤并签署联合声明，双方同意建立新的美朝关系，构建半岛和平机制，美方承诺向朝鲜提供安全保障，朝方重申实现半岛完全无核化的坚定承诺。2019年2月，第二次美朝峰会在越南河内召开，但谈判无果而终，朝鲜半岛无核化进程受挫。

【同中国的关系】1978年12月16日，中美两国发表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和美利坚合众国关于建立外交关系的联合公报》。1979年1月1日，两国正式建立大使级外交关系。40多年来，中美两国在政治、经济、教育、

文化、科技和军事等领域开展了广泛的交流与合作。1997年10月发表《中美联合声明》，宣布建立中美建设性战略伙伴关系。2009年4月，在胡锦涛主席与时任美国总统奥巴马的首次会晤中，双方一致同意共同努力建设21世纪积极合作全面的中美关系。2011年1月18日至21日，应时任美国总统奥巴马的邀请，时任中国国家主席胡锦涛对美国进行国事访问，就中美双边关系定位达成新共识。19日，经过深入交流和磋商，中美两国在华盛顿发表了中美建交以来的第三份联合声明。声明指出，中美致力于共同努力建设相互尊重、互利共赢的合作伙伴关系，以推进两国共同利益、应对21世纪的机遇和挑战。2012年2月13日至17日，应时任美国副总统拜登的邀请，时任中国国家副主席习近平对美国进行正式访问，与美方一道进一步落实两国元首达成的共识，推进中美合作伙伴关系建设。2013年6月7日至8日，应奥巴马总统邀请，习近平主席在美国加利福尼亚州安纳伯格庄园与奥巴马总统举行了会晤，通过会晤，两国元首增进了相互了解和信任，就共同构建不冲突、不对抗、相互尊重、合作共赢的中美新型大国关系达成，为中美关系未来发展指明了方向，规划了蓝图，开启了中美“跨太平洋合作”的新篇章。2014年11月10日至12日，时任美国总统奥巴马来华出席APEC领导人非正式会议并对中国进行国事访问。访华期间，习近平主席与奥巴马总统举行了深入、坦诚、建设性的会谈，双方达成广泛共识，取得一系列重要成果。2015年9月22日至25日，应奥巴马总统邀请，习近平主席对美国进行国事访问，与奥巴马总统就中美新型大国关系、双边务实合作、亚太地区事务和国际地区问题等方面达成重要共识，取得系列重要成果。2016年3月31日美国华盛顿核安全峰会期间，习近平主席在华盛顿会议中心会见时任美国总统奥巴马，就中美关系发展及共同关心的国际和地区问题深入交换意见。双方同意继续深化各领域合作，加强在国际事务中的沟通协调，巩固扩大中美共同利益，推动两国关系继续沿着健康稳定的轨道向前发展。2016年9月3日，习近平主席在杭州会见前来出席二十国集团领导人杭州峰会的时任美国总统奥巴马。两国元首就中美关系和共同关心的重大国际地区问题坦诚、深入、友好交换了意见，达成一系列重要共识。2017年4月6日至7日，习近平主席赴美国佛罗里达州海湖庄园，同美国总统特朗普举行中美元首会晤，进行了超过7个小时的深入交流，就中美关系和共同关心的重大国际地区问题交换意见，达成了多项重要共识。双方商定了两国高层交往计划，建立了外交安全对话、全面经济对话、执法及网络安全对话、社会和人文对话四个高级别对话机制。应习近平主席邀请，特朗普总统将于2017年内对中国进行国事访问。2017年7月8日，习近平主席在G20汉堡峰会闭幕后会见美国总统特朗普，这是两国元首第二次面对面会晤，期间对总体双边关系均表态积极，具体议题涉及政治、经贸、两军和朝核等广泛领域。2017年11月8日至10日，美国总统特朗普

对中国进行国事访问。两国元首认为，中美在维护世界和平、稳定、繁荣方面拥有广泛共同利益和重要责任，强调中美关系的走向具有重要的全球影响，一个不断向前发展的中美关系不仅符合两国人民根本利益，也是国际社会普遍期待。两国元首表示，双方将继续致力于互利共赢的中美经贸合作，并见证了两国企业签署多项商业合同和双向投资协议。在特朗普总统访华期间，两国签署的商业合同和双向投资协议涉及总金额超过2500亿美元。

2018年初，随着美国对进口钢铁产品征收25%的关税，对进口铝产品征收10%的关税，依据“301调查”结果拟对中国500亿输美商品加征关税，中国逐一做出回应。2018年1月16日，国家主席习近平应约同美国总统特朗普通电话。2月27日至3月3日，应美国政府邀请，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财经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中美全面经济对话中方牵头人刘鹤访问美国，同美国财政部长姆努钦、白宫国家经济委员会主任科恩、贸易代表莱特希泽就中美经贸合作及其他共同关心的重要问题举行了磋商。2018年12月1日，国家主席习近平应邀同美国总统特朗普在布宜诺斯艾利斯共进晚餐并举行会晤。两国元首在坦诚、友好的气氛中，就中美关系和共同关心的国际问题深入交换意见，达成重要共识。双方同意，在互惠互利基础上拓展合作，在相互尊重基础上管控分歧，共同推进以协调、合作、稳定为基调的中美关系。2019年6月29日，中美两国元首在G20大阪峰会中举行会晤，双方同意在平等和相互尊重的基础上重启经贸磋商。在两国元首共识指引下，中美双方进行多轮经贸磋商。2019年10月10日至11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国务院副总理、中美全面经济对话中方牵头人刘鹤与美国贸易代表莱特希泽、财政部长姆努钦在华盛顿举行第十三轮中美经贸高级别磋商。

1.3.4 政府机构

美国实行总统内阁制。政府内阁由各部部长和总统指定的其他成员组成。内阁实际上只起到总统助手和顾问团的作用，没有集体决策的权力。现任总统为唐纳德·特朗普，于2017年1月20日就职。迈克·彭斯为副总统。

美国国务院是美国主管外交兼管部分内政事务的行政部门，在政府各部中居首席地位。其行政负责人为国务卿，现任国务卿是麦克·蓬佩奥（Michael Pompeo）。此外，内阁成员还包括财政部、国防部、司法部、内政部、农业部、商务部、劳工部、卫生与公众服务部、住房与城市发展部、运输部、能源部、教育部、退伍军人事务部、国土安全部等部长。

财政部、商务部、美联储是美国联邦政府三大主要经济部门。美国财政部和美联储执掌财税、金融利率等宏观调控手段；美国商务部则进行经

济运行的日常监管，并通过经济分析和监测结果为上述两个机构运用经济杠杆提供数字依据。商务部是美国政府中主管面最宽、规模最大的政府机构，也是承担着经济、工业、贸易管理职责的重要部门，下设9大机构，雇员达到3万多人，管理的范围包括出口管制、经济发展、经济统计和分析、人口调查、海洋及大气、国际贸易促进、通信、信息、专利商标、技术情况服务等，在全国100个城市和驻海外80个使领馆设有商务处。

1.4 美国社会文化环境怎么样？

1.4.1 民族

美国主要人口是英国移民后裔，占60%-70%，拉美国家移民及其后裔占12%-15%，非洲移民后裔占10%-12%，法国移民后裔大约占5%。其他比较有影响的民族还有：德国人、犹太人、西班牙人、爱尔兰人、意大利人、中国人、阿拉伯人等，而美国的土著居民——印第安人，只占1%左右。

美国人口调查局2016年5月数据显示，美国华人人口已达490万，华人是美国亚裔中最大的族群，也是所有少数族裔中仅次于墨西哥人的第二大族群。华人总体经济状况在亚裔中处于中下水平，受教育程度明显高于美国总体水平。

在美亚裔不同族群的经济状况差距很大。亚裔家庭中位年收入72472美元，华人家庭中位年收入为6.84万美元，低于亚裔总体水平。华人15%的贫困率也高于亚裔总体12.7%的贫困率。五成三华人从事与管理、商业、科学和艺术有关的职业，两成从事销售和办公室文员，一成七从事服务业。

亚裔的受教育程度较高，25岁以上的亚裔有学士以上学位的占51.3%，其中华人52.7%，远远高于美国人总体3成的水平。其中具有研究生以上学历的华人占四分之一以上，远高于美国人总体九分之一的水平。

1.4.2 语言

当地官方语言和主要的民族语言均为英语。

1.4.3 宗教

全国54.6%的居民信奉基督教新教，信奉其他宗教人口比例分别为天主教（23.9%）、1.7%信仰犹太教，1.6%信仰东正教，0.7%信仰佛教，0.6%信仰伊斯兰教，1.2%信仰其他宗教，16.1%无宗教信仰（少部分人群属于多宗教信仰被重复统计）。

1.4.4 习俗

美国是多民族和多元文化的集聚地，风俗习惯因不同民族而各异。

【衣着】美国人休闲时衣着随意，但在上班、参加宴会时很正规。例如参加婚礼、商业谈判等活动时，应着正装。

【饮食】以美式西餐为主。使用餐具有讲究，要注意餐具应先由最外面的一副刀叉开始使用，食物要用叉子压紧，切成小块才放入口中，吃食物及喝汤时不可出声，喝咖啡的小汤勺是用来搅拌奶品及糖的，不可用汤勺来喝咖啡，不可在餐厅中喧哗。

1.4.5 科教和医疗

【科教水平】自第二次世界大战以来，美国在航天、航空、生物、能源、制药和信息科技等知识与技术密集型产业领域处于世界领先地位。据美国国家科学委员会报告，2018年美国研发支出约4628亿美元，占全球28%，占美国GDP比重为2.8%。据美国白宫科技政策办公室报告，《美国总统2018年预算案》中大幅削减了联邦政府部门研发资金的总投入。

【教育】中小学教育主要是由各州教育委员会和地方政府管理。学校分公立、私立两类。多数州实行12年义务教育。各州学制不一，大部分为小学六年、初中三年、高中三年。高等教育有两年制的初级学院和技术学院，四年制的大学本科和二至四年的研究生院。

过去半个多世纪以来，美国教育水平迅速提高，是公民受教育程度最高的国家之一。每年的教育支出约1.1万亿美元，占GDP比重5%左右。据美国教育部统计，2016年，33.4%的美国成年人拥有本科及以上学历，超过了三分之一，是美国1940年人口统计以来里程碑式数据。另外，91.2%年龄在25-29岁的年轻人拥有高中以上学历，其中35.6%拥有大学本科以上学历，8.7%拥有大学硕士以上学历。2009年，美国高等教育入学率达到89%。

著名高等学府有：哈佛大学、普林斯顿大学、耶鲁大学、宾夕法尼亚大学、杜克大学、斯坦福大学、加州理工学院、麻省理工学院、哥伦比亚大学、达特茅斯学院、华盛顿大学圣路易斯分校、西北大学、康奈尔大学、约翰·霍普金斯大学、布朗大学、芝加哥大学、莱斯大学、圣母大学、范德比尔特大学、艾莫利大学和加利福尼亚大学伯克莱分校等。

【医疗卫生】经过过去100年的演变，美国形成了以医疗保险为基础的保健系统，其中主要有三个支柱：一是有工作的雇员通过雇主购买保险公司的医疗保险；二是联邦政府向65岁以上的老年人和残疾人提供的联邦医疗保险（MEDICARE），也被称为老年医保；三是联邦政府与各州政府

合资向最贫困的美国人提供的协助医疗保险（MEDICAID），也被称作贫困医保。2010年初，在总统奥巴马的全力推动下，美国国会通过了医疗保险改革法案，并经总统签署生效。2017年10月，特朗普总统签署“促进全美医保选择和竞争”行政命令，启动废除“奥巴马医改”法案。

据世界卫生组织统计，2016年美国全国医疗卫生总支出3.2万亿美元，占GDP的18%，按照购买力平价计算，人均医疗健康支出9402.54美元；2017年，人均寿命为78.6岁。

美国人口密度低，传染病总体较少，主要疾病是流感。

1.4.6 工会及其他非政府组织

【工会权利】根据1935年美国国会通过的《瓦格纳法》，工人有权成立工会、有权集体与雇主谈判，反对利用各种不当劳动行为和企业手段干涉或限制工人运用他们所享有的权利。

【工会目标】美国工会对政治和意识形态活动介入较少，主要目标放在与雇主进行集体谈判上，为雇员争取更高的工资、更好的福利、更多的工作保障。选举、立法一类的政治活动也主要围绕这些主题进行。随着生活质量的提高、物质生活的富足，工会为劳工阶层所寻求的利益已经不再是劳工阶层关注的唯一目标。如今对工会而言，丰富基本职能、关注劳工阶层多元需求的诉求，已被列入工会的议事日程。

【工会入会率】据美国劳工部劳动统计局的最新统计，2016年美国各工会会员总数约1460万人，占整个工薪阶层总数的10.7%，比上年降低0.4%。从总体上看，工会会员有6个特点：

（1）会员人数不断减少，根据2014年8月“国会研究服务”机构向国会提出的有关工会的研究报告，工会会员人数在1979年达到2100万人的高峰后，逐渐减少，目前的人数及会员入会率处于最低点。美劳工部劳动统计局从1983年开始发布有关工会会员人数的资料，当年工会会员总数为1770万人，入会率20.1%。

（2）公共部门员工入会率高。2016年公共部门（包括政府部门工作人员、教师、警察等）的员工入会率为34.4%，大大高于私营部门员工的入会率，私营部门员工的入会率只有6.4%，公共部门的入会率比私营部门高5倍。

（3）工会会员工资福利好过非会员。加入工会虽然必须缴纳会员费，但由于工会可以代表会员集体谈判，因此会员的工资福利明显高于非会员。根据劳工统计局的资料，2016年工会会员工资收入中间值为周薪1004美元，非会员为802美元，非会员的收入只有会员收入的80%。员工加入工会都是自愿的。

(4) 地区分布不均衡。东部地区、中西部的入会率比较高, 中部、中南部的入会率较低。纽约州的入会率最高, 占23.6%, 南卡罗来纳州最低, 占1.6%。

(5) 不同族裔入会率有差异。黑人入会率最高, 占13%; 其次是白人, 占10.5%; 亚裔, 占9%; 排名最末的是西班牙裔, 占8.8%。

(6) 全职员工的入会率为11.8%, 两倍于半职员工5.7%入会率。

【主要工会组织】美国最有影响力的工会组织是劳联-产联(American Federation of Labor and Congress of Industrial Organizations, 简称AFL-CIO)。劳联-产联拥有100多年的历史, 目前拥有会员1247万人, 是美国最大的劳工组织, 在美国政治和外交中代表劳工的利益。劳联-产联近年来一直是美国对华贸易政策的一个主要游说集团, 也是美国最重要一个贸易保护势力集团。

【工会分布】美国工会会员主要集中在7个州: 加利福尼亚、纽约、伊利诺伊、宾夕法尼亚、新泽西、密歇根、俄亥俄。尽管这些州只占美国工资和薪金工人的三分之一, 但工会组织在这些地区十分活跃。

【罢工情况】美国劳工统计局存有的1000人以上参加的罢工记录显示, 美国2016发生的1000人以上罢工数量有15起, 较2015年有所上升, 涉及的工人数量9.9万人。2016年4月1日, 美国芝加哥市教师工会发起大罢工, 2.7万名教工离开课堂, 走上街头参与为期一天的罢工行动, 导致约34万公立学校学生不能正常上课。罢工的主要诉求包括呼吁民众关注有关教师合约停滞不前的谈判, 希望争取政府增加公共教育的经费, 以至改变整体公共服务经费等问题。2016年4月13日, 美国最大电信运营商威瑞森通信公司固话业务部门的近4万名员工因未能与管理层就新的劳动合同达成协议, 开始大罢工。威瑞森为了避免员工罢工产生影响, 已培训了数千名非工会员工, 以确保服务不中断。

【其他非政府组织】除劳工组织以外, 美国各种产业联合会(如纺织业联合会、钢铁联合会等)、环保组织都比较活跃, 在政治和经济生活中有一定的影响力。例如, 农民协进会(Grange)是美国第一个全国性农民组织。全国有色人种协进会(National Association for the Advancement of Colored People)是美国白人和黑人组成的旨在促进黑人民权的全国性组织, 总部设在纽约。此外, 美国环保协会等专业协会、各种基金会都是非政府组织。

1.4.7 主要媒体

美国拥有世界上最发达的传播媒介系统, 涵盖了所有主要的媒体形式, 包括电视、广播、电影、报纸、杂志和互联网。大多数媒体都从属于商业

化的媒体公司。这些公司依靠广告、订阅以及出售版权盈利。美联社是世界最有影响力的通讯社之一。美国的媒体往往具有国际性的特征，其经营范围超越国界，在全球范围内盈利，却也遭到“媒介帝国主义”反对者的批评。美国媒体集中、垄断的趋势还在持续，造就了大量的国际性的传媒巨头，如美国三大传媒公司迪士尼、时代华纳和新闻集团。

【电视媒体】美国的电视媒体是在联邦通讯委员会的管理下运行的。全美的地方电视台有几千家，其中绝大多数分别从属于七大全国电视网。传统的三大电视网包括全国广播公司（NBC）、美国广播公司（ABC）和哥伦比亚广播公司（CBS）。近些年崛起且发展迅猛的有四大电视网，分别是福克斯广播公司（Fox）、联合派拉蒙电视网（UPN）、华纳兄弟电视网（WB）和帕克斯电视网（PAX）。除上述7个私营电视网外，美国还有一个非营利性、靠政府津贴、在美国民间进行筹款活动，以接受私人基金捐赠方式生存的公共广播公司（PBS）。除上述的这些无线电视网之外，美国还存在很多有线电视频道。这些频道不靠广告盈利，其主要收入来源是收视费。实力雄厚的有两家，分别是家庭影院频道（HBO）和有线新闻网（CNN）。联邦通讯委员会目前正致力于将传统的模拟电视信号制式NTSC转换为新的数字电视信号制式ATSC。

【广播媒体】美国的广播有两种制式，分别是调频（FM）和调幅（AM）。美国最常见的两类电台分别是谈话台和音乐台，其中音乐台所占比重很大，分类也十分细致，例如流行音乐、乡村音乐、爵士乐等等，都有自己专门的电台。美国的广播公司在近几年也出现了集中整合的趋势。全国公共广播电台是美国最大的公共广播网络。全国广播公司（NBC）、美国广播公司（ABC）和哥伦比亚广播公司（CBS）是最大的三家广播公司。

【报纸媒体】美国报业发达，是世界第四大报纸发行市场，现日均发行各类报刊约5000万份。但近些年来，由于电视和网络媒体的发展，报纸对美国社会的影响力正在逐渐衰弱。在美国，并没有真正意义上的全国性报纸，影响力较大的《纽约时报》和《华尔街日报》在全美多数大城市内发行。《洛杉矶时报》的影响力也很大。近几年逐渐崛起的《今日美国》虽有逾百万销量，却只关注娱乐、体育等领域的话题，缺乏主流媒体应有的严肃性，其影响力远远不及三大报。

除了上述4种报纸之外，几乎每个主要的大都市区都会发行一些本地报纸。

【期刊媒体】得益于北美巨大的英文媒体市场，美国的期刊业非常发达，杂志的类型和内容几乎无所不包。美国有三大主流新闻类周刊，分别是《时代》、《新闻周刊》以及《美国新闻与世界报道》。

【互联网媒体】互联网的诞生为美国媒体传播信息提供了新的手段。市场研究公司Nielsen Net Ratings在2017年12月底发布的数据显示，美社

交媒体市场占有额前五名分别为Facebook(39.15%), youtube(25.12%)、Twitter (6.28%)、Reddit (4.83%)、Instagram (2.17%)。

【主流媒体对华态度】近年来，美国主流媒体对中国的关注度上升，报道议题增多。总体上，美国主流媒体涉华报道既有客观正面的内容，也存在一些偏见和误解，认为中国的崛起不可避免，但中国崛起的内政外交方向不确定；中美非敌非友，互为利益攸关者，中美关系是合作竞争的关系；美加强对华接触的同时，应敦促中国承担更多的国际责任和义务。美媒体对中资企业和个人的负面报道主要在中国产品质量、威胁美国国家安全、所有制结构不透明、欺诈等方面。美国当地主流媒体对境外中资企业的负面报道较多。

1.4.8 社会治安

美国社会治安总体良好，尤其是在中小城市和乡村地区，人们和睦相处，安居乐业，很少出现严重治安问题。但在一些大城市，如纽约、洛杉矶、芝加哥、圣地亚哥等地，治安问题比较严重。9·11事件发生以来，防止恐怖袭击已成为美国首要关注。2011年5月，基地组织头目本·拉登被美军击毙后，美国对恐怖袭击更加谨慎。

【危险城市】美国联邦调查局 (FBI) 根据2015年全美各地暴力与财产犯罪的两项统计数据，公布了全美十大危险城市，包括：（1）新泽西州康顿市，在全美超过7万人口的中型城市中，该市的吸毒、失业和贫穷率最高，长期以来是最危险的城市之一；（2）密歇根州佛林特市，是美国通用汽车公司的诞生地，由于近年来美国汽车业的不景气，导致超过8万个工作岗位流失，全市经济一落千丈，2012年和2013年分别发生67和55起谋杀；（3）密歇根州底特律市，于2013年宣布破产，成为美国历史上规模最大的破产城市，该市2013年的谋杀纪录与纽约市持平，但总人口数量仅仅只有纽约市的1/12；（4）加州奥克兰市，由于削减预算和警力，该市的犯罪率近年来直线上升，全市的警力不及加州平均水平的三分之一；（5）密苏里州圣路易市，虽然该市过去十年的暴力犯罪下降，但2013年却发生了120起谋杀案，增长6.2%；（6）俄亥俄州克利夫兰市，房屋次贷率全美最高，2007年次贷危机爆发后，法拍屋沦落成为犯罪窝点；（7）印第安纳州盖瑞市，美国曾经的钢铁之都，如今盖瑞市37%的居民生活在贫困线以下，每10万人中的杀人率是69人，居全美最高；（8）新泽西州纽瓦克市，该市2013年发生111起谋杀，创下自1990年以来的最高纪录；（9）康涅狄格州桥港市，该州最大的城市，全市约四分之一的人口处于贫困线下，帮派犯罪严重，桥港市的犯罪率在全州也最高；（10）阿拉巴马州伯明翰市，全市2012年发生78起谋杀，2013年减至67起，为过去十

年最低。

【恐怖事件】2013年4月15日，在美国马萨诸萨州波士顿市举行的马拉松比赛终点线附近接连发生两起爆炸，共造成3人死亡（其中包括一名波士顿大学的中国留学生）、200多人受伤。嫌犯两兄弟一死一伤。2015年6月24日，凶手焦哈尔被正式宣判死刑。此次事件促使美国进一步加强对恐怖袭击的防范。2015年10月1日，美国俄勒冈州乌姆普夸社区大学（Umpqua community college）发生枪击案，至少13人死亡，20多人受伤。警方与枪手交火，枪手死亡。2015年12月2日，美国加利福尼亚州南部圣贝纳迪诺市发生枪击事件，造成至少14人死亡、21人受伤，美国警方随后截获枪击事件嫌犯车辆，与嫌犯发生激烈交火，1男1女2名嫌犯被击毙。美媒体报道称，该袭击案中女性枪手曾在社交媒体脸书上对“伊斯兰国”的领导人巴格达迪（Abu Bakr al-Baghdadi）宣誓效忠，美国联邦调查局以“恐怖主义行为”介入调查。2017年，两起惨痛事件将留在许多美国人的记忆中：一起是美国现代史上伤亡最惨重的枪击案，一起是“9·11”事件以来发生在纽约最严重的恐怖袭击。10月1日晚，白人枪手帕多克在赌城拉斯维加斯向一场露天音乐会开枪扫射11分钟，当场夺走59条人命，另有500多人受伤。10月31日下午，一名乌兹别克斯坦籍男子赛富洛·赛波夫驾车在纽约曼哈顿繁忙的西侧快速路上撞击行人和骑车人，8人命丧车轮之下。

【公民持枪规定】根据美国法律，居民可以合法持有枪支。目前，美国个人拥有枪支数量世界第一，达3亿支。但近年来，涉枪犯罪呈上升趋势。联邦调查局与美国得克萨斯州立大学合作收集和分析了2000年至2013年间的160起“主动枪手”事件数据。结果显示，前7年的枪击事件平均数为6.4起，而后7年猛增至16.4起。这些案件中，46%发生在商业场所，24%发生在学校，10%发生在政府或军事设施内，另有4%发生在宗教场所。数据显示，除2起外，其余所有枪击案中行凶者都只有一个人。至少6起案件中，枪手是女性。这些案件共造成不包括枪手在内1043人伤亡。40%案件中，枪手饮弹自尽；13%案件中，枪手被警方击毙；至少4起案件中的5名枪手迄今仍在逃。据国际媒体报道，2012年和2013年美国发生的死亡人数在4人以上的大规模枪击事件多达数十起。2017年全年，美国发生的枪击案超过了52000起，致死13158人，伤者近27000人。2018年2月14日美国佛罗里达州南部帕克兰市一所高中发生枪击事件。当地警方说，枪击造成17人死亡，嫌疑人是一名曾经在这所高中就读的男学生，目前已被捕。该枪击案引发全美超过2600所学校和教研机构的学生们走出教室，进行示威游行。同时，黑社会势力猖獗、毒品泛滥。据美国全国青年黑帮研究中心公布的报告，全美共有2.15万个黑帮组织，黑社会成员总数多达73.1万人。

【暴力犯罪】据美国司法部联邦调查局2017年秋季公布的最新报告，2016年全美暴力犯罪率连续第二年攀升，芝加哥谋杀案增长则占全国谋杀率增长的五分之一。调查显示，全美暴力犯罪率为每10万人中就有386.3人犯罪，高于去年同期的373.7人，是2012年以来最高数字，谋杀率也增加至每10万人有5.3人犯罪，是2008年以来的最高。FBI认为，谋杀和非过失杀人、抢劫、强奸和加重攻击(**aggravated assault**)，是涉及武力或武力威胁的四种暴力犯罪，纽约大学法学院布瑞南司法中心指，谋杀率的增长是因大城市的杀人事件增加所致，其中，被称作“暴力城市”的芝加哥，占去年全国谋杀率增长的五分之一以上。根据统计，2016年全国财产相关犯罪下降了1.3%，是连续第14年减少，强奸及加重攻击案则均有增加。

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事处(UNODC)统计数据显示，2017年美国共发生谋杀案件1.73万起，每10万人比率(下同)为5.30；袭击案件81.08万起，比率为249.89；抢劫案件31.94万起。

1.4.9 节假日

【公共假日】1997年，美国对自1938年开始实行的每周40小时劳动法案进行修订，推出了新的“弹性工作制”法案。正常情况下，每周六、日两天为公共假日。

【主要节日】美国的节日很多，主要的节日包括：

1月1日，新年(**New Year's Day**)。

2月第三个星期一，总统日(**President's Day**)：为纪念华盛顿总统和林肯总统的生日，法定假日。

2月14日，情人节(**St. Valentine's Day**)。

3月14日，圣帕特里克节(**St. Patrick's Day**)：纪念爱尔兰(Ireland)守护神圣帕特里克。

3月末或4月初，复活节(**Easter**)：是基督教纪念耶稣复活的一个宗教节日。每年春分过去，第一次月圆后的第一个星期日就是复活节，如果月圆那天正好是星期日，复活节将延迟一周举行。

5月最后一个星期一，阵亡将士纪念日(**Memorial Day**)：是美国大多数州都要纪念的节日，第一次世界大战后，人们开始在这一天祭奠所有战争的死难者，后来在民间又逐渐发展为一般家庭祭奠逝去的亲人，今天已成为一个普遍的扫墓日。

7月4日，独立日(**Independence Day**)：即美国的国庆节，以纪念1776年7月4日大陆会议通过《独立宣言》，正式建立美利坚合众国。

9月第一个星期一，劳动节(**Labor Day**)：美国全国性节日，放假一天。

10月31日，万圣节（Halloween）：万圣节（All Saints' Day）是西方的传统节日。

11月11日，退伍军人节（Veteran's Day）：从11月11日“一战”停战日演变而来，是美国全国性节日，以向历次战争的退伍军人表示敬意。

11月最后一个星期四，感恩节（Thanksgiving Day）：美国人独创的古老节日，追溯到乘坐“五月花”号来到美洲的清教徒，为感谢上帝的保佑和印第安人的真诚帮助而设立的节日。

12月25日，圣诞节（Christmas）：是美国最重要的节日。

2. 美国对外资的吸引力有多大？

2.1 美国近几年的经济表现如何？

2.1.1 投资吸引力

作为最发达的经济体和吸收外国投资最多的国家，美国的投资环境具有很多优势。包括：

（1）良好的营商环境。美国具有世界上规模最大和最发达的经济，人均GDP达到6.26万美元。美国的市场体制、规章制度和税收体系给外国投资者充分的经营自由。世界经济论坛发布的《全球竞争力报告》显示，美国一直是世界上最具竞争力、最具创新和最开放的经济体之一。在世界经济论坛全球竞争力指数中，美国在创新、市场效率、高等教育和培训以及综合经商方面名列前茅。

（2）巨大的消费市场。跨国公司在美国投资的一个重要因素是看重了美国市场的庞大消费需求。美国的货物消费市场占据全球总量的42%，2018年人均GDP为6.26万美元。此外，美国还与20个国家（地区）签订了双边或区域自由贸易协定，外国投资者可借此进入其他国家市场。

（3）全球研发中心。美国是全球创新的中心，据美国国家科学基金会最新数据，2018年财年，美国联邦研发经费达1512.44亿亿美元，同比增长2%。另据诺贝尔基金会统计，自2000年以来，美国在科学领域获得的诺贝尔奖数量超过了其他所有国家的总和，45%的诺贝尔化学、医学、物理奖得主在美国从事其获奖领域的研究工作。每年美国收到的专利申请数量超过全世界其余国家和地区申请数量的总和。

（4）全球技术领先地位。美国企业在技术开发和创新方面处于全球领先地位。外国投资者在美国这样的投资环境下投资能够有较高回报。美国市场对外国的生产、创意及各种创新都开放。在《商业周刊》评出的全球最大100家IT公司中，有45家美国公司，排名前十大的IT公司中，有5家美国公司。

（5）知识产权保护。世界其他国家来美国进行研发并将其创新成果商业化。美国提供强大的知识产权保护和实施制度。2018年，由美国专利局授予的30.9万项专利中，有54%的专利申请来自国外。

（6）教育优势。据2019年QS全球大学排名，世界最好的10所大学中前4名均在美国。美国共有4000余所大专院校。已有5600万美国人获得了学士及以上学位。此外，美国的研究机构还招收50多万国际学生，约占全球国际学生总数的四分之一。很多社区学院还为在本地的外国投资者提供

量体裁衣式的培训。除了巨额的学位教育投入之外，联邦政府还投入数百亿美元用于劳动力的培训，而地方政府也有相应的投入。

同时，根据美国国际教育协会2018年《门户开放报告》，2017/18学年，美国国际学生总数达到109.48万人，较上年度增长1.5%。

(7) 劳动生产率持续提高。在美国，投资者可以利用生产率高、适应能力强的劳动力资源。据世界劳工组织统计数据显示，美国的劳动增长率2017年已突破10万元大关，2018年为11.27万美元。

(8) 完善的基础设施。在全球最大的10个经济体中，美国拥有最大的公路系统、铁路网络和最多的机场。全球航空货运量最大的10个机场中有5个在美国，包括世界上最繁忙的货运机场。美国还有世界上最繁忙的国际散货和集装箱装卸港口。

(9) 移民国家的多元文化氛围。美国是一个多元文化共存的国家，众多外国人在此生活、投资。作为一个移民国家，美国拥有容纳世界多种文化元素的习惯，承诺以公平和平等的方式对待外国投资者。

世界经济论坛《2018年全球竞争力报告》显示，美国在全球最具竞争力的141个国家和地区中，排第1位。世界银行最新公布的《2018年营商环境报告》显示，美国在全球190个经济体中，排名第6位。

2.1.2 宏观经济

美国是世界上最发达的市场经济国家，国内生产总值居世界首位。2018年美国实际GDP总值为20.49万亿美元。其中，个人消费支出(季调)13.95万亿美元，国内私人投资总额(季调)3.65万亿美元，商品和服务出口(季调)2.53万亿美元，商品和服务进口(季调)3.16万亿美元，政府消费支出和投资总支出(季调)3.52万亿美元。从GDP核算收入法情况来看，劳动者报酬收入11.45万亿美元，生产税净额1.48万亿美元，生产补贴0.06万亿美元，净营业盈余4.96万亿美元，固定资产折旧3.45万亿美元。

表2-1：近五年美国经济总量及增速

(单位：万亿美元)

年份	实际国内生产总值	增长率(%)
2014	15.98	2.4
2015	16.40	2.9
2016	16.66	1.5
2017	19.39	2.3
2018	20.49	2.9

资料来源：美国经济分析局

【经济增长率】根据美国商务部经济分析局数据，国际金融危机后，2010年以来美国经济复苏步伐得以延续，五年来（2014-2018）年度经济增长率分别达到2.5%、2.9%、1.6%、2.2%、2.9%。美国商务部最新数据显示，受私人投资加速，政府支出、商品及服务净出口由负增长转为正增长等因素影响，2019年一季度美国经济同比增速高达3.2%，但占美国经济七成的个人消费支出不振；具体看，个人消费支出同比增长12.7%；私人投资增长5.7%，其中非住宅固定资产投资增长4.8%；联邦政府支出和地方政府支出分别增长2.0%和1.6%；商品及服务出口、进口分别增长2.3%和21.6%，货物和服务净出口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由上年四季度的拉低GDP 0.08个百分点转为拉高GDP 1.03个百分点。

2019年7月，国际货币基金组织报告预计2019年美国全年经济增长2.3%，同比减少0.6个百分点，预计2020年还将进一步放缓至1.9%。2019年增长率相比1月份预测下调0.2个百分点，但2020年预测值相比上一次上调0.1个百分点。

2019年8月，美国商务部公布的修正数据显示，2019年第二季度美国实际国内生产总值（GDP）按年率计算增长2%，较此前公布的首次预估值下调0.1个百分点，也低于第一季度的3.1%。该数据显示，占美国经济总量约70%的个人消费支出增幅较此前上调了0.4个百分点至4.7%，为2014年第四季度以来最快增速。不过，净出口拖累当季经济增长0.72个百分点，私人库存拖累当季经济增长0.91个百分点。非住宅类固定资产投资下滑0.6%，降幅与首次预估值持平。第二季度企业税前利润环比增长5.3%，是五年来最高水平，按年率计算增幅为2.7%。同时，剔除能源和食品价格的核心个人消费支出指数环比增长1.7%，较首次预估值下降了0.1个百分点。

【失业率】根据美国劳工部劳工统计局数据，2018年4月美国失业率为3.6%，是1969年以来的最低水平；非农就业人口增加了26.3万人，在过去12个月平均每月增加21.3万人。个人收入水平有所提高，3月份个人可支配收入环比增长33%。

2019年7月，美国失业率为3.7%，其中成年男子失业率为3.4%，成年女子失业率为3.4%，分别较上月提升了0.1个百分点。青少年失业率为12.8%，环比增加0.1个百分点。此外，从种族情况来看，白人失业率为3.3%，非洲裔美国人失业率为6%，西班牙裔或拉丁美洲裔失业率为4.5%。7月，新登记失业人数8.8万人，环比（季调）增加1.5%。

【经济规模】根据美国商务部经济分析局数据，2018年美国GDP总产值达20.49万亿美元，同比增长2.9%；人均GDP为6.23万美元，同比增长4.7%。2018年美国个人收入总额为4317.58万亿美元，同比增长14.5%。

美国私人储蓄率一直不高，自20世纪90年代后期不断下降，2005年达到大萧条以来的历史最低点-0.5%。2008年金融危机以来，私人净储蓄率有所上升，2018年达66.7%。美国贫富差距较大，2016年基尼系数为0.45，超过警戒水平。2018年美国国民总收入（GNP）达20.76万亿美元。2019年7月，美国采购经理人指数（PMI）为51.2，较上月下调0.5。

【经济增长贡献率】根据美国商务部经济分析局数据，2019年第二季度，个人消费支出、国内私人投资、净出口、政府支出和投资的贡献率分别3.1（个人消费商品支持贡献率为1.78，服务为1.32）、-1.11（住宅投资贡献率为-0.09，非住宅投资贡献率为-0.11，其他-0.91）、-0.72（出口贡献率为-0.71，进口贡献率为-0.01）、-0.01个百分点。各大产业贡献为：农林牧渔-0.04%、采矿及油气0.02%、水电煤气等公用事业0.03%、建筑业0.12%、制造业0.5%、批发业0.2%、零售业0.21%、交通仓储业0.08%、信息业0.45%、金融及保险业-0.24%、房地产租赁0.34%、科技服务业0.41%、企业管理0.09%、行政和废物管理服务0.12%、教育服务0.02%、医疗及社会救助0.24%、艺术娱乐业0.02%、住宿餐饮0.02%、其他服务（非政府）0.03%、政府及政府企业0.7%。

【产业结构】根据美国商务部经济分析局数据，2018年，美国各行业总产值36.46万亿美元，同比增长2.9%。各大行业产值及同比增幅分别为：农林牧渔4447亿美元、0.3%，采矿及油气6329亿美元、16.4%，水电煤气等公用事业5135亿美元、2%，建筑业1.64万亿美元、2.2%，制造业6.25万亿美元、1.8%，批发业2.06万亿美元、4.8%，零售业1.87万亿美元、3.4%，交通仓储业1.23万亿美元、2.0%，信息业1.87万亿美元、7.5%，金融及保险业2.98万亿美元、1.8%，房地产租赁3.94万亿美元、2.2%，科技服务业2.36万亿美元、4.3%，企业管理5746亿美元、4.1%，行政和废物管理服务1.07万亿美元、3.7%，教育服务3700亿美元、1.6%，医疗及社会救助2.56万亿美元、4%，艺术娱乐业3524亿美元、1.4%，住宿餐饮1.12万亿美元、1.3%，其他服务（非政府）7323亿美元、2.5%，政府及政府企业3.89万亿美元、1%。

根据美国商务部经济分析局数据，2018年，各大行业增加值及同比增幅分别为：农林牧渔1642亿美元、-4.1%，采矿及油气3211亿美元、1.5%，水电煤气等公用事业3194亿美元、2.1%，建筑业8400亿美元、2.9%，制造业2.33万亿美元、4.5%，批发业1.23万亿美元、3.3%，零售业1.13万亿美元、3.9%，交通仓储业6480亿美元、2.4%，信息业1.13万亿美元、8.5%，金融及保险业1.51万亿美元、-1.6%，房地产租赁2.73万亿美元、1.0%，科技服务业1.55万亿美元、3.4%，企业管理3871亿美元、6.5%，行政支援、废物管理及补救服务等6408亿美元、4.8%，教育服务2542亿美元、-2.1%，医疗及社会救助1.53万亿美元、2.3%，艺术娱乐业2235亿

美元、3.6%，住宿餐饮6156亿美元、1.2%，其他服务（非政府）4347亿美元、0.5%，政府及政府企业2.5万亿美元、0.7%。

根据美联储最新数据，2019年5月，美国制造业新增订单相比上月下降0.7%，出现连续两个月下滑。

【财政收支】根据国会预算办公室数据，2018财年（2017年10月到2018年9月），联邦财政预算收入为3.328万亿美元，净支出4.11万亿美元，预算赤字7820亿美元，创下自2012财年以来的新高，比上一财年增长17.4%，占GDP的比重增至3.8%。2018年10月到2019年4月，新一年度的联邦财政预算赤字已累计至5310亿美元。2018年5月初，美国债总额已达22.27万亿美元，约占GDP的108%。

2019年7月，美国政府财政收入2513.48亿美元，同比增长11.6%；财政支出3710.44亿美元，同比增长22.8%。财政赤字为1196.96亿美元，同比增长55.7%。

【通货膨胀率】根据美国劳工部劳工统计局数据，2018年3月，美通胀率（居民消费价格指数，CPI）同比增幅为1.9%。其中，食品价格上涨2.1%，能源价格下降0.4%。剔除食品和能源外的核心生产者价格指数同比上涨2.10%。个人消费支出平减指数（PCE）环比上涨0.2%，同比上涨0.5%。

2019年7月，美国CPI同比上涨1.8%，核心CPI上涨2.2%。

【政府外债规模】根据美国财政部、美联储数据，截至2018年12月31日，美国联邦债务余额为19.77万亿美元，约占当年GDP的96.5%。2019年2月，中国持有美国国债1.13万亿美元，日本持有1.07万亿美元。

截至2019年8月28日，美国国债余额达22.46万亿美元。其中，公众持有美国国债余额达16.56万亿美元，政府持有5.9万亿美元。据美国财政部最新数据，2019年6月外国投资者持有美国国债余额为6.64万亿美元，其中中国持有1.11万亿美元，日本持有1.12万亿美元，中国香港持有2156亿美元，中国台湾持有1751亿美元，韩国持有1152亿美元。

【主权信用评级】截至2018年04月25日，国际评级机构穆迪对美国主权信用评级为Aaa，展望为稳定。截至2019年04月02日，国际评级机构惠誉对美国主权信用评级为AAA，展望为稳定。截至2019年06月27日，国际评级机构标普对美国主权信用评级为AA+/A-1+，展望为稳定。

2.1.3 重点/特色产业

美国是世界上最大的经济体，也是技术最发达的国家。美国拥有多元的经济结构，房地产业、重工业（如汽车和机械制造）、钢铁工业、航空工业、金融行业（银行、保险和证券）、农业、军事工业、食品工业和影

视娱乐业等，都是美国的支柱产业。其中，重点产业包括汽车、飞机制造、电信、化工、电子和计算机。2018年，美国服务业产值占GDP比重为580%，其中规模较大的行业有房地产租赁、批发及零售、医疗、信息业等。

美国在金融、零售、交通运输、高科技等诸多产业都拥有绝对优势。在《财富》杂志全球500强公司中，美国一直占据主导地位，2018年有126家公司榜上有名，比上年度减少6家。在前10位中有3家来自美国，分别是排名第1的沃尔玛（WALMART）、排名第89的埃克森美孚石油（EXXON MOBIL）、排名第10的伯克希尔-哈撒韦公司（BERKSHIRE HATHAWAY），比上年少了一家苹果公司（APPLE）。

【工业】根据美联储数据，2019年3月，美国工业产值环比增长0.51%，制造业、采矿业、公用事业分别持平、下降0.8%和增长0.2%。2018年3月份工业产能利用率为78.08%，制造业、采矿、公用事业产能利用率分别为76.4%、90.9%、79.9%，原油、初级和半制成品、制成品产能利用率为89.0%、77.2%、75.6%。据美国供应管理协会发布的数据显示，4月美国制造业采购经理人指数（PMI）由3月的55.3降至53.2，自2016年9月以来持续高于50的荣枯线，预示美国下半年经济将稳定增长。美联储公布的数据显示，美国7月工业产出月率为-0.2%，不及预期值0.1%，前值（6月）0.2%修正为0%，

主要行业新增订单、产量、就业、存货和出口等均有所增长。具体行业情况：

（1）根据世界钢铁协会数，2019年3月美国粗钢产量为780万吨，同比提高5.7%。主要企业包括美国钢铁（US Steel）、纽柯（Nucor）、AK钢铁、奥赛罗米塔尔（ArcelorMittal）等。

（2）美国建材行业主要从事零售业务，主要公司包括家得宝（Home Depot）、劳氏（Lowe's）、Menard等。

（3）2018年，美国净发电量达4.18万亿千瓦时，较2011年仅增长了2.0%。从电力结构来看，煤炭和天然气是美国最常见的发电能源。2018年，煤电、天然气发电分别占美国发电量的27.4%、35.1%，合计比重超过60%。从美国电力结构变化趋势来看，煤电的发电量呈现明显的下降趋势，煤炭的地位正在一步步下降。具体数据来看，2011年，美国煤电净发电量达1.73万亿千瓦时，占当年美国净发电量的42.2%；到2018年，美国煤电净发电量减少至1.15万亿千瓦时，占比下降至27.4%。而天然气已经成为美国比例最大的电量来源，美国发电量的增长主要由燃气发电支撑。2018年，美国天然气净发电量为1.47万亿千瓦时，同比增长13.1%，占同期美国净发电量的35.1%，超过煤电位列首位。另外，风电、太阳能的发电量则呈现明显的上升趋势，尤其太阳能发电量的增速迅猛。2018年，美国风电净发电量达2750亿千瓦时，同比增长8.1%，占比6.6%，美国大型

太阳能电站净发电量达666亿千瓦时，同比大增25.0%，占比1.6%。

主要发电企业包括爱依思电力（AES Corporation）、南方电力（Southern Company）、美国电力（American Electric）等。

（4）美国为全球化工产品生产和出口头号大国，企业近万家，产品横跨7万多个种类，年销售额高达8000亿美元，直接雇员超过81.1万人，间接雇员超过270万人，研发投入高达910亿美元，化工产品出口占全球化产品贸易的15%。根据美国化学学会(ACS)旗下《化学与工程新闻》杂志发布2018年度“全球化工50强排行榜”，上榜美国企业包括陶氏杜邦、艾佛森美孚、杜邦、PPG工业、普莱克斯、伊士曼化学、雪佛龙菲利普斯化学、亨斯迈、空气化工产品公司、艺康、西湖化学、美盛等12家。2019年7月，美国化工产品PPI为256.3，同比下降7.7%，环比减少1.2%。

（5）美国纺织行业及相关供应链雇员达55.1万，美国纺织服装业的出货量779亿美元。美国是全球第四大纺织相关产品（纤维、纱线、织物和非服装类纺织品）出口国，美国纤维、纺织品和服装出口约300亿美元。美国是全球纺织品研发的领导者，开发下一代纺织材料，如具有抗静电性能的导电织物，可监测心率和其他生命体征的电子纺织品，抗菌纤维，防弹衣、和适应气候的新面料使穿着者更温暖或更凉爽。

（6）美国为全球最大汽车市场之一，拥有通用、福特、克莱斯勒等13家企业巨头。1982年，日本本田公司在美国开设汽车制造厂；随后，全球知名的汽车品牌都在美国设有工厂。根据英国汽车调研公司 Jato Dynamic数据，2018年，汽车销售量达1730万辆，下降0.2%，连续两年下滑；总销量位居全球第二，仅次于中国2808万辆。2019年7月，美国市场共销售新能源汽车2.64万辆，去年同期这一数字为2.96万辆，7月美国市场同比下降11%，环比6月的3.78万辆下降30%。

（7）根据国际航空运输协会（IATA）发布的2018年全球航空定期运输数据，2018年12月，美国市场占全球市场的份额为14.1%。美国拥有达美航空、西南航空、美国航空等7大航空公司，航空旅客占美国总人口的48%。近年来，为提升旅客出行体验，美国航空企业对机队规模、机上Wi-Fi和娱乐系统等辅助服务产品进行大量的资金投入。

【农业】根据美国商务部经济分析局数据，2018年，美国农林牧渔业总产值4447亿美元，占社会总产值的1.2%。美国不仅是世界上最大的工业化国家，而且也是世界上最大的农业发达国家。美国土地肥沃，气候温和，现有可耕地约1.52亿公顷，牧场5.6亿公顷。美国约有220万个农场，每个农场平均面积约170公顷。根据美国农业部数据，2018年，美国农产品出口总额为1397亿美元，同比增长10.6%，支持了100万个工作机会。约20%美国农产品用于出口，而某些产品出口比重更高，如70%的坚果和棉花，50%的小麦、大米和大豆，20%的肉和乳制品用于出口。

2019年7月，美国农业部公布的全球主要农产品供需报告显示。7月，全球玉米库消比预测值23.7%，较上月上升0.8个百分点；美国玉米库消比15.4%，较上月上升1.3个百分点。全球大豆库消比预测值20.2%，较上月下降0.4个百分点；美国大豆库消比18.8%，较上月下降0.5个百分点。全球小麦库消比预测值30.3%，较上月持平；美国小麦库消比46.7%，较上月下降0.2个百分点。全球豆粕库消比预测值3.8%，较上月持平；美国豆粕库消比0.8%，较上月持平。全球豆油库消比预测值5.4%，较上月上升0.2个百分点；美国豆油库消比5.9%，较上月下降0.1个百分点。全球棉花库消比预测值49.4%，较上月上升1.6个百分点；美国棉花库消比35.5%，较上月上升2.1个百分点。

【服务业】美国服务业高度发达，产业门类齐全，国际竞争力强。根据美国商务部经济分析局数据，2018年，美国服务业总产值为29.1万亿美元，占社会总产值的79.9%。其中，水电煤气等公用事业3194亿美元，建筑业8400亿美元，批发业1.23万亿美元，零售业1.13万亿美元，交通仓储业6480亿美元，信息业1.13万亿美元，金融及保险业1.51万亿美元，房地产租赁2.73万亿美元，科技服务业1.55万亿美元，企业管理3871亿美元，行政支援、废物管理及补救服务等6408亿美元，教育服务2542亿美元，医疗及社会救助1.53万亿美元，艺术娱乐业2235亿美元，住宿餐饮6156亿美元，其他服务（非政府）4347亿美元，政府及政府企业2.5万亿美元。

根据美国商务部人口调查局数据，2018年，电子商务销售总额预计为5136亿美元，同比增长14.2%；零售总额同比增长4.8%；电子商务销售额占美零售总额的9.7%，比2017年提高0.8个百分点。2018年第四季度，美国零售电子商务销售额为1328亿美元，环比增长2.0%，同比增长12.1%；美国零售总额为13452亿美元，环比增长0.4%，同比增长3.1%；美国电子商务销售额占美零售总额的9.9%。美国电子商务协会数据显示，2017年亚马逊销量在美国网络零售额比例为34%，2027年比重将达到53%，这意味着，亚马逊销售在美国整体零售额中的占比2017年为4%，2027将达到12%。

美国铁路运输目前以货运为主，货运里程14万英里，行业总产值600亿美元，雇员超过22万，覆盖一级铁路7条、地区铁路21条、地方铁路510条，主要企业为美铁（AMTRAK）。

美国电信市场总收入超过7500亿美元，2020年行业总收入有望达到1.2万亿美元，主要公司包括电报电话公司、Verizon、Sprint、T-Mobile。

2019年8月市场研究机构Markit公布的数据显示，美国8月Markit服务业PMI初值为50.9，低于预期值52.8。新业务增长放缓至10年来的最低水平，主要受服务业整体动能急剧丧失的驱动。

表2-2: 2019年进入《财富》世界500强的美国公司

排名	上年排名	公司名称	营业收入 (亿美元)	利润(亿美元)
1	1	沃尔玛 (WALMART)	514405.0	6670.0
8	9	埃克森美孚 (EXXON MOBIL)	290212.0	20840.0
11	11	苹果公司 (APPLE)	265595.0	59531.0
12	10	伯克希尔-哈撒韦公司 (BERKSHIRE HATHAWAY)	247837.0	4021.0
13	18	亚马逊 (AMAZON.COM)	232887.0	10073.0
14	15	联合健康集团 (UNITEDHEALTH GROUP)	226247.0	11986.0
17	13	麦克森公司 (MCKESSON)	214319.0	34.0
19	17	CVS Health公司 (CVS HEALTH)	194579.0	-594.0
25	20	美国电话电报公司 (AT&T)	170756.0	19370.0
27	25	美源伯根公司 (AMERISOURCEBERGEN)	167939.6	1658.4
28	33	雪佛龙 (CHEVRON)	166339.0	14824.0
30	22	福特汽车公司 (FORD MOTOR)	160338.0	3677.0
32	21	通用汽车公司 (GENERAL MOTORS)	147049.0	8014.0
35	35	好市多 (COSTCO WHOLESALE)	141576.0	3134.0
37	52	Alphabet公司 (ALPHABET)	136819.0	30736.0
38	34	嘉德诺 (CARDINAL HEALTH)	136809.0	256.0
40	43	沃博联 (WALGREENS BOOTS ALLIANCE)	131537.0	5024.0
41	47	摩根大通公司 (JPMORGAN CHASE & CO.)	131412.0	32474.0
43	37	威瑞森电信 (VERIZON COMMUNICATIONS)	130863.0	15528.0
47	39	克罗格 (KROGER)	121162.0	3110.0
48	41	通用电气公司 (GENERAL ELECTRIC)	120268.0	-22355.0
49	48	房利美 (FANNIE MAE)	120101.0	15959.0

排名	上年排名	公司名称	营业收入 (亿美元)	利润(亿美元)
54	67	Phillips 66公司 (PHILLIPS 66)	114217.0	5595.0
57	74	瓦莱罗能源公司 (VALERO ENERGY)	111407.0	3122.0
58	60	美国银行 (BANK OF AMERICA CORP.)	110584.0	28147.0
60	71	微软 (MICROSOFT)	110360.0	16571.0
62	57	家得宝 (HOME DEPOT)	108203.0	11121.0
68	64	波音 (BOEING)	101127.0	10460.0
69	62	美国富国银行 (WELLS FARGO)	101060.0	22393.0
71	76	花旗集团 (CITIGROUP)	97120.0	18045.0
72	131	马拉松原油公司 (MARATHON PETROLEUM)	97102.0	2780.0
75	80	美国康卡斯特电信公司 (COMCAST)	94507.0	11731.0
79	70	Anthem公司 (ANTHEM)	92105.0	3750.0
84	93	戴尔科技公司 (DELL TECHNOLOGIES)	90621.0	-2310.0
100	147	杜邦公司 (DUPONT)	85977.0	3844.0
108	95	州立农业保险公司 (STATE FARM INSURANCE COS.)	81732.2	8788.4
109	100	强生 (JOHNSON & JOHNSON)	81581.0	15297.0
114	92	国际商业机器公司 (INTERNATIONAL BUSINESS MACHINES)	79591.0	8728.0
122	116	塔吉特公司 (TARGET)	75356.0	2937.0
128	106	房地美 (FREDDIE MAC)	73598.0	9235.0
132	138	联合包裹速递服务公司 (UNITED PARCEL SERVICE)	71861.0	4791.0
133	128	美国劳氏公司 (LOWE'S)	71309.0	2314.0
135	146	英特尔公司 (INTEL)	70848.0	21053.0
136	123	美国邮政 (U.S. POSTAL SERVICE)	70660.0	-3913.0

排名	上年排名	公司名称	营业收入 (亿美元)	利润(亿美元)
142	136	大都会人寿 (METLIFE)	67941.0	5123.0
146	135	宝洁公司 (PROCTER & GAMBLE)	66832.0	9750.0
148	159	联合技术公司 (UNITED TECHNOLOGIES)	66501.0	5269.0
152	155	联邦快递 (FEDEX)	65450.0	4572.0
154	144	百事公司 (PEPSICO)	64661.0	12515.0
155	152	ADM公司 (ARCHER DANIELS MIDLAND)	64341.0	1810.0
156	160	保德信金融集团 (PRUDENTIAL FINANCIAL)	62992.0	4074.0
165	157	艾伯森公司 (ALBERTSONS COS.)	60534.5	131.1
168	210	Centene公司 (CENTENE)	60116.0	900.0
170	176	华特迪士尼公司 (WALT DISNEY)	59434.0	12598.0
172	174	西斯科公司 (SYSCO)	58727.3	1430.8
173	190	惠普公司 (HP)	58472.0	5327.0
179	183	哈门那公司 (HUMANA)	56912.0	1683.0
184	274	Facebook公司 (FACEBOOK)	55838.0	22112.0
190	238	卡特彼勒 (CATERPILLAR)	54722.0	6147.0
194	217	Energy Transfer公司 (ENERGY TRANSFER)	54436.0	1694.0
197	200	洛克希德—马丁 (LOCKHEED MARTIN)	53762.0	5046.0
198	187	辉瑞制药有限公司 (PFIZER)	53647.0	11153.0
204	259	高盛 (GOLDMAN SACHS GROUP)	52528.0	10459.0
218	249	摩根士丹利 (MORGAN STANLEY)	50193.0	8748.0
225	212	思科公司 (CISCO SYSTEMS)	49330.0	110.0
229	263	信诺 (CIGNA)	48650.0	2637.0
235	207	美国国际集团 (AMERICAN INTERNATIONAL GROUP)	47389.0	-6.0
241	215	HCA 医疗保健公司 (HCA)	46677.0	3787.0

排名	上年排名	公司名称	营业收入 (亿美元)	利润(亿美元)
		HEALTHCARE)		
247	233	邦吉公司 (BUNGE)	45743.0	267.0
257	260	美国航空集团 (AMERICAN AIRLINES GROUP)	44541.0	1412.0
260	266	达美航空 (DELTA AIR LINES)	44438.0	3935.0
264	264	特许通讯公司 (CHARTER COMMUNICATIONS)	43634.0	1230.0
268	258	美国纽约人寿保险公司 (NEW YORK LIFE INSURANCE)	43425.3	880.0
270	327	美国运通公司 (AMERICAN EXPRESS)	43281.0	6921.0
271	247	美国全国保险公司 (NATIONWIDE)	43270.0	512.6
276	261	百思买 (BEST BUY)	42879.0	1464.0
278	255	美国利宝互助保险集团 (LIBERTY MUTUAL INSURANCE GROUP)	42685.0	2160.0
285	276	默沙东 (MERCK)	42294.0	6220.0
290	275	霍尼韦尔国际公司 (HONEYWELL INTERNATIONAL)	41802.0	6765.0
293	301	美国联合大陆控股有限公司 (UNITED CONTINENTAL HOLDINGS)	41303.0	2129.0
297	319	美国教师退休基金会 (TIAA)	41052.1	1560.5
306	297	泰森食品 (TYSON FOODS)	40052.0	3024.0
307	302	甲骨文公司 (ORACLE)	39831.0	3825.0
308	293	好事达 (ALLSTATE)	39815.0	2252.0
309	351	全球燃料服务公司 (WORLD FUEL SERVICES)	39750.3	127.7
314	357	万通互惠理财公司 (MASSACHUSETTS MUTUAL LIFE INSURANCE)	39267.2	397.9
317	321	TJX公司 (TJX)	38972.9	3059.8

排名	上年排名	公司名称	营业收入 (亿美元)	利润(亿美元)
319	363	康菲石油公司 (CONOCOPHILLIPS)	38727.0	6257.0
329	394	迪尔公司 (DEERE)	37357.7	2368.4
330	315	Tech Data公司 (TECH DATA)	37239.0	340.6
337	403	Enterprise Products Partners公司 (ENTERPRISE PRODUCTS PARTNERS)	36534.2	4172.4
341	340	耐克公司 (NIKE)	36397.0	1933.0
342	334	大众超级市场公司 (PUBLIX SUPER MARKETS)	36395.7	2381.2
343	383	通用动力 (GENERAL DYNAMICS)	36193.0	3345.0
344	356	Exelon公司 (EXELON)	35985.0	2010.0
366	452	Plains GP Holdings公司 (PLAINS GP HOLDINGS)	34055.0	334.0
379	386	斯伦贝谢公司 (SCHLUMBERGER)	32815.0	2138.0
380	376	3M公司 (3M)	32765.0	5349.0
381	422	艾伯维 (ABBVIE)	32753.0	5687.0
383	372	CHS公司 (CHS)	32683.3	775.9
387	391	第一资本金融公司 (CAPITAL ONE FINANCIAL)	32377.0	6015.0
391	437	前进保险公司 (PROGRESSIVE)	31979.0	2615.3
395	328	可口可乐公司 (COCA-COLA)	31856.0	6434.0
400	390	联合服务汽车协会 (UNITED SERVICES AUTOMOBILE ASSN.)	31367.8	2291.9
404	409	慧与公司 (HEWLETT PACKARD ENTERPRISE)	30852.0	1908.0
408	433	雅培公司 (ABBOTT LABORATORIES)	30578.0	2368.0
409	--	美光科技公司 (MICRON TECHNOLOGY)	30391.0	14135.0
413	407	Travelers Cos.公司 (TRAVELERS COS.)	30282.0	2523.0

排名	上年排名	公司名称	营业收入 (亿美元)	利润(亿美元)
416	461	美国诺斯洛普格拉曼公司 (NORTHROP GRUMMAN)	30095.0	3229.0
421	440	艾睿电子(ARROW ELECTRONICS)	29676.8	716.2
422	411	菲利普-莫里斯国际公司 (PHILIP MORRIS INTERNATIONAL)	29625.0	7911.0
429	401	西北互助人寿保险公司 (NORTHWESTERN MUTUAL)	29124.0	783.0
449	400	国际资产控股公司 (INTL FCSTONE)	27622.7	55.5
454	--	PBF Energy公司 (PBF ENERGY)	27186.1	128.3
460	467	雷神公司 (RAYTHEON)	27058.0	2909.0
472	451	卡夫亨氏公司 (KRAFT HEINZ)	26268.0	-10192.0
480	459	亿滋国际 (MONDELEZ INTERNATIONAL)	25938.0	3381.0
486	490	美国合众银行 (U.S. BANCORP)	25775.0	7096.0
487	473	梅西百货 (MACY'S)	25739.0	1108.0
489	--	Dollar General公司 (DOLLAR GENERAL)	25625.0	1589.5
496	--	纽柯 (NUCOR)	25067.3	2360.8

资料来源：《财富》世界500强

2.1.4 发展规划

【购买美国货、雇用美国人】2017年4月18日，特朗普总统签署该行政令，指导美国政府部门要“严格监控、执行和遵守‘购买美国货’法”，该法要求公共项目使用本国生产的铁、钢和工业制造品，同时减少豁免和例外。

【税制改革】2017年12月19、20日，美国税制改革法案先后在众议院、参议院获得表决通过，12月22日美国总统特朗普签署税改法案，正式立法成功并立即实施。这项继1986年以来美国税收制度最为重大的一次变化，成为送给美国人的“圣诞大礼包”。核心内容包括：（1）个人所得税改革，①降低税率，仍保持七级累进税率，但最高边际税率由39.6%降为37%。②提高标准扣除，个人申报由6500美元提高为1.2万美元等。③调整减免优惠，17岁以下儿童每人补贴由1000美元提高至2000美元，补

贴门槛由夫妻共同收入11万美元提高至40万美元等。④提高个人替代性最低税负制(AMT)门槛,由应税所得5.54万美元(个人)、8.62万美元(夫妻共同)提高至7.03万美元(个人)、10.94万美元(夫妻共同),提高AMT门槛利于简化税制。(2)企业所得税改革,①C型公司税率由35%降为21%,独资企业、合伙企业和S型公司(无限责任公司)等穿透小企业合格经营所得征收个人所得税,允许抵扣20%收入,适用最高边际税率37%。②2017-2022年5年内发生资产投资成本由折旧摊销改为100%费用化(不包括房地产)等。③取消由采用20%税率作为平行税制一部分,与按公司所得税税率计算的公司所得税比较,选择高者征税的公司替代最低税收(AMT)。④每年净经营亏损结转限额由前转2年后转20年改为年度应纳税所得额90%,可向后无限期结转。(3)跨境所得税改革,①美国公司取得的来自其境外子公司的股息可享受100%的所得税豁免(10%持股比例要求),境外子公司历史累积境外收益将被视同汇回一次性进行征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适用15.5%税率,非流动资产适用8%税率。②依据受控外国公司规则对美国境外子公司超额利润(超过企业资产的10%)征收10.5%税收(从2026年起升至13.125%),可抵免80%境外税收。③美国公司从境外供应方取得的销售或服务所得中与知识产权相关的部分,适用13.125%的税率征税(自2026年起为16.4%)。(4)遗产税改革,提高适用税率40%遗产税免征额,将应税财产超过560万美元提高为1120万美元(个人)、1120万美元提高为2240万美元(夫妻共同)。

【特朗普万亿基建计划】2018年2月12日,美国白宫政府网站发布长达53页的《重建美国基础设施的立法大纲》,正式公布了特朗普政府规模达1.5万亿美元的基础设施建设计划,拟通过联邦政府2000亿美元拨款,在未来10年撬动至少1.5万亿美元的地方政府和私营部门基础设施建投资,并改进基础设施建设管理办法,缩短审批流程、开展职业培训等一系列措施,解决美国基础设施陈旧问题。(1)联邦政府投入的2000亿美元将来自削减联邦项目所节省出来的资金。联邦资金投入计划细节如下:①基础设施激励计划、奖励补助款(1000亿美元),联邦配套资金最多不能超过建设经费的20%;②农村基础设施项目(500亿美元):直接拨款给各州,不要求州筹集相应资金;③转型建设项目(200亿美元),改造各州都市景观且创新的重要建设项目;④基础设施融资计划(200亿美元),通过增加额外资金和更宽松的申请资格来扩张多个联邦项目;⑤100亿美元新设“联邦资本循环基金”,用于联邦政府购置房产与维护。(2)其他内容,①基础设施计划承诺减少申请联邦许可证所需的时间和费用,最长时间不超过2年;②允许扩大私人债券的使用以资助项目融资,这将扩大私人实体的免税债务规模,并扩大私人债务可以进入的项目类型;③其它:让各州在州际公路上增加收费,促进交通项目的公共私人伙伴关系(PPP),

鼓励出租（租赁经营权）机场和其它公共设施等（取消目前出租前必须偿还所有免税债务的规定），投资农村项目和改善工人培训等。

2019年4月30日，特朗普总统与民主党国会领袖会晤后宣布，双方已同意实施一项2万亿美元的基础设施计划，以升级美国的高速公路、铁路、桥梁和宽带。

2. 2 美国国内市场有多大？

2.2.1 销售总额

美国一贯奉行鼓励消费的政策，储蓄率低，信贷消费规模庞大。私人消费在GDP中一直占据最重要的地位，保持在70%左右。2014-2018年私人消费支出总额分别为14.30万亿美元、14.75万亿美元、15.32万亿美元、15.99万亿美元、16.74万亿美元。2012-2018年，美国实际私人消费增长率分别为2.9%、3.7%、2.7%、2.5%、2.6%。

2019年3月，美国消费信心指数为97.2，零售总额月度环比上升1.6%，年度同比上升3.6%。2018年度，居民消费总额达到14.16万亿美元，而居民可支配收入总额为15.95万亿美元。居民消费增长为0.3%，居民收入增长为0.3%，储蓄率为6.6%。2019年8月消费者信心指数下跌至135.1，低于上月终值的135.8，不过优于市场预期的129.5，因美国家庭对就业市场仍持乐观态度。现况指数从7月的170.9升至177.2，为2000年11月以来最高。

2018年，美国GDP为20.49万亿美元，扣除价格因素，同比实际增长2.9%。2018年美国汽车销量1727万辆。网络零售额5173.6亿美元同比增长15%。2018年12月，美国居民房贷余额约10万亿美元，美国个人消费者信贷规模约3.85万亿美元。

根据美联储的数据，2018年第四季度美国家庭的资产总额为120万亿美元，负债为16万亿美元，美国家庭的净资产104万亿美元，美国家庭财富自2015年第三季度以来，首次出现季度下滑。

2019年第一季度，美国家庭财富达到100.8万亿美元，家庭借贷年增长率为3.3%，低于去年第四季度4.6%的增幅。一季度美国家庭持有的金融资产价值增加了5110亿美元，而房地产价值增加了4900亿美元。

表2-3：2018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结构分布

（单位：亿美元）

序号	类别	金额
1	汽车以及部件零售商	11744

2	食品饮料店	4259
3	综合型超市	6839
4	餐厅酒吧	6532
5	无店铺零售	6345
6	加油站	4529
7	建材店	3845
8	健康与个人护理店	3426
9	服饰店	2845
10	杂货店	1255
11	家具与家居装饰店	1138
12	家电与电子产品店	947
13	运动、书籍、音乐店	894

资料来源：美国国家统计局

2.2.2 生活支出

【物价指数】过去10年，美国核心消费品物价指数（CPI）一直保持在低位水平。2019年3月美国CPI回升至1.86%。

表2-4：2014–2018年美国核心消费品物价指数（CPI）

（单位：%）

年份	2014	2015	2016	2017	2018
CPI	1.6	0.2	12	2.1	1.9

资料来源：美国劳工部

【消费品价格】相对于美国人的工资水平而言，美国消费品零售价格水平较低，全美在职工作人员约为1.3亿人（不包括自雇人员），平均年工资是43460美元，平均每小时工资是20.9美元；美国人平均月收入为3000美元。

（1）美国住房支出不同地区差异很大。除大城市中心地带价格昂贵外，一般而言，一个带卫生间、厨房的房间（Studio），月租600-900美元。房价方面，同样与房屋地理位置密切相关，以加州为例，一栋地段普通的两层小楼售价在50万-70万美元，在地理位置相对偏僻的部分州售价在20万美元左右。

（2）美国汽车价格较为便宜，2万至3万美元可以买到一辆普通品牌轿车。电子产品方面，一台中档笔记本电脑600-800美元，数码相机100-400

美元，在感恩节等购物季价格更便宜。服装价格整体较低，百货商场经常推出打折促销活动，城市郊区工厂店（outlet）的服装价格较市区更为便宜。

（3）日常消费品如大米、面粉、色拉油、肉类、鸡蛋、牛奶、面包、水果、饮料、保健品及洗衣液、床上用品等，均可到沃尔玛、好事多（COSTCO）等大型超市卖场集中购买，价格较低，而在如WholeFoods、Safeway、CVS等市中心零售超市的价格相对较高。

【消费支出】2019年美联储公布的最新数据显示，美国6月零售销售环比上升0.4%，持平于前值的0.4%，高于预值的0.2%；美国6月核心零售销售环比上升0.4%，持平于前值的0.4%，高于预值的0.1%。6月美国零售销售额增长主要得益于无店铺零售业、食品服务和饮吧和机动车销售额。分类数据显示，13个主要零售类别中有10个显示环比增长。无店铺零售业销售环比上涨1.7%，持平于前值；食品服务和饮吧销售环比上涨0.9%，略低于前值1.0%；汽车及零部件经销商的销售额环比增长0.7持平于前值；家具和家用饰品店销售额环比上升0.5%，高于前值回落的0.1%；电子和家用电器店销售额环比回落0.3%，低于前值上升的0.8%；加油站销售额环比回落2.8%，低于前值下滑0.8%。

表2-5：近五年美国个人消费支出情况

（单位：十亿美元）

年份	2014	2015	2016	2017	2018
个人消费支出	11863.4	12332.3	12820.7	13395.5	13948.5
耐用品	1294.8	1367.1	1411.0	1473.8	1459.4
非耐用品	2675.7	2666.0	2710.4	2821.5	2879.4
服务消费	7892.9	8299.1	8699.3	9100.2	9609.7
家庭服务	7579.3	7969.7	8340.4	8723.3	9166.8
家庭经营	2142.8	2235.4	2331.5	2433.2	2559.9
医疗护理服务	152.8	2061.2	2163.7	2259.9	2371.3
交通运输服务	345.1	374.2	392.5	406.6	454.0
娱乐休闲服务	451.6	471.0	492.6	518.0	556.2
住宿和食品	753.7	808.2	849.2	878.2	943.1
金融服务和保险	885.7	947.2	984.7	1054.6	1123.2

资料来源：美国劳工部

2.3 美国的基础设施状况如何？

2.3.1 公路

【公路运输网络情况】美国的公路和高速公路系统覆盖全国，全长超过66万公里。约有1.5亿辆车使用公路系统。高速公路是由地方、州与联邦政府建造的。自1811年起，联邦政府首次担负起公路建造的责任。截至2018年，美国的公路和高速公路全长超过665万公里。2016年美国在建设公路和街道方面共投入1.09万亿美元。2017年美国在建设公路和街道方面共投入1.06万亿美元。目前，联邦增幅资助绝大部分的州际公路系统，而各州管理这些公里的建设并负责州内自己的公路网。

美国公路四通八达，有“轮子上的国家”之称。美国与陆路接壤的国家加拿大和墨西哥均有公路相连。美国公路和街道保养良好，这与每年花在建设和保养公路的费用是分不开的。

美国土木工程协会最新数据显示，2016-2025年间美国道路建设的资金总需求为2万亿美元，已筹资金为0.9万亿美元，资金缺口接近1.1万亿美元。

2019年1-6月，美国公路和街道建造支出分别为46.59、51.24、59.3、81.38、98.73和102.41亿美元。

2.3.2 铁路

【铁路运输网络情况】历史上，铁路对开发美国西部发挥了重要的作用，农民、商人及矿工们都经由铁路运输穿过大草原到西部的荒凉地带。1869年，第一条横贯大陆连接太平洋沿岸的铁路完成，铁路遍布联邦政府的东半部。空中航线与高速公路在运载乘客上减低了铁路的重要性，然而在美国，铁路还是货物运输的重要工具。截至2017年底，美国境内铁路总长为26万公里。

根据美国运输部的统计，2013年货运铁路平均每天运送约5500万吨货物，价值超过493亿美元，全年的运输量达到18.58亿吨。如果按照“吨/英里”计算的话，铁路货运在各类运输系统中排名第一，占总量的39%，其次是卡车货运、管道输送、水路以及空运，占比分别为28.6%、19.6%、12%和0.3%。

与铁路客运基本上由政府控制的管理不同，铁路货运基本上由私人公司管理，这些公司负责货运铁路的建设和维护。从1980年到2017年，私人铁路货运公司花费了大约6000亿美元的资金用于机车、轨道、桥梁、隧道和其他基础设施的更新维护；2017年这方面的花费约280亿美元。

与其他货运行业相比，铁路货运既经济又节能。从1981年到2017年，铁路货运运费下降了40%。从环境保护方面看，铁路货运的燃油效率平均比卡车高出四倍，而温室气体排放量比卡车平均减少75%。此外，铁路货

运还可以大大减轻公路拥挤，火车货运一次可以运送的货物量相当于几百辆卡车，可以缓解高速公路拥挤及减轻现有公路维修、新建高速公路的资金压力。2009年奥巴马政府曾提出建设高速铁路计划，计划在全国范围内修建城市高铁。与其他运输系统，比如卡车、水运、空运等使用的基础设施多由纳税人出资不同，铁路货运公司的基础设施几乎全部由自己建立及维护更新。对于铁路货运的高效节能以及盈利能力，投资教父巴菲特情有独钟，2010年以265亿美元买入伯灵顿北方圣达菲铁路货运公司（Burlington Northern Santa Fe），并获得不错回报。

【与周边国家互联互通情况】美国与陆地接壤的国家加拿大和墨西哥有多条铁路沟通。

目前美国最大的铁路公司依次为：太平洋联合、伯林顿圣达菲、CSX、南方诺福克等。

美国土木工程协会最新数据显示，2016-2025年间美国铁路建设的资金总需求为1.5万亿美元，已筹资金为1.2万亿美元，资金缺口接近0.3万亿美元。

表2-6：美国铁路发展情况

月份	铁路运营总里程（万英里）	员工工作时长（万小时）	调车场调车里程（万英里）	旅客运输量（万人）	客运周转量（万英里人）
2019年5月	5,875.32	3,633.46	693.47	5,869.94	177,795.76
2019年4月	5,751.62	3,611.04	663.54	5,658.89	167,239.48
2019年3月	5,743.28	3,622.17	696.62	5,497.73	162,720.64
2019年2月	5,234.25	3,340.66	634.45	4,948.56	139,341.91
2019年1月	5,839.03	3,678.74	684.81	5,328.24	151,954.39

资料来源：美国铁路协会

2.3.3 空运

美国民用航空非常发达。全国共有1.5万个机场，居世界第一。根据美国运输部最新数据，2018年美国全年航班数达到9亿人次，每天运送旅客达到274万人次。美国机场数量达到19655个，其中5104个为公用机场。主要国内航线连接所有的大城市，小一点的城市则依赖支线。所有的航空支线都与一个主要的航空中心联系。货运的重要性也日益提高，因快递与货物运输而开出的国内航线每年约可飞行65亿吨公里。美国启用的国际航线四通八达，通往世界各地。通过空运方式的国际贸易出口额占27%，进口额占22%。其他国家的航空公司也在开通通往美国航线。目前，主要航

空公司是：美国航空、联合航空、达美、西北、大陆航空等。

中国各大城市都有通往美国的航线，主要由国航、南航、东航、海航等公司经营。

美国土木工程协会最新数据显示，2016-2025年间美国机场设施建设的资金总需求为1570亿美元，已筹资金为1150亿美元，资金缺口接近420亿美元。

2.3.4 水运

美国优越的内陆水运网一直是美国成长与进步的重要因素。早期美国移民经过阿帕契山到达俄亥俄河然后再由俄亥俄河顺流而下，在俄亥俄河沿岸建造家园。后来居民们也曾让货物从俄亥俄河顺流而下到密西西比河，再到新奥尔良。1825年，伊利运河在纽约州完工，它连接哈得逊河与伊利湖，因而刺激整个大湖区的商业成长。

现在，远洋船可以往上游航行到圣罗伦斯海道，再由大湖区到芝加哥。在那里，芝加哥河与运河构成连接密西西比河的重要水路。因此，美国有从大西洋经过中西部到墨西哥的水路航线。密西西比河的支流密苏里，从这里的水路延伸到内陆平原的西部。农业与工业制品都由这条水路运往沿岸城市及其他国家。

国内另外两条重要的水道分别是大西洋沿岸的大西洋内岸运河及墨西哥湾的墨西哥湾内岸运河。还有一些小水道连接许多的湖泊、河川、水坝以及近海的咸水湖，构成辅助的水运系统。美国大部分贸易都依赖海运。

纽约是美国最繁忙的海港，也是全球最大的港口。大西洋沿岸的其他重要港口有巴尔的摩、波士顿、诺佛港、费城、波特兰。大湖区重要港口有芝加哥、底特律、杜鲁斯与苏必略和托雷多。墨西哥湾的重要港口有新奥尔良、休斯敦和巴敦罗基。太平洋岸的主要港口有长堤、洛杉矶、波特兰、西雅图。

美国共拥有926个港口，通过港口发生的经济活动总量达到4.6万亿美元，占美国经济的26%（包括贸易、运输等）。美国内陆航道线路总长将近2.5万英里，2015年通过内陆航道运输的货值高达2290亿美元。

美国土木工程协会最新数据显示，2016-2025年间美国内陆水运建设的资金总需求为370亿美元，已筹资金为220亿美元，资金缺口接近150亿美元。

2.3.5 通信

【电话】总体而言，美国具有广大的、技术先进且功能多样的电信市场。根据美国政府公布的数据，2017年美国有固定线路电话1.20亿条，居

世界第二；移动电话3.916亿户，居世界第四。美国互联网活跃用户数3.2亿，普及率90%。移动手机注册用户3.29亿，手机渗透率103%。预付费用户占24%，后付费用户占76%。

【互联网】美国PC或者Tablet的互联网用户每天上网4.5个小时，Mobile用户每天上网2.5个小时。美国移动网络的平均速率为12.3Mbps。在2016年，35%的人们会在醒来后首先检查电子邮件，只有22%的人会首先查看电子邮件。起床之后，美国人平均每天看手机47次；但在18-24周岁的群体中，这一频率达到了每天82次。美国的4G网络主要分布在沿海区域，东西部相比，东部分布较广一些。

Verizon在西部和中西部提供了最快的LTE网速，而T-Mobile则在东北部和西南部表现最佳，不过两者在东北部和西南部则呈胶着态势。

以中西部为例，Verizon可达到20Mbps的平均下载速率，而T-Mobile为18.4Mbps。至于东北部，T-Mobile平均速率为18.6Mbps（Verizon17Mbps）。

T-Mobile再次领先于4G下载速度，Verizon和T-Mobile的4G速度明显提升，下载指标均超过20Mbps，标志着一个值得注意的里程碑。AT&T则在4G延迟方面持续改善。LTE网络平均响应时间为54.1毫秒。Verizon网络覆盖率最高，4G网络覆盖率95%。在很多AT&T网络没信号的区域，Verizon还能提供比较稳定的数据速度。但资费较贵。Sprint资费较低，但使用人数不多。T-Mobile使用人数不多，信号一般，资费低，相比于Sprint，T-Mobile对大城市的支撑更好一点。

在美国四家主流的运营商中，美国第一大移动运营商为Verizon，市场份额约为36%，其次是AT&T，市场份额约为30%，T-Mobile和Sprint分别是美国第三大和第四大移动运营商，市场份额分别为19%和12%。

2.3.6 电力

美国一共有511个煤炭发电电厂，有1740个天然气发电厂，99个核反应堆和63个核电站，1436个水力发电站，843个风力发电站，772个太阳能发电站，1098石油发电站。

根据美国能源信息署（EIA）最新数据，2017年美国发电量平均每天为110.1亿千瓦时（全年4.02万亿千瓦时），其中31.7%为天然气发电，30.1%为煤电，核电20.0%，非水可再生能源发电9.6%。天然气依然是美国第一大电源（占比31.7%），但与2016年相比，发电量（1.27万亿千瓦时）比2016年下跌7.7%，创造天然气发电史上最大跌幅。2017年煤电总量为1.21万亿千瓦时（占比30.1%），比2016年下降2.5%。天然气、煤电双双下跌也是10年来的首次。

2017年有6.3吉瓦煤电装机退役，而且全年没有任何一座新的煤电厂投运，2017年末煤电总装机为260.3吉瓦。这一年尽管也有4.0吉瓦的天然气发电装机退役，但是新增天然气装机9.3吉瓦（其中8.2吉瓦为联合循环机组），年末总装机为452.8吉瓦。2017年新增风电装机6.3吉瓦，累计总装机87.5吉瓦；2017年风电达2542.5万亿千瓦时（占比6.3%），比2016年增长12%。2017年新增大型太阳能光伏装机4.7吉瓦，累计总装机26.7吉瓦；大型太阳能发电529.6万亿千瓦时（占比1.3%），比2016年增长46.9%。

美国电力充足，如果中资企业到美国投资办厂不需要自备发电设备。

美国土木工程协会最新数据显示，2016-2025年间美国电力能源建设的资金总需求为9340亿美元，已筹资金为7570亿美元，资金缺口接近1770亿美元。

2.3.7 基础设施发展规划

由于美国基础设施年久失修，事故频发，危及运输及交通业，令美国在全球经济中的竞争力面临威胁，2017年美国土木工程协会（ASCE）对美国基础设施的总体得分为D+。ASCE估计，未来10年需花约4.59万亿美元，才能令美国的道路、桥梁、公立学校和港口达到安全和正常运作水平。该预估金额比政府和私人领域愿意支出的额度高了约2.064万亿美元。

【主管部门】负责基础设施的主要政府部门及其职责主要是：

交通运输部：主要职责是制订交通法规，对进入美国的各种交通工具和运输的危险品做出一系列规定，颁发相关认可证书。

财政部：联邦投资建造的基础设施项目经交通运输部批准，由联邦财政投资。

美国外国投资委员会（CFIUS）：负责审查外国企业赴美投资涉及国家安全和重要基础设施的兼并收购案。

联邦调查局设立的国家基础设施保护中心：主要由联邦调查局、财政部、国防部人员组成，上述基础设施部门和相关私营企业各派一名代表参加，编制约125人，并在全国各地设立49个现场办事处，其中7个办事处分别设在洛杉矶、旧金山、纽约、华盛顿、芝加哥、波士顿和达拉斯，该中心工作指导原则是：强调主动采取措施以防止基础设施受到人为的计算机攻击或其他破坏，尽量避免在发生事件后才对相关行为开展调查或作出反应。

（1）美国公路设施管理。美国公路系统分为州际公路、其他干线公路、地方公路等。按管辖权分为联邦、州、地方三级。联邦交通运输部下设的联邦公路管理局（Federal Highway Administration）主管全美公路规划、建设、养护和运营，在全美各地设有区域性机构办公室。美国50个州及诸

多市、县政府是公路建设、运营的主要管理机关，州政府的主要职能是负责收集和分配道路使用税，建设和维修已有的州道路网，以及经营和管理公路，地方政府包括县政府和市政府，其公路管理职能根据各州规定而不尽相同。

美国高速公路始建于上世纪30年代。州际公路系统于1957年正式投资和建设。州际公路的建设、所有权和管理维护均由各州州政府负责。至今，美国州际公路系统建设已经基本完成。美国高速公路规划已经转向如何提高公路的功用，包括安全性、可持续性、有效性等，以适应人口区域、全球化经济、经济生产和贸易、气候、环境保护等方面的变化。

美国州际公路资金来源主要是联邦政府。其他公路资金主要来自地方财政、联邦补助和其他资金。燃油税在联邦和地方资金中占比较大。地方资金来源还包括车辆注册费等。收费公路有利于吸引私人投资和快速回收成本。

（2）美国铁路设施管理。联邦交通运输部下设的联邦铁路管理局（Federal Railway Administration）是美国铁路的联邦主管部门，主要职责是保证铁路安全条例颁布实施，提供铁路管理援助计划，支持改进国家铁路和铁路交通运输安全的研究和发展，加强政府对铁路运输服务的支持。

联邦铁路管理局并不管理铁路企业。美国铁路严格客货分开、政企分开。主要铁路企业包括：全国铁路旅客运输公司（Amtrak，客运，国有企业）、联合太平洋铁路公司（Union Pacific，货运）、BNSF Railway、Norfolk Southern和Kansa City Southern等。每家企业都有自己的铁轨和经营区域。此外，铁路行业协会也在铁路发展、立法、规范、安全等领域发挥重要作用。主要行业协会包括美国铁路协会（Association of American Railroads）、美国公共交通协会（American Public Transportation Association）等。

在客运方面，美国铁路普遍速度较慢。目前最快的铁路线路是美国东北部波士顿—纽约—华盛顿特区一线，最高设计时速也仅为150英里每小时。

在货运方面，由于各铁路公司独立经营，联邦政府没有提出长期发展规划。美国铁路货运公司经历了较长时间的低迷，较高的误点率、灵活性较差的经营模式使之在与空运和公路运输的竞争中不占优势，大批地方性小货运企业纷纷倒闭。但近年来，铁路货运在运输成本上的优势逐渐显现，货运企业也通过改善公司治理、增加技术含量等做法有效降低误点率，提高竞争力。能源企业、快递企业等纷纷将铁路作为运输产品和货物的选择。美国铁路货运有望在未来走出低谷，在美国货运版图上占据重要位置。

（3）美国港口设施管理。美国港口管理权限隶属地方。多数港口属市县管理，港务局大多由当地市县人民政府管理，也有个别港口由州管理。港

口财政及行政均隶属于州、市管理。除港口外，港务局通常还管理该地区其他市政或交通项目。以纽约-新泽西港务局为例，该港务局管理了纽约州和新泽西州境内的五个大型机场（包括肯尼迪机场、拉瓜迪亚机场和纽瓦克机场）、六个隧道和桥梁（包括林肯隧道、荷兰隧道）、三个公交汽车枢纽、五个港口、十个房地产开发项目（包括世贸中心）等。

美国联邦政府没有主管港口的专门机构，但涉及或影响港口的建设和管理的机构却很多，主要有：交通运输部的海运管理局、联邦海事委员会、环境保护署等。

港口建设资金主要来自几个方面：

（1）港口收入。美国政府赋予港务管理机构特殊的待遇。港务局除了管理经营港口设施外，一般都具有土地开发利用权、土地和建筑物的出租权，同时还管理铁路、公路、隧道、桥梁、甚至向港口企业征税权。因此港口收入是港口资金的重要来源之一。港口的建设和营运费用原则上从港口收入中支付。

（2）债券。大部分港口有权发行债券，因此债券也是港口建设资金的重要来源。

（3）政府投资。美国联邦政府和州政府均对港口建设有投入。主要用于港界以外进港航道的建设和维护，而不对港口设施进行投资。

在港口的开发经营中，有时也可以得到来自政府的间接支持，如纽约-新泽西港大量租用了所占据的市政当局的土地，价格远远低于市场水平。

（4）美国管道运输设施管理职责。管道运输具备运量大、永久占用土地少、受气候条件影响小、油气挥发损耗小、运费低廉等特点，成为石油、天然气等极佳的运输方式。美国管道运输的发展一直走在世界前列，自1860年就已开始。很多管道贯穿北美大陆。根据Pipeline & Gas Journal数据，截至2012年，北美地区共有31951英里的管道正在建设中或计划建设。

美国联邦交通部下设的管道和危险品安全管理局（Pipeline and Hazardous Materials Safety Administration）是联邦政府管理油气管道运输的部门，对管道运输的安全性提出要求，并处理管道运输中产生的安全问题。此外，还负责美国管道运输与国际互联的事务。

管道建设由私营企业承担。管道使用者在管道开工前与管道所有者签署协议。管道建设项目由联邦政府和所通过的州政府进行审批。参与审批的联邦政府部门除交通部外，还有能源部、环保署、国务院等。评估标准通常包括安全性、环保性等。联邦政府通常不会为管道建设项目提供资金。

【基础设施建设计划】在美国，基础设施建设的发展规划既有由总统颁布的综合性建设规划，也有分为不同领域的基建规划。2019年4月，特朗普总统与民主党就2万亿美元的基础设施建设计划达成共识，用于修筑

美国道路、桥梁、电网、用水与宽带基础设施但如何支付尚未确定。

【融资情况】美国基础设施融资主要由民间资本投资，政府主要提供非经营性基础设施投入。

在地方财政方面：一是基础设施企业收入，包括从水费、污水处理费、机场使用费（各航空公司交付的着陆费、特许经营费、机场场地租金）、高架道路收费等收入。此项资金主要用于：基础设施企业自身日常运行开支；支付市政建设债券本息；支付大型基础设施项目投资。二是协作基金。从地方税务收入而来，包括部分房地产税和商业营业税，以及其他地方税（电话及电费中的税收）。此项资金用于市内基础设施的日常运行开支，也用于少数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三是市政建设债券。根据“市民受益以及市民也有责任分担投资”的理念，市政府向市民发行市政债券，以地方税收及使用费的收入作偿还。四是汽油税收人。美国采用分税制，由州政府收取的汽油税，按一定比例分税给市政府，该项收入用于道路日常维修，如路面维修、扫雪等。五是税收递增财务安排。这是近年来美国城市建设常用的方式。政府先借钱给某一地区开展基础设施改造，待完成后，将该地区内的有关税率提高，增税直到全部投资回收，或设定最长增税年限。采用这种方式的理由在于，新建或改造基础设施使该地区各行业均受益，因此应将部分增收以纳税方式还给政府。由于只对特定地区增税，其他地区将不受影响，以体现公平原则。

在联邦补助方面：联邦政府对地方基础设施项目补助一般与各项目直接挂钩，不可移做他用，主要方式如下：一是地面交通项目。凡由联邦投资建造的高速公路及一般公路，其维修、修缮以及城市主干道与这些高速公路相接的路段，均由联邦财政投资。使用该联邦资金时，地方财政需提供占总额20%的配套资金。二是公共交通补助。联邦按地方城市人口数量及公交运行里程数计算补贴，地方财政提供占总额20%的配套资金。三是公路桥梁维修基金。此基金由联邦交通部管理，地方政府上报需维修桥梁的情况，由联邦拨款。

特朗普认为与私人部门合作来增加基础设施支出值得探讨，基础设施建设可以创造大量就业，但联邦政府无法承担所有支出，白宫正寻求通过收费公路、税收抵免等方式刺激私人投资。

2.4 美国的对外经贸关系如何？

2.4.1 贸易关系

美国是《关税和贸易总协定（GATT）》的创始国之一，也是1995年1月1日WTO创建时的正式成员。1989年，美国和加拿大两国签署了《美

加自由贸易协定》。1992年8月12日，美国、加拿大及墨西哥三国签署了—项三边自由贸易协定，即《北美自由贸易协定》，1994年1月1日正式生效。2017年，特朗普政府计划重新谈判《北美自由贸易协定》。2017年8月16日，北美自由贸易协定的首轮重新谈判正式启动，并于9月底达成政府间协议。2018年9月30日，美国、墨西哥、加拿大就更新北美自由贸易协定达成一致，新的贸易协定被命名为“美国-墨西哥-加拿大协定”。目前，美国共与20个国家签署了自由贸易协定。

【贸易规模】据美国经济分析局统计，2018年美国货物进出口总额为4.23万亿美元，同比增长8.2%。其中，美货物出口总额为1.67万亿美元，同比增长7.7%；美货物进口总额为万2.56亿美元，同比增长8.5%。美货物贸易逆差为8913亿美元，同比增长10.4%。

服务贸易一直是美国获取巨额顺差并冲抵商品贸易逆差的优势所在。旅游、知识产权使用费、商业服务、交通运输和金融服务是美国服务业主行业。2018年美国服务贸易进出口总额为1.39万亿美元，同比增长5%。其中，服务贸易出口总额为8281亿美元，同比增长6.0%；服务贸易进口总额为5592亿美元，同比增长3.9%；服务贸易顺差为2692亿美元，同比上涨1.1%。

据美国商务部统计，2019年1-6月，美国货物进出口额为20593.7亿美元，比上年同期(下同)下降0.2%。其中，出口8236.1亿美元，下降1.0%；进口12357.6亿美元，增长0.3%。贸易逆差4121.5亿美元，增长2.9%。

分国别(地区)看，1-6月美国对加拿大、墨西哥、中国和日本的出口额为1481.2亿美元、1292.7亿美元、520.0亿美元和368.4亿美元，对加拿大、墨西哥和中国出口下降3.1%、1.7%和18.9%，对日本出口增长2.6%，占美国出口总额的18.0%、15.7%、6.3%和4.5%；自中国、墨西哥、加拿大和日本的进口额为2190.4亿美元、1796.1亿美元、1581.4亿美元和728.9亿美元，增减幅分别为-12.4%、6.3%、-1.1%和3.9%，占美国进口总额的17.7%、14.5%、12.8%和5.9%。美国的前四大贸易逆差来源地依次是中国、墨西哥、日本和德国，1-6月逆差额分别为1670.4亿美元、503.4亿美元、360.4亿美元和318.9亿美元，增减幅为-10.1%、34.2%、5.2%和-3.0%。美国的贸易顺差主要来自中国香港和荷兰，1-6月顺差额分别为136.6亿美元和123.6亿美元，同比下降15.3%和5.1%。

表2-7：2014-2018年美国的货物和服务贸易进出口统计

(单位：万亿美元)

年份	出口			进口			顺(逆)差		
	总额	货物	服务	总额	货物	服务	总额	货物	服务
2014	2.38	1.63	0.74	2.87	2.39	0.48	-0.49	-0.75	0.26

2015	2.26	1.51	0.75	2.76	2.27	0.49	-0.50	-0.76	0.26
2016	2.21	1.46	0.75	2.71	2.21	0.50	-0.50	-0.75	0.25
2017	2.33	1.55	0.78	2.90	2.36	0.54	-0.57	-0.81	0.24
2018	2.50	1.67	0.83	3.12	2.56	0.56	-0.52	-0.89	0.27

资料来源：美国商务部经济分析局

【贸易伙伴】2018年美国前五大主要货物出口目的地分别为加拿大（2993亿美元，占比17.9%）、墨西哥（2655亿美元，占比15.9%）、中国（1210亿美元，占比7.2%）、日本（757亿美元，占比4.5%）和英国（666亿美元，占比4.0%）。

美国前五大主要货物进口来源地分别为中国（5402亿美元，占比21.1%）、墨西哥（3528亿美元，占比13.8%）、加拿大（3248亿美元，占比12.7%）、日本（1446亿美元，占比5.6%）和德国（1262亿美元，占比4.9%）。

服务贸易方面，2018年美国前五大服务贸易出口目的地分别为英国（748.92亿美元，占比9.0%）、加拿大（618.21亿美元，占比7.4%）、中国（589.15亿美元，占比7.1%）、日本（453.96亿美元，占比5.5%）和德国（348.38亿美元，占比4.2%）。

美国前五大服务贸易进口来源地分别为英国（604.15亿美元，占比10.8%）、加拿大（351.04亿美元，占比6.3%）、日本（345.25亿美元，占比6.2%）、德国（329.59亿美元，占比5.9%）和印度（287.61亿美元，占比5.1%）。

【贸易结构】美国是以高技术产品生产为主的国家，通过20世纪90年代的产业结构调整，美国的传统产业一般都转移到了海外，国内集中发展高新技术产业。因此，美国对国外的传统工业产品依赖性越来越高，特别是劳动密集型的消费品，如服装、鞋类、小家电等日用消费品的供应越来越依赖进口。美国拥有一大批著名品牌，出口产品科技含量较高，大多数属于高端产品，在国际上具有很强的竞争力。美国还有一大批综合实力强、经营管理水平高、能够深度参与国际竞争与合作的企业。

美国商务部公布的数据显示，2019年上半年，机电产品、运输设备、矿产品和化工产品是美国的主要出口商品，1-6月出口额为1900.0亿美元、1382.2亿美元、1020.5亿美元和885.3亿美元，增减幅分别为-2.6%、-0.6%、7.9%和4.2%，占美国出口总额的23.1%、16.8%、12.4%和10.8%。在机电产品中，机械设备出口1048.0亿美元，下降2.3%；电机和电气产品出口852.0亿美元，下降2.9%。机电产品、运输设备、化工产品和矿产品是美国的前四大类进口商品，1-6月进口3502.9亿美元、1738.2亿美元、1208.0亿美元和1069.2亿美元，增减幅为-1.2%、6.4%、4.5%和-9.0%，占美国

进口总额的28.4%、14.1%、9.8%和8.7%。在机电产品中，机械设备进口1871.9亿美元，增长1.2%；电机和电气产品进口1630.9亿美元，下降3.9%。贱金属及制品和纺织品及原料等也是美国的重要进口产品。

表2-8：2018年美国主要出口产品种类

(单位：亿美元，%)

序号	产品种类	金额	占比
1	锅炉、机器、机械器具及其零件	2131	12.8
2	矿物燃料、矿物油及其蒸馏产品；沥青物质；矿物蜡	1899	11.4
3	旅游电机、电气设备及其零件；录音机及放声机、电视图像、声音的录制和重放设备及其零件、附件	1761	10.6
4	航空器、航天器及其零件	1391	8.4
5	车辆及其零件、附件，但铁道及电车道车辆除外	1306	7.8

资料来源：美国商务部

表2-9：2018年美国主要进口产品种类

(单位：亿美元，%)

序号	产品种类	金额(亿美元)	占比
1	锅炉、机器、机械器具及其零件	3785	14.9
2	电机、电气设备及其零件；录音机及放声机、电视图像、声音的录制和重放设备及其零件、附件	3606	14.2
3	车辆及其零件、附件，但铁道及电车道车辆除外	3006	11.8
4	矿物燃料、矿物油及其蒸馏产品；沥青物质；矿物蜡	2327	9.2
5	药品	1157	4.6

资料来源：美国商务部

2.4.2 辐射市场

美国是WTO成员，也是区域性自由贸易协定的重要参与方，辐射的市场范围非常广泛。目前，美国已经同20个国家签订了双边或区域性自由贸易协定。2015年10月5日，美国、日本、澳大利亚等12个国家结束TPP谈

判，达成TPP贸易协定。2017年1月，特朗普总统签署行政令，美国退出TPP。2018年9月24日，特朗普总统与韩国总统文在寅签署美韩双边贸易修正后协议。

表2-10：美国对外生效的自贸协定

国家名称	签署时间	生效时间
以色列	1985年	1985年8月19日
加拿大、墨西哥	1992年	1994年1月1日
加拿大、墨西哥	新协议于2018年11月签署	尚未获得美国国会批准
约旦	2000年10月	2001年12月17日
新加坡	2003年12月	2004年1月1日
智利	2003年6月	2004年1月1日
摩洛哥	2004年3月	2006年1月1日
澳大利亚	2004年5月	2005年1月1日
中美洲五国及多米尼加	2004年8月	2006年3月
巴林	2006年1月	2006年8月1日
阿曼	2006年1月	2009年1月1日
秘鲁	2006年4月	2009年2月1日
哥伦比亚	2006年2月	2012年5月15日
巴拿马	2007年6月	2012年10月31日
韩国	2007年6月	2012年3月15日
	美韩自贸协定修订版于 2018年9月24日签署	2019年1月1日

资料来源：美国贸易代表办公室

注：中美洲五国为哥斯达黎加、萨尔瓦多、危地马拉、洪都拉斯、尼加拉瓜。

2.4.3 吸收外资

美国是世界上吸收外资最多的发达国家。据联合国贸发会议发布的2019年《世界投资报告》显示，2018年，美国吸收外资流量为2518.14亿美元；截至2018年底，美国吸收外资存量为7.46万亿美元。

据美国商务部经济分析局（BEA）公布的数据，截至2018年底，美国吸收外资存量为4.34万亿美元。

具体国别来源和行业的年度分布参见表2-11和表2-12。

表2-11：近五年美国吸收外资的来源

(单位：亿美元)

年份	2014	2015	2016	2017	2018
总量	2.91万	3.13万	3.73万	4.03万	4.34万
欧洲	1.98万	2.16万	2.61万	2.73万	2.96万
亚太	5355	5644	5994	6846	7106
加拿大	2539	3212	3715	4531	5112
拉美和其他西半球国家	1200	1188	1248	1249	1314
中东	165	182	198	260	284
非洲	17	43	44	56	56

资料来源：美国商务部经济分析局

表2-12：近五年美国吸收外资的行业分布

(单位：亿美元)

年份	2014	2015	2016	2017	2018
总计	2.91万	3.13万	3.77万	4.03万	4.34万
制造业	1.07万	1.22万	1.54万	1.61万	1.77万
批发贸易	3399	3671	3741	4254	4,464
零售贸易	603	657	756	886	1482
信息	1785	1989	1729	1842	1804
储蓄机构	2028	1979	1978	2057	2141
金融（储蓄以外）和 保险	3788	3875	5088	5390	5273
房地产及租赁	636	705	804	909	1294
专业和科技服务	1261	1455	2070	2121	1905
其他	4951	4782	6066	6724	7367

资料来源：美国商务部经济分析局

从存量角度看，据BEA数据，截至2018年底，美国吸引外资来源地按金额排序前五位分别为：英国（5609亿美元）、加拿大（5112亿美元）、日本（4844亿美元）、荷兰（4790亿美元）和卢森堡（3560亿美元）。

从美国吸引外资的行业分布看，截至2018年底，制造业累计吸引外资占40.8%；金融（存款机构除外）和保险占12.4%。

2.4.4 外国援助

美国是世界上最大的对外援助国。除极特殊情况，美国很少接受国际援助。2005年飓风“卡特里娜”袭击新奥尔良后，包括中国在内的国际社会向美国提供了紧急救灾物资等援助；2010年墨西哥湾漏油事故发生后，美国得到挪威、日本等12个国家和国际团体的技术援助；2013年，土耳其向美俄勒冈热泉保护区联邦部落提供20万美元无偿援助。据美国国务院统计，2019财年美国对外援助预算总额约为277.0亿美元，约占2017年美GDP的0.14%，包括安全援助经费77.3亿美元，医疗援助额71.3亿美元，人道主义救灾64.1亿美元，经济发展援助20.3亿美元等项目，主要投向南亚、中东北非和非洲撒哈拉沙漠以南地区。2017年，阿富汗是接受美经济和军事援助最多的国家，其次是巴基斯坦、以色列、伊拉克、印度等。美国国际开发署、国务院、农业部、国防部和千年挑战公司（MCC）等是执行美双边对外援助的主要机构。

2.4.5 中美经贸

【货物贸易】中美双边货物贸易快速增长。据中国海关统计，2018年中美双边货物贸易额为6335.2亿美元，是1979年建交时的258倍，是2001年中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时的7倍多。2018年中国对美国出口4784.2亿美元、自美国进口1551.0亿美元，分别占中国出口和进口的20%和7%。美国是中国第二大贸易伙伴，第一大出口市场和第六大进口来源地。

据美国商务部统计，中国是美国增长最快的出口市场和第一大进口来源地。2018年美国对华货物出口1210.0亿美元，较2001年的193.9亿美元增长524%，远远高于同期美国对全球129%的出口增幅。

表2-13：近五年中美双边贸易统计

（单位：亿美元）

年份	进出口总额	自美进口额	对美出口额	贸易差额
2014	5551.2	1590.4	3960.8	2370.4
2015	5583.9	1487.4	4096.5	2609.1
2016	5194.9	1344.0	3850.8	2506.8
2017	5837.0	1539.0	4298.0	2759.0
2018	6335.2	1551.0	4784.2	3233.2

资料来源：中国商务部

据美国商务部统计，2019年1-6月，美国与中国双边货物进出口额为2710.4亿美元，下降13.7%。其中，美国对中国出口520.0亿美元，下降18.9%，占美国出口总额的6.3%，下降1.4个百分点；美国自中国进口2190.4亿美元，下降12.4%，占美国进口总额的17.7%，下降2.6个百分点。

美方贸易逆差1670.4亿美元，下降10.1%。

美国对中国出口的主要商品为机电产品、运输设备、化工产品和光学钟表医疗设备，1-6月出口136.9亿美元、97.5亿美元、64.5亿美元和47.9亿美元，增减幅度为3.1%、-22.0%、5.7%和-0.3%，占其对中国出口总额的26.3%、18.7%、12.4%和9.2%。运输设备中，航空航天器出口55.1亿美元，下降19.7%；车辆及其零附件出口42.0亿美元，下降25.1%。

美国自中国的进口商品以机电产品为主，2019年1-6月进口额1051.4亿美元，下降16.7%，占美国自中国进口总额的48.0%。其中，电机和电气产品进口577.7亿美元，下降15.6%；机械设备进口473.7亿美元，下降17.9%。家具玩具、纺织品及原料和贱金属及制品分别居美国自中国进口商品的第二至第四位，1-6月进口248.6亿美元、173.2亿美元和125.1亿美元，增减幅度为-9.7%、0.3%和-7.4%，占美国自中国进口总额的11.4%、7.9%和5.7%。

2019年5月美国美中贸易全国委员会发布的《2019年各州对华出口报告》指出，2009年至2018年10年间，美国对华出口支撑了超过110万个美国就业岗位。

【服务贸易】据中国商务部统计，2017年，中美服务贸易额为1200.9亿美元，同比增长0.3%。其中，中国对美国出口330.1亿美元，同比增长5.5%；自美国进口870.8亿美元，同比下降1.5%。中国对美国服务贸易逆差540.7亿美元，同比下降5.3%。美国是中国第二大服务贸易伙伴，第二大服务出口市场及服务进口来源地。2018年1-9月，中美服务贸易总额948.3亿美元，同比增长4.2%。其中，中国对美国出口277.2亿美元，同比增长17.7%；自美国进口671.1亿美元，同比下降0.5%。中国对美国服务贸易逆差393.9亿美元，同比下降10.3%。

据世界贸易组织最新数据，2017年美国对中国服务贸易出口占7.3%，仅次于加拿大，位列第二位。据美国商务部统计，2018年美国对中国服务贸易（仅包括跨境模式）顺差405.3亿美元。

【投资】据中国商务部统计，2018年，美国是中国第八大外资来源国。中国新批设立美资企业1750家，同比增长30%；合同美资金额104.5亿美元，同比增长100.3%；实际使用美资金额26.9亿美元，同比增长1.5%。截至2018年底，美国累计在华投资项目7.02万个，实际投资851.9亿美元，分别占中国已批外资企业的7.3%和4.2%。

表2-14：近五年美国对华投资统计

（单位：亿美元）

年份	美国对华投资项目数	美国对华投资实际金额
2014	1176	23.7

2015	1241	20.9
2016	1238	23.9
2017	1346	26.5
2018	1750	26.9

资料来源：中国商务部

据中国商务部统计，2018年当年中国对美国直接投资流量74.77亿美元。截至2018年末，中国对美国直接投资存量755.07亿美元。据美国美中贸易全国委员会估算，截至2017年底，中国对美国投资遍布美国46个州，为美国国内创造就业岗位超过14万个，而且大部分为制造业岗位。

【工程承包】据中国商务部统计，2018年中国企业在美国新签承包工程合同984份，新签合同额28.49亿美元，完成营业额23.24亿美元；累计派出各类劳务人员3096人，年末在美国劳务人员5387人。新签大型工程承包项目包括惠生工程(中国)有限公司承包南亚乙二醇2#厂区扩建项目；中国建筑集团有限公司承包Miami摩天大楼项目；中国建筑集团有限公司承包LIRR第三街道项目等。

2.5 美国金融环境怎么样？

2.5.1 当地货币

美国货币是美元，1美元等于100美分。其纸币有1、2、5、10、20、50和100美元等面值；硬币有1美分、5美分、10美分、25美分、1美元等。在数字前加\$表示美元；在数字后加C表示美分。美元是硬通货，是国际贸易中使用最为广泛的基本货币。

根据美联储数据，2018年4月美元广义实际汇率指数为106.454，比上年同期升值5.9%。

根据中国国家外汇管理局公布数据，2019年5月9日，美元兑人民币的汇率中间价为：1美元=6.7665元人民币

2.5.2 外汇管理

美国财政部负责制定资本和外汇的相关规定。美国对非公民的利润、红利、利息、版税和费用的汇出没有限制。美国对部分列入名单的国家实施贸易制裁和禁运，限制包括贸易支付、汇款和其他类型的合同和贸易交易。

美国财政部也对禁运国家或与恐怖活动有关的一些公司、来自动荡地区的麻醉品和钻石的支付款项、汇款及其他交易进行管制。

所有的美国公民、在美国永久居住的外国人、企业及美国公司的海外分支机构，都要遵守这些制裁和禁运规定。

按照美国法律，外国人个人携带现金进出美国是合法行为，但超过1万美元的现金入关时必须申报。

2.5.3 银行和保险公司

1782年美国第一家银行北美银行 (Bank of North America) 成立，经过200多年的发展，目前美国金融业已形成了一个以商业银行为主，包括中央银行、储蓄机构、投资银行和政府专业性银行在内的庞大体系。

【联邦储备体系】即美国的中央银行。根据1913年12月23日美国总统威尔逊签署的联邦储备法建立，简称美联储 (FED)。美联储包括以下几部分：

(1) 联邦储备银行。共有12家，分别设在波士顿、纽约、费城、克利夫兰、里士满、亚特兰大、芝加哥、圣路易斯、明尼阿波利斯、堪萨斯、达拉斯和旧金山。它们在各自负责的地区执行中央银行的职能。此外，凡根据联邦法律在联邦注册成立的国民银行都必须参加联邦储备体系，成为成员银行。其他根据各州法律在州政府注册成立的银行，如符合条件并愿意参加联邦储备体系的，可自愿申请加入。

(2) 联邦储备委员会 (FRB)。设在华盛顿，由7名理事组成，负责管理整个联邦储备体系。理事会成员和主席均由总统任命，现任主席鲍威尔于2018年2月5日宣誓上任。该委员会负责制定有关法律规则并监督其实施，制定和审查批准储备金要求、存款最高利率及贴现率等。

(3) 联邦公开市场委员会。由12名成员组成，包括联储委员会理事及部分联储银行行长，负责制定联储的短期货币政策。

(4) 联邦咨询委员会。由每个联邦储备区选派一名成员组成，是一个政策咨询和建议机构。

【商业银行】是美国银行体系的中坚。主要有以下特点：

(1) 实行双轨银行制度。按对商业银行的管辖体制划分，美国的商业银行可分为在联邦政府注册的国民银行和在州政府注册的州立银行两种。国民银行必须是联邦储备体系的成员银行，受财政部货币总监、联储和联邦存款保险公司的监督管理。州银行则不一定要参加联储及联邦存款保险公司。长期以来，美国的商业银行总数一直保持在1万家以上，其中国民银行占50%左右。但国民银行中有许多是实力雄厚的大银行，如花旗银行 (Citibank)、摩根大通银行 (JPMorgan Chase Bank)、美国银行 (Bank of America) 等等。这些银行也是国际性大银行。2010年，美国政府通过《多德-弗兰克法案》，规定不让任何人有任何机会负担超过其偿

付能力的、可能引发系统风险的债务水平。2017年初，特朗普总统上台后，逐步放松金融管制，2018年3月14日，美国国会参议院通过一项对中小银行放松监管的法案，资产规模在2500亿美元以下的银行不用再参加美国联邦储备委员会每年举行的压力测试，也不用向美联储提交待其批准的有关破产后如何清算的“生前遗嘱”。上述变化将使接受美联储年度压力测试的银行从目前的38家减少到12家。此外，针对《多德-弗兰克法》中限制银行机构从事自营交易的“沃尔克规则”，最新立法允许资产规模在100亿美元以下的银行豁免遵守该规则。

（2）分业经营制度。是在上世纪30年代世界性经济危机后在美国实行的，其目的是为了保证银行经营的安全性。其内容是不允许银行跨州设立分支机构，同时商业银行也不能经营投资银行业务。因此美国商业银行的经营无论是在地域范围还是业务范围上都受到很大限制。80年代以来，金融自由化的浪潮遍及全球，美国的单一银行制度也受到了很大冲击，商业银行纷纷要求放松这方面的限制以适应日趋激烈的竞争，有关法律已有松动，美国商业银行的经营的自由度逐步扩大。

（3）联邦存款保险公司。美国的联邦存款保险公司是根据1933年的银行法令建立起来的。根据有关法律规定，各银行要向联邦存款保险公司缴纳保险基金，而联邦存款保险公司有责任在投保银行倒闭时保证存款人的财产不致受到损失。此外，该公司还拥有检查监督的权力，成为会员银行的后盾。

据美联储2018年11月《监管报告》（*Supervision and Regulation Report*），2018年6月美国银行不良贷款率为1.09%，达十年来低点。根据ycharts.com网站数，2019年5月8日美国股票总市值占GDP的比重为18141.4%，去年同期为138.8%。

【其他金融机构】除商业银行外，美国还有其他一些金融机构，主要有：

（1）储蓄机构。不是银行，但能像商业银行一样吸收存款，并把它作为主要资金来源。储蓄机构的资金原来主要投资于消费领域，但自上世纪80年代以来，大量转向其他领域。储蓄机构主要可分为三类：

①储贷机构。储贷机构是在联邦或州注册的金融机构，按照法律规定，这些机构的贷款必须大部分用于住房抵押贷款，其管理机构为联邦住宅贷款银行董事会和联邦储蓄和贷款保险公司。储贷机构又可分为合作社和股份公司两种形式。

②互助储蓄银行。互助储蓄银行是由存款者所拥有的合作存款金融机构。其管理由一个受托人委员会（理事会）任命的管理人员负责。互助储蓄银行的资产主要投放于抵押贷款和抵押贷款证券上，也有相当比重投放于政府证券、公司债券和其他贷款上。

③信用社。信用社为非营利性合作金融机构，为会员提供个人贷款等银行服务。信用社由会员选出董事会，其他管理人员则由董事会任命。信用社成员必须由有一定联系的人员（如同一公司工作的员工）组成。

（2）投资机构。美国的投资机构主要包括以下几类：

①投资银行公司。美国的投资银行业十分发达，有许多世界著名的投资公司，如美林公司、摩根斯坦利公司、所罗门兄弟公司等。投资银行公司的基本业务有四类：承购新发行证券；经纪和交易；资金管理；其他收费业务。

②证券经纪与交易公司。这些公司的资产以短期存款和证券、证券信贷（向客户提供购买证券的信贷）和公司股票为主。这些公司又可分为经纪公司和交易公司两种类型；

③货币市场合作基金，也称货币市场基金，是一种合作基金形式的投资公司；

④其他投资公司，包括固定信托投资公司、封闭式基金和小企业开发公司等。

除此以外，美国的金融机构还包括财务公司、抵押贷款公司、房地产投资信托公司、金融服务公司等，这些金融机构在美国的金融体系中同样发挥着重要作用。

【中资银行】根据美联储外资银行结构和股权数据，截至2018年9月数据，中国大陆共有6家商业银行在美国设立了12家分行及代表处，总资产1375.09亿美元，比上年同期下降7.2%。中国银行设有纽约分行、纽约华埠分行、洛杉矶分行、芝加哥分行，交通银行设有纽约分行、旧金山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设有纽约分行，招商银行在纽约设立分行及代表处，中国工商银行在纽约设有2家分行，中国建设银行在纽约设有分行。

在美中资银行对中资企业的主要业务是针对中美企业的投资、贸易融资和清算服务。随着中国企业和资金走出去需求增加，来美从事兼并收购的中国企业越来越多，中资银行在该领域的相关业务也日益繁忙。

以中国银行为例，就资产规模而言，目前中国银行纽约分行资产530.31亿美元，在全美外资银行中排名第23位，在美国大型商业银行中排名第38位。该行的传统优势业务美元清算量位居美国第10位，国际结算市场份额占中美贸易额的20%。中国银行在企业融资与投资领域也都占据了不小份额。鉴于中资企业很难在美国获得直接融资机会，中国银行为这些企业做担保，在美国发行债券，由于中国银行美国区信用等级较高，这样就提高了融资企业的债券信用等级，降低了企业融资成本。

表2-15：中国大陆在美国的银行机构

(单位：亿美元)

母公司名称	在美机构名称	美国机构地点	美国机构资产
中国银行	中国银行皇后分行	纽约	0
中国银行	中国银行洛杉矶分行	洛杉矶	65.69
中国银行	中国银行纽约分行	纽约	530.31
中国银行	中国银行芝加哥分行	芝加哥	25.13
交通银行	交通银行纽约分行	纽约	67.99
交通银行	交通银行旧金山分行	旧金山	1.32
招商银行	招商银行纽约分行	纽约	102.55
招商银行	招商银行纽约代表处	纽约	0
中国农业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纽约分行	纽约	56.86
中国建设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纽约分行	纽约	191.45
中国工商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纽约分行	纽约	307.56
中国工商银行	INDUSTRIAL & CMRL BK	纽约	26.23
总计			1375.09

资料来源：美国联邦储备系统

表2-16：在当地的中资银行所在城市及联系方式

在美机构名称	美国机构地点	联系方式
中国银行皇后分行	纽约 42-35 Main Street, Flushing, NY 11355, U.S.A.	电话：212-925-2355 传真：212-431-6157
中国银行洛杉矶分行	洛杉矶 444 SOUTH FLOWER STREET, 39th FLOOR, LOS ANGELES, CA 90071, U.S.A.	电话：213-688-8700 传真：213-688-0198
中国银行纽约分行	纽约 410 MADISON AVENUE NEW YORK, NY 10017, U.S.A.	电话：212-935-3101 传真：212-593-1831

中国银行芝加哥分行	芝加哥 111 S.Wacker Drive, Suite 4800, Chicago, IL, U.S.A 60606	电话: 312-506-8688 传真: 312-753-6721
交通银行纽约分行	纽约 One Exchange Plaza, 55 Broadway 31st & 32nd Floor New York, NY 10006	电话: 212-952-0160
交通银行旧金山分行	旧金山 575 market street, Suite 3888, San Francisco, CA	电话: 347-768-1311 传真: 917-617-7452
招商银行纽约分行	纽约 535 Madison Avenue, 18th Floor, New York, NY 10022	电话: 212-753-1801 传真: 212-753-1319
中国农业银行纽约分行	纽约 277 Park Ave, 30th Floor, New York, NY, 10172	电话: 212-888-8998 传真: 646-738-5291
中国建设银行纽约分行	纽约 1095 Avenue of the Americas, 33rd Floor New York, NY 10036	电话: 646-781-2400 传真: 212-207-8288
中国工商银行纽约分行	纽约 725 Fifth Ave. 20th Floor, New York, NY 10022 USA	电话: 212-838-7799 传真: 212-838-6688

资料来源：中国驻美国大使馆经济商务参赞处

保险公司服务的基本作用是在计划和活动方面给企业和个人提供更高的确定性。为了提供保险，保险公司要持有大量资产。这些资产的持有和现金的流入与流出使保险公司能够起到把资金从一个部门转移到另一个部门的作用，因此也属于金融机构的范畴。保险公司按照业务性质可分为人寿保险公司和财产保险公司两类；按照组织形式又可分为股份公司和合作公司。

表2-17：美国人寿及互助保险业保费前10强(2019年3月)

排名	公司名称	直接保费 (亿美元)	市场份额 (%)
1	METROPOLITAN GRP	108.77	6.53
2	NORTHWESTERN MUT GRP	105.51	6.33
3	NEW YORK LIFE GRP	93.86	5.63
4	PRUDENTIAL OF AMER GRP	91.71	5.50
5	LINCOLN NATL GRP	88.25	5.30
6	MASS MUT LIFE INS GRP	68.75	4.13
7	AEGON US HOLDING GRP	48.67	2.92
8	JOHN HANCOCK GRP	46.57	2.80
9	STATE FARM GRP	46.36	2.78
10	MINNESOTA MUT GRP	44.27	2.66

资料来源：美国全国保险监理官协会（NAIC）

表2-18：美国财产及意外保险业保费前10强(2019年3月)

排名	公司名称	总资产 (亿美元)	市场份额 (%)
1	STATE FARM GRP	658.57	9.76
2	BERKSHIRE HATHAWAY GRP	438.70	6.50
3	LIBERTY MUT GRP	346.05	5.13
4	PROGRESSIVE GRP	337.55	5.00
5	ALLSTATE INS GRP	332.51	4.93
6	TRAVELERS GRP	262.44	3.89
7	CHUBB LTD GRP	220.09	3.26
8	UNITED SERV AUTOMOBILE ASSN GRP	219.85	3.26
9	FARMERS INS GRP	203.10	3.01
10	NATIONWIDE CORP GRP	184.17	2.73

资料来源：美国全国保险监理官协会（NAIC）

2.5.4 融资服务

美国是金融体系最发达的国家。在融资条件方面，外国企业与美国公

司享有同等待遇。一般来说，大企业由于资信较好，获得贷款的能力较强。中小企业相对较弱。美国政府对国内中小型企业的政策性贷款数量很少，政府主要通过小企业管理局制定宏观调控政策，引导民间资本向中小企业投资。中小企业的融资方式主要有：（1）中小企业业主自身的储蓄；（2）中小企业主从亲朋中借款；（3）从商业银行贷款；（4）金融投资公司，由美国小企业管理局主导的中小企业投资公司和风险投资公司是中小企业筹集资金的一个重要来源；（5）政府资助，即主要由小企业管理局向中小企业提供的数量很少的直接贷款；（6）证券融资。

据美联储最新数据，2019年5月7日，美国基准利率为2.40%。2019年3月，M0货币供应量达到3.38万亿美元，M1货币供应量达到3.72万亿美元，M2货币供应量达到14.347万亿美元；美国外汇储备达到1237412.77亿美元；银行间同业拆借利率为2.55%；私营部门贷款总额达2.235万亿美元，私人负债占GDP总量的202.8%。

由于中小企业的经营风险较大，资信比大企业低，商业银行一般不愿为中小企业提供贷款。美国小企业管理局的主要职责是解决中小企业融资问题，它通过向中小企业提供担保使中小企业获得金融机构的贷款，当然，贷款利率会比大企业贷款要高出2-5个百分点。

中资企业不能使用人民币在当地开展跨境贸易和投资合作。根据美国银行监管法，美国的银行不能开立保函。在美国银行开立公司账户时，需要提供美国公司注册证书、公司税号文件、开户信息表、公司股东的中英文签字以及激活款，待银行审核所有文件并确定激活款到账之后一周左右，公司银行账户即可以正常使用。

2.5.5 信用卡使用

美国是世界上信用制度最发达的国家之一，信用卡则是美国信用制度中一个不可或缺的组成部份。美国信用卡种类很多，使用最普遍是Visa、Master Card、Discover和American Express，其中Visa和Master Card使用得最多，美国的商店基本都接受这两种卡。

中国部分商业银行发行的国际卡或双币卡（Visa、Master Card）都能在美国使用。

2. 6 美国证券市场的发展情况如何？

美国证券市场历史悠久，它萌芽于美国独立战争时期。第一次和第二次产业革命使股份制得到迅猛发展，企业纷纷借助证券市场筹集大量资金。1929年经济大危机后，美国政府加强对证券市场的立法监管和控制，市场进入规范发展阶段，美国证券市场因此得到快速发展，并成为世界最大的

证券市场。

【美国证券交易市场构成】美国证券市场分为两大板块：交易所市场和场外交易市场。

(1) 交易所市场的典型代表是纽约证券交易所 (New York Stock Exchange, NYSE) 和美国证券交易所 (AMEX)，距今已有200多年历史，有集中交易大厅，采用竞价制度。

(2) 场外交易市场来源是指早期一些企业股票在交易所外进行交易，人们形象地称为“柜台交易” (OTC: Over the Counter) 或“场外交易”，这些交易由国会于1939年授权设立的美国证券商协会 (NASD) 管理。

按照上市报价要求从高到低的顺序，OTC市场涵盖了NASDAQ (全美证券商协会自动报价系统，常被称为“纳斯达克股票市场”)、OTCBB (美国场外柜台交易系统) 和粉红单市场 (American Pink Sheet Market)。OTCBB供不能满足NASDAQ条件的场外交易股票进行交易；粉红单市场是美国柜台交易 (OTC) 的初级报价形式，它为那些选择不在交易所挂牌上市、或者不满足挂牌上市条件的股票提供交易流通的报价服务。通常，在粉红单市场交易的公司是比OTCBB上规模更小的公司。

上述证券市场分工明确，连接紧密，不同类型的企业和投资者，都可根据自身条件，在美国资本市场找到符合特定需求的交易平台。

【中国内地企业在美国上市整体情况】根据纽约证券交易所网站数据，自首家中国企业—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于1993年7月在纽交所上市以来，截至2019年3月31日，共有63家中国内地公司在纽交所上市。

根据纳斯达克证券交易所网站数据，有160多家中国内地企业在纳斯达克上市。

(1) 从企业性质看，以中小型民营企业为主，大型国有企业相对较少。

(2) 从行业分类看，在纽交所、纳斯达克股票市场上市的中国企业多集中在服务业、高科技、能源等行业。近年，还出现了较多电子商务类、消费类、医药用品类公司。

2.7 美国的商务成本有竞争力吗？

2.7.1 水、电、气、油价格

美国的水电气油供应充足，价格较低。

【电价】以其人均收入和各州电价均价看，美国电价不算“贵”，如换算成该消费占家庭收入比重，美国的电价相对很便宜。根据美国能源信

息署数据, 2019年2月, 美国各部门平均电价为10.43美分/千瓦时, 其中居民、工业、商业、交通部门平均电价分别为12.70美分/千瓦时、10.52美分/千瓦时、668美分/千瓦时和7410.01美分/千瓦时。

【水价】根据美国水工协会的数据, 美国用水的平均价格约为1.50美元/千加仑。2015财年, 华盛顿特区的居民用水价格和非居民用水价格均为5.19美元/千加仑。

【石油和天然气价格】据美国能源信息署统计数据, 2019年2月6日, 美国普通无铅汽油(RBOB Regular Gasoline)的城市平均零售价(含税)为2.504美元/加仑; 2019年2月, 工业部门天然气价格为4.65美元/千立方英尺, 商业用和居民用天然气价分别为7.65和9.49美元/千立方英尺。

2.7.2 劳动力供求及工薪

美国的劳动力供应充足, 据美国劳工统计局数据, 2019年4月美国劳动力总数为1.62亿, 就业人数1.57亿, 劳动参与率62.8%, 失业人数582.4万人, 失业率降低至3.6%, 为1969年以来新低, 非农就业新增26.3万人, 劳动力素质较高。

【工薪水平】据美国劳工统计局数据, 2019年5月, 美国就业人员的平均工资和收入总体为5.20万美元。其中, 私营部门平均为5.08万美元, 政府部门平均为5.84万美元。见表2-19。制造业中不同行业的薪资水平也差异较大, 见表2-20。

表2-19: 2016-2018年美国全职就业人员按行业的工资和收入
(单位: 万美元)

行业	2016年5月	2017年5月	2018年5月
所有行业	4.96	5.06	5.20
私营行业, 其中:	4.86	4.8696	955.08
农业、林业、渔业和打猎	2.98	983.10	3.23
采矿业	6.59	6.44	6.47
石油和天然气开采	919.03	038.95	959.14
采矿业(不含石油和天然气开采)	5.38	5.48	5.54
公用事业	7.56	7.74	7.93
建筑业	5.26	5.38	5.53
制造业	965.07	5.17	5.30

批发贸易	5.62	695.70	45.77
零售贸易	323.21	463.29	643.37
运输和仓储	044.69	254.77	454.90
管道运输	747.46	977.63	7.69
信息	087.25	057.45	097.70
金融和保险	686.97	927.14	157.31
联邦储备银行	10.05	10.7709	10.41
金融中介及相关服务	425.92	6.6115	6.33
证券、商品合同和投资	8110.77	2410.94	0011.17
保险及相关活动	506.61	666.74	776.86
基金、信托和其他金融手段	768.24	978.0	8.65
房地产和租赁	094.66	364.78	574.96
专业和科技服务	057.97	318.13	488.34
法律服务	968.36	8.1857	8.82
计算机系统设计和相关服务	679.31	809.48	899.68
公司和企业管理	248.18	418.32	528.54
行政和废物管理服务	103.80	233.89	284.04
教育服务	555.41	635.52	695.67
健康保健和社会救助	435.23	5.28	605.40
艺术和娱乐	3.9263	043.69	143.78
住宿、餐饮服务	412.53	562.60	52.69
政府之外的其他服务	364.04	464.14	634.27
政府、学校、医院、邮政等公共部门	5.6556	5.8369	5.84
联邦政府及美国邮政	987.46	137.63	267.68
州政府包括学校及医院	735.83	865.93	956.15
地方政府包括学校及医院	835.13	985.26	105.40

资料来源：美国劳工统计局<https://www.bls.gov/oes/current/oessrci.htm>

表2-20： 2015–2018年美国制造业全职就业人员的工资和收入

(单位：万美元)

行业	2015年5月	2016年5月	2017年5月	2018年5月
制造业, 其中:	4.96	5.07	5.17	5.30
一、非耐用消费品:				
食品	3.56	3.68	3.77	3.88
饮料及烟草制品	4.38	4.36	4.44	4.51
服装	3.53	3.63	3.74	3.80
木制品	3.59	3.68	3.77	3.88
纸制品	4.74	4.85	4.92	5.01
印刷及相关支持活动	4.30	4.38	4.42	4.54
石油及煤炭产品	7.02	7.05	7.13	7.43
化工产品	6.05	6.30	6.51	6.72
塑料及橡胶制品	4.16	4.29	4.39	4.52
二、耐用消费品:				
非金属矿产品	4.33	4.43	4.55	4.69
原料金属制造	4.72	4.83	4.92	5.03
金属制品	4.56	4.68	4.76	4.87
机械	5.31	5.39	5.52	5.71
计算机及电子产品	7.70	7.87	7.98	8.08
电子设备、仪器和部件	5.14	5.25	5.41	5.54
运输设备	5.64	5.78	5.91	6.01
家具及相关产品	3.89	3.99	4.05	4.19
杂项制品	4.89	5.00	5.12	5.30

资料来源：美国劳工统计局<https://www.bls.gov/oes/current/oessrci.htm>

美国人要交的“社会保障税”（Social Security Tax）根据《联邦保险出资法案》（The Federal Insurance Contribution Act, 简称FICA）征收，又称“FICA”。每名雇员要按应缴税收入的7.65%向联邦政府上缴社保

税，雇主要为雇员另缴7.65%。雇员上交的社保税分为两个部分：一是社会安全金 (FICA)，包括老人年金 (5.3%) 和失能给付 (disability payment 0.9%)；另一是老人医疗 (1.45%)。如果是自我雇佣者，他的税率是生意净收入 (收入减支出) 的15.3%，不过他在报缴个人所得税时，半数的社保税可以做为报税减免。

美国联邦政府规定的最低工资标准为7.25美元/每小时，但各州情况有所不同。2019年1月1日，8个州根据生活成本自动提高提高了最低工资标准，10个州由立法提高了最低工资标准，预计2019年还有首都华盛顿特区、特拉华、密歇根和俄勒冈等4个州将提高。目前，美国有5个州未制定关于州内最低工资的法律 (适用联邦最低工资标准)，分别是阿拉巴马、路易斯安那、密西西比、南卡罗来纳、田纳西；佐治亚乔治亚和怀俄明两州的最低工资标准低于联邦规定的水平，均为5.15美元/小时；有17个州的最低工资标准与联邦规定水平持平；有29个州和华盛顿特区的最低工资标准高于联邦规定水平，其中华盛顿特区的最低工资标准为13.25美元/小时，居全国之首。

2.7.3 外籍劳务需求

美国是个移民国家，外籍劳务市场很大，行业也很广泛。根据美国劳动部外国劳工资质办公室 (Office of Foreign Labor Certification, OFLC) 年度报告，2014财年，共有539395名外国人获得在美国工作许可，其中 6.26万人的永久劳工证明获得批准。在永久劳工证书中，获批人数最多的5个州分别是加利福尼亚州 (1.5万人)、得克萨斯州 (6298人)、纽约州 (5142人)、新泽西州 (4586人) 和华盛顿州 (4090人)；从行业来看，按北美产业分类编码 (NAICS) 统计，最多的是专业技术服务 (NAICS54) (27788人)，其次是制造业 (NAICS31-33) (1万人)，第三是信息技术 (NAICS51) (6527人)，第四是教育服务 (NAICS61) (4184人)，第五是金融保险 (NAICS52) (3705人)。另外，医疗及社会救助 (NAICS62)、零售业 (NAICS44-45)、批发业 (NAICS42) 的人数也都在1000以上。

2.7.4 土地及房屋价格

美国土地和房屋价格因州、城市及所在地段的不同而有很大差异，大城市和城市中心地带的价格远远高于中小城市和城市周边地区。具体价格可到www.craigslist.org网站查询，该网站提供全美所有地方的房地产及租赁价格。

【土地价格】美国土地价格随着地段、用途等不同而发生较大变动。从部分美地产信息公司网站待售地块标价看，全美主要城市 (郊区) 部分

地块地价如下（该价格不具有普遍代表性）：

- (1) 首都华盛顿市中心：533.44美元/平方英尺（注：每平方英尺约合0.0929平方米）；
- (2) 新泽西州（毗邻纽约市）：132.63美元/平方英尺；
- (3) 伊利诺伊州芝加哥市中心：253.01美元/平方英尺；
- (4) 加利福尼亚州旧金山市郊区：70美元/平方英尺；
- (5) 加利福尼亚州长岛市（毗邻洛杉矶市）：72美元/平方英尺；
- (6) 得克萨斯州休斯敦市：85美元/平方英尺。

【房产价格】

(1) 旧房价格

美国全国房地产商协会（NAR）数据显示，2019年3月成屋销售中位数价格为25.9万美元，同比增长83.4%。

(2) 新房价格

据美国人口调查局数据，2018年3月美新房销售中间价为372万0.3美元，同比下降10.1%。

2.7.5 建筑成本

美国没有由政府部门统一发布的工程量计量规则和工程定额，但有许多来自各专业协会（如Morgantown, WV的AACE-I国际组织、MD的美国职业工程师协会或Arlington, VA的成本估价与分析协会）和各大咨询顾问公司的大量的商业出版物，如《全国建筑成本手册》（National Building Cost Manual）、《全国建筑成本估算2017》（2017 National Construction Estimator）等，可供进行工程估价时选用。美国各地政府也在对上述资料综合分析的基础上定时发布工程成本材料指南。

美国的建筑成本包括的范围非常广泛，既包括材料成本和人工成本，也包括设计成本。可以通过网站（www.construction-cost.com）查询。该网站提供了建筑材料成本方面的非常有价值的网址链结，几乎包括建筑成本的各个方面。

2018年4月，美国住宅建筑商协会（NAHB）和富国银行（Wells Fargo）联合发布的房产市场指数（Housing Market Index）为63，比上年同期下降6个点，但多月持续高于50的分界点，表明房产市场在扩张。预计房屋销售将保持强劲，导致房屋建筑业的劳动和材料的短缺和成本持续上涨。

3. 美国对外贸易投资合作的法规和政策有哪些？

3.1 对外贸易的法规和政策规定有哪些？

3.1.1 贸易主管部门

【国会】美国宪法对国会和政府机构的外贸管理权限进行了划分，明确规定国会享有对外贸易的管理权。国会的对外贸易管理权通过制定法律、批准条约、决定征税以及掌握开支等方式行使。

【行政部门】负责外贸法的执行。尽管行政部门负责外贸法的执行，但该权力并非由某一行政部门单独享有，而是在行政部门内部进行权力的分配，由不同部门分别执行。这也体现了美国的权力分立精神。

（1）贸易代表办公室。美国贸易代表办公室为总统行政办公室的一个机构。它负责制定和实施贸易政策；负责对外贸易协定的谈判；负责对外国的不正当贸易做法进行调查与报复；负责执行“301条款”；全权负责处理有关美国在世贸组织中的相关事务；负责OECD涉及贸易和商品问题的相关事务；负责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有关事项；负责其他多边机构中涉及贸易问题的有关事项和其他多边与双边贸易谈判。

该部门负责人为美国贸易代表，是美国总统的外贸顾问和贸易代言人，是有关对外贸易的部际委员会负责人。贸易代表享有特命全权大使的地位，是总统内阁会议的组成人员。

（2）商务部。美国商务部的主要职责是促进国家的对外贸易、经济增长和技术进步，并负责出口促进事务；负责出口管制和进口管理；防止来自国外的不公平贸易竞争，包括反补贴与反倾销调查等；负责美国贸易法律和法规的实施；负责提供相关帮助和信息以提高美国企业在世界经济中的竞争力；负责执行促进全球贸易、加强美国国际贸易和投资地位的政策和计划；监控和实施涉及商务的多边贸易谈判；负责国际经济政策，旨在降低阻碍美国国际贸易和投资的外国政府壁垒，与美国贸易代表办公室协调美国政府在国际经济和贸易问题上的反应与谈判立场；为企业和政府决策部门提供社会和经济统计数字与分析报告；支持科学和技术成果的利用；制定技术发展政策；向总统提供有关联邦政府政策、工商业和国家经济方面的建议。

（3）财政部。财政部直接控制某些关键的对外贸易管理。财政部负责国际金融事务，代表美国在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和世界银行中发挥作用。

（4）农业部。农业部负责与农产品有关的商品贸易，并设立商品信用公司为美国农产品出口提供优惠信用。

(5) 国防部。国防部负责国际安全事务，也负责涉及国家安全方面的经济政策，其重要职责之一是负责战略物资的出口管理。

(6) 司法部。负责反托拉斯事务。

(7) 能源部。负责原油的进口和能源政策。

(8) 海关和边境保护署。海关和边境保护署的主要职责是确定和征收进出口关税；办理人员、运输工具、货物和邮件进出美国的手续；执行出口管制；制止欺诈性进出口贸易行为等。

(9) 国际贸易委员会。国际贸易委员会是一个依据美国国会立法成立的、独立的联邦准司法机构。根据美国国会的授权，国际贸易委员会拥有与贸易有关事务的广泛调查权，负责收集和分析贸易、产业数据，并提供给美国行政和立法部门据以制定美国的贸易政策。但该机构既不是一个政策制定机构，也不是一个完全意义上的司法机构，也不负责贸易协定的谈判。

国际贸易委员会的主要职责包括：①负责反倾销、反补贴、保障措施方面的产业损害调查、特保案件调查、337调查以及332调查，公正客观地执行美国贸易救济法；②为总统、美国贸易代表和国会提供独立的、高质量的有关关税、国际贸易和产业竞争力方面的信息、相关分析报告与咨询；③维护美国协调关税细则（HTS）。

3.1.2 贸易法规体系

美国贸易的法规体系由三大部分组成：基本法、部门法和国际协定。

【基本法】美国国际贸易的基本法就是美国《宪法》相关内容。

【部门法】美国有关国际贸易的部门法比较多。主要有：

- (1) 《1930年关税法》；
- (2) 《1955年贸易协定延展法》；
- (3) 《1958年贸易协定延展法》；
- (4) 《1962年贸易拓展法》；
- (5) 《1974年贸易法》；
- (6) 《1979年贸易协定法》；
- (7) 《1984年贸易和关税法》；
- (8) 《1988年综合贸易和竞争法》。

【国际协定】美国参加或缔结的与贸易有关的主要国际条约或协定包括：

- (1) 《协调制度公约》；
- (2) 《关税与贸易总协定》；
- (3) 《汽车产品协定》；

- (4) 《美国以色列自由贸易区协定》;
- (5) 《北美自由贸易协定》;
- (6) 《世贸组织协定》;
- (7) 《海关国际条约》。

3.1.3 贸易管理的相关规定

美国依据《1930年关税法》、《1974年贸易法》、《1988年综合贸易和竞争法》、《国际紧急经济权力法》、《1933年农业调整法》、《1979年出口管理法》、《1988年出口促进法》、《与敌国贸易法》等对货物进出口贸易进行管理。美国国会负责制定对外贸易方面的重要法律和政策。以总统为首的行政部门，包括贸易代表办公室、商务部、财政部、国土安全部和农业部等负责贸易法律和政策的实施、关税征收、货物进出口管理和对外贸易谈判等事务。近年来美国贸易管理制度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主要进口管理制度】美国主要依靠关税对进口产品和其数量进行管理和调节，但也对农产品等相对敏感的进口产品采用关税配额。此外，出于环保、国家安全、国际收支平衡等原因，国会通过《1972年海洋哺乳动物保护法》(动物保护)、《1962年贸易拓展法》第232条款(国家安全)、《1974年贸易法》第122条(国际收支平衡)等诸多国内立法，授权商务部、农业部等行政部门采取配额管理、禁止进口、收取进口附加费等方式对进口实行限制。

【主要出口管理制度】为维护国家安全，推进美国对外政策的实施，限制生化武器及导弹技术扩散，以及确保一些短缺物资在国内充足供应，美国以《1979年出口管理法》和《出口管制条例》、《武器出口管制法案》等为核心，对部分产品实行出口管制。美国商务部产业安全局负责军民两用物项、技术和服务的出口管制，有关军事用途的产品、服务和相关技术数据的出口则由美国国务院管辖，而美国财政部外国资产控制办公室负责确定经济制裁计划中涉及的禁运国家和禁运交易。

2015年3月，时任美国总统奥巴马宣布成立出口执法协调中心(Export Enforcement Coordination Center，简称E2C2)和信息处理部门(Information Triage Unit)，以提高美国出口管制管理水平。E2C2由国土安全部、联邦调查局和商务部官员组成领导小组，国土安全部负责日常管理，其主要职责是加强美国执法和情报官员之间的协调，就涉嫌违反美国出口管制法有关情况交换信息。信息处理部门设在商务部，负责搜集并公开有关出口物项许可决策过程。这一多部门审查机构将协调不同部门之间进行的独立审查，确保各部门享有全套的数据库，并以国家安全为目标，对出口许可申请做出决策。

2018年2月15日，美国众议院外交事务委员会提交了《出口管制改革法案》，4月17日外委会通过该法案。8月13日，新的《出口管制改革法案》经总统特朗普签署成为法律，对关乎美国国家安全的基础性和新兴科技的出口建立起更严格的、现代化的、永久性的管制制度。

【贸易救济制度】美国的贸易救济制度可分为影响进口和影响出口两个方面。适用于进口产品的救济措施主要为反倾销、反补贴和保障措施（对华特保措施），以及对不正当贸易行为（主要是侵犯美国知识产权）所采取的337条款措施。适用于出口产品的贸易救济主要为301系列条款措施。

现行美国主要的反倾销反补贴法为《1930年关税法》，具体的行政法规分布在美国《联邦法规汇编》第19编中。美国商务部国际贸易署执法与合规局负责倾销和补贴的调查及倾销补贴幅度的计算，美国国际贸易委员会负责产业损害的调查。总统可依据《1974年贸易法》第201至204节的授权对特定进口产品采取保障措施。对涉嫌侵犯美国知识产权的进口产品，美国主要通过《1930年关税法》第337节来保护美国知识产权人的权益。美国国际贸易委员会是337条款的执行机构。该机构可以签发排除令，指示海关禁止侵犯美国知识产权的货物进口。

《1974年贸易法》第301节是在现行贸易协定下维护美国公司权益，为美国产品和服务扩大海外市场准入，反对外国侵犯知识产权等行为影响美国产品出口所依据的主要法律。该法律为美国贸易代表调查外国侵权行为，以及与外国政府磋商寻求解决方案提供了具体的程序。301系列条款具体由美国贸易代表办公室负责实施。

由于美国贸易管理的具体规定繁多，包括成文法和判例法等，无法在此细述，建议读者参阅以下网站相关内容：

- (1) 美国商务部网站，www.docdoccommerce.gov
- (2) 美国贸易代表办公室网站，www.ustr.gov
- (3) 美国国际贸易委员会网站，www.usitc.gov
- (4) 美国财政部网站，home.treasury.gov
- (5) 美国农业部网站，www.usda.gov
- (6) 美国国防部网站，www.defenselink.defenselink.defense.gov
- (7) 美国司法部网站，www.justicej.gov
- (8) 美国能源部网站，www.energy.gov
- (9) 美国海关与边境保护署网站，www.cbp.gov

3.1.4 进出口商品检验检疫

美国的进出口商品检验检疫由数家不同的联邦机构和民间检验公司负责。联邦机构既负责检验又负责检疫，民间检验公司只负责检验不负责

检疫；联邦机构只收取一定的规定费用，民间公司则收取检验费并以盈利为目的。

【动植物进出口检疫】隶属美国农业部（USDA）的动植物检疫局（APHIS）是美国唯一负责动植物及其产品进出口和州际运输检疫管理的联邦机构，其具体进出口检疫实施工作由国土安全部下属的海关与边境保护署（CBP）负责。通常，进口动植物及其产品需事先得到APHIS的进口审批证，出口需得到出口健康证书。美国的进口管理严格于出口，进口多按照双边检疫协定或议定书执行，出口则原则上按进口国的进口检疫要求进行。有关具体规定详见www.aphis.gov

【商品进出口检验】美国的联邦检验机构较多，多按品种类别进行检验管理。美国农业部下属的食品安全与检验局（FSIS）主要负责猪、牛、羊等红肉及禽肉的检验工作，有关具体规定详见www.fsis.gov。美国农业部下属的谷物包装检验局（GIPSA）主要负责美国谷物的出口检验工作，有关具体规定详见www.gipsa.gov

美国消费品安全委员会（CPSC）主要负责玩具、烟花爆竹、服装、家用电器、日用消费品的检验管理工作，有关具体规定详见www.cpsc.gov

美国烟酒贸易税收管理局（TTB）主要负责烟酒的生产、标签、许可证、安全检验、税收等，有关具体规定详见www.ttb.gov

美国海洋与大气管理局（NOAA）主要负责海产品的出口管理工作，具体规定详见www.noaa.gov

美国人类健康服务部（HHS）下属的美国食品与药物管理局（FDA）负责除FSIS、GIPSA、TTB、NOAA管理以外的所有食品及药品、动物饲料、化妆品、医疗器械等检验管理工作，有关具体规定详见www.fda.gov

废纸、废钢铁、废机电等废旧物品目前没有具体的联邦机构归口管理，美国的废旧物品再生协会（ISRI）有一些行业规定，有关具体规定详见www.isri.org

除上述FSIS、GIPSA、NOAA管理的产品外，其他产品均可由民间检验公司实施检验并出具检验结果报告书。

3.1.5 海关管理规章制度

【海关管理规章制度】美国海关和边境保护署（以下简称海关署）的主要职责为确定和征收进出口关税；办理人员、运输工具、货物和邮件进出美国的手续；执行出口管制；制止欺诈性进出口贸易行为等。

【海关管理体系】海关署由经参议院确认后由总统任命的海关署署长领导。海关署署长在华盛顿办公并有大量的海关署总部职员协助其工作。海关署分成如下4个部门，承担各自职责：

(1) 管理办公室。负责海关署的资金和资源审计及监督海关雇员遵守联邦行政法规情况等；

(2) 边境业务办公室。负责美国边境的执法，包括检查自海外到达美国的行李和旅客等；

(3) 商业业务办公室。负责国际贸易事务，包括制定发布海关行政法规，负责有关国际贸易执法活动；

(4) 首席法律顾问办公室。负责处理海关署的法律事务。

海关的现场作业机构被划分成7个区域：东北区、纽约区、东南区、中南区、中北区、西南区和太平洋区。每一个区域海关由区域海关署署长领导，区域署长同样由区域海关署职员协助其工作。

在每一区域海关署内设有数个由地区海关关长领导的地区海关，地区海关关长由地区海关的职员协助其工作。目前，美国海关署大约设立了近50个地区海关，管理共约317个口岸。

美国海关法律渊源主要由成文法、判例法、国际法等组成。其中，成文法法律渊源由《美国宪法》、《美国法典》第19卷、《1930年关税法》、《1974年贸易法》、《联邦法规汇编》等法律法规组成；判例法法律渊源由有权审理海关案件的国际贸易法院与联邦巡回上诉法院的判例组成；国际法法律渊源主要包括《海关国际条约》及大量的自由贸易协定等。

美国主要产品进出口关税税率请参见以下网站：

(1) 美国海关和边境保护署网站：www.cbp.gov

(2) 美国国际贸易委员会网站：<http://hts.usitc.gov/>，可查询到10位HS编码产品的税率。

3.2 对外国投资的市场准入有何规定？

3.2.1 投资主管部门

【管理体系】美国商务部是外资的主管部门，但没有项目审批的职责。商务部下属的经济分析局（BEA）负责外资数据统计，并在其网站上公布每个季度和年度外国投资的数量、来源国别及所投资的主要行业。任何新建和持有10%以上（含10%）投票权益（和等值物）、收购价值在100万美元及以上的投资都要作为外国直接投资报告EBA，BEA根据报告数据汇总成外国直接投资数据。商务部国际贸易署下设的选择美国（Select USA）办公室是2011年新成立的机构，其前身是投资美国（Invest in America），旨在促进和支持外国在美国投资，从而在美国创造更多的就业机会，推动创新，提高竞争力。选择美国办公室是美国政府协调在美投资促进的首要机构，其工作重点是主动与外国政府和投资者接触，对州政府的

投资促进给予支持，并解决国际投资者对商业环境提出的问题。

由于美国各州拥有立法权，因此各地外资政策、外企设立程序、税收等法律法规等存在一定差异。各州（市、郡）商务厅（局）或经济发展署等部门设有专门机构，具体提供外商投资服务事宜。有意赴美国投资者可登陆www.selectusa.gov首页，查找到美国各州商务主管部门的官方网站。

近年来，随着中美经贸关系日益密切，阿肯色、加利福尼亚等26个州（市）在华设立了31家代表处，中国企业可以通过联系上述驻华机构获取赴美国投资信息。

【投资管理】美国对外国直接投资没有专门的审批程序。外国直接投资的事宜适用于所有设立本土公司的法律、法规，依照相关法规进行办理。外国投资一般毋需审批，按照一定的程序直接到所在地区的投资主管部门（一般是州和地方的经济发展主管部门）申报即可，但由美国财政部、商务部等部门组成的跨部门“外国投资委员会”（CFIUS）监督审查，如果CFIUS认为某笔涉外并购交易可能影响美国国家安全，有权对该并购进行审查。

【投资信息服务】对于有赴美国投资初步意向的中国企业和个人而言，www.selectusa.gov可提供入门基本信息，该网站的目的是在联邦层面展示美国作为全球最佳商业地点的有关情况，为投资者了解美国投资整体环境、查询联邦投资政策等提供便利，藉此吸引外国投资。主要内容有：

（1）可搜索、查询联邦政府为在美国经营企业提供的各类项目、服务，其中包括：政府支持、贷款及贷款担保、税收优惠政策等。网站还提供了美国主要行业概述；

（2）详细介绍企业在美国经营的各类优势；

（3）以地图形式，与美国各州政府投资事务主管部门的网站建立链接。

网站具体栏目包括：

（1）行业概览。根据行业划分，简要介绍18个行业基本情况，提供相关行业协会网址链接。具体包括：航空、汽车、生物技术、化学、消费品、创意及媒体、能源、环保科技、金融服务、卫生医药技术、物流交通、机械设备、药品、专业服务、零售业、软件及信息技术、纺织品、旅游观光；

（2）为什么选择美国？简述投资美国的9大优势：全球最大经济体、最具吸引力的商业和投资环境、领先的消费市场、巨大的国内需求、研究创新中心、顶尖高校云集、信息技术制高点、保护知识产权、劳动力受过良好教育且生产效率高；

（3）联邦投资优惠政策。可根据关键词组合，搜索美国联邦政府为商业投资提供的各类项目介绍、具体支持措施以及优惠政策；

（4）案例介绍。简述大众、宜家等外国公司以及杜邦、卡特彼勒等本土企业在美国投资案例；

（5）美国50个州。提供了各州政府主管投资事务部门的网站链接；

（6）其他资源。提供了美国小企业局、商业法律法规、国际贸易、专业咨询公司报告、美国境内商业展会的网站链接。

3.2.2 投资行业的规定

在联邦政府层面，美国对外国直接投资实行地点、行业中立的政策。联邦政府不出台针对特定地点、特定行业的优惠政策。各州和地方政府往往根据当地情况出台吸引或限制投资的具体政策。此外，美国存在大量的与投资相关的联邦、州及地方法律法规，其中包括反垄断、并购、工资和社会保障、出口管制、环保和健康安全方面的内容。

【外资进入美基础设施投资】截至目前，美国联邦政府尚无一项专门针对外国在美国投资基础设施总体上进行限制的政策，但对外国投资进入美国各具体的基础设施领域往往实行对等原则。根据美国《公共土地法》和《采矿许可法》，准许外国投资者在美国公共土地上铺设石油和煤气管道，修筑铁路和开采矿藏，条件是投资者母国政府对美国投资者提供对等的权利。对那些没有与美国政府签署类似条约的国家，其投资者不享有这些权利。

在联邦层面，航空运输、通讯、能源、矿产、渔业、水电等部门，对外国投资者设有一定的限制。

【航空】美国限制外国投资者在美境内开展航空运营领域的直接投资。根据美国《1926年航空贸易法》、《1938年民用航空法》等法律规定，所有美国航空运营商必须处于美国公民的实际控制之下，非美国公民不得在美航空运营商中拥有超过25%的投票权，且该运营商董事长、三分之二的董事会成员以及其他管理人员必须为美国公民。

【通讯】美国有关法律规定，禁止外国经营或控制的公司获得从事通讯传输的许可，同时严格限制外国企业在通讯领域（电话、电报、电台、电视）投资。

【水电】只有美国公司或国内公司的合伙公司才能在可通航的河流从事水电开发，但不禁止外国控制的美国国内公司从事此类开发。

【核电】不允许外国公司或外国控制的公司拥有使用或生产原子能的设施。

【沿海和内河航运】只限美国公司从事沿海和内河航运。在美国境内的航运船只必须是美国制造、在美国注册并由美国公司所有。

【秘密政府合同】美国国防部限制外国与美国政府的秘密合同或其他

公司参与此类项目。

3.2.3 投资方式的规定

【投资监管类别】美国与外资收购有关的监管主要分三类：第一，国家对所有收购活动的监管，主要由联邦贸易委员会和司法部这两个反垄断机构进行，目的是保护市场公平竞争；第二，国家对收购上市公司的监管，由美国证券委员会（SEC）进行，目的是维护证券市场的公开、公平、公正；第三，对外资收购美国公司的监管，主要由美国外国投资委员会（CFIUS）进行，仅对并购项目是否会对美国国家安全造成影响或威胁进行审查。其中前两类针对所有公司，第三类只针对外国公司。另外，一些重点行业如银行业也有专门涉及并购的立法。

一般而言，外国“自然人”在美设立企业，只要符合注册地及经营地的法律即可，没有相关特别规定。

【美国对外资并购的国家安全审查】美国外国投资委员会（Committee on Foreign Investment in the United States, CFIUS）是一个跨部门行政机构，职能是监督和评估外国投资兼并、收购美国企业交易，并根据交易对美国国家安全的影响程度展开初步审查或正式调查，提出建议，直至视情交由总统决定是否批准交易。

CFIUS根据1975年福特总统第11858号行政命令设立，成立后权力相对有限，直至1988年美国会通过《综合贸易与竞争法案》，授权美国总统可以“国家安全”为由阻止外资并购美国内企业，并将审查并购项目责任赋予CFIUS。2007年，布什总统签署《外国投资与国家安全法案》，要求外国收购方和目标美国企业共同提交交易材料供CFIUS审查或调查，并扩大了CFIUS成员范围，要求其定期向国会提交工作报告。

目前，CFIUS由财政部牵头，财政部长担任委员会主席，办公机构设在财政部。CFIUS成员包括以下11个部门负责人：财政部、司法部、国土安全部、商务部、国防部、国务院、能源部、贸易代表办公室、科技政策办公室、国家情报局、劳工部。其中，国家情报局、劳工部不具备投票权。此外，管理和预算办公室、经济顾问委员会、国家安全委员会、国家经济委员会、国土安全委员会等5个部门可根据需要参与CFIUS工作。

CFIUS审查范围明确限制在国家安全风险领域，侧重评估外国收购方公司背景、被收购美企业资产和客户性质以及交易本身可能对美国国家安全造成的影响等。审查过程不考虑国家经济风险等经济因素。由于美相关法律对“国家安全”未给出明确定义，CFIUS在审批过程中具有一定裁量权。

2013年CFIUS一共对97项申请交易进行了第一阶段审查（Review），并对其中48项进行了第二阶段调查（investigation）。中国投资者有21项

交易进入CFIUS审查（占当年受审查交易总数的21.7%），2014年CFIUS一共对147项申请交易进行了第一阶段审查（Review），并对其中51项进行了第二阶段调查（investigation）。中国投资者有24项交易进入CFIUS审查（占当年受审查交易总数的16.3%）。2015年CFIUS一共对143项申请交易进行了第一阶段审查（Review），并对其中66项进行了第二阶段调查（investigation）。中国投资者有29项交易进入CFIUS审查（占当年受审查交易总数的20.2%）。

同时，2013-2015年，中国投资者共有74项交易进入CFIUS审查（占同期受审查交易总数的19.1%），连续三年成为受到美外资并购安全审查总数最多国别，排名第二至五位的分别为加拿大（49项）、英国（47项）、日本（40项）、法国（21项）。

一般来说，外国投资者的最佳选择是主动将可能涉及对美国家安全产生影响的交易申报给CFIUS。CFIUS成员部门也可主动对交易进行审查。CFIUS在收到申报后30天内对项目进行审查。如CFIUS认为该项目可能对“国家安全”产生威胁，或需要调查、了解更多信息，则进入为期45天的调查，决定是否批准交易。CFIUS可视情将部分交易向总统递交调查报告，总统在接到报告后15天内作出是否阻止交易的最终决定。

2017年3月14日，美国国会两党分别有议员建议将美国农业部和卫生部纳入外国投资委员会（CFIUS），希望为委员会审查外国投资增设新的标准。如果该议案最终通过国会讨论，委员会审查范围将不仅限于军工、高新技术、重要基础设施等领域，还将包括农业和食品卫生安全。这将对全球投资者产生重大影响。

2017年年初，两党参议员引入了外国投资风险审查现代化法案（FIRRMA），该法案旨在扩大CFIUS的管辖范围，并允许委员会监督可能对国家安全构成威胁的一系列交易。根据新法案，CFIUS的监督将扩大到包括军事设施附近的外国投资，关键技术和基础设施部门的小额投资以及向外国实体转让两用技术。“特别关注的国家”对关键技术的收购也将受到CFIUS的监督。FIRRMA将扩大CFIUS审查的交易范围，其中将包括某些非被动、非控制性投资，以及通过合资企业等安排进行的技术转让，在敏感军事设施附近的房地产采购以及旨在规避CFIUS审查的交易等。FIRRMA授权CFIUS改进其程序，以确保该流程的针对性、高效性和有效性。此外，根据某国同美国的战略关系性质，FIRRMA将可以允许CFIUS酌情豁免涉及某国的某些交易。同时，FIRRMA将允许美方同盟友和合作伙伴加强合作，在国家安全的目的之下分享信息。2018年8月13日，该法案经总统特朗普签署成为正式法律。

【美国对外资并购的反垄断审查的法律依据】根据美国《1976年哈特-斯科特-罗迪诺反垄断改进法》（Hart-Scott-Rodino Antitrust

Improvements Act of 1976, 简称“HSR法”），对达到特定门槛的资产、股票并购，应在并购完成前向主管机关进行申报，并在规定的等待期（通常为30天，现金并购为15天）结束后，才能进行并购。HSR法授权美联邦贸易委员会（FTC）、司法部（DOJ）反垄断局在并购完成前对拟议中的并购所引起的反垄断问题进行评估，如认为并购可能具有反竞争性，FTC和司法部有权在交易完成前提出异议。为强制并购当事人在并购调查期间提供信息和证据，除了HSR法规定的调查手段外，FTC还可以根据《联邦贸易委员会法》第6条和第9条，司法部反垄断局可以根据《反垄断民事程序法》签发强制民事调查令。

【HSR法实施细则】

（1）适用范围。一般而言，HSR法案要求一次并购超过2.537亿美元的投资案，则必须提交HSR审批。同时HSR法案也要求，如果交易介于6340万美元和2.537亿美元之间，且交易的某一方年净销售额或者总资产超过1270万美元，而另一方的销售额或者总资产超过1.269亿美元，也需要提交HSR审批。低于6340万美元的交易不在HSR的审批范围之内。

（2）提交材料。需要披露并购的条件和时间，以及提交被收购方的公司结构、营业收入等具体信息，包括持股超过50%的企业信息；持股数量为5%到49.99%的企业信息；在美国从事业务的信息（按照美国统计局针对制造业分类提供）；在美国从事的业务所获得的收入。

（3）审批流程。HSR采取“两段式”程序。第一阶段的初始审批等待时间为30天，在此期间美政府会基于提交的审批资料决定是否需要进行调查。如美政府决定不进行调查，则可能在30天期满前就终止等待、审批通过。如决定要进行调查，则进入第二阶段，届时美政府可能会要求补充额外的信息和资料（“二次要求”，Second Request），此时审批等待期限可以延长。在“二次要求”期间，政府将决定是否将该交易提交法庭、寻求禁止令，来阻止交易完成。根据美联邦贸易委员会公布的HSR法最新报告，2010年进入第二阶段、被要求提交补充材料的并购案例仅占联邦贸易委员会受理并购申报总数的1.8%、占司法部反垄断局受理并购申报总数的2.3%。

（4）审批费用。费用由收购方在提交审批申报时缴纳。具体费用金额：低于1.269亿美元的交易的审批费用为4.5万美元，介于1.269亿美元和6.344亿美元之间的交易的审批费用为12.5万美元；6.344亿美元及以上的交易的审批费用为28万美元。

【在美国兼并与收购投资基本程序】一般而言，中国企业赴美开展并购项目基本流程如下：

（1）企业综合考虑战略与发展规划、企业财务状况、融资渠道等因素，制定并购计划。

(2) 通过企业自有信息渠道、外部推荐介绍、聘请专业咨询公司等方式，寻找并初步确定拟并购目标公司。

(3) 与目标公司进行初步接触，通过实地考察、谈判，确定目标公司或其所有人的出让意向，掌握大致交易结构和要价范围。

(4) 与目标公司签订包括独家谈判期限等内容在内的保密协议。

(5) 组建投资团队实施并购项目。通常由本公司内部人员、外聘咨询公司（如投资银行、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行业技术顾问）等组成。

(6) 做好财务、法律、市场、技术、人事等方面尽职调查，整体分析并购项目的可行性。包括对并购项目进行审计和资产评估，研判收购是否有可能受到美国外国投资委员会、反垄断等政府部门审查，并做好相应准备。

(7) 本公司内部制定财务模型，对报价、交易结构和其他条件进行内部分析、评审。

(8) 就收购价格和其他条件等对外进行谈判，并签署《意向书》（部分并购项目可能在尽职调查前签署《意向书》）。

(9) 并购双方起草、谈判、修改、签署收购协议。

(10) 根据中国商务部《境外投资管理办法》、国家发展改革委《境外投资项目核准暂行管理办法》等规定，完成相应境外投资核准手续。

(11) 在美国联邦政府层面，根据并购项目性质和金额不同，部分项目需要获得美国外国投资委员会、反垄断或美国联邦能源管理委员会等部门批准。

除此之外，通常情况下并购项目无需再向美国州政府申请批准，但部分州需要向州政府主管企业登记注册的部门备案，例如在特拉华州，兼并后成立的新企业需要向州务卿办公室（Office of the Secretary of State）提交兼并协议，提交后交易立即生效。具体事宜建议向专业律师或并购目标企业所在地州政府咨询。

需要指出的是，如果被并购的美国企业此前运营受联邦或州法律法规监管，例如银行或能源行业，那么相关监管法规同样适用于并购交易完成后的企业。

(12) 并购交易双方公司的董事会、股东以及此前已与目标公司签约的第三方需要完成内部批准程序。如果并购双方中有一家或双方是公开上市企业，还要向挂牌交易的证券交易所申请获得批准。至此，并购交易完成割。

(13) 根据中国商务部《境外投资管理办法》规定，及时向中国驻外使领馆经商机构报到。

(14) 并购完成后的企业进入整合运行阶段，这也是决定并购交易成

败最为关键的环节。

【近年中资企业在美并购受阻部分案例】近年来，中资企业在美国开展并购的案件数量急剧增加，但也有部分案件受阻。其中比较典型的案件有：

（1）2011年，华为技术公司拟收购美国三叶公司（3Leaf）的部分技术资产和专利。CFIUS在对交易进行审查后，建议华为撤回审查申请。迫于压力，华为最终主动撤销并购交易。

（2）2012年，三一集团通过在美关联企业Ralls公司完成了对美俄勒冈州4座风电场项目的收购。当年5月，CFIUS获悉该交易，以风电场毗邻军事基地为由介入调查。9月，奥巴马总统颁布行政命令，禁止该交易，要求Ralls公司撤资。随后，三一集团起诉奥巴马，2014年7月美国地方法院判决三一集团胜诉。

（3）2016年2月，总部位于加利福尼亚的飞兆半导体公司因担心CFIUS出于国家安全考虑阻止该交易，拒绝了中国华润和华创投资发出的26亿美元的收购要约，而选择接受了另一家报价低于中国公司数亿美元的收购要约。

（4）2015年，中国国有半导体企业清华紫光以230亿美元收购芯片制造商美光的计划夭折。

（5）2016年，CFIUS以“预想不到的担忧”为由，封杀了荷兰飞利浦集团将旗下照明业务部门（位于加州）以33亿美元出售给中国买家的交易。

（6）2018年1月3日，阿里巴巴集团旗下公司蚂蚁金服和美国汇款公司速汇金共同宣布，因未能获得美国监管部门的批准，相关并购事宜正式终止。为了消除CFIUS对“国家安全”的顾虑，蚂蚁金服先后3次提交资料，据理力争，但始终未获放行。蚂蚁金服向速汇金支付3000万美元解约金。《华尔街日报》评论说，它标志着中企在美并购热潮的中止。

3.2.4 BOT/PPP方式

在美国基础设施建设领域，美国联邦政府没有针对外资开展BOT项目出台专门规定。一般情况下，对涉及军事、保密、国家安全等工程，外国承包商较难进入。尽管联邦政府没有针对外资开展BOT项目出台规定，但一般来说，由于美国业主普遍愿意和美国公司打交道，信任在美国有经营经验、业绩和一定声望的公司。因此，在美国开展工程承包等基础设施合作，一般需要注册为当地公司，有利于经营活动的正常开展，具体形式可以是独资、合资、合作等。

美国PPP潜力巨大，但总体发展落后于欧洲。近年来，美国不断加快通过PPP方式进行基础设施建设的步伐，2008—2010年，尽管经历严重

经融危机，美国PPP仍然保持快速增长的态势。同时，美国各州对PPP的态度和理解不尽相同，德克萨斯、佛罗里达、弗吉尼亚等州已从早前的私有化浪潮转向PPP，领跑全美。据不完全统计，2012年，美国PPP规模达数十亿美元，继续位列前五大PPP市场；2003年以来，美国已有7个州建立了PPP单位，主要功能是政策制定和业务咨询。为促进美国PPP的发展，美国学者建议尽快成立联邦一级的PPP单位，提高美国应用和发展PPP的能力。

据了解，目前，在美开展建筑承包工程项目的外国公司主要有瑞典Skanska公司、德国Hochtief公司等欧洲企业。

3.3 美国关于企业税收的规定有哪些？

3.3.1 美国税收体系和制度

【概述】税收是美国支撑提供财政经费来源、维持经济正常运转必不可少的重要组成部分之一。美国现行税法是世界上最复杂的税法体系之一。美国税收管辖权分属联邦政府、50个州和哥伦比亚特区及各县市。所有美国公民、在美国从事经营和投资业务的外国人和企业都受美国税法的约束。公司税务负担的多少与其从事经营并取得收入所在的司法管辖区的税收制度规定有关。

美国政府于2017年12月25日通过了自里根政府税改以来最大规模的税制改革，并于2018年1月1日起执行。此次税改主要集中在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跨境税制等方面，尤其是企业所得税，试图重塑美国市场尤其是制造业在全球的竞争力。主要内容包括：将企业所得税35%的累进税率调整为21%的单一税率；企业在2017年9月27日至2023年1月1日之间取得并投入使用的特定资产支出可100%费用化；利息费用进行扣除限额为当年调整后应税所得的30%；对符合条件的“穿透实体”

(pass-through entities through entities)型企业，新增20%的税前扣除；提高个税标准扣除额，取消大部分分项扣除额，小幅下调个税税率，并对级距做出调整；对跨国公司汇回海外利润一次性征收的税率由35%调降至15.5%（现金）、8%（非流动资产）；跨境税制从全球征税的属人原则改为属地原则，对美国公司从持股10%以上的外国公司汇回的股息免税，同时采取征收全球无形低税（GILTI）、反税基侵蚀税（BEAT）等方式为来减少企业为避税而向海外转移利润、知识产权的情况。

【税收体系和制度】美国现行税制体系与联邦制相适应，由联邦、州和地方三级构成。美国联邦税以个人所得税和公司所得税为其主要收入来源，州税以销售使用税为其主要来源，地方税以财产税为其主要收入来源。

美国现行的税制，是以所得税为主体税种，辅以其他税种构成的，主要包括：公司所得税、个人所得税、销售与使用税以及关税、财产税、消费税、印花税、薪资税等。其中，公司所得税与个人所得税不仅是美国税制中的主要税种，也是与赴美投资关系最为密切的税种。

美国的所得税制兼有“属地管理”和“属人管理”两种体制，也就是说，属地税制和属人税制并存。就美国所得来源 (US Source of Income) 而言，所得税原则上采用“属地主义”，非居民之外国人 (Non-Resident Alien) 应该就源自美国境内所得向美国政府缴税。就美国公民或居民而言，所得税原则上采用“属人主义”，即针对美国公民在全世界的收入所得加以课税。

【管理机构】税收征管机构为美国国内收入局 (Internal Revenue Service)、海关及州与地方税务机构。美国国内收入局负联邦税的征收，海关署负责关税的征收，州与地方税务机构负责州与地方税的征收。各州与地方税务机构有权对征管中的问题作出决定而无需国内收入局批准，也就是说，各州的税务机构与联邦的税务机构基本是互相独立的。

美国国内收入局，是联邦政府主要的税务管理部门，联邦税收主要由美国国内收入局征收。财政部负责美国联邦税收法规管理事务；参议院和众议院拥有税收立法权；由财政部提出的税收法律议案经国会通过，总统批准后生效。美国国内收入局是财政部的下属机构，虽然归财政部管辖，但在财政部系统里，国内收入局具有很大的独立性。美国国内收入局的局长 (Commissioner) 是由总统直接任命的，而不是由财政部长任命。国内收入局的机构分为三级：(1) 总部设在华盛顿，下有若干职能部门；(2) 在税收上，分为大区和中心局 (Regional Centers)；(3) 再往下是地区分局 (District Office) 以及大量的办事处 (Branch Office)。1998年，美国国内收入局进行了机构重组，并相应实施了一系列 内部机构配置，旨在应对税收征管服务和内部管理的新趋势，以完善 对内协调和对外服务体系，具有一定的借鉴意义。按照重组后的机构 设置，美国国内收入局下设三个局长或副局长级 (Commissioner level) 领导机构，并由其分管各业务、行政、及管理职能部门。其中，主要的四个业务职能部门，按具有代表性的服务对象划分，具体包括：工薪收入与投资收入纳税服务部 (Wage and Investment)、大企业及国际税收服务部 (Large Business and International)、小企业及自由职业者纳税服务部 (Small Business/Self-employed)、以及税收减免及政府机构税收服务部 (Tax-Exempt and Government Entities)。

根据各业务职能部门对其使命的描述，其工作重点根据各自的服务对象而具有针对性。对于赴美投资的中国企业，需结合自身业务所属行业以及项目规模等具体情况，了解相应的税务征管及服务机关。例如，大企

业及国际税收服务部主要针对总资产规模超过 1 千万美元 的公司 (Corporations) 、S 类公司 (S Corporations) 、或合伙企业 (Partnerships) 。这类企业往往雇员人数多, 经营涉及的税务及会计 事项比较复杂, 业务发展具有国际化等特点。大企业及国际税收服务部由实践 (Practice) 与合规 (Compliance) 两条业务线组成。实践业务线有五个领域组成, 分别为跨境交易组 (Cross Border Activities Practice Area) 、企业组 (Enterprise Activity Practice Area) 、穿透实体组 (Pass Through Entities Practice Area) 、税收协定及转让定价组 (Treaty and Transfer Pricing Operations Practice Area) 、以及预提所得税及国际个人税务合规组 (Withholding and International Individual Compliance Practice Area) 。合规业务线由中部合规组 (Central Compliance Practice Area) 、东部合规组 (Eastern Compliance Practice Area) 、东北部合规组 (Northeastern Compliance Practice Area) 及西部合规组 (Western Compliance Practice Area) 组成。

美国国内收入局还设立了专门机构负责与税务专业服务机构之间的沟通, 一方面税务机关向税务专业服务机构提供技术支持, 一方面监管税务专业服务机构的执业标准, 通过税务专业服务机构, 一定程度上, 向纳税人宣传美国国内收入局的合规性管理政策。美国国内收入局下设大区局, 并由大区局分设地区分局和办事处 负责税收征管及相关纳税服务。各大区局及地区分局根据其征管工作 实际需要进行机构设置。以加州为例, 目前共设有 28 个地区分局以受 理纳税人的申报和其他服务需求, 此外在洛杉矶及萨克门托等 5 个城 市设有纳税争议服务办事处。大区局及地区分局通常可以向纳税人提 供纳税申报及税款缴纳相关的一系列服 务, 比如: 账户信息查询、纳 税信息调整、纳税人援助申请、基本税收法律解释、程序查询及服务、税收问题解答、多语种服务及其他服务等。

【企业纳税的时间和手续】公司所得税的纳税人可以任意选择各自的纳税年度, 即纳税的起讫日期, 但一经确定, 就不得随意改变。计税方法包括权责发生制、现金收付制或其他会计核算方法。若纳税人年收入高于 500 万美元, 则纳税人必须使用权责发生制。另外, 任何计税方法的改变都需通过提交 3115 号申报表以获得美国国内收入局的许可。纳税人应在每年 4 月 15 日前提交预计申报表和上年实际纳税表, 并按预计申报表在该纳税年度的 4 月 15 日、6 月 15 日、9 月 15 日、12 月 15 日前, 按一定的比例缴纳公司所得税。公司所得税按年一次征收。纳税人可在其选定的纳税年度终了后三个半月内申报纳税。年度亏损可向后无限期结转, 但可抵扣上限为未来年份的应纳税所得额的 80%。

(1) 申报要求。美国税收居民企业需按年缴纳联邦公司所得税。企业纳税人可以选择与公历年度不一致的纳税年度。企业新设当年或改变纳

税年度当年均可以使用不满一年的纳税年度。美国联邦公司所得税由纳税人自行计算缴纳。企业纳税人需在本纳税年度终了后第4个月的15日之前提交年度公司所得税纳税申报表。(美国税收居民企业提交1120号纳税申报表23, 外国税收居民企业提交1120-F号纳税申报表24)。纳税人可以通过提交7004号申报表而将申报期限延长6个月。

在美国有经营场所或办公地点的外国税收居民企业需在其纳税年度终了后第4个月的15日之前提交1120-F号纳税申报表。在美国没有经营场所或办公地点的外国税收居民企业需在其纳税年度终了后第6个月的15日之前提交1120-F号纳税申报表。纳税人可以进行电子申报。总资产超过1000万美元并每年至少提交250份纳税申报表的美国税收居民企业必须进行电子申报, 但其也可以申请免除电子申报的义务。

(2) 税款缴纳。若纳税人自行计算的年应纳所得税达到或超过500美元, 则其必须进行季度预缴, 年度汇算清缴。按季预缴税款的截止期限分别为本纳税年度第4、第6、第9和第12月的15日之前。若截止日当天为周六、周日或法定节假日的, 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美国税收居民企业和在美国有经营场所或办公地点的外国税收居民企业必须在本纳税年度终了后第3个月的15日之前清缴税款。该类外国税收居民企业和美国税收居民企业均需使用电子转账方式预存联邦税款。在美国没有经营场所或办公地点的外国税收居民企业必须在本纳税年度终了后第6个月的15日之前清缴税款。进行电子申报的该类外国税收居民企业可以使用直接扣款方式(Direct Debit)缴纳税款。不进行电子申报或虽进行电子申报但未选择直接扣款方式的外国税收居民企业, 如果在美国设有银行账户, 则可以使用电子转账方式缴纳税款。纳税期限通常不得延长。

(3) 预缴税款。纳税人预缴的税款中应包含联邦公司所得税、环境税、外国税收居民企业应缴纳的运输收入税以及税基侵蚀及反滥用税。纳税人预缴的税款至少应为本年申报的应纳税额或上一纳税年度已纳税额中较小者的25%。在前3个纳税年度任一年扣除净经营亏损或资本亏损之前的应纳税所得额至少为100万美元的纳税企业除第一季度的预缴税款以外, 其他季度的预缴税款额必须以本年的应纳税额为基础计算。

3.3.2 主要税赋和税率

【公司所得税 (Corporate Income Tax)】美国公司所得税是对美国居民企业的全球所得和非美国居民企业 来源于美国境内的所得所征收的一种所得税, 分联邦、州和地方三级征收。本轮税改前美国联邦公司所得税税率采用超额累进税制度。作为本轮税改的最重要部分, 美国联邦公司所得税 (Regular Federal Corporate Income Tax) 现为21%的统一比例

税率(Flat Rate), 适用2017年12月31日后所产生的应税收入。

【销售与使用税 (Sales and Use Tax)】目前, 全美国共有45个州和哥伦比亚特区设置了销售税, 销售税已成为州政府的主要财政收入来源。各州对销售与使用税规定的税率从2.9%到7.25%不等。一般而言, 销售税是对零售有形动产和提供某些服务所征收的一种税。使用税是对销售税的一种补充, 其通常针对纳税人在所在州以外购买应税项目并带入所在州使用、贮存或消费的行为征收。通常一项应税交易或者被征收销售税, 或者被征收使用税。一些州允许本州税收居民就相关应税项目在其他州已缴纳的销售税用于抵免其应在本州缴纳的使用税。应税货物或服务的购买方需要支付销售税, 除非其可以向卖方提供购买行为免税的证明(免税证明)。免税证明必须使用经相关州批准的格式。美国共有38个州批准购买方可以使用跨州税务委员会制销售和使用税证明(Multistate Tax Commission's Uniform Sales and Use Tax Certificate)。大部分州不针对无形资产征收销售税。以加州为例, 自2017年1月1日起, 加州销售与使用税的标准税率为7.25%, 并且各区域在一定条件下会在7.25%的基础上额外加收0%至2.75%的税负¹⁸。

【财产税 (Property Tax)】美国大部分州和市对于在特定日期位于本地区内的动产和不动产征收财产税。各地区对特定日期有各自的规定, 但通常该日期指每年1月1日。财产税的应纳财产税额等于应税财产的市场价值乘以核定折耗率乘以适用税率。应税财产的所有人可以直接告知税局其财产的市场价值, 税局可以接受也可以对此重新确定。对应税财产价值的重新确定通常由估税员进行。大部分地区都规定了对应税财产价值的定期重估制度。应税财产适用的核定折耗率和税率依所在地区及财产类型的不同而不同。除部分州以外, 大部分州下属各地区立法机构均可以自行规定本地区内应税财产所适用的核定折耗率和税率。

【消费税 (Excise Duty)】美国联邦和州政府对某些货物(如运输用汽、柴油等)和行为(如乘坐飞机、生产特定货物和室内日光浴服务等)征收消费税。不同应税货物或行为适用不同的消费税计算方法。例如, 室内日光浴服务的应纳消费税为服务费的10%, 销售自美国开采的煤的应纳消费税为每吨1.1美元或销售收入的4.4%, 以二者较低计。

【印花税 (Stamp Duty)】美国联邦税法没有关于印花税的规定。但许多州和地方政府对不动产转让交易和不动产抵押担保贷款行为征收印花税。

【其他地方税】除上述介绍的税种外, 州政府在一定条件下还对税收居民企业征收特许权税(Franchise Taxes)和资本税等。纳税人已纳地方税费可以在联邦公司所得税前扣除。

有关赴美国投资更加详细和具体的税收规定, 可登陆中国国家税务总局

局官方网站，查阅《中国居民赴美国投资税收指南》（<http://www.chinatax.gov.cn/n810219/n810744/n1671176/n1671206/c2069914/content.html>），该指南围绕美国税制、美国税收征管、美国特别纳税调整政策、中美税收协定及相互协商程序以及赴美税收风险等方面对美国税制进行了较为详细的解读。

3.4 美国对外国投资有何优惠？

3.4.1 优惠政策框架

整体而言，美国对外资政策没有特殊优惠，而是一种中立政策。鉴于美国实行联邦体制，美国的外资政策也分为两个层次，一是联邦政府的外资政策，即由联邦政府直接对外国企业颁布实行的政策，二是美国州和地方一级政府的外资政策。

【联邦政府的外资政策】从传统上看，美联邦政府对外国直接投资实行的一种中立政策，即美国联邦政府既不反对、歧视外国资本流入美国，也不以任何方式对外资进入美国实行倾斜和优惠政策。美国的中立政策包含两个基本原则，其一是创设的权利，即外国企业在美创设新的公司，或扩大其在美国的经营活动等方面，不会因为“外国企业身份”而面临国内企业所不会遇到的特殊障碍；其二是国民待遇，即外国投资者的待遇等同于美国国内的投资者，那些已经在美国投资开展经营活动的外国企业，既不会因为政府行动或政策而面临比美国国内企业更大的负担，也不会获得美国国内企业所没有的特殊优惠。

美国联邦政府政策到目前为止尚无一项专门针对外国在美国投资的总的限制性政策。对外国投资实施的限制基本上集中在由联邦政府直接控制和管理的总站。根据美国官方的解释，这些限制措施主要有四类：

（1）出于国家安全方面的考虑，明确禁止外国企业投资介入的部门，包括国内航空运输，核能生产与利用，内河、内湖和近海航运等。

（2）严格限制外资直接投资介入的部门。如广播和电讯部门，除非由联邦通讯委员会给予特许，外国控制的企业不能拥有获取了广播或普通投递许可证的公司的20%以上的股份。

（3）有选择地限制外国投资介入的部门。如根据美国《公共土地法》和《采矿许可法》，准许外国投资者在美国公共土地上铺设石油和煤气管道，修筑铁路和开采矿藏，条件是投资者母国政府对美国投资者提供对等的权利。而对那些没有与美国政府签署类似条约的国家，其投资者不享有这些权利。

（4）特殊限制部门。根据联邦政府的法律，只有某些合法形式的外

国企业才可获得许可，介入美国水力发电和某些区域的水产业。例如，按美国法律建立的外国子公司可获得许可，但外国分支机构则被禁止进入这两个产业。

一般而言，上述限制对外国在美国的投资没有太大的影响，但一些中资企业在美收购兼并企业过程中，有时会受到美国外国投资委员会（CFIUS）的审查，并对其投资产生影响。

【州和地方的外资政策】近年来，州和地方政府外资政策在美国整个外资政策中所占分量有明显提高的趋势。对许多外国投资者来说，州和地方政府的外资政策有时已成为他们对美投资所考虑的决定因素。州和地方政府的外资政策对美国总体外资政策的主要影响不是在限制方面，而主要是在鼓励方面，主要的措施有税收减免、发行工业债券、提高基础设施水平和提供特殊服务等。现简要介绍如下：

（1）清洁能源贷款担保项目（Clean Energy Loan Guarantee Program）此项目由能源部负责，对清洁能源项目的投资风险予以担保。

（2）政府贷款网站（Grants.gov）。该网站为投资者提供各个联邦政府的贷款信息，列举了每年联邦政府所资助的大约5000亿美元的1000多个项目。

（3）霍林斯制造业扩展伙伴关系计划（Hollings Manufacturing Extension Partnership（MEP））。该计划为中小企业提供服务，由美国全国60个国家级信息中心组成，数千名专家提供服务。

（4）高技术汽车制造贷款项目（Advanced Technology Vehicles Manufacturing（ATVM）Loan Program）。为汽车和汽车零部件制造商提供贷款，总贷款额为240亿美元，目前已经使用80亿美元。生产企业必须在美国境内。

（5）能源部高等能源研究计划局资助计划（ARPA-E Funding Opportunities）。ARPA-E对能量转换研究提供科研经费。

（6）美国国家品质奖项目—波多里奇卓越绩效项目（Baldrige Performance Excellence Program）。由商务部对表现杰出的企业和个人予以奖励。

（7）双边投资协定（Bilateral Investment Treaty（BIT））。美国双边投资谈判，有助于保护私人投资，促使与美合作的国家建立以市场为导向的政策，促进美国的出口。

（8）光电能源创新项目（Building Energy Efficiency Through Innovative Thermodevices（BEETIT））。共设16个项目，改进光电能源效率。

（9）企业能源税收抵免（Business Energy Tax Credit）。仅对2011年12月31日前设立的企业在设立新的电力生产方面给予一定的税收抵免。

(10) 联邦政府资助目录(Catalog of Federal Domestic Assistance)。汇总了联邦政府对州和地方政府的资助项目，列举了2012年7月前2238项联邦资助项目的详情。

(11) 能源部主动融资建议(DOE Unsolicited Funding Proposals)。相关的个人、企业和组织可向能源部主动提出与能源部研究和发展任务相关的建议。

(12) 国内生产活动抵税(Domestic Production Activities Deduction)。对于在美国内生产的产品予以部分税收抵扣。

(13) 投资移民EB-5签证 (EB-5 Visa for Immigrant Investors)。这是对投资者给予的签证优惠，提供为期2年的条件式绿卡。为获取永久居民资格，投资人须在绿卡失效前，证明在美国的企业创造了就业，并拥有必要数额的资金。

(14) 培训和就业资助 (Employment & Training Adminstration Grants)。劳工部负责当年职业培训和就业的资助计划。

(15) 节能家电制造业的税收抵免 (Energy-Efficient Appliance Manufacturing Tax Credit)。2005年能源政策法案中提出的新的税收优惠政策。

(16) 商业建筑节能税收减免 (Energy-Efficient Commercial Building Tax Deduction)。2005年能源政策法案中提出的新的税收优惠政策。

(17) 环境质量激励计划 (Environmental Quality Incentive Program (EQIP))。对农业、农场主与非工业用森林场主为自愿节能提供的激励计划。

(18) 进出口银行 (EXIM Bank)。美国官方提供出口信贷的机构。

(19) 出口贸易证书审查程序 (Export Trade Certificate of Review Program)。为美国出口企业提供的降低出口成本和提高竞争力的服务。

(20) 农贸市场推广计划 (Farmers Market Promotion Program (FMPP))。美国农业部提供的激励措施。

(21) 美国特色的出口商 (Featured U.S.Exporters (PUSE))。美国商务部提供的服务，宣传具有美国特色的产品与服务。

(22) 联邦联络网站 (FedConnect)。为简化经营者与联邦政府交易程序的门户网站。

(23) 渔业融资项目 (Fisheries Finance Program)。为商业性的渔业和水产业提供直接融资。

(24) 对外农业服务 (Foreign Agricultural Service)。农业部为农业出口提供的服务。

(25) 对外贸易区委员会 (Foreign Trade Zone Boards)。该委员会由美国商务部长和财政部长组成，由商务部长担任主席。对外贸易区的

申请由委员会负责审核，委员会发放建区的许可证，对在自贸区内的业务流程进行培训和指导，帮助加快国际贸易和出口的便利化，吸引离岸活动。

(26) 自由贸易协定 (Free Trade Agreement)。包括了投资的相关内容，与双边投资协议类似，通过提供开放、可预见的投资框架来保护投资。

(27) 为商业、工业和大学提供资助 (Funding Solicitations for Business, Industry, and Universities)。对可再生通源和能源效率性项目的研究提供资金帮助。由能源部能源效率与可再生能源办公室 (the Office of Energy Efficient and Renewable Energy (EERE) within the Department of Energy) 主管。

(28) 业界/大学合作研究中心项目 (Industry/University Cooperative Research Centers Program (I/UCRC))。这是由国家科学基金会工程理事会 (National Science Foundation Directorate for Engineering) 提供的激励措施，是该基金会与业界/大学进行合作的长期项目。

(29) 国际买家项目 (International Buyer Program (IBP))。为参加美国工业展览会的国际购买商提供资助。该项目由商务部国际贸易署负责，其目的是政府-业界为了促进国际进口商参加在美国举行的产业展览会，从而扩大美国的出口。

(30) 国际科学和教育竞争赠款项目 (International Science and Education Competitive Grants Program (ISE))。该项目提供赠款支持美国的高等院校进行研究、扩展和教学活动，将加强这些机构开展国际合作研究的能力。

(31) 市场开发合作项目 (Market Development Cooperator Program, MDCP)。这是由商务部主管的激励措施，包括对加强美国产业竞争力的项目提供财政和技术支持。

(32) 少数民族企业中心项目 (Minority Business Enterprise Center (MBEC) Program)。这是商务部少数民族企业中心 (MBEC) 对合格的少数民族提供范围广泛的有偿业务帮助服务。

(33) 修改后的加速成本回收系统 (Modified Accelerated Cost-Recovery System (MACRS))。这是财政部提供的项目，帮助企业通过对某些资产的折旧提成用于重新投资。

(34) 一户家多套房地产的销售 (Multifamily Real Estate for Sale)。这是由财政部提供的项目，通过每周发送电子招标信息，为拥有多套房地产的家庭提供销售的信息。

(35) 国家能源技术实验室资助项目 (National Energy Technology Laboratory Funding Opportunities)。能源部的国家能源技术实验室的激励措施，包括与大学和私人部门签署合伙、合作研究与发展协议，提供财

政资助和合同安排，项目用于解决国家能源和环境的问题。

(36) 国家农业与粮食研究所的资助项目 (National Institute of Food and Agriculture Funding Programs)。美国农业部的激励措施，旨在农业系统动物生物系统等方面编译预期竞争性赠款或数据库领域的合作协议。

(37) 国家标准和技术研究所的测量服务 (National Institute of Standards and Technology Measurement Services)。商务部项目。为科学家和工程师解决问题、进行研究提供技术支持和科学数据，包括标准参考数据 (Standard Reference Data, SRD)，校准服务和标准参考资料 (Standard Reference Materials, SRMs)。

(38) 国家卫生研究院，小企业创新与和研究资助项目 (National Institutes of Health (NIH), Small Business Innovation and Research (SBIR) Grant Applications)。这项基金资助项目 (Funding Opportunity Announcement, FOA) 邀请符合条件的小企业提出小企业创新研究的资金申请。

(39) 美国本土企业中心项目 (Native American Business Enterprise Center (NABEC) Program)。商务部项目。美国本土企业中心 (NABEC) 为美国本土企业和少数民族企业提供业务帮助服务。年收入超过50万美元或有较快增长潜力的企业都可以成为目标客户。

(40) 国家能源技术实验室贷款机会项目 (NETL Solicitations/Funding Opportunity Announcement)。能源部国家技术实验室 (NETL) 通过 Fedconnect 和 Grant.gov 网站和 FedBizOpps 来发布在能源部门的贷款机会，收取建议和申请，发布奖励信息。

(41) 美国国家标准技术研究所对 NCNR 的综合资助项目 (NIST Center for Neutron Research (NCNR) Comprehensive Grant Program)。商务部项目。支持涉及中子研究和光谱研究项目。

(42) 美国国家标准技术研究所的测量科学与工程研究贷款项目 (NIST Measurement Science and Engineering (MSE) Research Grant Program)。商务部项目，为以下项目提供贷款：(1) 物质测量实验室 (The Material Measurement Laboratory (MML))；(2) 物理测量实验室 (The Physical Measurement Laboratory (PML))；(3) 工程实验室 (The Engineering Laboratory, EL) 等。

(43) 美国国家海洋和大气管理局小企业创新研究项目 (NOAA Small Business Innovation Research (SBIR) Programs)。商务部项目。这是联邦层面为小企业给联邦政府进行创新研究提供资助的项目之一，目的在于加快技术创新和加强小企业满足联邦政府研究的需求。

(44) 能源效率和可再生能源办公室资助项目 (Office of Energy Efficiency and Renewable Energy Funding)。能源部项目。为企业、业

界和大学提供资金资助的机会,涉及太阳能、地热、交通技术,生物质能、氢和燃料电池的研究等项目。

(45)科学资助与合同机会办公室 (Office of Science Grant and Contract Opportunities) 在高能物理、核物理和聚变能科学方面的研究,在基础能源科学、生物科学和环境科学以及计算机科学等方面的基础研究进行监管并提供资金支持。

(46)纺织品服装出口促进项目办公室 (Office of Textiles and Apparel (OTEXA) Export Promotion Program)。商务部项目,目标在于为中小企业和出口导向型企业在海外市场销售美国产的纺织品服装提供支持与便利。

(47)海外私人投资公司 (Overseas Private Investment Corporation, OPIC)。OPIC是美国政府发展金融机构,它与美国的私营企业合作,帮助美国企业在经济新兴市场获益,促进国内外就业和经济增长的机会。

(48)起诉咨询和分析办公室 (Petition Counseling and Analysis Unit (PCAU))。商务部项目,确保美国内产业在受到来自不公平进口竞争时能够得到救济措施。

(49)铁路重建和改建贷款项目 (Railroad Rehabilitation & Improvement Financing (RRIF) Program)。由21世纪交通公平法及其修正案,灵活,高效的运输公平法案。在此项目下, FRA当局有权提供350亿美元的贷款和担保。

(50)国立卫生研究院:康复计划资助(Recovery Act Grants-National Institutes of Health (NIH))。提供资金和研究资助,帮助刺激在美国科学研究的支持和发展。

(51)可再生能源贷款 (Renewable Energy Grants)。是财政部在第1603节贷款项目下用于可再生资源的贷款项目,允许符合条件的纳税人用能源投资抵免 (ITC) 去申请美国财政部拨款,同样也适用于可再生电力项目生产。

(52)可再生能源投资税收抵扣(Renewable Energy Investment Tax Credit (ITC))。财政部项目。投资税收抵扣 (ITC) 为符合条件的纳税人在可再生能源项目的资本投入中减少联邦收入税。第一年的税收抵扣率为30%,并根据技术的情况,抵扣10%或30%。

(53)可再生能源研究和发展项目 (Renewable Energy Research and Development (ARRA))。能源部项目。对在太阳能、生物质能、氢、燃料电池和基础设施、风力和水力发电及地热能等方面项目的提供资助。

(54)美国能源安全伙伴研究所 (Research Partnership to Secure Energy for America)。该所是非营利机构,对企业主动在相关方面的研

究提供资助。

(55) 农村发展能源项目 (Rural Development Energy Programs)。农业部项目。为完成能源审计和可行性研究、能源效率改善、安装可再生能源系统提供资金。

(56) 农村发展资助项目 (Rural Development Grant Assistance)。农业部项目，通过多种方式的资助，如：提供贷款、担保、技术支持、研究和教材等帮助农村地区的发展。

(57) 小企业进出口项目 (SBA Exporting and Importing)。为小企业提供咨询、培训和融资的项目，支持他们的出口业务。

(58) 小企业创新研究项目和小企业技术转让项目 (Small Business Innovation Research Program and Small Business Technology Transfer Program)。能源部项目。对特定项目，如先进的计算机科学转让、能源科学等提供资助。

(59) 美国创业合作伙伴关系 (Startup America Partnership)。美国小企业管理局提供的项目，将提供20亿美元为一些在未来五年有高速增长前途的私营企业提供帮助。

(60) 可持续发展的制造业行动 (Sustainable Manufacturing Initiative (SMI))。商务部项目。SMI是一个公众网站，为企业在增加效率、减少浪费和污染等方面提供帮助，使他们更好地管理和经营生产所需的原材料。这个网站是企业进入联邦和州政府系统帮助他们开展可持续发展的生产窗口。

(61) 更新社区和开发区的税收激励 (Tax Incentives in Renewal Communities (RCs) and Empowerment Zones (Ezs))。为企业在特定经济区雇佣当地人、升级机器设备、制造或改造机器设备税收优惠。

(62) 宣传中心 (The Advocacy Center)。商务部项目。为美国企业的商品和服务出口提供技术帮助、咨询和宣传服务。

(63) 出口黄页 (The Export Yellow Pages (EYP))。为美国企业提供较为廉价的广告服务，帮助企业吸引新客户。

(64) 知识产权办公室 (The Office of Intellectual Property Rights (OIRP))。商务部项目。为美国企业在国外保护其知识产权提供咨询等服务。

(65) 贸易调整资助办公室 (Trade Adjustment Assistance for Firms)。商务部项目。联邦项目，旨在为受到进口竞争影响的美国企业的生产和服务提供资金支持。

(66) 贸易信息中心 (Trade Information Center (TIC))。商务部项目，通过电话和网站为美国企业和个人提供出口咨询服务。

(67) 贸易任务计划 (Trade Missions Program)。商务部项目。为

美国企业提供第一手的全球市场信息。

(68) 美国出口援助中心 (U.S. Export Assistance Centers (USEACs))。商务部项目。为美国出口企业提供最前沿的服务。

(69) 美国对外贸易区项目 (U.S. Foreign-Trade Zones (FTZ) Program)。企业在对外贸易区可获得免税项目。

(70) 美国贸易发展署 (United States Trade Development Agency (USTDA))。USTDA是美国会资助的具有独立性的美国政府对外援助机构，帮助企业创造美国就业机会，以对新兴经济体的商品和服务出口作为优先发展项目。

(71) 就业机会税务抵扣 (Work Opportunity Tax Credit (WOTC))。这是联邦政府的激励措施。美国会给予私营企业雇佣的特定的12个群体人员给予税收优惠。

3.4.2 行业鼓励政策

【资金支持】目前，联邦政府共出台了10项与资金支持有关的项目，主要涉及：清洁能源贷款担保、创新材料和先进碳捕捉技术流程、资助国际科技教育竞争、其他石油资源等项目。

以清洁能源贷款担保项目为例，该项目由美国能源部主管，负责推动私营企业与银行加强合作，减少清洁能源项目融资风险、向高科技汽车制造等产业提供贷款支持等。申请贷款项目的企业必须符合能源部制定的条件和标准。

例如，申请高科技汽车制造贷款担保项目的企业必须是高科技汽车整车或零配件制造商，公司未得到其他联邦资金支持，且自身财务状况良好，具备偿还贷款本金及利息的能力。其中，整车生产商近年生产车型应符合“企业平均油耗标准” (CAFE) 的规定，零配件制造商应证明其通过贷款担保项目生产的零部件将装配在高科技汽车上。

在经过联邦政府评审后，符合贷款条件的高科技汽车或零配件生产厂商将与能源部下设的项目管理办公室签约。企业可获得不超过项目建设总成本80%的贷款。企业在获得贷款后的5年内开始偿付本金，总还款期必须与项目周期一致，但累计不得超过25年。能源部还对资金使用细节提出具体要求，例如贷款不得用于投资目的；贷款到期后，获得资助的企业必须支付本金总额0.1%的费用等。

3.4.3 地区鼓励政策

美国是联邦国家，对于地区发展和吸收外资的政策主要依靠各州政府自己制定，各地方政府会根据当地经济发展的特点、需求，制定相应的外

资政策。关于这些鼓励政策的详细信息,请浏览各州政府网站,也可以到“选择美国”网站上查询。

网址: selectusa.stateincentives.org/?referrer=selectusa。该网站提供了美国50个州对吸引外资的数据库,企业可以根据自身需要进行查阅。

美国各州的情况不同,当地政府鼓励投资的行政区域、重点省份、地市州或落后地区,可在上述提供的网站上进行查询。

3.5 特殊经济区域有何规定?

3.5.1 经济特区法规

美国没有类似我国的经济特区,但有对外贸易区(Foreign Trade Zone,常用缩写FTZ)。

【美国对外贸易区概念】对外贸易区是在指定地点所设立的位于美国国境内、关境之外的特殊经济区域,通过允许入区的外国货物延迟缴纳关税等方式,鼓励在美国境内开展经济和生产增值等活动,相当于美国概念的自贸区(free trade zone)”。

【美国对外贸易区法规和政策】FTZ设立的法律依据是1934年对外贸易区法案及其修正案(FTZ Act of 1934, as amended (19U.S.C.81a-81u)),外贸区法规(FTZ Board regulations, 15 CFR Part 400)和关税税则(Customs regulations, 19 CFR Part 146)。

美国商务部国际贸易署(ITA)是主管对外贸易区的联邦政府部门。设立对外贸易区需要得到ITA的批准,同时还需得到所在地的美国海关与边境保护署(CBP)批准。对外贸易区内的各项经营活动同时受美国联邦、州、地方政府的三重管辖。

【对外贸易区主要活动】美国对外贸易区分为两个层次:

一种叫“普通区”(general-purpose zones),主要位于港口或工业园区附近。园区内可开展生产活动,但目前普通区内的功能定位主要是仓储、配送。

另一种叫“普通区附属特别区”(subzones/special-purpose zones),当一家企业无法在现有“普通区”开展特定经营活动时,经美国政府主管部门批准,可在普通区之外新设“附属特别区”,供单个企业开展特定经营活动之用。申请企业需说明设立“附属特别区”将给当地带来哪些公共利益。

【设立对外贸易区规定】在美国设立对外贸易区,需要符合以下条件:

(1)根据美国海关与边境保护局规定,区内货物可进行组装、展示、清洁、生产、混合、加工、重新标签、重新包装、维修、储存、实验、销

毁等活动；

（2）如在区内的生产、加工等活动导致某一货物的海关分类（tariff classification）发生变化，须经对外贸易区委员会（FTZ Board）批准；

（3）区内禁止进行零售贸易，禁止人员生活起居；

（4）对外贸易区之“普通区”及“附属特别区”必须在美国海关与边境保护局列明的关口60英里的距离内。经过该局批准，可在上述距离基础上，额外增加90分钟车程距离；

（5）申请设立“附属特别区”的企业必须要进行成本收益核算，说明单独设区的理由；

（6）美国各州对外贸易区分布情况，可登录美国商务部国际贸易署对外贸易区委员会网站查询，网址为：

enforcement.trade.gov/ftzpage/letters/ftzlist-map.html

（7）有意申请入驻对外贸易区的企业，可直接与该对外贸易区联系并申请加入。联系方式：登录enforcement.trade.gov/ftzpage/index.html网站，就可以找到联系方式。

（8）美国各对外贸易区组成了美国对外贸易区协会，网址为：www.naftz.org

3.5.2 经济特区介绍

【美国对外贸易区简况】美国共有250多个普通对外贸易区，450多个附属特别对外贸易区，遍布美国50个州以及波多黎各领地。各州对外贸易区的详细情况，可在下列网址找到：enforcement.trade.gov/ftzpage/letters/ftzlist-map.html。根据美国商务部国际贸易署（ITA）2015年的年度报告，2015年美国共有186个对外贸易区处于完全运营之中，共计324个对外贸易区有活跃的生产活动。2014年，进入美国对外贸易区的货物总值7980亿美元，2015年为6600亿美元，其中63%的产品为美国生产。园区内共有2900家企业，雇员人数约42万人。

美国对外贸易区内主要行业包括：石油精炼、汽车、电子产品、机械设备以及医药行业等。从入驻园区的企业类型看，70%的企业为小型企业。

目前，从已经向中国驻美国大使馆经商处（室）报到、登记的中资企业统计数据看，暂无中国企业入驻对外贸易区的信息。

如果想要了解更多的信息，可登录美国商务部网站查看商务部2017年给国会的报告，网址：

<https://enforcement.trade.gov/ftzpage/annualreport/ar-2017.pdf>

【区内企业优惠政策】入驻美国对外贸易区的各国企业，均可享受如下特殊待遇：

- (1) 外国货物入区时无需立即缴纳关税；
- (2) 入区外国货物再出口时，无需缴纳关税，也不受配额限制；
- (3) 入区外国货物如进入美国销售，需补缴关税，由于缴税时间得到延迟，实际上为企业资金周转提供了便利；
- (4) 入区外国货物如在美国销售，且在区内进行了组装或加工，如制成品的税率低于最初入区货物组成部分的税率，则适用较低的制成品税率；

(5) 区内企业可享受更为简化、便利的海关程序；

(6) 其他。区内用于出口的外国及本国产品免缴州或地方存货税。

【对外贸易区的作用】对外贸易区对促进美国经济发展发挥的促进作用包括：

- (1) 有助于促进和加快国际贸易发展；
- (2) 鼓励和促进对外出口；
- (3) 吸引更多离岸经济活动，鼓励企业在美境内开展经济活动；
- (4) 有助于推动州和地方经济发展；
- (5) 为当地创造更多就业。

3.6 美国关于劳动就业的规定是什么？

3.6.1 劳工（动）法的核心内容

美国劳动法的立法十分繁杂。1935年通过的《国家劳资关系法》为美国联邦政府对私营企业的劳资关系进行调整设定了一个框架。该法明确禁止雇主干涉雇员的以下行为：组织工会、通过工会进行集体谈判、罢工和设置纠察等行为。

【立法形式】在立法形式方面，有判例法与制定法交融、联邦立法与各州立法并存的传统。美国是典型的普通法系国家，以判例法为传统的、主要的立法形式，强调遵循先例，法律规范由大量案例累积而成。所以在美国，许多劳动关系法律原则及规范都根植于普通法。

【立法执行形式】在立法执行形式方面，分散的特性非常明显。基于特定的社会背景和立法体制，美国的劳动关系法律规范非常庞杂和分散，其劳动法律体系可以被视作一个拼凑的混合体，包括了若干单项立法，不同的单项立法规范不同的劳动事项，由不同的行政机构负责实施。《公平劳动标准法》规定了工资、工时和童工，执行机构为联邦劳工部所属的工资工时处；《民权法》、《同工同酬法》、《年龄歧视法》、《残疾人保护法》规定了反就业歧视，执行机构为平等就业机会委员会；《国家劳资关系法》规定了雇员组织工会和集体谈判的权利，执行机构为国家劳动关

系委员会；《职业安全和健康法》规定了职业安全卫生，执行机构为联邦职业安全和健康管理署。另外，美国联邦政府还设立了调解和解委员会，以调解和解的方式处理劳动争议。这种有序的分散执行，将分工明确的精神贯彻落实，确保了劳资关系、雇佣关系等具体的纠纷调解归属，从而具体地保证了劳动关系的协调。

【执法特点】在具体的执法过程中，保护劳资双方的合法利益。美国的劳动者权益得到的保护与美国相对完善的劳工法律体系是密不可分的。美国的《劳工法》从认为受雇人群处在弱势地位的角度，对他们的安全、工资和福利等作了充分的考虑，有关劳资关系的法律都对劳方利益予以严格保护。比如美国法律明确规定，所有的雇人单位和个人，都要首先遵守该法中的规定，例如对工作人员不得有种族、宗教、年龄和性别歧视，所有岗位和报酬都应该根据雇员的能力来决定。员工也有相应的集体谈判工资和工作条件的权利，而且只要双方同意一方为另一方工作，哪怕是口头的协议，也被视为受到该法保护。绝大多数情况下没有试用期，工作1小时就要按商量好的数字付给工资。与此同时，美国的雇主也受到相应的法律保护，他们拥有对自己职员的招聘和解雇权。只要有正当的理由，政府执法部门不轻易干预。对于经济性裁员等较大规模的解雇行为，只要提前申报劳工部即可，不受雇员诉讼和国家的制裁。在美国工商业界普遍存在的共识认为，雇主和主管部门掌握有解雇自由，是企业具有经济活力、竞争力和安全环境的保证。

【对小企业的政策倾斜】在劳动法方面，为解决小企业在向其雇员提供医疗和退休保障方面的困难，美国政府允许结成健康保险联盟，使得中小企业能够和大公司一样向雇员提供医疗保障。对雇员人数及利润额少于规定数量的中小企业，政府降低了所得税税率。美国小企业雇主可以通过建立一项退休储蓄计划来帮助他的雇员为未来的退休生活进行积累。而退休储蓄计划能为雇主吸引和留住优秀雇员，并为雇主的企业提供税收优惠。雇主甚至还可以为自己建立退休储蓄计划（1962年通过《自雇者个人退休纳税法》）。通过政府的政策性减税工具，可以提高小企业的生存能力与盈利水平，降低企业的劳动力成本，从而有效地保证员工的福利。

【雇主需交纳的雇员社保基金种类和比例】根据美国国税局（IRS）的规定，雇主需缴纳的雇员的社保基金共有二类，一是社会保险，由雇主雇员各交6.2%，二是医疗保险，由雇主雇员各交1.45%，对于年收入超过20万美元的雇员，个人还要再多交0.9%的医疗保险。

3.6.2 外国人在当地工作的规定

【美国引进劳务的主要政策规定】根据美国《移民和国籍法》

(*Immigration and Nationality Act*) 规定, 美国政府依据外籍工人是否申请在美国永久工作相应制定了两套准入制度, 分别核发永久和短期工作许可。

(1) 永久工作许可

美国公民及移民服务局(以下简称“移民局”)负责受理相关申请, 一旦获批, 申请者将获得在美国永久居留权和移民签证。永久工作许可申请共分EB1—5共5类, 主要面向在本领域表现极为杰出的新闻工作者、运动员、教授、科研专家、外国公司高管、高学历专才、赴美国投资者等。美国移民局对各类申请者条件均做出了具体规定。

鉴于永久工作许可申请门槛高, 申请者多为“精英阶层”, 不属常见的“劳务输出或赴美国工作”范畴, 不再详述相关政策规定和申请流程。

(2) 短期工作许可

①主管部门

美国劳工部及其派驻各州机构审核雇主雇用非移民类临时性外籍劳务人员(以下简称“外籍劳务”)的申请条件;美国移民局决定是否批准雇用外籍劳务;美国驻外使领馆对拟赴美国从事劳务的外国公民进行面试,决定是否发放相应类别签证;美国国土安全部海关与边境保护局核准外籍劳务入境申请,定期发布“非移民入境统计报告”。

②具体分类

临时外籍劳务共分21类, 目前, 中国公民有资格申请其中13类, 具体包括:专业人才(H-1B)、医疗及学术之外的培训生项目(H-3)、外国媒体(I)、外国公司管理人员(L-1A)、外国公司专业技术人员(L-1B)、科技等特定领域杰出人士(O-1)、O-1类别助手(O-2)、国际知名运动员(P-1A)、国际知名艺人及团体(P-1B)、文化交流项下的演艺个人及团体(P-2)等。近年, 中国公民赴美国劳务和就业主要集中在H-1B、L-1A和L-1B等3类;在美国中资企业中方员工多为L-1A/B类。

值得一提的是,在全部21类许可中,体力劳动等低技能岗位集中在季节性农业务工(H-2A)、临时性非农务工(H-2B),但美国国土安全部、国务院共同制定了H-2A/B准入国别名单(2011年共包括53个国家),仅相关国家公民才有资格申请H-2A/B工作许可。由于中国不在名单之列,中国公民无法在美国农业、非农行业从事临时劳务工作。

【中国公民申请赴美国临时劳务许可主要类别及流程】

(1) 专业人才(H-1B)

①申请条件

H-1B职位必须为工作性质复杂的专业岗位(如科研、工程、计算机编程等);受聘者至少拥有美国本科及以上学历或其他国家同等学历。其中,H-1B2职位必须与美国国防部合作科研、生产项目相关;H-1B3许可专门

面向能力出众的时装模特。

②申请额度

移民局每财年最多可发放6.5万个H-1B工作许可。本财年额度如有剩余，则自动顺延至下财年。

此外，根据美国与智利、新加坡签订的自贸协定规定，美方每年分别为智利、新加坡公民预留1400个和5400个H-1B工作许可。拥有美国大学硕士及以上学历的外籍劳务将额外享受20000个工作许可。受聘于高等院校、非营利组织、政府研究机构的外籍劳务人数不设上限。

③申请流程

A. 由美国雇主（非个人）代表外籍劳务向美国政府提出申请。雇主填写“劳动条件申请”（*Labor Condition Application*, 以下简称“LCA”）表格，通过美国劳工部专门网站在线提交。在LCA中，雇主应确定拟聘外籍劳务岗位的平均行业工资，并承诺为外籍劳务提供不低于从事同工种美国员工的薪资水平、工作条件等；不得在本公司员工罢工及谈判期间雇用外籍劳务；在递交LCA一个工作日后，雇主在本公司主要经营场所、公告牌、网站等张贴LCA内容，解释雇用外籍劳工原因（如岗位需特殊技能或当地美国工人不愿从事相关工作等），听取本公司雇员和公众意见。

B. 劳工部门将就雇用外籍劳务是否会给同工种美国工人带来负面影响等进行评估。如提交材料齐全，劳工部门一般在7个工作日内决定是否批准申请。雇主持LCA批件，连同填写完整的I-129表格（由美国国土安全局和移民局制定）交至美国移民局。同时，雇主需备齐整套申请文件，供劳工部门复查之用。

C. 移民局决定是否向雇主发放用工授权许可。

④居住时限及其他

以H-1B身份来美国的外籍劳务至少可获3年居住期，期满后可申请延期，但总时限最长不超过6年。居住期限内，雇主单方面提出中止聘用的，雇主将承担外籍劳工返程交通费用；外籍劳工主动离职的，交通费用由雇员自理。

进入2017年，美国国会议员提出多项涉H-1B签证的法案，美国总统特朗普也在起草一项改革美国H-1B签证的行政命令，提出企业优先雇佣美国人的要求。市场普遍认为，今后获得H-1B签证难度将加大。

（2）外国公司在美国分支机构管理人员（L-1A）及专业技术人员（L-1B）

①申请条件

一类雇主是在美国已设立分公司或办事处等实体（统称“分支机构”）的外国公司，该外国公司应与在美国分支机构存在隶属关系（如全资或控股等），在美国分支机构连续经营1年以上。受聘者在过去3年内至少为该公司工作满1年，拟由其他国家调往美国分支机构担任管理人员（如负责

人、行政主管、部门经理等，适用L-1A类别），或从事需具备特殊技能的专业岗位（适用L-1B类别）。

另一类雇主是拟在美国新设分支机构的外国公司，该外国公司在美国已租用或购置经营场所，并证明本公司有充裕资金用于在美国拓展业务、支付员工薪资。

②申请额度

虽无具体人数限制，但申请难易程度常与外国公司自身及其在美国分支机构的经营业绩、财务状况等挂钩，经营状态佳、在美国持续经营能力强，获批可能性相应增加。

③申请流程

- A. 雇主代表外籍劳务向移民局提交I-129表格。
- B. 移民局决定是否向雇主发放用工授权许可。

④居住时限

在美国已有分支机构的外国公司雇用外籍劳务，其首次入境最长居住3年。在美国新设分支机构的外国公司雇用外籍劳工，其首次入境最长居住1年。期满后，二者均可申请1次延期，最长再居住2年。

【赴美国工作签证及入境管理规定】

(1) 签证

美国雇主取得移民局许可后，外籍劳务联系美国驻外使领馆预约面试，签证官决定是否发放签证（享受入境豁免美国签证的国家公民不在此列）。

有关中国公民在华申请赴美国签证具体流程及事宜，请向美国驻中国大使馆、总领事馆咨询。

驻中国大使馆签证事务网站

chinese.usembassy-china.org.cn/visas.html

驻成都总领事馆签证事务网站

chengdu-ch.usembassy-china.org.cn/visas2.html

驻沈阳总领事馆签证事务网站

chinese.shenyang.usconsulate.gov/zh/visas.html

驻广州总领事馆签证事务网站

guangzhou-ch.usembassy-china.org.cn/visas.html

驻上海总领事馆签证事务网站

shanghai-ch.usembassy-china.org.cn/visas.html

驻武汉总领事馆签证事务网站

wuhan-ch.usembassy-china.org.cn/zh/visas.html

(2) 入境许可

所有外籍劳务均需向美国国土安全部海关与边境保护局申请入境许可。

完成全部手续后,外籍劳务即可赴美国工作,但必须服务于特定雇主。一旦更换雇主,应重新履行全套申请手续。

3.6.3 外国人在当地工作的风险

外国人在美国工作必须获得相应签证和工作许可,非法入境或未取得相应签证和许可而在美国工作,则违法美国法律。建议企业通过律师等专业人员办理赴美国工作的签证和工作许可。外国人在美国工作的主要风险有:

【自然灾害】美国部分地区频发飓风等自然灾害。提醒在美国和拟赴美国的中国公民密切关注当地气象预报,做好防灾抗灾及相关应急准备。遇紧急情况及时报警求救,并与使馆联系。

【治安风险】中国驻美国使馆提醒在美国和拟赴美国的中国公民提高安全防范意识,遇到突发状况立即报警,并与使馆联系。

【出入境风险】国内赴美国人员携带现金数额超过1万美元时,请按照美国相关规定在海关申报单上声明,并提供足以证明现金来源合法的银行对账单等法律文件,以免违反美国法律并给自己造成不必要的损失。按美国法律规定,申报不会产生任何税费。

【安全防范】中国企业在到美国开展投资合作,要客观评估潜在安全风险,有针对性地建立内部安全保卫规章制度、应对突发事件的应急预案,并定期进行实际演练,确保制度得到落实、职责明确到人。

企业应对员工不断进行安全教育,强化安全意识,时刻紧绷“安全弦”;要安排专人负责安全生产和日常安保工作,建立带班值班制度;投入必要经费购置安全设备,为员工购买合适保险等。如遇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应迅速启动应急预案,沉着应对,力争将损失控制在最小范围。遇有火灾或人员受伤,应立即拨打当地火警和医疗救护电话,并及时报告中国驻当地使领馆、本企业国内总部。

【美国劳动援助机构及联系方式】美国劳工部主管美国工人的安全及工作援助。在遭遇突发事件或严重紧急情况时,可拨打美国劳工部职业安全和健康管理署(OSHA)紧急求助电话1-800-321-6742,该热线每周7天、每天24小时开通。此外,还可登录美国劳工部网站查询其他联络方式,网址为:www.dol.gov/dol/contact/contact-phonecallcenter.htm

3.7 外国企业在美国是否可以获得土地/林地?

美国实行多元化的土地所有制,私人所有的土地占58%,主要分布在东部;联邦政府所有的土地占32%,主要分布在西部;州及地方政府所有的土地占10%。土地以私有制为主,国有土地只占其中一小部分。在联邦

政府拥有的308.4万平方公里的土地中，也存在多元化的所有形式，国家土地管理局控制60%，国家森林局控制24%，国防部、垦荒局、国家公园局等部在美国财富中所占的比重很高。美国土地资产占政府总财富的11.5%，占个人财富总额的12%，占工商业全部财富的18%。国民财富中有一半以上是房地产，而房地产价值中75%是土地。

3.7.1 土地法的主要内容

【土地权属】根据美国法律，美国土地占有权分为地下权（包括地下资源开采权）、地面权和地上空间权（包括建筑物的容积率以及在容积率范围内空间设定的通过权），这三部分权益可以分别转让。按照法律规定，国土资源包括土地、矿产、水、森林和海洋等资源，所有权属于联邦政府、州政府和私人所有。联邦政府主要负责管理联邦政府所有的土地及其上的矿产、森林、水、海岸线3英里以外的海洋资源等；州政府主要负责管理州政府所有的土地及其上的矿产、水和森林等，沿海各州还管理3英里以内的海洋资源；私人土地则由土地所有者自主经营管理。从本质上来说，美国国土资源是按照所有权进行分权独立管理的。

【土地所有权】美国法律保护私有土地所有权不受侵犯，各种所有制形式之间的土地可以自由买卖和出租，价格由市场供求关系决定。联邦政府所有土地主要包括联邦政府机关及派驻各州、县、市机构的土地和军事用地等。州、县、市政府也各自拥有自己的土地。联邦、州、县、市在土地的所有权、使用权和受益权上各自独立，不存在任意占用或平调，确实需要时要依法通过买卖、租赁等有偿方式取得。

3.7.2 外资企业获得土地的规定

依照美国法律，美国联邦政府土地管理局所持有的土地不出售给外国企业或外国人。美国半数以上的州的土地法都限制外国人拥有美国政府和农业土地，但限制程度不同。但是外国人可以购买美国私人拥有的土地，手续比较简单。凡是被美国法律承认的私地，在郡政府都有详尽记录。在买卖双方自愿签订协议后，只需向政府缴足税金，进行注册登记即可。土地税作为财产税的一部分，也是美国地方政府财政收入的一个来源。

在不动产方面，美国政府限制外国人对联邦不动产有直接所有权，但许多州对外国人购买不动产都沒有限制或要求履行报告的制度。

3.7.3 外资参与当地农业投资合作的规定

外资参与当地农业投资合作，可依照美国相关的在美国投资的法律进行。在获得农业耕地所有权和承包经营权方面，可参照土地法的相关规定

执行。

3.7.4 外资参与当地林业投资合作的规定

外资参与当地林业投资合作，可依照美国相关的在美国投资的法律进行。在获得林地所有权和承包经营权方面，可参照土地法的相关规定执行。

3.8 外资公司参与当地证券交易有何规定？

【美国券商的法律形态】券商是以营利为目的的法人或自然人，是证券市场的主要参加者，以从事证券经营业务、经纪业务或证券承销业务为自己的特殊经营领域。券商的法律形态是以法律形式确定证券从业者的产权状态、组织结构形式及所承担的风险责任。如果券商是自然人，则该自然人拥有其从事证券业务的财产所有权，并以其个人所有的全部财产承担责任；如果券商是合伙形式，券商的财产归合伙各方共有，以其对外承担责任，同时合伙各方对外承担无限连带责任；如果券商为有限责任公司或股份有限公司，则以法人财产对外承担有限责任，股东仅以出资为限承担责任。美国券商的法律形态比较全面，包含自然人、合伙、公司等所有形式。

【美国对证券市场监管的法律体系】美国对证券市场管理的法规主要有1933年的《证券法》、1934年的《证券交易法》、1940年的《投资公司法》等。

在管理体制上，美国证券交易委员会（SEC）为全国统一管理证券经营活动的最高管理机构。同时，成立“联邦交易所”和“全国证券交易协会”，分别对证券交易所和场外证券业进行管理。

【外国企业参与美国证券投资交易的规定】外国企业参与美国证券投资交易时，需要符合一定的注册要求，经过相关的审批程序，即可合法地在美开展证券投资交易。

【对外资券商的注册要求】美国对券商准入采取的是注册制，只要申请者符合法定的设立条件，监管机构就允许其注册为券商，即可经营证券业务。美国《1934年证券交易法》规定，任何经纪商或自营商就任何证券进行交易或诱使或试图诱使买卖，除非该经纪商或自营商依法注册，否则皆为非法。

美国对外资券商的准入要求与对国内券商的要求基本一致，只是对符合某些条件的外资券商给予免去注册的优惠。美国对券商市场准入的注册要求主要体现在以下三个方面：

（1）对净资本额的要求。SEC要求券商在任何时候都能保持足够的流动资产，以便在经营出现问题时满足客户的清偿需要。券商必须根据他

们经营证券品种的不同按一定比例来保持一个最低的净资本水平。例如：有客户开立账户的券商一般需保持净资产水平在25万美元或总借记额的2%，（以二者孰高为准），而无客户开立账户的券商的净资本水平要求就低得多。

（2）对从业人员资格的要求。美国对券商的从业人员有一系列的资格约束条件，包括必须通过SRO证券资格考试等。很多证券从业人员都参加更为综合的“Series 7”考试，如果从业人员涉及特定种类的证券如市政债券、期权交易等，还需要参加专门针对这些领域的考试。证券公司内部的不同人员都必须通过一定的资格认证考试，不管是内部管理人员还是负责专门接收客户交易指令的助理交易员，在上岗之前都必须参加专门的考试，而且这些专门的考试都以通过“Series 7”考试为前提。

（3）对券商风险防范能力和客户利益保障措施的要求。SEC要求券商建立防范风险的内控制度，并采取措施保护客户的资金安全和妥善管理客户托管给券商的各种证券。SEC对于券商还有其他一些要求，如保存全面准确的台账和交易记录、对客户的私人金融信息保密、接受监管机构的检查、积极参与反洗钱等。

券商申请注册时必须按照SEC的要求提供全面、真实和准确的信息。如果SEC发现申请者有下列三种情况，可以拒绝注册：①申请资料不完整；②申请者不具备从事证券业务的道德和精神水准。判断标准是先前有无证券犯罪，被发禁止令、吊销资格，申请者有无从事非诚信证券交易活动；③申请者不具备从业资格，包括申请者的职业培训、经验、证券交易知识等。

【对外资券商注册的审批程序】外资券商在正式开展业务前必须完成以下注册和审批程序：

（1）注册成为一个或多个自律性组织（Self-Regulatory Organizations, SRO）的会员。

在向SEC提出注册申请之前，券商必须首先注册为一个或多个自律性组织的会员。全国证券交易商协会（The National Association of Securities Dealers, NASD）和注册的全国证券交易所（Registered National Securities Exchange）都属于SRO组织，SRO协助SEC监管券商的活动。如果券商将其活动局限于某个全国性的证券交易所中，就必须注册成为该交易所的会员。如果券商的交易活动并不仅仅局限于某一个固定的全国性交易所，那么券商就必须注册成为NASD的成员。一个既从事场内交易也从事场外交易的券商可能需要同时注册成为多个交易所和NASD的会员。另外，从事市政证券交易的券商还必须遵守市政证券规则制定理事会（The Municipal Securities Rulemaking Board, MSRB）的规定。MSRB也是一种自律性组织，监管市政证券的交易并制定相应规章，但与其他的自律性

组织也有区别。MSRB并不审查券商的活动是否符合其规章的规定，而将这种一致性的审查交由NASD、SEC以及联邦银行监管机构(专门对银行)来执行。

(2) 注册成为证券投资人保护协会 (Securities Investor Protection Corporation, SIPC)的会员。每一个注册的券商还必须成为SIPC的会员，并向SIPC缴纳年费。SIPC保证其会员客户在破产清算时能收回他们的资金和证券，对每个会员客户保险的上限是50万美元，对现金的清偿上限只有10万美元。如果券商的主营业务在美国之外进行，或其业务不包括承销投资公司股票、经营各种养老金或保险，那么该券商不需注册成为SIPC会员。

(3) 满足州政府证券监管机构的其他要求。除了向SEC注册，券商可能还要向州证券监管机构注册，不同州对券商注册的要求不同，具体注册要求参见北美证券管理者协会 (The North American Securities Administrators Association Inc., NASAA) 的网站。

(4) 券商从业人员已经通过相关的资格认证考试，满足SEC规定的资格要求。

(5) 向SEC提交注册申请(按BD表的格式，主要包含券商、负责人、董事和员工的背景和其他信息，见SEC网站www.sec.gov)，等待SEC对其注册申请的最终审批。

SEC对注册不收取费用，但是自律协会和州政府可能会对注册收取费用。SEC的审批时限为45天，到达时限后，SEC可以通过注册申请或者推迟券商的注册申请。在SEC注册之前，券商需要首先成为SRO的成员或在州证券监管机构注册。券商除了要遵守联邦法律和SEC法规之外，还需遵守相关的SRO和州法规的要求。SRO没有固定的审批时限，各州审批时间长短可能也与SEC不同，所以券商在申请注册之前，必须充分考虑联邦、州和SRO这一系列注册所需要的时间。

【可以免除注册的外资券商】SEC对外资券商国际交易行为的注册要求是按照地域的界限来判定的，只要在美国境内操作的外资券商，就算他们仅对美国之外的投资者提供交易服务，其从事或企图从事的证券交易活动都必须向SEC注册。但满足某些条件的外资券商可以不经注册而直接从事证券交易活动。外资券商满足以下条件可以免除注册：

(1) 在没有诱使的情况下，美国个人投资者要求外资券商提供证券交易的服务。

(2) 给美国的机构投资者提供研究报告，并且机构投资者要求外资券商提供研究报告中提到的证券品种的交易服务(外资券商的研究报告不能建议该外资券商为任意证券的经纪商，外资券商也不能主动与这些机构投资者进行联系要求机构投资者按照研究报告的要求行动，外资券商更不

能诱使或企图诱使机构投资者购买或销售某种证券）。

（3）通过一个已经注册的券商向美国机构投资者提供买卖证券的服务。这个作为中介的注册券商必须确认该外资券商满足SEC条款规定的资格，没有触犯任何法律规定，也没有涉嫌造假或隐瞒。作为中介的注册券商还必须完成外资券商规定的交易，保管和管理外资券商客户的资金和证券，保留有关交易的台账和记录。注册券商不能介入外资券商与机构投资者之间的交易决定，并在美国机构投资者要求时，向其提供外资券商的证明和资料。

（4）通过非洲开发银行、亚洲开发银行、美洲国家间发展银行（The Inter-American Development Bank）、国际复兴开发银行（The International Bank for Reconstruction and Development）、国际货币基金组织、联合国以及他们的代理机构、附属机构和养老基金等向美国国内投资者提供证券交易服务。

另外，仅在一州之内进行证券交易活动的外资券商可以不在SEC注册（如果交易市政或政府证券则要注册），如果外资券商仅交易商业票据、银行承兑票据，也不需要注册。

3.9 对当地金融业的投资有何规定？

3.9.1 对当地金融业投资准入的规定

【银行准入规定】美国金融机构有存款型金融机构（商业银行、储蓄机构和信用合作社）、契约型金融机构（保险公司和养老基金）、投资型金融机构（投资银行、投资公司）和金融公司。

美国商业银行实行双轨制，即在联邦注册的国民银行和在州注册的州银行。1991年美国国会通过《外国银行监管加强法》（Foreign Bank Supervision Enhancement Act of 1991,FBSEA）和《改善联邦存款保险公司法》（Federal Deposit Insurance Corporation Improvement Act of 1991），全面收紧对外国银行的管制。《外国银行监管加强法》规定，在美国设立分行、代理行、商业贷款公司或代表处必须经联邦储备局（Federal Reserve）批准，外资银行直接或间接获得一家当地银行5%以上的股份要通过联邦储备委员会（the board of governors of the federal reserve system）的审批，并且外国银行要得到进入美国市场的许可，需要在资本充足率、资产质量、风险管理能力、反洗钱措施乃至母国政府的金融监管水平等方面，均要达到美国的要求。《1991年加强外国银行监管法》规定，凡是在1991年以后获准进入美国的外国银行，其银行业务必须受以下限制：

（1）明令禁止外国银行在境内吸收美国居民存款（外国银行分行不

能吸收10万美元以下的存款)；(2)明令禁止外国银行加入美国联邦存款保险系统(外国银行只有在成立了一家参加存款保险的子银行的情况下,才可以从事10万美元以下的小额存款的吸储业务)；(3)不支持外国银行在美国当地扩充业务网络经营零售业务；(4)不支持外国银行并购或控股美国银行。此外,外国银行要根据《1940年投资顾问法》进行登记从事美国证券顾问和投资管理服务。而本国银行则不用登记。

美国对外资银行业务经营的管制主要包括:

存款保证金制度。外资银行分行或办事处必须将一笔保证金存入当地某一家美国联邦储备体系的会员银行。保证金的数量必须相当于该分行或办事处全部负债的5%，或相当于美国国民银行开业时规定的注册资金最低限额。

存款准备金制度。国会授权联邦储备体系单独制定对外资银行的存款准备金制度,并在存款准备率不超过22%的限度内,根据对外资银行管理的特点、国内外金融市场变化和货币政策的需要对之随时进行调整。外资银行须根据存款准备金制度的具体要求,向所在地区的联邦储备体系上交存款准备金。

利率管制。外资银行须和美国国内银行一样,对客户存款所付利息,不能超过联邦储备体系规定的上限。

存款保险管理。允许外资银行选择是否参加联邦保险公司的存款保险,但同时又对没有参加保险的外资银行作了一些业务经营的限制规定。

【其他金融机构准入规定】美国是全球最大的保险市场,但美国没有全国统一的保险监管机构和保险法规。各州对外资市场准入、经营条件的规定千差万别,大多对本州之外的保险公司准入有限制。

外国证券公司在美国建立分支机构从事交易、经纪业务在法律上是许可的。美国资本账户管制重点防范外国资本控制美国股权,而对债权投资则没有什么限制,其动机就是防止外国投资者控制包括金融机构在内的股权,但限制非居民购买美国核能、海洋、通讯和空运等企业股票。

在美国金融开放中,无论金融机构的资本来源何处,只要在美国本土上营业,美国公民必须在董事会占多数。外资金融机构在美国运营,必须有美国公民的决策参与。美国还利用联邦与州以及各州之间的法律差异,限制金融业外资的进入。

3.9.2 对当地金融业监管的规定

美国联邦金融监管的主要法案包括金融机构、金融行业发展等方面法案,前者如《联邦储备法》(Federal Reserve Act)、《银行控股公司法》(Banking Holding Company Act, BHCA),后者如《格拉斯·斯蒂

格尔法》(Glass-Steagall Act, 也称作《1933年银行法》、《1999年金融服务现代化法案》(Financial Services Modernization Act of 1999)等。相关监管机构在各自职责范围内依据上位法制定部门监管规章。这些监管规章主要收集在《美国联邦法规(Code of Federal Regulations, CFR)》。此外,美国各州也有权制定各自辖区的银行机关法规和保险监管法规。

【银行监管】美国设有联邦和州政府两级监管机构。联邦政府有5个监管机构:美国货币监理署(OCC)、美国联邦储备体系(FED)、联邦存款保险公司(FDIC)、储蓄机构监管署(OTS)和国家信用社合作管理局(NCUA)。此外,美国各州政府也设立银行监管机构。

货币监理署(OCC)。隶属于财政部。主要负责对国民银行发放执照并进行监管。具体监管职能包括:检查;审批监管对象设立分支机构,资本等变更的申请;对违法违规行为或不稳健经营行为采取监管措施;制定并下发有关银行投资、贷款等操作的法规。

美国联邦储备体系(FED)。即美联储,主要负责制定货币政策,并对其成员银行以及金融控股公司进行监管,此外还承担金融稳定和金融服务职能。

联邦存款保险公司(FDIC)。旨在通过保护银行和储蓄机构的存款、监管投保机构以及对破产机构进行接管等来维持金融体系稳定和公众信心。FDIC对投保的非联储成员州立银行富有主要监管职责,同时对其他投保的银行和储蓄机构负有辅助监管职责。

储蓄机构监管署(OTS)。主要负责储蓄协会及其控股公司的监管。

国家信用合作社管理局(NCUA)。主要负责发放联邦信用合作社的执照并予以监管,运用国家信用合作社保险基金(NCUSIF)对所有联邦信用合作社和大部分州立信用合作社的储蓄存款予以保护。

此外,联邦金融机构检查委员会(Federal Financial Institutions Examination Council)作为上述5家机关机构的协调机构,主要负责制定统一的监管准则和报告格式等。

【证券业监管】美国的各类主权市场,包括国债、市政债券、公司债、股票、衍生品市场等,由美国财政部、市政债券决策委员会(MSRB)、证券交易委员会(SEC)、全美证券交易商协会(NASD)以及商品期货交易委员会(CFTC)等不同的监管机构负责监管。

财政部:负责监管整个政府债券市场,监管政府债券经纪商和交易商的交易行为,以保护投资者,建立公平、公正和富有流动性的市场。

市政债券决策委员会(MSRB):负责发布有关监管法规,即监管证券公司和银行承销、交易和销售市政债券等行为的法规。MSRB是自律性组织,受证券交易委员会(SEC)的监管。

证券交易委员会(SEC):公开发行证券的发行人(政府债券、非公

公开发行及州内发行除外），必须到SEC注册，提供财务报表等有关文件；交易所上市的公司必须向SEC以及证券交易所提交注册申请以及年报等SEC规定的报表报告；场外交易的公司必须提交年报等SEC规定的报表报告；SEC根据有关保护公众、投资者和消费者利益的准则对电、气等公用事业控股公司予以监管，除非豁免，公用事业控股公司必须向SEC注册；一般情况下，注册公司发行和销售证券、购买其他企业证券、资产以及与附属机构发生交易等需事先获得SEC的批准，并要遵守报告、簿记等有关规定；SEC还负有监管信托机构、投资公司、投资咨询师、参与破产公司重组等职责。

全美证券交易商协会（NASD）：为证券业自律性组织，负责纳斯达克（NASDAQ）市场以及场外市场（OTC）的运营和监管。2007年，NASD与纽约证交所（NYSE）监管委员会合并，成立金融业监管局（FINRA），负责监管经纪商、交易商与投资大众之间的义务。

商品期货交易委员会（CFTC）：负责监管美国商品期货和期权市场。

【保险业监管】美国的保险监管职责主要由各州的保险监管局承担，包括市场准入以及监测检查等日常监管。此外，各州保险监管局于1987年共同设立了全美保险监管协会（NAIC），作为州保险监管局的辅助监管机构。

3.10 对环境保护有何法律规定？

3.10.1 环保管理部门

【美国环境保护署（U.S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Agency, EPA）】美国环境保护署是美国环境保护的主管部门。EPA成立于1970年7月，总部设在华盛顿，其任务是为人类提供更清洁和健康的自然环境，制订战略计划、年度报告和政策方针。该署共雇用1.7万多名职员，分布在全国各地，包括华盛顿总局、10个区域分局和超过12所实验室。所有职员都受过高等教育和技术培训，半数以上是工程师、科学家和政策分析员。此外，还有部分职员是律师、公共事务、财务、信息管理和计算机方面的专家。EPA署长由总统任命。

EPA主要职责包括：建立健全环境保护基本制度；负责重大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落实国家减排目标；负责提出环境保护领域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国家财政性资金安排的意见，按规定权限审批、核准国家规划内和年度计划规模内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并配合有关部门做好组织实施和监督工作；从源头上预防、控制环境污染和环境破坏；负责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指导、协调、监督生态保护工作；负责核安全

和辐射安全的监督管理；负责环境监测和信息发布；开展环境保护科技工作；开展环境保护国际合作交流；组织、指导和协调环境保护宣传教育工作。EPA的网址：www.epa.gov。

中资企业到美国投资，如有问题，可根据EPA网上提供的问题单，填写相关信息，进行咨询。

【其他机构】联邦政府中一些其他机构也通过行使职权间接地保护环境，这些行政机构所在的部在环境管理方面也具有十分重要的作用。这些机构的联系方式，可在其网站上查询。

（1）内政部及其所属机构，包括：土地管理局、美国渔业和野生动物局、国家公园管理局，网址：www.doi.gov

（2）农业部及其所属林业局，网址：www.usda.gov

（3）劳工部职业安全与健康局和矿业安全与健康局，网址：www.dol.gov。

（4）商务部及其所属国家海洋与大气局，网址：www.doc.gov

3.10.2 主要环保法律法规名称

《原子能法》（Atomic Energy Act, AEA）；

《化学品安全信息、选址安全与燃料管理救济法》（Chemical Safety Information, Site Security and Fuels Regulatory Relief Act）；

《清洁大气法》（Clean Air Act, CAA）；

《清洁水法》（Clean Water Act, CWA）；

《综合环境反应补偿与责任法》（Comprehensive Environmental Response, Compensation and Liability Act, CERCLA, or Superfund）；

《紧急规划与社区知情权法》（Emergency Planning and Community Right-to-Know Act, EPCRA）；

《濒危物种法》（Endangered Species Act, ESA）；

《能源独立与安全法》（Energy Independence and Security Act ,EISA）；

《能源政策法》（Energy Policy Act）；

第12898号总统令：《解决少数族裔与低收入人群环境公平问题行政令》（Federal Actions to Address Environmental Justice in Minority Populations and Low-Income Populations）；

第13045号总统令：《保护儿童免受环境健康威胁行政令》（Protection of Children From Environmental Health Risks and Safety Risks）；

第13211号总统令：《关于显著影响能源供给、分配与使用的行政管理的行政令》（Actions Concerning Regulations That Significantly Affect

Energy Supply, Distribution, or Use) ;

《联邦食品药品和化妆品法》(Federal Food, Drug, and Cosmetic Act, FFDCA) ;

《联邦杀虫剂、杀菌剂和灭鼠剂法》(Federal Insecticide, Fungicide, and Rodenticide Act, FIFRA) ;

《联邦水污染控制修正案》(Federal Water Pollution Control Amendments) ;

《食品质量保护法》(Food Quality Protection Act , FQPA) ;

《海洋保护研究和保护区法》(Marine Protection, Research, and Sanctuaries Act, MPRSA, 也称为The Ocean Dumping Act) ;

《国家环境政策法》(National Environmental Policy Act, NEPA) ;

《国家技术转让和促进法》(National Technology Transfer and Advancement Act, NTTAA) ;

《噪音控制法》(Noise Control Act) ;

《核废弃物管理法》(Nuclear Waste Policy Act, NWPA) ;

《职业安全与健康法》(The Occupational Safety and Health Act, OSHA) ;

《海洋倾泄法》(Ocean Dumping Act) ;

《石油污染法》(Oil Pollution Act, OPA) ;

《强化杀虫剂注册法》(Pesticide Registration Improvement Act, PRIA) ;

《污染防治法》(Pollution Prevention Act, PPA) ;

《资源保护和恢复法》(Resource Conservation and Recovery Act, RCRA) ;

《安全饮用水法》(Safe Drinking Water Act, SDWA) ;

《堤岸保护法》(Shore Protection Act, SPA) ;

《有毒物质控制法》(Toxic Substances Control Act, TSCA) 。

上述法律的查询网址:

www2.epa.gov/laws-regulations/laws-and-executive-orders

3.10.3 环保法律法规基本要点

【涉及森林保护的内容】美国农业部主要通过林地促进计划的实施,加强林地和相关资源的建立、恢复、管理和保护,其内容包括:促进林地健康发展、提高林产品质量、改善栖息环境、促进较差林地恢复、保证新种树苗成活、满足未来木材需求、改善环境等。

【涉及动植物保护的内容】《濒危物种法》是关于濒危和危险动植物

及其栖息地保护的法规，美国内政部渔业及野生动物局负责制定野生动植物的最新名单。截至2019年5月3日，该名单共有1865个濒危品种（773个植物品种）、477个危险品种（174个植物品种），包括哺乳动物、两栖动物、鸟类、昆虫、鱼类等。

【涉及大气环保的内容】《清洁大气法》规定了气体排放的标准，授权环保署制定全国空气质量环境标准（National Ambient Air Quality Standards, NAAQS），主要规定了六种有害物质的环保防治标准，包括一氧化碳、臭氧层、铅、氮氧化物、硫化物、颗粒物等，限定危险空气污染物的排放，保护公众健康和公共福利。该法并要求各州也制定相应的保护方案和规定。

【涉及水保护的内容】《清洁水法》规定了向水体排放污染物和水体质量标准的基本框架。其核心内容是1948年确定的，原名称“联邦水体污染控制法”。在此法的基本框架下，环保署执行了行业废水标准等计划，制定了地表水污染物的质量标准。《安全饮用水法》（Safe Drinking Water Act, SDWA）授权环保署从联邦层面规定了饮用水的标准，并监督各州和地方政府制定相应标准。另外，在天然气开采方面，环保署负责监督液压开采（Hydraulic Fracturing）的环境保护。另外，内政部的地表采矿恢复与执法办公室（The Department of Interior's Office of Surface Mining Reclamation and Enforcement）负责监督地表采矿中的排污和水资源保护问题。

【涉及污染事故处理和赔偿方面的内容】各级地方政府和联邦政府建立了一套比较完善的污染事件紧急反应机制。当有害物泄漏这类事件发生时，第一线的反应部门是当地的警察和消防部门，同时还有当地的紧急反应部门。

【环保事件应急处理】联邦政府的国家反应中心是一个全天24小时运转的全国通讯中心。该中心由美国海岸警卫队和海洋科技人员组成。接到报告后，会根据事件发生的地点向美国国家环保局或海岸警卫队的协调员发出通知。通常情况下，国家环保局协调员负责发生在内陆和内陆河流的污染事件，而海岸警卫队协调员负责海岸线和大湖区域。协调员在处理紧急污染事件时所做出的主要反应包括：事件的评估、监测、援助行动、工作评价。在一些情况下，协调员须担负起紧急反应的指挥者的角色。

《综合环境反应补偿和责任法》关于责任和财政责任等部分明确了污染事故处理和赔偿方面的内容。

上述相关的法律文件和技术标准，在美国环境保护署的网站上都能找到，企业如果需要，可直接上网查寻，网址：www2.epa.gov/science-and-technology

对企业在违反环保法律时的处罚，分为民事责任和刑事责任，因个案

而异。

【巴黎气候协定】2017年6月1日，特朗普总统宣布美国退出《巴黎协定》。

3.10.4 环保评估的相关规定

根据国际影响评估协会（The International Association for Impact Assessment, IAIA）的定义，环保评估是指“在主要决策作出前就该项目对环境所可能产生的生物、物理、社会及其他相关方面的影响进行认定、预测、评估，并提出减少环境影响的措施”。

美国是世界上最早建立环评制度的国家，早在1969年就颁布了《国家环境政策法》（The National Environmental Policy Act, NEPA）。该法于1970年1月1日开始实施。《国家环境政策法》规定对可能影响环境的活动和项目要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凡属联邦政府执行的活动和项目以及由联邦政府补助、担保或核准的活动和项目，由联邦政府有关部门负责对环境影响评价的审批和监督。

美国环境评估制度非常重视公众参与。NEPA不仅规定联邦政府的所有机构的立法建议和其他重大联邦行动建议，在决策之前要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编制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而且还要征求公众意见，进行公众评议，作为编制环境影响评价报告的必经程序和内容。联邦主管部门在制定详细的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之前，应同依法享有法定职权或对环境影响拥有特殊的专门知识的其他联邦机构进行磋商，征求意见。联邦主管部门应当将该评价报告说明和负责制定和执行环境标准的相应的联邦、州和地方机关所作的评价和意见书一并提交总统和环境质量委员会，并依照美国法典第5篇向公众公布。

依据联邦法律，美国大部分州、市制定了较联邦法更为严格的环境质量法，规定州或地方政府拟订的项目以及需要州或地方政府核准的私人项目都要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实施这一政策的宗旨是：告知决策者及民众有关计划项目对环境的影响；检验替代方案并制订减轻环境影响的措施；给其他政府单位及民众提供发表意见的机会，一般公开的时间为45-90天；如出现对环境产生较大影响的情况，决策者可在综合考虑平衡环保、经济、社会、安全、健康等目标后，做出最终决定。

美国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一般有以下6种类型：单项工程的环境影响评价报告、政策性的环境影响评价报告、整体的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补遗的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增加新内容的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后续的环境影响评价报告等。

审核环境影响评价报告的重点有3个方面：一是适法性审核，审核评

价报告是否符合联邦、州及地方政府的法规要求；二是一般文件性审核，审核评价报告是否清晰、周全及正确；三是技术性审核，审核评价报告的技术性内容，一般由许多不同领域的专家分别审核，提出意见。审核时要分别就建设项目是否对有关环境造成影响，明确提出有、可能有或没有的结论意见，并填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简要评价表。该表中列出需要考虑的环境影响因素包括土壤与地质、空气、水、植物、动物、噪声、日照与炫光、土地使用、自然资源、有毒有害物扩散、人口分布、住宅需求、交通与运输、公共服务、能源、基础设施、人体健康、美观、游憩、文化资源等21个方面的70多个问题。如多数没有意见，则该项目很快会获得通过。

以美国最早通过环境评估法的加利福尼亚州为例。该州早在1970年在《国家环境政策法》颁布实施后不久，就通过了州立法，即《加利福尼亚州环境质量法》（California Environmental Quality Act, CEQA），由时任州长的前总统里根签署生效，建立了本州的环境评估制度。该法规定，由州和州以下地方部门批准的各种项目在动工前，必须公开披露该项目对环境的影响及可行的减轻影响的措施。实际上，这部法律现在是美国各州环境评估立法的示范法，如华盛顿特区、纽约州、康涅狄格州等环评立法均以加州为范本。

为更好地执行该法，加利福尼亚州还颁布了《环评指南》。《环评指南》由州长规划与研究办公室负责更新，将更新草案提交给州自然资源管理局。自然资源管理局局长将草案公布，征求公众意见（45天），并举行听证会。征询完意见后，经过对公众意见的吸收采纳，自然资源管理局将草案提交行政立法办公室进行最终审核。通过后，即正式生效。《环评指南》每两年正式更新一次，审议和修改过程则随时进行。《环评指南》被编入《加利福尼亚州行政法规法典》（California Code of Regulations）第14篇第23章。

依照《加利福尼亚环境质量法》和《环评指南》，所有公共部门的“项目”及私营部门需批准的“项目”，如可能对环境产生直接的客观影响，或可预见性地产生间接影响，均须强制性提交环境评估报告。鉴于所有涉及部门都需要对环境影响进行审查，要依据具体项目而定，因为该法并无一个统一的执法主管部门，自然资源管理局只是负责《环评指南》的更新和解释，并非环境评估的主管部门。任何一个项目，根据其涉及领域，都会有一个主管审查部门（lead agency）和若干相关审查部门（responsible agency）。对执法情况的监督主要靠公众和相关利害关系方以提起法律诉讼的方式进行。

其具体审查程序如下：

- (1) 主管部门决定该“活动”是否属于该法规定的“项目”。
- (2) 如属于该法规定的“项目”，则确定其是否符合豁免条件，如

对环境无实质性重大影响、属于法定豁免事由、列在豁免目录中等。如符合豁免条件，则发出《豁免通知》。

（3）如不符合豁免条件，主管部门则进一步评估其对环境可能产生的影响。主管审查部门提出初步评估意见，并就此与其他相关部门会商。

初步评估意见主要根据《问题单》进行，该《问题单》见《加利福尼亚州环境质量法》附件G。《问题单》中除对项目设计目的、选址所在、四周用地等进行调查外，主要对项目可能涉及的环境方面的影响分成17个方面进行审查，具体包括审美、农业资源、空气质量、生物资源、文化资源、地理和土壤、有害物质、水文水质、土地使用规划、矿产资源、噪音、人口与住房、公共服务、休闲娱乐、交通、水电公用事业服务、其他强制性要求等（另外，温室气体排放也是近来加州环评的主要审查重点）。每个方面均分成四个级别，分别是可能有实质性影响、经采取减轻措施后可消除影响、不足以造成实质性影响、无影响。申请人自行填报，主管部门进行审查。

在这个环节中，如主管部门在审查初期就认为该项目存在实质性环境影响，则可直接跳过初期审查阶段，直接进入环境评估阶段。

如主管部门经初步审查后，认为该项目对环境并未造成实质性影响，或经采取减轻措施后对环境并未造成实质性影响，则可发出《否定声明》（Negative Declaration, ND）或《经采取减轻措施的否定声明》（Mitigated Negative Declaration, MND）。在上述两种情况下，该项目均无须进入提交《环境评估报告》（Environmental Impact Report, EIR）阶段。但上述两种声明必须公示21天以上，征询公众和相关利害关系方意见。如无意见，主管部门发出《审查决定通知书》（Notice of Determination, NOD）。如存在意见，则需重新进行审查。

如主管部门认为该项目对环境构成实质性影响，且经减轻措施也无法消除，则进入提交《环境评估报告》阶段。

（4）进入审查阶段，主管部门首先发出《准备通知书》（Notice of Preparation, NOP），向公众、相关利害关系方及州长规划和研究办公室具体说明项目内容、环境影响等，以征求意见。征求意见期不得少于30天。

随后进入主管部门起草《环境评估报告》阶段。鉴于进入审查阶段，项目对环境的实质性影响已经不容置疑，关键审查内容是减轻措施和替代方案，因此《环境评估报告》的主要内容即是如何减轻对环境的影响，寻找最佳替代方案。在此过程中，主管部门会与申请人就具体减轻措施、替代方案进行协商，寻找解决途径。

《环境评估报告》完成以后，主管部门向州长规划和研究办公室发出《完成通知书》（Notice of Completion, NOC），同时也须向公众、相关利害关系方提供全部信息。征求意见期不得少于45天。

(5) 主管部门通过最终《环境评估报告》，公布审查决定，颁发《决定通知书》(Notice of Determination, NOD)。

因此，美国对外资开展投资或承包工程的环境评估，可参照上述程序，并没有特殊的规定。环评是在外资进行投资立项时必须经过的一个程序，由美国环保局组织，大众参与的过程，环评时间视企业项目内在的问题而定。具体的手续和费用，由投资所在发地的法律决定，环主机构与联系方式可以到相关的州政府网上查找，办理手续所需的材料、费用和时间，因项目而异，建议企业在做投资审批时，找专业人士一并办理。

3.11 美国反对商业贿赂有何法律规定？

3.11.1 美国关于反对商业贿赂的法律名称

美国反对商业贿赂的法律主要体现在各州的单独立法。在联邦层面，则主要由《美国反海外腐败法》(Foreign Corrupt Practices Act, FCPA)加以规制。该法是美国于1977年针对日益猖獗的美国公司向外国官员行贿而制定的一部法律，旨在遏制贿赂、创造公平竞争环境。

3.11.2 反对商业贿赂或官员腐败行为的法规要点

【适用主体】该法适用于以下三种法律主体：

(1) 证券发行人(issuer)及其管理人员、董事、职员、代理人或股东。此处，证券发行人是指其证券依据《美国证券交易法》在美国登记、在美国全国性证券交易所交易的公司。

(2) 美国国内相关方(domestic concern)及其管理人员、董事、职员、代理人或股东。此处，国内相关方是指作为美国公民的个人或公司、合伙人、团体、股份公司、商业信托、非法人组织、个人独资企业等，其主要经营地点位于美国，或根据美国某个州、属地的法律而设立。

(3) 除前两者之外的在美国境内通过代理或者亲自实施贿赂外国官员行为的外国个人或实体。

【受贿主体】包括外国政府或其任何部门、机构、公共国际组织的任何官员和职员以及在其职责范围内为外国政府或其任何部门、机构、公共国际组织工作的人。该法对于政府机构的定义十分宽泛，包括国有拥有控制的实体，如国有企业。同时，还包括外国政党的官员和竞选中的候选人，以及第三方或中介。

【禁止行为】该法禁止以上三种法律主体向外国官员提供、支付、承诺支付或授权支付任何金钱、有价值的物项与利益。有价值的物项与利益(anything of value)包括现金、礼品、旅行、餐饮娱乐、折扣、工作机制

会和其他有价值的财物。

判断一项行为是否违反《美国反海外腐败法》，主要有以下几项参考标准：

（1）具有贿赂性质（*corruptly*）。贿赂性质是指以提供、支付、承诺或馈赠的方式，意图诱使接受者滥用其公权力。该法并不要求贿赂实际发生，也不要求贿赂目的实现，即便连受贿者都未确定，只要有贿赂意图，即可判定违法。

（2）主观上具有贿赂意图（*corrupt intent*），存在“蓄意”（*willfully*）。

（3）具有商业目的（*business purpose*）。这是判断是否适用该法的重要标准。具有商业目的的业务，不仅包括获得或维持合同，也包括业务优势，如利用贿赂取得优惠税收待遇、在进入市场时利用政府行为排除竞争者、避开许可资质要求等。

【抗辩事由】被诉主体可提出两项抗辩事由：一是该项支付依据该国成文法属于合法行为；二是该项支付是合理正当的，直接关系到产品或服务的促销、展示，或属于合同执行或实施的一部分。上述抗辩的举证责任均由被诉主体承担。

【归责原则】一般而言，当一个公司的董事、管理人员、职员或代理人在职责范围内行事，为公司利益而违反了《美国反海外腐败法》，应由公司作为被告承担法律责任。

在母公司参与了违法活动，或母公司对子公司违反行为充分了解或有所参与，则应由母公司承担责任。

在发生并购时，被收购一方的违法行为由收购一方承担。收购方在尽职调查过程中发现被收购公司存在违法行为，及时自愿地披露了相关情况，并积极配合美国证交所和司法部开展调查、予以纠正、实施补救，则证交会和司法部一般只会追纠被收购一方的责任，而不追究收购方的责任。如并购完成后，收购方仍继续违法行为，则应由收购方承担法律责任。

【法律责任】《美国反海外腐败法》的法律责任分为民事责任与刑事责任两种。民事责任方面，违反的公司、组织和个人可被处以最高1万美元的罚款。在个人承担责任的情况下，公司、雇主不得为其代缴；刑事责任方面，公司、组织可被处以最高200万美元的罚款，个人可被处以最高10万美元的罚款或5年以下监禁。

【执法机关】美国证交会（SEC）拥有对证券发行人及其管理人员、董事、职员、代理人、股东违反反贿赂条款的民事执法权。司法部拥有对本国实体、外国公司、个人的反贿赂民事执法权和刑事执法权。两部门有权决定是否启动反贿赂调查，处以何种处罚，是否提起诉讼，是否进入交易程序等。

3.11.3 外企参与美国政党、政治有无限制

只有美国公民或持绿卡的移民方可进行联邦层面的政治捐款。外国公司在美国的分支机构不得直接进行政治捐款，可以组成政治行动委员会（PACs），但此等政治行动委员会仅可以接受外国公司在美国分支机构美国雇员的捐款，且不得接受外国母公司的资金。

3.12 美国对外国公司承包当地工程有何规定？

3.12.1 许可制度

美国建筑市场对外资基本开放，联邦政府对外国公司进入建筑行业并没有专门的法律限制和规定，各州的相应规定也包括在一般商法之中。

【注册公司】原则上，在美国进行工程承包不需要在当地注册公司。但一般来说，由于美国业主、公司和个人普遍愿意和美国公司打交道，信任在美国有经营经验、有形成果和一定声望的公司，同时在出现纷争的情况下，也具有一定的法律诉讼便利。因此，在美国开展工程承包一般需要注册为当地公司，有利于经营活动的正常开展。注册形式可以是独资、合资、合作等形式，如果以国外母公司的名义在当地直接承包工程，则视同在外州注册的公司，需要在本州政府部门进行登记，每年或几年交纳一定的登记费。

在美国注册公司程序非常简单，只需要通过律师向州政府递交成立公司申请、公司章程、董事会任命的公司管理人员名单等文件，约一周之内就可以获得批准。其中，华盛顿哥伦比亚特区要求州外的公司在当地有一位代理人或代理机构，并需出示原注册地开出的经营状况良好的证明文件。由于各州的注册手续和税收政策都是不同的，外国企业在美注册公司时可以选择税率较低、手续较为简便的地区，比如特拉华州（Delaware）注册，在美国全境承揽业务。

按照美国法律，注册为当地公司后，就可以享受同美国公司同等的权利、义务和待遇，也同美国公司一样受法律制约。地方政府对建筑市场的管理政策有所不同，工程承包商的执照管理也有差别，但不管推行何种管理政策，对本州、外州和外国公司都是同时适用的，并不会有歧视。为了更好地利用各州的政策、防止因法律环境不同带来经营风险，最好在美国雇用律师、会计师和咨询顾问公司，这可能会带来经营成本的上升。

【资质管理】大多数的州对建筑公司并不实行分级的资质管理，有的州如加利福尼亚、特拉华、纽约州对建筑公司都没有最低资本金限制，可根据需要追加后续资金。大多数州依靠保险公司向建筑公司提供保险金额的高低进行市场调节。比如，工程承包需要提供100%的履约保函，即对

工程规模整体投保，但如果该公司在当地的工程经历不足，或声誉欠佳，保险公司不会给予全额的履约保险，公司会因无法拿到保函而难以投标。

部分州对建筑公司也实行资质管理，但集中在要求公司净资产达到一定水平，例如，南卡罗来纳州对净资产低于25万美元的公司签订合同有所限制。

在执照方面，各州的管理政策不尽相同，但并不歧视外国公司，对本州、外州和外国公司一视同仁。例如，纽约州规定除进行居民住宅开发或改造项目以外，总承包商不需要执照，但在南卡罗来纳、亚利桑那、华盛顿州等地则需要执照，并且建筑承包公司内要有一位主要职员通过该州的资格考试，成为公司的“资格员”后才能取得营业执照。这种考试对于从事工程承包若干年、英语较为流利的中国工程师来说不难通过。

【人员要求】由于美国对劳务输入严格限制，因此对建筑公司的人员也有相应的要求。

(1) 各州往往要求建筑公司的技术管理人员优先从本地招募，需要先在当地报纸登载广告，经过面试没有招募到合格的本地人的情况下，才能从国外雇用技术管理人员。

(2) 有图纸签字权的设计师须为受过专业培训的人员，须取得当地专业执照，熟悉本专业技术规范，一般建筑公司都会考虑雇用当地已取得专业执照的工程师。

(3) 从事上下水、消防喷淋、暖通、电气、锅炉、电梯、石棉消除等专业工种的承包商一律须有专业执照。外籍普通劳工很难进入美国，美国劳工法规定招收雇员必须优先考虑当地人。

【建筑标准】美国政府并不直接制定建筑标准，而是由协会、标准组织等非营利机构来制定。比如美国全国标准学会 (American National Standards Institute, ANSI)、美国供暖、制冷及空调工程师协会 (American Society of Heating, Refrigerating, and Air-Conditioning Engineers, ASHRAE)、美国材料测试协会 (American Society for Testing and Materials, ASTM)、美国燃气协会 (American Gas Association, AGA)、国家防火协会 (National Fire Protection Association, NFPA)、美国森林及纸业协会 (American Forest & Paper Association, AFPA) 等。

这些非营利组织的成员一般是政府机构、大专院校、研究机构、测试认证以及生产方面的代表。在标准制定和审查方面，协会有比较严密的组织机构和工作程序，如材料测试协会，有各技术委员会、技术分委会和协会标准委员会，由起草标准的工作组提出草案，交相关分会审议，通过后交相关委员会审核，最后由标准委员会审查批准，并颁布为正式标准。

任何协会、组织都可以编制其认为有市场需求的技术标准、指南及手册，其实用性完全依赖于市场需求。认可该标准的企业越多，该标准就越

具有权威性，没有市场需求、得不到市场认可的标准即使编制出来也无法适用，因此标准编制和推行更大程度上是一种市场行为。美国标准学会或其他权威性机构可能会将其中的一项标准认定为国家标准，但这些所谓的国家标准仍然是自愿适用的，不具有强制性。只有在被联邦政府或某些州、郡、市认定时，才能在其行政管辖区内具有法律效力，成为强制性的标准。在通过强制性标准时，地方标准官员会结合本地区情况和需求，将某一标准或其中的部分内容建议成为本地区标准，地方议会就此进行表决，通过后向辖区内公民征求意见，在获得无争议通过后，才能作为本区内的强制性标准。因此强制性标准的制定是立法工作的一部分。各州颁布的标准在本州内有效，而联邦政府的项目可以不受各州标准的限制。例如，加州的建筑标准包括建筑和住宅一般标准、房屋结构标准、管道标准、机械标准、电气标准、消防及生命安全标准、可达性标准（Accessibility）、能源标准、电梯标准等。

虽然政府并不直接参与制定标准，但很多政府官员是标准协会的会员，可以在标准制定的过程中提出意见甚至参与投票。比如，国家标准与技术研究机构（NIST）就是美国商务部下属的机构。同时，政府屡次强调其在标准制定中的指导思想和主要目的是提高企业的竞争力。

美国建筑标准并无统一规定，而且在建筑行业所涉及的各个领域都存在着自己的标准，各州所执行的标准也各不相同。因此，在美国从事工程承包，包括总包和分包，都应当首先熟悉各州实施的标准，在投标中做到有的放矢。这种各州标准不统一的情况也给承包商带来了很多不便，美国国际规范委员会目前正在与ICBO、BOCA、SBCCI等标准化组织合作，力图制定统一的建筑标准，简化施工要求。

建筑业的各种标准目前正在从规格型向功能型发展，不再告诉工程人员怎么做，而是告知其最终要求是什么，建筑要实现的最终功能是什么，而如何实现这种功能可以发挥施工人员的创造性。这是对传统的规格型标准的补充，在较为复杂的情况下，很难预先判定如何有效地实现施工目的，这时就可以采用功能型标准。

【工程的管理和建设】美国对政府投资工程与对私人投资工程的管理方式和管理内容有很大的不同。对私人工程，政府主要是从规划、安全、技术标准、环保、消防等方面进行监管，而对工程决策、投资数额和建设方式等不加干预。对于政府投资工程则进行全面、严格的管理。

美国政府投资工程项目的涉及面较广，主要包括水利、交通、军事和国防设施以及政府办公设施等。联邦政府设有住房和城市规划部、高速公路管理局、拓垦局、田纳西流域管理局、国家公园管理局、联邦总务署等部门，分别负责联邦政府投资工程项目的建设管理。如联邦总务署（General Services Administration）负责为政府各部门提供办公场所、

购置交通工具、办公用品以及保护历史建筑等。

美国各州以及地方政府投资工程的管理体制与联邦政府大体相同，即由几个政府部门对本级政府投资的工程实施专门管理。例如美国的密苏里州，其政府投资工程主要由州运输局和州政府设计建设处负责管理。州运输局负责管理本州公路系统的设计、建设和维护等，负责开发和改进机场、铁路设施、港口和运输系统。州政府设计建设处负责州运输局所管设施以外的州公共设施的设计、建设、更新和维护工作。州设计建设处下设技术服务中心，有100多名工作人员。服务中心设有建设服务、合同服务、设计服务、项目管理等多个小组，分别负责政府投资工程不同阶段的工作。

联邦政府投资的公共建筑工程由联邦总务署管理和建设，具体负责部门是该署的公共建筑服务部（GSA Public Building service）。联邦政府投资一项公共建筑工程，以政府办公用房为例，从开始立项到竣工以后的管理，其主要程序是：联邦政府有关部门向联邦总务署提出需要办公用房的计划，总务署的职能部门与用房部门协商，根据政府用房的总体情况提出预算，报联邦总务署领导；总务署领导认可后报总统管理与预算办公室（Office of Management and Budget, OMB），总统管理与预算办公室审核同意后，提交给国会；国会组织听证会，征求国会议员意见后决定是否批准；国会通过后提出相应的法案转交总统办公室，总统签字后法案生效；财政部根据该法案向联邦总务署拨付工程建设资金，由联邦总务署组织设计和施工（用房部门参与设计审定）；工程完工时，总务署与用房部门共同验收后，移交用房部门使用，但维修管理仍是总务署的职责。在执行中如需要追加预算，必须经过国会，通过立法修正案程序。

在工程建设过程中，联邦总务署指定工程经理，对工程的设计、施工进行管理。工程经理要与用户方进行协调，说服用户方不提出追加预算、提高标准等方面的要求，并执行政府有关环境保护的规定。工程经理之下设有合同官（Contracting Officers），负责与承包商签订合同，并监督工程的进度、质量、成本是否符合合同要求。为降低工程造价，绝大多数工程通过公开招标或竞争性谈判来选择承包商。如采用不完全竞争或委托方式，必须向监督机关说明理由，得到批准后方可采用。在工程招投标中，未中标者通过法定程序可对决标提出异议，如果能够证明其条件优于中标者，可要求重新招投标，或要求政府赔偿其因准备投标而支出的费用。按照美国法律规定（《米勒法案》，1935年颁布），签订10万美元以上的联邦政府工程合同时，承包商必须提供全额的履约担保及付款担保。合同官负责对承包商提供的担保进行审查。由于政府投资工程用的是纳税人的钱，政府代表的是国家利益，因此政府在工程建设中有着一般业主所没有的权力，如政府有权在认为“符合政府利益”的任何时候终止合同，这时候承包商只能就其已完成的工作要求补偿。

【对政府投资工程的监督】对政府投资工程实施监督的部门主要有三个：政府行政机关的检查总局（Office Inspector General）、国会的总审计署办公室和联邦法院。美国多数行政机关内部都设有一个独立的名为检查总局的机构，执行对本行政机关采购活动的审计和调查职能。如联邦总务署的检查总局，负责对总务署业务进行独立、客观的审计和检查，防止和调查总务署业务中的欺诈、浪费和腐败，并对总务署制定的法规、政策提出建议，负责向总务署署长和国会报告总务署工作中存在的问题。检查总局下设审计办公室、调查办公室、律师办公室、内部评估办公室等。

国会对政府支出的监督权是美国宪法授予的。国会下属的总审计署办公室有权对行政机关的投资计划进行评估，就行政机关的支出提出建议，并可以对项目进行审计。同时，总审计署办公室可以作为行政复议机关，处理来自投标人的投标异议。

美国联邦法院对政府公共工程的投标异议享有管辖权，但政府合同争议由美国联邦索赔法院处理。联邦索赔法院享有对来自政府或与政府有关的诉讼请求的初审管辖权，其他法院则不享有审理针对政府合同赔偿请求的管辖权。另外，美国一直在大的行政机关中设有名为合同上诉委员会的行政裁判所，他们也享有解决政府合同争议的裁决权，但程序比联邦索赔法院简单。对联邦索赔法院和合同上诉委员会的裁决不服，可向联邦巡回法院提出上诉。

3.12.2 禁止领域

美国没有明文禁止外国公司承包工程的领域，但对军事、保密、安全等工程，政府会对外国承包商有较为严格的限制。一般情况下，外国承包商很难承揽到此类项目。纯外国公司总包政府公共性工程也有一定的限制，如果美国国内施工力量不足，也会进行国际招标。但如公司在美国注册并雇佣当地员工就视同美国公司，不再受到此种限制。

3.12.3 招标方式

【招标】联邦政府和地方政府的工程项目必须通过公开招标确定承包单位，由各工程项目的立项单位逐项进行。对私营和民间投资项目，政府并不限制选择承包商的范围，而且也不必公开招标，业主可以自行选择设计者和承包商。招标的要求普遍比较严格，金额越大对招标资格的审查也越严，政府机构在实施招标前会委托咨询公司准备完善的招标文件和预算，一般包括公司实力、所拥有的设备情况、人员情况、财务情况、银行资信证明、业绩、在手项目等。达到500万美元的政府工程项目按照美国加入WTO《政府采购协议》的相关规定进行招标。对于特殊的大型工程项目，

政府会采取如BOT、合伙、交钥匙等不同的方式。

【保函】按照1894年的《赫德法案》和1935年的《米勒法案》，凡联邦政府投资的公共项目都要实行强制性的工程承包保函（Guarantee）制度。除联邦项目外，各州也都通过了“小米勒法案”，要求州政府投资项目也接受担保。私营建筑没有强制性保函制度，但作为业内惯例和业主控制风险的需求，提交各类工程承包保函亦必不可少，只是金额比例不同而已。

美国的保函制度具有有条件赔付、履约义务为主、高金额、专业化等特点，即只有在承包商违约而业主没有违约的情况下才能赔付，保证人可以采用履约方式以完成承包项目，规定金额以上公共项目必须提供100%的履约保函，保证人通常都是专业的担保和保险公司或银行。

保函通常包括投标、履约、预付款、维修、留置金等多种形式，但由于美国保函金额较高，通常仅采用投标、履约和付款保函三种方式，覆盖承包商在工程项下的全部责任。

（1）投标保函。保证业主不会在投标人中标后不签约而蒙受损失，通常在投标时即须提交，主要责任包括承包人在投标截止日以前投递的标书在有效期内不得撤回，承包人中标后，必须在规定时间内签订商务合同，签订商务合同时，根据业主的要求，提供履约保函和付款保函等文件。公共项目要求投标保函金额为合同价或投标价的20%，最高不超过300万美元，其他项目一般为5%-20%。

（2）履约保函。保证承包商中标后按承包合同和详细说明完成建筑项目，当承包商不能完成项目或未能履行承包合同义务时，保证人或接手完成项目，或为承包商的违约行为向业主提供赔偿。除承包商向业主提交履约担保外，分包商通常也须向上级承包商提交分包保函（subcontract bond）。

保证人选择履行义务的方式包括：对原承包商提供技术、资金和管理等方面的支持以完成项目；自己接管承包合同，通过其代理人或其他承包商完成项目；重新发包或寻找一个新的承包商与业主合作继续完成项目，并支付由此产生的费用和合同溢价；直接向业主赔付一笔业主能接受的赔偿金以赎回保函等。

凡10万美元以上的公共工程项目均强制要求100%合同价的履约保函，保函费用通常为合同价的1%左右，包含在承包商投标时的报价内，标准期限为2年，超过2年的项目根据担保期限的延长增收部分保费，有效期至工程保修期满为止。

（3）付款保函。这是美国的一种特别的工程保证保函，目的是在合同责任履行期间为工人、项目分包商、材料供应商等提供保障，使他们能得到承包商的及时付款。受益人是业主，索赔权利人是工程的分包商、供

应商、工人等，如果承包商未履行付款责任，索赔权利人可以直接向保证人提出付款请求。

2.5万美元以上的公共项目即强制要求提供付款保函，保函金额通常为合同价的100%。付款保函通常要求独立出具，但保证人往往不将承包人的付款风险视为一种独立的风险，在对一个项目同时出具履约保函的情况下，对付款保函不再另收费。

在通过招投标确定承包商后，承包商首先要进行担保和保险，包括完工担保或履约担保，以及支付分包商工程款的担保。主要的目的是对人身、物资等进行投保，防止意外损失。

大多数项目的设计和施工都是分开包给不同承包商，大型和重点的项目往往要实行独立的第三方工程监理。

3.13 美国对中国企业投资合作有何保护政策？

3.13.1 中国与美国签署避免双重征税协定

1984年4月26日至5月1日，美国总统里根对中国进行国事访问。访问期间，中美签订《避免双重征税和防止偷漏税》等四项协定和议定书。

3.13.2 中美签署的其他协定及发布的声明

1979年7月，中美两国政府在北京签署《中华人民共和国和美利坚合众国贸易关系协定》。规定双方互享最惠国待遇。自1980年2月1日起，中美贸易关系协定正式生效。

1980年9月，中国副总理薄一波和美国总统卡特在华盛顿签订《中美民用航空运输协定》、《海运协定》、《纺织品协议》和《领事条约》。

1983年5月，国务委员兼对外经济贸易部部长陈慕华与美国商务部长鲍德里奇在北京共同主持召开第一届中美商贸联委会，双方同意商签工业技术合作协议和投资保护协定。

1984年5月，国务委员兼对外经济贸易部部长陈慕华与美国商务部部长鲍德里奇在华盛顿共同主持召开第二届中美商贸联委会，双方签署冶金、电讯和电子等领域加强合作的两个工作计划及技术转让和技术产品的换文。

1985年5月，对外经济贸易部部长郑拓彬与美国商务部部长鲍德里奇在北京共同主持召开第三届中美商贸联委会，双方签署加强工业技术改造合作的《工作计划》。

1986年5月，国务院副总理姚依林与美国商务部部长鲍德里奇在华盛顿共同主持召开第四届中美商贸联委会，双方签署了《电讯科技合作议定

书》和《机械工业技术合作工作计划和提供可行性研究资助协议》。

1987年4月，对外经济贸易部部长郑拓彬与美国商务部部长鲍德里奇在北京共同主持召开第五届中美商贸联委会，双方签署《电讯、电子、航空方面合作的三个工作计划和提供可行性研究资助协议》。

1988年5月，国务院副总理田纪云与美国商务部部长维里蒂在华盛顿共同主持召开第六届中美商贸联委会，双方签署有关加强医疗器械工业方面合作的工作计划和合作协议。

1992年1月，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部长吴仪率中国代表团与美方达成协议，签署《中美关于知识产权保护的谅解备忘录》。

1994年4月，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部长吴仪与美国商务部部长布朗在华盛顿共同主持召开第八届中美商贸联委会，双方签署《中美商贸联委会工作组联合声明》，宣布成立信息、能源、运输、服务贸易、化工、环保及统计工作组，恢复1989年后停止的中美商业法律研讨会，美方同意在进出口银行贷款方面给中方与美国厂商同等待遇。

1995年10月，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部长吴仪与美国商务部部长布朗在北京共同主持召开第九届中美商贸联委会，双方签署邮电、环保、医疗、专利合作协议。

1998年5月，中美双方签署了《关于中美和平利用核能合作协定第八条实施方案（谅解备忘录）》。

1999年4月，朱镕基总理与克林顿总统就中国加入世贸组织问题发表了联合声明，美国承诺支持中国加入世贸组织。双方签署《农业合作协议》、《民用航空协定议定书》、《海关合作协议》和《上海港通关示范项目协议》等协议。11月，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部长石广生率领的中国政府代表团同美国贸易代表巴尔舍夫斯基和美国国家经济委员会主席斯珀林率领的美国政府代表团在北京签署关于中国加入世贸组织的双边协议，从而为中国加入世贸组织扫清了最大障碍。

2000年10月10日，美国总统克林顿签署对华永久正常贸易关系法案，从而使这项由美国参众两院通过的法案正式成为美国法律。根据这项法案，在中国加入世贸组织后，美国将终止按《1974年贸易法》中有关条款对中国“最惠国待遇”（“正常贸易关系”）实行年度审议的做法，与中国建立永久正常贸易关系。

2001年12月，美国总统布什签署命令，正式宣布给予中国永久正常贸易关系地位。这项命令于2002年1月1日正式生效。

2004年7月，中国民航总局局长杨元元和美国运输部部长峰田代表两国政府在北京正式签署了《中美航空协定》。

2006年9月，中美两国在北京发表《中美关于启动两国战略经济对话机制的共同声明》，落实胡锦涛主席和布什总统就此达成的重要共识。2006

年12月14日至15日，首次中美战略经济对话在北京举行。在这次会议上，中美在促进美国对华出口的融资便利协定、中国加入“未来发电计划”政府指导委员会、中国加入泛美开发银行、启动双边航空服务谈判达成了实质性协议；在中国设立纽交所和纳斯达克代表处；并在有效保护知识产权、加强法治和消除贸易与投资壁垒、加强能源安全，环境保护和医疗以及加强在高科技贸易、知识产权保护、市场经济地位、结构性问题方面达成共识，并达成价值5.5亿美元的4单合同。

2009年，在此前中美战略对话与中美战略经济对话两大机制基础之上，中美双方于7月27日至28日在华盛顿开启了首轮中美战略与经济对话。双方达成四点重要成果：首先，中美两国将各自采取措施促进国内经济平衡和可持续的增长，以确保从国际金融危机中有力复苏，这些措施包括增加美国的储蓄和提高消费对中国GDP增长的贡献；第二，双方将共同努力建设强有力的金融体系，并且完善金融监管；第三，双方致力于更加开放的贸易和投资，反对保护主义，以推动经济增长，创造就业，促进创新。美方承诺为美高技术产品对华出口提供便利；第四，双方同意在改革和加强国际金融机构方面进行合作，增加包括中国在内的新兴市场和发展中经济体的发言权和代表性，确保充分地发展融资并应对未来危机。

2010年5月24日至25日，第二轮中美战略与经济对话在北京举行。对话的主题为“确保持续发展、互利共赢的中美经济合作伙伴关系”。中美双方在经济方面达成了《中国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与美国国务院关于绿色合作伙伴计划框架实施的谅解备忘录》等7项协议。

2011年5月5日至10日，第三轮中美战略与经济对话在美国华盛顿进行。双方讨论了双边、地区及全球层面的重大问题。双方积极评价胡锦涛主席2011年1月对美进行国事访问以来中美关系的进展，重申对2011年1月19日发表的《中美联合声明》的承诺，并按照《中美联合声明》的精神，致力于培育和深化战略互信，共同建设相互尊重、互利共赢的中美合作伙伴关系。有关讨论取得了48项具体成果。第三轮中美战略与经济对话达成的重要文件是《中美关于促进经济强劲、可持续、平衡增长和经济合作的全面框架》。

2012年2月14日，国家副主席习近平会见美国总统奥巴马后，按商定，中美双方发布了中美战略与经济对话框架下经济对话议定的《关于加强中美经济关系的联合情况说明》。为应对全球经济形势的挑战，中美双方承诺加强宏观经济合作，共同努力以确保全球经济持续复苏、促进就业稳步增长，确立未来全球强劲、可持续和平衡的增长。双方同意采取综合性政策措施实现更加平衡的贸易，并增加相互投资。

2012年5月3至4日，第四轮中美战略与经济对话在北京举行，《第四轮中美战略与经济对话框架下经济对话联合成果情况说明》显示，在此次

对话中，双方重申继续落实2011年1月胡锦涛主席与奥巴马总统达成的建设相互尊重、互利共赢中美合作伙伴关系共识，推进2012年2月习近平副主席访美成果，落实前三轮经济对话成果。双方宣布将进一步采取切实措施加强宏观经济合作，促进开放的贸易和投资，加强国际规则和全球经济治理，推动金融市场的稳定和改革。

2012年12月19日，第23届中美商贸联委会在美国首都华盛顿举行。国务院副总理王岐山与美国商务部代理部长布兰克、贸易代表柯克共同主持。经过双方努力，此次中美商贸联委会取得了积极成果。双方一致认为，进一步加强中美经贸合作，有利于促进两国经济和就业，也有利于推动世界经济强劲、可持续、平衡增长。双方应充分利用中美商贸联委会这一平台，化解分歧，扩大合作，不断为两国经贸关系注入新的动力。

2013年7月11日，第五轮中美战略与经济对话在美国首都华盛顿闭幕，中美双方围绕落实两国领导人关于构建新型大国关系的重要共识展开沟通和协商，在推进双边投资协定的实质性谈判、加强宏观经济政策协调、开展能源合作等领域取得丰硕成果。

2013年12月19—20日，第24届中美商贸联委会在北京成功举行。本届联委会以落实中美两国元首加州会晤达成的共识，推动双边贸易投资合作迈向更高水平，共同推进建设新型大国关系为努力方向，在中美第五轮战略与经济对话所取得成果的基础上，积极开展对话交流。本届联委会取得广泛、务实、平衡的成果。双方在联委会的大、小范围会谈中，就67项具体关注进行深入讨论，涉及出口管制、知识产权、双向投资、农产品贸易、政府采购、国有企业、战略性新兴产业、电子商务、药品和食品安全、技术标准、行政许可和透明度等诸多领域，达成广泛共识，取得丰硕成果。

2014年7月9—10日，第六轮中美战略与经济对话在北京举行。中美双方围绕着推进中美新型大国关系建设的主题，就双边关系以及共同关心的国际和地区问题取得了广泛共识，达成了超过200项成果，其中战略对话116项，经济对话近90项。

2014年12月18日，第25届中美商贸联委会在美国芝加哥举行。中美双方本着相互尊重、互利共赢、务实坦诚的原则，就出口管制、创新政策、双向投资及市场准入等领域的主要关注进行深入交流，取得了积极成果。

2015年6月26日，中美第七次战略与经济对话在华盛顿举行。美方承诺IMF份额改革，奥巴马任期内结束中美BIT谈判。

2015年11月21—23日，第26届中美商贸联委会在中国广州召开。联委会期间，中美双方高度评价联委会对推动两国经贸合作所发挥的积极关键作用，通过共同主席、各位副部长和中美商贸联委会各工作组的努力，双方解决了经贸摩擦，扩大了互利合作，加强了彼此沟通。在联委会上，双方通过对各自关注的议题进行深入交流。

2016年11月21-23日，第27届中美商贸联委会在美国首都华盛顿成功举行。会议期间，中美双方就出口管制、贸易救济、境外取证和境外执行、农产品检验检疫、民航服务、赴美投资、农业生物技术、创新政策、产能过剩、药品和医疗器械、《标准化法》和集成电路等重点关注议题深入交换意见，在多个领域增进理解、加强沟通、取得共识。2017年4月，中美两国元首海湖庄园会后宣布建立外交安全对话、全面经济对话、执法及网络安全对话、社会和人文对话四个高级别对话机制。2017年6月下旬，中美首届外交安全对话在华盛顿举行。

2017年5月，《中美经济合作百日计划早期收获》在牛肉进口、熟制禽肉出口、生物科技、天然气等10个领域达成贸易合作共识。

2017年6月，第八轮中美战略与经济对话在北京举行，本次对话就双边合作，应对地区和全球性挑战，气候变化和能源合作，双边能源、环境、科技对话四大方面交换意见，并对各项成果达成一致。

2017年6月21日，首轮中美外交安全对话在美国华盛顿举行，双方认为首轮中美外交安全对话是建设性和富有成果的，同意继续用好这一平台，不断增进互信、扩大共识、促进合作、管控分歧，使其为推动中美关系取得更大发展发挥积极作用。

2017年7月，首轮中美全面经济对话在美国华盛顿举行，双方就服务业、中美经济合作百日计划及一年计划、全球经济与治理、宏观经济政策、贸易与投资、高技术产品贸易、农业合作等广泛议题深入交换意见，有效地增进了对相互政策的了解，深化了对分歧的认识，探索了解决问题的时问表、路线图，在一些问题上形成了共识，对话达到了预期的目的。

2017年9月28日，首轮中美社会和人文对话当地时间在华盛顿举行。对话通过《首轮中美社会和人文对话行动计划》。对话包含七大合作领域，发表了《联合声明》，并将通过有关行动计划，落实130多项具体成果。

2017年10月4日，首轮中美执法及网络安全对话在华盛顿举行。国务委员、公安部部长郭声琨与美国司法部长塞申斯、国土安全部代理部长杜克共同主持。双方回顾总结了近年来中美两国在执法及网络安全领域合作取得的成效，并就反恐、禁毒、打击网络犯罪、追逃追赃、遣返非法移民等议题进行深入交流，达成了广泛共识。双方同意根据习近平主席和特朗普总统海湖庄园会晤达成的重要共识，坚持相互尊重、依法对等、坦诚务实，充分发挥中美执法及网络安全对话的作用，进一步加强两国在执法及网络安全领域的对话与合作，为特朗普总统应习近平主席邀请于11月对中国进行国事访问积累更多成果。

2018年12月1日，国家主席习近平与美国总统特朗普在布宜诺斯艾利斯举行会晤，双方同意中美关系一定要搞好，也一定会搞好，同意推进以协调、合作、稳定为基调的中美关系。

2019年6月29日，国家主席习近平与美国总统特朗普在G20大阪峰会中举行会晤，双方同意在平等和相互尊重基础上重启经贸磋商，美方不再对中国产品加征新的关税。两国经贸团队将就具体问题进行讨论。

3.13.3 美国投资新法明确重点审查领域

2018年8月13日，美国总统特朗普签署《2018年外国投资风险审查现代化法》(FIRRMA)使之正式成为法律。FIRRMA将为美国外国投资委员会(CFIUS)审查外国投资的框架带来重大变化。

CFIUS的管辖范围从“会导致外国人士控制美国公司的合并、收购和超半数收购交易”，扩大至四类其他交易：

敏感不动产交易。这类交易包括“购买或租赁”在机场/港口内或附近、或毗邻美国军事设施或其他国家安全敏感地点的不动产。若购买或租赁此类不动产会为外国人士提供收集情报的能力、或会将此类房产置于外国监视下，则此类交易在CFIUS审查范围内。CFIUS需要进一步通过法规定义“毗邻”的具体含义，并排除对单一住宅或城市地区房地产的投资。

涉及关键基础设施、关键技术或敏感个人数据的“任何其他投资”。根据FIRRMA规定，须接受CFIUS审查的另一类交易包括与“关键基础设施”或“关键技术”相关、或是能维护或收集“美国公民敏感个人数据”的“任何其他投资”。此类“其他投资”，即使是非控制性的，只要符合以下任一条件，即需接受审查。此类条件包括：在涉及关键基础设施、关键技术或敏感个人数据的企业中，给予外国人士“在收购美国企业过程中获得重大非公开技术信息的权限”、“董事会成员席位，旁听权……或提名权”、或“任何除通过股份投票之外参与实质性决策过程的权利”。

引发权益增加的外国投资。FIRRMA对受管辖交易的定义还包括任何会导致“外国人士在其投资的美国企业中的权利”产生变更的投资，只要此变更会导致“外国控制”该企业，或此变更构成对涉及关键基础设施、关键技术、或涉及美国公民敏感个人数据的企业的投资。

回避审查交易。FIRRMA中另一条款反映了目前CFIUS的审查惯例，将委员会的审查范围扩大至了“其结构设计为或旨在回避或规避”CFIUS审查的任何交易、转让、协议或安排。

值得注意的是，FIRRMA还要求CFIUS每两年向国会提交一份有关中国对美国投资的详细报告，这反映了一些早期法案发起人对中国的关注。此报告需按照类型、经济部门、政府投资情况以及“投资模式”对所有中国投资进行分析。

3.14 美国对文化领域有何投资规定？

3.14.1 美国关于文化产业的主要法律法规

1965年，美国通过了《国家艺术及人文事业基金法》，这是美国制定的第一部支持文化艺术事业发展的法律。该法创设了国家艺术基金会与国家人文基金会，这是美国历史上首个致力于艺术与人文事业、独立运作的机构，主要以资金支持和补贴方式促进美国艺术与人文事业的发展。按照该法的规定，美国政府每年都应在政府财政预算中拨付相应比例的资金支持文化和艺术事业，但该资金仅限于支持文化艺术事业建设，而不能用于庞大的文化行政机构的运行或转作他途。该法还明确规定了政府对文化艺术给予有限支持的方式是对非营利性质的文化艺术团体和公共电台、公共电视台免征所得税，并减免为其提供赞助的个人和公司的税额。该法界定了政府在文化产业发展中的职责定位，明确了政府对文化产业负有政府引导、资金扶持、政策推动的责任。

其他的行业性法律包括《图书馆服务和技术法》（1956年）、《国际广播法》（1994年）、《博物馆图书馆事业法》（1996年）等。这些行业性法律为不同文化产业的发展提供了更详尽、更具针对性的法律规范。此外，《版权法》、《专利法》、《商标法》、《电信法》以及《跨世纪数字版权法》、《电子盗版禁止法》等法律为文化产业的快速发展提供了有利保障。上世纪80年代，为适应科技信息革命和知识经济的快速发展，推动文化产业升级，美国政府又多次修订《电信法》和《版权法》。为保护美国创意文化产品的知识产权，美国国务院专设知识产权行动办公室，通过美国驻外使馆的经商、贸易和公共外交官员，协助他国开展打击各类盗用和侵犯美国知识产权的行为，维护美国文化企业的利益。

3.14.2 文化领域合作机制

2009年11月，在中美两国政府的重视和支持下，建立中美人文交流高层磋商机制的决定被写入《中美联合声明》。2010年5月25日，中国国务委员刘延东和美国国务卿希拉里·克林顿分别代表两国政府签署了《关于建立中美人文交流高层磋商机制的谅解备忘录》，标志着中美人文交流高层磋商机制正式成立。

磋商机制成立后不断发展，已从2010年首轮磋商的四大领域，扩大到目前的教育、科技、文化、卫生、体育、妇女、青年等七大领域。从2014年7月开始，人文交流高层磋商首次与“战略对话”、“经济对话”同步召开，已与政治互信、经贸合作共同构成中美关系的三大支柱。

中国国务院副总理刘延东和美国国务卿雷克斯·蒂勒森于2017年9月28日在华盛顿共同主持了首轮中美社会和人文对话。本轮对话包含教育、科技、环保、文化、卫生、社会发展（涵盖体育、妇女、青年、社会组织）、

地方人文合作七大合作领域，旨在促进双方在两国全面对话机制框架内进一步推动社会和人文交流。对话发表了联合声明，并通过《首轮中美社会和人文对话行动计划》落实130多项具体成果。

此外，中国电影集团与美国电影协会签署了《分账影片进口发行合作协议》。

3.15 美国有何保护知识产权的规定？

3.15.1 当地有关知识产权保护的法律法规

美国是世界上实行知识产权制度较早的国家之一，已建立起一套完整的知识产权法律体系。美国联邦政府机构对知识产权的管理较缜密和严格。特别是对政府拨款产生的专利权的管理，宏观上有政策指导，具体项目上也有专门机构操作、经营。

【知识产权的法律体系】实现专利和版权在研究和创新中的重要作用，美国《宪法》第一条第8款明确规定，国会有权“保障著作家和发明人对各自的著作和发明在一定的期限内的专有权利，以促进科学和实用艺术之进步”。1790年，美国颁布实施第一部《专利法》，之后又对《专利法》进行了多次修订。

迄今，美国知识产权法律体系主要包括：《专利法》、《商标法》、《版权法》、《反不正当竞争法》。为了全面履行WTO《与贸易有关的知识产权协定》（TRIPS）规定的各项义务，美国政府于1994年12月8日制订了《乌拉圭回合协议法》，其中也对知识产权法律作了修改。

2011年9月16日，美国颁布了《莱希-史密斯美国发明创造法》（Leahy-Smith America Invents Act），该法由众议员拉马尔·史密斯和参议员帕特里克·莱希联合牵头订立。该法将美国专利制度从“先发明制”变成了“先申请制”，修改了异议程序，大幅减少了申请费用，改革了自1952年以来美国的专利申请制度。该项立法是美国政府近年来推动本国科技创新的重要举措。

【知识产权的管理体制】管理体制主要内容有：

（1）管理体系与管理机构。美国政府知识产权管理体系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国会制定及修改《专利法》和相关法令；联邦各级法院负责审理涉及专利的案件，联邦巡回上诉法院是上诉审理机构，其判决对于包括美国专利商标局在内的所有政府机构、公司以及个人，都具有法律效力；美国专利商标局主要承担专利的审查、公开等事务性工作。其他政府机构（如国防部、能源部、农业部、环保署、航空航天局、商务部、卫生部等）都拥有各自的专利管理部门，有权以各自机构的名义进行专利的申请、维

护以及许可转让。

美国联邦的知识产权管理机构，按功能分为两类：一类是行政主管机关，如美国专利商标局，主管专利与商标业务。该局下设两大部门：一是专利、商标审查登记部门；二是专利、商标文件部门。前者主管专利、商标审查、登记，后者主管有关文件分类、技术评估及预测等。美国版权局主管著作权业务，虽然著作权的取得并非以登记为条件，但实际上各部门的著作权都在著作权局登记。另一类是特别设立的与科技法律有关的机构。美国国会为了研究科技政策，草拟科技立法，修正与知识产权有关的法案，收集最新的科技资讯等目的而设立了相应的机构，如国会研究服务署、会计署、科技评估办公室、国会预算办公室等。

（2）管理方式。对于知识产权的管理，包括专利的申请、商标的注册及著作权的登记、技术的转移（或称之为专利的许可与实施的办理）、知识产权权益的保护、信息的追踪及资讯等，因性质及层次的不同，由不同的机构负责。美国专利商标局负责专利和商标的受理、审查、注册或授权，同时也负责为社会提供文件资料的服务，主要分为专利和商标两个部门，对工作人员的素质要求较高，是美国联邦政府中知识层次较高的一个部门。美国版权局负责著作权的登记和管理。联邦政府为了协调知识产权的资讯，促进技术转移，于1991年通过法案，并在1992年成立了“国家技术转移中心（NTTC）”，该中心提供资讯及有关知识产权的管理培训，并建立了资讯档案，把全美700多个实验室以及数千个研究开发成果资料纳入了“应用技术资讯系统（FLC）”，并通过全国6个“区域性技术转移中心（RTTE）”进行技术评估、市场调查及技术中介等工作，是美国政府支持的规模最大的知识产权管理服务机构。

美国商务部对国有专利负有推广的职责，但专利的实施和推广主要是由企业自主决定，由专利权人根据需要和市场情况决定。

目前，在美国大约有500名专利代理人，他们活跃在美国各地，确认新技术并把潜在的买卖双方召集在一起，促进了技术转移。

（3）执法体制。美国知识产权保护方式主要是司法保护。在执法方面，美国建立了多层次的司法体系。版权、注册商标、专利、植物品种、集成电路布图设计等侵权案件的初审管辖法院为美国联邦地区法院。美国知识产权纠纷案件一般是在州法院审理，州法院判决后，原被告双方如有不服可向联邦巡回上诉法院上诉。但专利纠纷一般在联邦巡回法院审理，上诉则在联邦高级法院上诉法庭审理。联邦巡回上诉法院的建立，减少了审理前的司法管辖权冲突，使专利制度更加稳定。除上述案件外，联邦地区法院还管辖涉及上述权利的不正当竞争和滥用商业秘密的初审案件。各州法院则一般管辖州注册商标、按习惯法取得的商标侵权案、商业秘密的滥用和不正当竞争等案件。

另外，在行政程序上，美国国际贸易委员会（ITC）对根据《美国关税法》（1930年）第337节规定的案件（包括侵犯知识产权的进口商品的案件）拥有管辖权。美国海关有权对准备进口到美国的假冒或盗版商品实行扣押。

在执法实践中，知识产权权利人可以获得制止侵权和保留证据的临时救济，还可获得制止进一步侵权的永久性禁令、赔偿及其他最终救济。对于严重侵犯版权和商标权的行为，美国还规定了刑事制裁措施。

美国拥有一支专业素质较高的律师队伍，因此美国知识产权纠纷案件多数在原被告双方代理律师的不断接触和商讨中得到解决，经双方律师商讨后仍不能解决的才诉诸法庭；由于美国解决纠纷的方式是法庭审判，法庭审理的时间较长，纠纷双方的代理费和诉讼费支出较大，因此多数纠纷当事人都希望通过律师之间的商讨解决纠纷，事实上许多纠纷也是这样解决的，这构成了美国处理知识产权纠纷案的一大特色。美国知识产权法律律师协会（AIPLA）是美国知识产权律师的社团组织，负责组织会员研究知识产权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协调会员与各方面的关系，组织会员开展对外的交流合作，并在每年春、秋两季举办大型学术会议。秋季的学术年会目前在全世界已有了一定的影响。

3.15.2 知识产权侵权的相关处罚规定

【贩卖假冒货物或服务的处罚规定】根据美国《假冒商标法》（The Trademark Counterfeiting Act）规定，故意贩卖或试图贩卖货物或服务，并故意使用这些货物或服务上的或者与其相关的假冒标志者，个人应处以200万美元以下罚款，或者10年以下监禁，或者二者并罚；非个人应处以500万美元以下罚款。对于重犯，个人应处以500万美元以下罚款，或者20年以下监禁，或者二者并罚；非个人应处以1500万美元以下罚款。对于带有假冒标志的物品，可以予以销毁。“贩卖”是指“向他人运输、转让或处置，以获取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或者制造或占有，意在运输、转让或处置。”因此，“贩卖”的范围非常广泛，从最初的制造到向最终购买者销售都包括在内。法律对假冒商标的规模没有要求。也就是说，凡是假冒或试图假冒商标的，都属于重罪，但假冒商标的数量和金额等，是量刑的考虑因素。

2006年3月7日，美国国会众议院通过《打击假冒制成品法案》（Stop Counterfeiting in Manufactured Goods Act）和《2005年保护美国货物及服务法案》（Protecting American Goods and Services Act of 2005）。3月16日，经美国总统签署，这两项法案正式生效。这两项法案修改了《假冒商标法》，将其规定扩大到贩卖假冒标志（标签、粘贴、外包装、徽章、

符号、雕饰、盒罐、说明) 的行为, 将“贩卖”的范围扩大到进出口行为, 并且加大了对假冒行为的处罚力度(对于涉及假冒的商品, 将予以没收销毁或依法处置)。此外, 法院还将判决犯罪人赔偿受害人的损失。

【侵犯版权犯罪规定】根据美国《版权法》相关规定, 为了商业利益或个人赢利目的, 或者在180天内复制或分销一件以上版权作品且零售价值达1000美元以上, 而故意侵犯版权的, 属于犯罪行为。具体处罚为:

(1) 对于以商业利益或个人赢利为目的者, 在180天内复制或分销10件以上版权作品且零售价值达2,500美元以上的, 处以5年以下监禁, 或者25万美元罚款, 或者二者并罚; 对于重犯, 处以10年以下监禁, 或者25万美元罚款, 或者二者并罚; 对于其他情况, 处以1年以下监禁, 或者10万美元罚款, 或者二者并罚。

(2) 对于不是以商业利益或个人赢利为目的者, 在180天内复制或分销10件以上版权作品且零售价值达2,500美元以上的, 处以3年以下监禁, 或者25万美元罚款, 或者二者并罚; 对于重犯, 处以6年以下监禁, 或者25万美元罚款, 或者二者并罚; 在180天内复制或分销一件以上版权作品且零售价值达1,000美元以上, 处以1年以下监禁, 或者10万美元罚款, 或者二者并罚。以上处罚, 可以分为三类: 3年以下的属于一般重罪(**base felony**), 5年以下的属于加重罪(**felony with enhancing element**), 1年以下的属于轻罪(**misdemeanor**)。给侵犯版权者定罪, 有复制或分销数量及“零售价值”两个门槛, 且“零售价值”是指被侵权作品的零售价值, 这与贩卖假冒货物或服务犯罪的规定是不同的。此外, 从以上规定可以看出, 即使不以赢利为目的, 也可能构成犯罪。对于这些侵权复制品及制造这些复制品的工具和设备, 法院应当判决没收、销毁或作其他处置。值得提及的是, 虽然作品自产生之日起就受版权保护, 但提起侵权之诉的前提, 是作品必须已经在美国版权局登记。

《版权法》规定, 故意贩卖唱片、计算机程序或其他音像作品的假冒标签或包装的, 应处以5年以下监禁, 或者25万美元罚款, 或者二者并罚。对于这些假冒标签, 以及贴有或准备贴有这些标签的物品, 法院应判决没收、销毁或作其他处置。

《版权法》还规定, 未经音乐表演者同意, 以商业利益或赢利为目的, 故意录制音乐表演并向公众传播的, 或者出租、销售的, 应处以5年以下监禁, 或者25万美元罚款, 或者二者并罚; 对于重犯, 处以10年以下监禁, 或者25万美元罚款, 或者二者并罚。对于侵权物品, 应予以没收并销毁。

以上犯罪行为及贩卖假冒货物或服务犯罪, 与谋杀、绑架、抢劫和受贿等一样, 属于法律规定的“诈骗活动”(**racketeering activity**), 适用于《1970年有组织犯罪控制法》中的“诈骗及腐败组织”规定(**racketeer influenced and corrupt organizations, Organized Crime Control Act of**

1970)。

【假冒专利】根据美国《专利法》的规定，专利为他人所有却谎称自己的产品具有这种专利的，产品没有专利却谎称具有专利的，或者谎称已经申请专利或专利审查正在进行的，应罚款500美元。任何人都可以起诉要求罚款，其中罚款的一半归起诉方，另一半上交国家。

此外，相关法律规定，对于伪造专利证书或者故意传播假冒专利证书的行为，应处以10年以下监禁，或者5,000美元罚款，或者二者并罚。

【盗窃商业秘密】1996年《经济间谍法》规定 (Economic Espionage Act)，盗窃商业秘密的，应处以10年以下监禁，或者25万美元罚款，或者二者并罚。对用于盗窃商业秘密的财产，或来自该盗窃的收益，应当予以没收。商业秘密是指任何形式的金融、商业、科学、技术、经济或工程信息，其所有人采取了合理的保密措施，并且该信息由于不为公众所知且不易通过一般方法获得而具有独立的经济价值。该法还规定，如果是为外国政府盗窃商业秘密，处罚应当加重，即处以15年以下监禁，或者50万美元罚款，或者二者并罚。

【其他保护知识产权的刑法规定】美国一些保护消费者的法律，也对知识产权提供了保护。例如，《食品、药品及化妆品法》对仿冒食品、药品和化妆品的行为规定了严厉的刑事处罚。《联邦贸易委员会法》禁止贩卖冒牌羊毛、毛皮和纺织品。

美国法律规定，对于制造、销售、传播、窃取电子信号设备的行为，处以5年以下监禁，或者25万美元罚款，或者二者并罚；对于未经许可接受有线服务的行为，处以2年以下监禁，或者5万美元罚款，或者二者并罚；对于制造、销售用于未经许可接收卫星服务的设备的行为，处以5年以下监禁，或者50万美元罚款，或者二者并罚。对于贩卖规避版权保护措施技术的行为，或者提供错误的版权管理信息的行为，处以5年以下监禁，或者50万美元罚款，或者二者并罚；对于故意在物品上标记错误版权信息，或者故意销售这些物品，或者故意改变版权信息的行为，应处以2,500美元以下罚款。

3.16 在美国解决商务纠纷的主要途径及适用哪国法律？

在美国解决商务纠纷的主要途径，既可以通过当地法院依法裁决，也可以通过国际仲裁的方式进行。至于解决纠纷所依据的法律通常是依据合同中所规定的适用法律，由合同双方在签署前进行商定。

如企业需要在美聘请律师，可向美国商法联盟寻求帮助。美国商法联盟 (Commercial Law League of America) 是美国债务催讨、破产清算方面的律所、代理机构组成的协会组织，会员单位覆盖全美各地。接到案件

投诉后，该联盟可推荐会员律所或代理机构与投诉人联系跟进，由投诉人决定是否与相关律所或代理机构签约以解决贸易争端。该联盟网址：clla.org，地址：1000 N. Rand Rd., Suite 214, Wauconda, IL 60084，电话：(312) 240-1400，传真：(847) 526-3993。

如企业在美国遭受诈骗、盗取银行款项、盗取商业信息等经济犯罪，可联系受害人所在地或嫌疑人所在地的美联邦调查局进行报案，以展开刑事调查。如合同中有仲裁条款，或者达成书面仲裁协议，商务纠纷当事人可要求进行国际仲裁，包括异地仲裁，具体由当事人双方在合同中进行约定。仲裁裁决不同于法院判决，仲裁裁决不能上诉，一经作出即为终局，对当事人具有约束力。中国和美国均加入《承认及执行外国仲裁裁决公约》（1958年《纽约公约》）。该公约现有缔约的国家和地区146个，根据该公约，仲裁裁决可以在这些缔约国得到承认和执行。此外，仲裁裁决还可根据其他一些有关仲裁的国际公约和条约得到执行。

“用尽当地救济”原则。根据《ICSID公约》的规定，作为同意进行投资者--东道国仲裁的条件，缔约国可以要求投资者在提交ICSID仲裁之前首先用尽当地行政或司法救济。因此，在提交ICSID仲裁之前是否应用尽当地救济，首先应看双边投资协定如何规定。此外，在相关案例中，ICSID一般会要求严格遵守“用尽当地救济”规定。

【案例1】2006年3月，江苏A公司与美国B公司签订了价值60万美元的玩具出口合同，A公司于收到B公司30%的预付款后开始发货，依约定，B公司须于货物发出后二十日内将余款付清。A公司按照合同约定发货后，多次通过传真、电子邮件和电话方式向B公司催款，B公司一直口头承诺将付款，但以种种理由要求延期支付，后来甚至开始躲避A公司的催款问询。A公司在催款无效的情况下委托美国律师代理案件，对B公司开展资信调查，了解到该公司信誉不好，由于近期销售不佳，赢利状况也不尽人意，但还有一定数额的资产。获悉这一情况后，A公司通过美国律师向B公司发出律师函，要求履行合同。由于B公司接到律师函后未进行回应，A公司通过美国律师收集证据，在美国向B公司提起诉讼。美法院判令B公司向A公司支付剩余货款42万美元，并承担律师费等。最终，A公司收回了欠款。

【案例2】2006年7月，江西A公司与美国B公司签订瓷器出口合同，B公司向A公司购买瓷器一宗，价值80万美元，A公司于收到B公司25%的预付款后开始发货，依约定，B公司须于货物发出后二十日内将余款付清，若发生争议由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解决。但B公司于收到货物后以瓷器损坏过多由拒绝付款。A公司随后委托美国律师代理案件，向B公司发出律师函。经美国律师调查，B公司资产状况良好，但信誉较差。鉴于B公司资产状况，A公司向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并取得了胜诉裁决。鉴于中国和美国均加入《承认及执行外国仲裁裁决公约》，

A公司向美国申请承认及执行仲裁裁决，并顺利收回了欠款及律师费等费用。

4. 在美国开展投资合作如何办理相关手续？

4.1 在美国投资注册企业需要办哪些手续？

4.1.1 确定在美设立公司的形式

在美国设立公司，可设立代表处、办事处、分公司、子公司和合资公司等多种形式等，只要符合美国法律要求并提交相关文件即可注册。美国没有全国统一的联邦公司法，设立公司的流程和规范由各州负责制订。

【常见形式】美国常见的公司形式主要有C类股份有限公司（C-Corporation）、有限责任公司（Limited Liability Company）、合伙公司（General Partnership）、有限合伙公司（Limited Partnership）、有限责任合伙公司（Limited Liability Partnership）、个人独资公司（Sole Proprietorship）等。外国投资者最常用的形式是C类股份有限公司、有限责任公司。

（1）C类股份有限公司

C类股份有限公司是由股东共同所有的独立法人，股东持有公司股票。该形式将股东投资风险限制在公司资产范围内，股东个人财产受到保护，股东个人通常不对公司债务承担责任。

C类公司具有双重纳税的特点，当C类公司分红时，公司需要对分配的利润交税，股东个人同时也要缴纳个人所得税。C类公司在董事会管理下运行，董事会负责公司决策事务，经理人员负责日常运营，股东不参与日常管理。符合条件的C类公司可通过上市公开发售股票开展融资。C类公司通常以名称加上“Incorporated”一词的缩写“Inc.”或“Company”一词缩写“Co.”作为标记。

（2）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可由一个或若干个自然人或法人共同所有。有限责任公司的所有者被称为“成员”（members），成员根据投资比例持有法定权益（interest），对公司债务承担不超过个人出资额的有限责任。有限责任公司以公司或成员个人名义报税，避免了“双重征税”，但不适合今后有公开上市计划的企业。有限责任公司通常在名称后加上字母缩写“LLC”为标记。

【注意事项】对外国公司来说，在美国设立公司应尽量设立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公司（subsidiary corporation），而不设立分支机构或分部（branch）。原因在于，分支机构将被视为海外总公司的一部分，美国税务局可能会要求其申报全球收入，总部还要为该分支机构的违法经营行

为负责，而附属公司只需为在美本土产生的利润纳税，总公司也不承担其违法经营责任。

在美国注册公司对经营行业和项目限制较少，但从事金融、电信、交通、基础设施、能源等行业存在准入限制。一般来说，为便于将来扩大企业经营范围，注册公司时可注明其计划经营的业务，或笼统写为“等一切合法的商务活动”。

一般情况下，注册公司时无需验资，也无资金限制。如公司在某州注册后，需跨州经营业务，则要获得其他州政府的许可。因此，在选择筹建公司的州时，应充分考虑当地公司法、税务、对公司活动的限制程度等因素。

4.1.2 注册公司程序

在美国申请注册公司手续各州不同，一般包括：准备公司章程，包括公司名称、公司经营期限、认可股数和类别；签署和认证公司章程；将公司章程连同所需费用提交拟注册州；收到州务卿颁发的公司执照等6道程序。在注册公司的不同阶段，需要与各州不同政府部门打交道，一般至少涉及州务卿办公室、州税收和财政署、州劳动署等部门。

世界银行《2011年美国营商报告》以在纽约州注册企业为例，简要说明了注册程序：

（1）预留公司名称（为可选项）、提交公司章程

在美注册公司可选择任何符合法律规定的公司名称，包括集团、公司、大学、学院、研究院、协会、商店、工厂等，但该名称应未被其他公司注册。经登记注册后，公司即成为政府批准的、合法登记的美国公司。

企业在注册公司前，可向纽约州州务卿办公室公司处（Division of Corporations, Secretary of the State Department）申请预留公司名称（为可选项），提交预留公司名称申请（Application for Reservation of Name）。申请费20美元，预留公司名称为60天，其后可延期2次共60天，每次延期费用也为20美元。

企业成立者必须向纽约州州务卿办公室公司处递交公司章程，相关表格可在州务卿官方网站下载，也可在当地法律材料商店购买。申请处理时间约两周，需缴纳费用275美元，其中200美元为申请费用（filing fee），75美元为加急服务费（expedited service fee）。如额外缴纳150美元可在两小时内完成审批，75美元可在当天完成，25美元则在24小时内完成。企业成立获批后，将由州务卿发放资格证书（Certificate of Qualification）。

值得注意的是，由于拟注册企业所在行业不同，往往还需要申请符合美国联邦、地方州政府规定的许可，例如，环境保护、建筑施工、农产品

加工检验检疫等。由于各州、各行业要求迥异，难以一一列举，建议洽询州和当地政府商务主管部门或咨询专业律师意见。

(2) 申请雇主识别号码 (Apply for federal identification number EIN)

为便于税收征收和识别雇主，企业账户的拥有者需申请雇主识别号码。此申请免费。申请人可登陆美国国税局 (Internal Revenue Service, IRS) 获取SS-4表格，也可电话申请并从IRS网站下载表格填写。

根据反馈方式不同，处理SS-4表格所需时间也不一样。互联网在线或电话申请 (1-800-829-4933) 可获得即时办理；传真需要4个工作日；而邮寄则需4周时间办理。

(3) 注册州销售税 (Register to Collect State Sales Tax)

凡销售“有形个人财产(货物)及其他特定产品和特定服务”的公司，必须在纽约州开业经营之前至少20天，登陆纽约州税务和财政厅网站 (New York State Department of Taxation and Finance) 选择在线注册销售税，或递交DTF-17表格。此手续无需付费。

(4) 向州劳动厅进行雇主登记 (Register as an Employer with the Unemployment Insurance Division of the State Department of Labor)

企业设立者必须向纽约州劳动厅 (New York State Department of Labor) 提交NYS-100表格，劳动厅将审核该公司是否符合纽约州失业保险法规定。如合规，州劳动厅将按季度向该公司发送预扣所得税、申报工资等材料。

公司雇主可登录纽约州劳动厅网站在线注册，或填写并邮寄NYS-100表格。在进行劳动厅雇主登记之前，该公司必须完成第二个步骤，即在美联邦税务局获取联邦雇主识别号码。此项登记免费。

(5) 安排职工赔偿保险 (Arrange for workers' compensation insurance and disability insurance)

作为雇主，公司设立者必须在法定私人保险公司等为职工购买雇员赔偿保险以及伤残保险。该公司的联邦雇主识别号 (EIN) 是劳工赔偿委员会沟通的主要依据。在为雇员办理赔偿或伤残保险时，该公司必须将EIN号码递交给承保单位。此项手续免费。

(6) 公告并提交公告证明 (Arrange for publication and submit certificate and affidavits of publication)

新建的有限责任公司 (LLC) 必须在成立后120天内发布两次公告宣布公司成立事宜。为此，新公司应向纽约州州务卿办公室公司处提交两份公告书面陈述和一份公告证明书。有限责任公司发布公告证明书费用为50美元，公告费用各县(市、郡)不同，一般在350美元至1500美元之间不等。

4.1.3 如何联系美国各州政府负责投资事务的政府部门

如前所述，美各州有关公司注册、税务、运营的法律法规不同，建议中国企业在具体办理企业注册、投资咨询过程中，与当地政府负责投资事务及商务主管部门保持密切沟通，并充分利用当地政府官方网站资源，提前了解有关信息，早作准备。

4.2 承揽工程项目的程序是什么？

4.2.1 获取信息

获取招标信息的渠道比较多样，除了传统的报纸、电视等媒介外，网络是越来越广泛的应用渠道。一般来说，承包商获取招标信息可以通过以下几种渠道：

【联邦商业机会网站】按照美国法律规定，联邦政府必须将2.5万美元以上的项目在该网站上公布，网址为www.fbo.gov。

联邦政府公布的项目不仅包括总包项目，对于预期会出现分包的项目，也会公布分包信息。但是，如果出于紧急要求而实施的项目则不会在网站上公布。使用该网站需要一定的学习，可以在上面下载使用手册，认真阅读，确保不漏掉必要的信息。网站也提供搜索功能，可以按照代码和关键词搜索，承包商适用的代码信息可以在网站右侧“Find business opportunity”中查询。

除查询外，该网站还提供邮件通知功能，承包商可以在网上填写必要信息，注册自己的邮箱，这样网站会在某项目实施时将招标信息发给其认为符合要求的承包商。

【搜索SUB-Net】该网站是小企业管理局网站的一部分，提供大企业、政府机构以及其他主要承包商的招标信息，是小企业获得招标信息很有用的渠道。小企业也可以在网站上发布招标信息，但仅限于其所承包的项目难以独自完成需要招募分包或合伙承包商时。SUB-Net (U.S. Small Business Administration Subcontracting Network) 网址为 https://eweb1.sba.gov/subnet/client/dsp_Landing.cfm

【查阅电子公告版】陆军部、海军部和空军部以及国防部的各个机构使用电子公告版 (Electronic Bulletin Board, EBB) 来发布招标信息。这种渠道的缺点是每个公告版都需要网上注册，提供承包商的详细信息，程序较为繁琐，承包商可以在公告版上提出报价。

EBB是较早的电子信息发布形式，随着网络的发展，未来很可能被新的形式所取代。

【到各机构招标公告版查询信息】一般来说，各机构除在网络公布招

标信息外，还会在本机构的公告版公布相关信息，但由于项目增多，公告板上已不再公布项目的详细信息，而只有简介。承包商可以雇佣人员专门负责到各机构收集此种信息。

【向政府机构提出招标项目建议】美国政府允许承包商向政府提出项目建议，但只有该建议具有独特或创新概念时，才可能被政府考虑立项。有关法规允许政府在某项目确实具有创新性的情况下，优先考虑提出项目的承包商。

承包商可以通过访问美国联邦总务署（GSA）网站或通过一些个人关系了解政府机构的关注点，以便在提出项目建议时有的放矢。在不能确定向哪一级地方机构提交建议的时候，可以直接将建议发到该机构的总部。

【注册合格列表】这种渠道用得较少，主要是在需要较长时间论证的项目上。在实施这类项目时，政府会优先考虑加入该列表的承包商。关于加入列表的程序，可以从小企业管理局的专家处或当地的采购技术支持中心（Procurement Technical Assistance Center, PTAC）获得指导。

4.2.2 招标投标

【招标要求】招标的要求普遍比较严格，金额越大对招标资格的审查也越严。政府机构在实施招标前，会委托咨询公司准备完善的招标文件和预算，一般包括公司实力、所拥有的设备情况、人员情况、财务情况、银行资信证明、业绩、在手项目等。对于特殊的大型工程项目，政府会采取如BOT、合伙、交钥匙等不同的承包方式。对军事、保密、安全等工程，政府会对外国承包商有较为严格的限制。一般情况下，外国承包商很难承揽到此类项目。政府公共性工程对外国公司总包有限制，但如果其国内施工力量不足，也会进行国际招标。大多数项目的设计和施工都是分包给不同承包商，大型和重点的项目往往要实行独立的第三方工程监理。

【保函】凡联邦政府投资的公共项目都要实行强制性的工程承包保函（Guarantee）制度。除联邦项目外，各州要求州政府投资项目也接受担保。私营建筑没有强制性保函制度，但作为业内惯例和业主控制风险的需求，提交各类工程承包保函亦必不可少，只是金额比例不同而已。

保函通常由专业的担保和保险公司或银行出具，包括投标、履约、预付款、维修、留置金等多种形式，美国通常仅采用投标、履约和付款保函三种方式，具体参见第3.12.3章节的招标方式。

4.2.3 许可手续

大多数州对建筑公司并不实行分级的资质管理，没有最低资本金限制，企业可根据需要追加后续资金。大多数州通过保险公司向建筑公司提供保

险金额的高低进行市场调节。

部分州对建筑公司也实行资质管理，但主要是要求公司净资产达到一定水平，例如南卡罗来纳州对净资产低于25万美元的公司签订合同有所限制。

在执照方面，各州的管理政策不尽相同，但并不歧视外国公司，对本州、外州和外国公司都一视同仁。

由于美国对劳务输入严格限制，因此对建筑公司的人员也有相应的要求。技术管理人员优先从本地招募，需要先在当地报纸登载广告。只有经过面试没有招募到合格本地人的情况下，企业才能从国外雇用技术管理人员。有图纸签字权的设计师须取得当地专业执照，熟悉本专业技术规范。从事上下水、消防喷淋、暖通、电气、锅炉、电梯、石棉消除等专业工种的承包商一律须有专业执照。

4.3 如何申请专利和注册商标？

4.3.1 申请专利

【受理机构】申请专利的受理机构主要是美国专利商标局(US Patent and Trademark Office, USPTO)。USPTO的网站 (www.uspto.gov) 的电子申请系统提供注册服务，非常方便快捷。

【申请程序】专利申请人首先需要注册为用户(**customer number**)，下载申请表填好后传真给 USPTO 的电子商务中心。下载网址 www.uspto.gov/ebc/registration_pair.html，商务中心传真号 001-571-273-0177。获取数字证书，在同一网址下载并填写证书动态表格 (**Certificate Action Form**)，需要请公证人公证，并将公证原件寄给 USPTO。地址为：Mail Stop EBC, Commissioner for Patents, P.O.Box 1450, Alexandria, VA 22313-1450。

数字证书申请表得到批准后，USPTO会通过电子邮件发给申请人授权号码，通过信件寄出查询号码，具有这两个号码，申请人就可以通过其网站申请专利了。

上述两个号码有效期为90天，过期或丢失可联系EBC重新获取。申请人还需要绘制专利示意图，制作专利申请书。专利申请书是具有标准格式的法律文件，需要进行法律咨询或聘请律师来帮助。

专利分为发明专利(**Utility Patents**)、临时发明专利(**Provisional Utility Patents**)、设计专利 (**Design Patents**)、植物专利 (**Plant Patents**) 几种类型，申请时要注意申请合适的类型，以获取恰当的保护。其中临时发明专利也分为长期和短期两种。

【审查审批】审批流程先是由发明人或其授权人提交申请，USPTO受理部门接受，确定收到日并给出申请号。申请部门进行形式审查并确定申请日，完成文件处理和数据采集，同时由权利转让部门处理权利转让事务，完成分类并按分类号将申请分配到审查部门进行审查。

审查流程主要包括：形式审查和检索、实质审查、申请人答复、再次审查、最终裁定等，对决定不服的企业和个人可向专利申诉委员会提出上诉。

专利商标局审查非常严格，平均批准期限长达29个月，近年来案件更是大量积压，获得批准非常困难。1999修订后的《美国专利法》规定，专利申请应当自申请日或优先权日起满18个月后立即公布，申请人也可以要求提前公布，因此往往出现尚未批准专利就被公布的情况。

4.3.2 注册商标

注册美国商标的原则是先使用主义，商标必须在注册之前附于商品上在2个州以上进行销售（中美贸易只需要在1个州销售即可）才能注册。但也可以“意向使用”（*intent-to-use*）的方式申请商标的使用权。但商标的正式注册必须在企业真正使用商标时方可行使。所提供的服务也可以申请标记，这时商标并不是针对商品而是针对服务。

美国商标采用国际分类方法，注册时间约为12-18个月，专用时间为注册之日起10年，到期后要申请延续注册，注册后每5年需要公告一次，说明仍在使用或提出相关证明。

商标的申请过程首先需要进行初步调查（*Knock-out search*），由律师先行判断并通过计算机筛选该商标是否已合格或者是否已被别人使用，从而判断该商标能否提交申请。其次要进行完整调查（*complete search*），再通过初步的查询和准备，如果该商标有可能使用，律师再进一步研究并提出专业法律建议，这一时间约为7-10天。最后的步骤是送审。全部申请过程的费用，包括初步调查、完整调查、律师费、申请费等共需2000美元左右。如果申请遭到拒绝可以再次申请。即使不能获得批准，还可以申请次级商标，也可使用5年。

申请商标所需的文件包括：营业执照复印件、商标注册证复印件、申请商标的图样、商标拟使用的商品或服务、企业名称及地址、公司联系人姓名和联系方式。

4.4 企业在美国报税的相关手续有哪些？

4.4.1 报税时间

美国报税时间一般为每年的1月1日至4月15日，但在有合理原因的情况下，可申请延长报税期限，得到批准后可延长至9月15日。

4.4.2 报税渠道

与个人报税不同，企业是以向国税局（IRS）递交财务税收报告的形式报税，可以自行报税，也可以雇用专业报税公司报税。由于报税的程序和各种法律规定比较繁杂，企业通常会雇佣注册会计师制作财税报表或报税。

4.4.3 报税手续

报税时需要提供的资料主要是雇主识别号（EIN）和财税报告，并填写报税表，不同类型的企业填写的报税表是不同的，也有不同的税收政策。具体规定可查询美国国税局网站。

税款并不直接交给国税局，而是通过授权金融机构或存入美联储，缴付税款时需使用联邦税收存款凭证（Federal Tax Deposit Coupon），然后将此凭证交给国税局。

2005年开始，国税局要求资产1000万美元以上的企业通过电子手段进行报税，报税系统叫做E-file。

4.4.4 报税资料

如果是合资企业需提交税务资料表；除合资企业外，企业需提交年度所得税表。企业报预估税需提交1040表的副表。企业报自雇税需提交1040表的副表。企业报就业税需提交941表（雇主季度联邦税表）。

4.5 赴美国的工作许可如何办理？

4.5.1 主管部门

美国工作许可的主管部门是美国公民和移民局（US Citizenship and Immigration Services）。

4.5.2 工作许可制度

工作许可的正式名称是“就业授权文件”（Employment Authorization Document, EAD），需要申请EAD的人员包括：避难者、难民、要求工作的学生、更改永久居住地的申请人、被庇护或申请被庇护者、美国公民的未婚夫（妻）、外国政府驻美官员。美国公民、绿卡持有人不必申请，

自动具有在美国工作资格。

4.5.3 申请程序

参见3.6.2 外国人在当地工作的规定。

4.5.4 提供资料

需向美国公民移民服务中心提交I-765表格和I-485表格。查询网址：www.uscis.gov

4.6 能够给中国企业提供投资合作咨询的机构有哪些？

4.6.1 中国驻美国使（领）馆经商处（室）

中国驻美国大使馆下设经济商务参赞处，其主要职责包括：在使馆统一领导下，促进中美双边经济合作和贸易发展；与中国商务部和美国外贸主管机构保持日常性联络；代表中国政府和有关部门就外经贸事务与美国政府机构进行联系交涉；参与多双边经贸谈判和协议的商签；宣传和介绍中国的外经贸政策；为中、美两国工商界提供进出口业务咨询服务；协助解决两国企业的商务纠纷；向美国公司发放中国各类展览会、交易会的宣传材料和邀请信函；协调中国企业来美参展和进行商务活动等。

此外，在中国驻美5个总领馆下也均设经商室。中国驻美使（领）馆经商处（室）网站及管辖区域如下：

（1）驻美国大使馆经商处：us.mofcom.gov.cn

管辖区域包括：华盛顿哥伦比亚特区、特拉华、爱达荷、肯塔基、马里兰、蒙大拿、内布拉斯加、北卡罗来纳、北达科他、南卡罗来纳、南达科他、田纳西、犹他、弗吉尼亚、西弗吉尼亚、怀俄明。

（2）驻纽约总领馆经商室：newyork.mofcom.gov.cn

管辖区域包括：康涅狄格、缅因、马萨诸塞、新罕布什尔、新泽西、纽约、俄亥俄、宾夕法尼亚、罗得岛、佛蒙特。

（3）驻芝加哥总领馆经商室：chicago.mofcom.gov.cn

管辖区域包括：科罗拉多、伊利诺伊、印第安纳、艾奥瓦、堪萨斯、密歇根、明尼苏达、密苏里、威斯康星。

（4）驻旧金山总领馆经商室：sanfrancisco.mofcom.gov.cn

管辖区域包括：阿拉斯加、北加利福尼亚、内华达、俄勒冈、华盛顿。

（5）驻洛杉矶总领馆经商室：losangeles.mofcom.gov.cn

管辖区域包括：亚利桑那、南加利福尼亚、夏威夷、新墨西哥、太平洋岛屿。

(6) 驻休斯敦总领馆经商室: houston.mofcom.gov.cn

管辖区域包括: 阿拉巴马、阿肯色、佛罗里达、佐治亚、路易斯安那、密西西比、俄克拉何马、得克萨斯。

4.6.2 当地中资企业协会

美国中国总商会是美国各地中资企业商会、协会、联谊会的联合组织, 旨在为在美国注册的中资企业服务, 维护中资企业正当权益, 为促进中美经济贸易关系发展和企业间交流, 发挥重要的桥梁和纽带作用。美国中国总商会于2005年9月14日在纽约成立, 在美国各地有6个分会, 分别位于芝加哥、纽约、华盛顿、休斯敦、洛杉矶和旧金山。此外, 总商会还下设金融、运输与物流、贸易、通讯、能源与化工、汽车、房地产等7个专门委员会。中国公民遇有语言不通等特殊情况, 还可以联系在美中国同乡会等华人社团组织。

总商会秘书处联系方式:

地址: 19 East 48th St, 5th Floor New York, NY 10017, U.S.A.

电话: 001-646-869-1045;

传真: 001-917-639-3124;

电邮: contact@cgccusa.org

4.6.3 美国驻中国使领馆商务处

(1) 美国驻中国使馆商务处

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安家楼路55号

邮编: 100600

电话: 010-85313000

传真: 010-85313701

电邮: office.beijing@trade.gov

(2) 美国驻上海总领事馆商务处

地址: 上海市南京西路1376号, 上海商城东峰631室

邮编: 200040

电话: 021-62797630

传真: 021-62797639

电邮: office.shanghai@trade.gov

(3) 美国驻广州总领事馆商务处

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流花路中国大酒店商务14楼1461室

邮编: 510015

电话: 020-86674011

传真: 020-86666409
电邮: office.guangzhou@trade.gov
(4) 美国驻成都总领事馆商务处
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领事馆路4号
邮编: 610041
电话: 028-85583992/9642
传真: 028-85589221/3520
电邮: office.chengdu@trade.gov
(5) 美国驻沈阳总领事馆商务处
地址: 辽宁省沈阳市和平区十四纬路52号
邮编: 110003
电话: 024-23221198
传真: 024-23222374
电邮: office.shenyang@trade.gov
(6) 美国驻香港总领事馆商务处
地址: 香港中环花园道26号
电话: 0085-225211467
传真: 0085-228459800
电邮: office.hongkong@trade.gov

4.6.4 中国商务部研究院海外投资咨询中心

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安外东后巷28号
电话: 010-64515042、64226273、64515043
传真: 010-64212175
电邮: kgjyb@126.com
网址: www.caitec.org.cn

4.6.5 UNDP中国企业海外可持续发展办公室

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河南路2号联合国开发计划署
电话: 010-85320733、85320776

4.6.6 南南合作促进会海外投资项目信息中心

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白桥南里甲2号
电话: 010-65280465、56765617
网址: www.china-ofdi.org

5. 中国企业到美国开展投资合作应该注意哪些事项?

5.1 投资方面

(1) 算好“战略、经济”两本账

作为世界上最发达和最大的经济体,美国市场容量大、商机多、科技发达,成为众多外国公司青睐的投资目的地。与此同时,美国市场高度成熟,法律法规健全,普通劳动力成本高,竞争激烈,部分行业进入门槛较高。因此,中国企业在决定赴美投资前,务必要算好“战略、经济”两本账。

“战略账”是指企业应根据自身发展战略与规划,分析国内、国际以及美国经济形势、具体行业发展趋势,深入思考赴美投资将如何优化本企业资源配置能力,将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作为投资决策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切忌盲目、冲动做出投资决策,以免给公司带来重大损失。

“经济账”是指企业要全面、系统评估赴美投资的经济可行性,整合公司内部、外部的资源,深入做好项目选址、投资、税务、法律等各类调研,做好风险评估和预案,科学确定可行性报告,事先做好“作业”,要特别重视培养、储备本公司跨国经营人才的工作。避免出现赴美投资后,才发现投资成本过高、项目不可行等情况。

(2) 选择适合的投资方式

企业在深入、细致计算“战略、经济”两本账、做出赴美投资决策后,面临的首要问题是选择何种投资方式。不同规模、不同发展阶段以及国际化战略目标不同的企业而言,需要有针对性地进行选择。绿地投资(Greenfield Investment),又称“创建投资”,指跨国公司等投资主体在东道国境内依照东道国的法律设置的,部分或全部资产所有权归外国投资者所有的企业,外国投资者可选择独资或合资设立新企业。

绿地投资方式可根据企业需要和实际情况,小至设立代表处,大到新建工厂,能有效保护公司商业秘密,继续巩固品牌、产品和服务认可度。由于绿地投资会带来新的生产能力、税收、就业岗位,往往容易受到东道国的欢迎和认可,但包括制造业在内的大规模绿地投资需要长期、大量的筹建工作,对投资者资金实力、跨国经营和市场开拓能力等有较高要求。在美新设制造业企业应特别注意当地在厂房施工、环境评估和许可、工会及劳工等方面的规定。例如,美对企业生产的环境评估十分严格,一些项目投产必须进行公众评议,获取空气排放等环境保护许可耗时较长,企业需在项目筹划阶段即摸清有关情况,以便项目顺利推进。

跨国兼并（Merger）、收购（Acquisition），又简称“并购”，指外国投资者为了达到特定经营目标，通过一定渠道和支付手段，将另一国企业全部或部分资产或股份收购下来，从而对被收购企业的经营管理实施实际或完全的控制行为。

跨国并购方式可使投资者在较短时间内获取目标企业的技术、客户、品牌、销售网络等关键资源，但并购项目可能需要经过联邦层面美国外国投资委员会（CFIUS）或反垄断部门等审查。在并购完成后，交易双方还面临资源整合、文化差异、人员调整等挑战。

（3）酌情选择专业咨询公司

在美国投资无论项目规模大小，均涉及注册、税务、劳工等法律法规，由于各州存有差异，美国联邦、州和地方政府投资促进部门均建议外国投资者聘请当地专业律师提供咨询服务。

制造业投资涉及项目调研、选址、公司设立、购买土地、环境影响评价（申请空气排放）等手续、争取优惠政策等多个流程；并购项目涉及复杂的法律、财务、投资审查、公共关系等领域。建议中国企业根据自身需求和实力，一方面组建本公司投资美国的项目团队，有效组织利用内部资源；另一方面，视情聘请项目可研咨询公司、环评、公司事务律师、投资银行、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公关等专业咨询公司。

根据中国驻美使馆经商参处对近年在美成功投资或公开上市的中国企业调查情况看，受访企业均建议，赴美投资应聘请专业咨询公司或顾问，消除相关费用属于“乱花钱”等错误认识。

（4）注重诚信、合法经营、争取支持、规避风险

中国企业在设立注册、日常运营、税务申报、聘用雇员等过程中，要高度重视诚信和知识产权保护，坚持依法合规经营。与美国联邦政府主管部门、项目所在地政府、当地选区的国会议员、州议员和行业协会等保持密切联系，主动争取优惠政策，并就投资过程中遇到的问题积极沟通，认真履行企业社会责任，尊重当地风俗习惯，主动融入当地社区，重视工会组织，妥善处理劳资关系，与媒体保持良好沟通、积极争取各方支持。

要树立风险意识。企业跨国投资前要对面临的潜在政治、法律、营商环境等风险了然于胸，制定并严格实施风险防控措施，通过聘请专业咨询机构、选择项目投资方式、利用保险组合、引入合资伙伴、强化知识产权保护、减少诉讼风险、增加本土化运作等多种方式规避、应对风险。

（5）中国企业前往美国开展产能合作应注意的问题

中国企业到美国开展产能合作应选择双赢的合作模式，这样不仅可以改善中美贸易平衡，更有利于夯实中美经贸关系的基础，让中美经贸关系成为中美关系的“压舱石”，维持中美关系健康稳定发展。中国的很多产能在国际市场性价比高，如果加上来自美国的核心技术，不仅能进一步提

高竞争力，也能让相关产业技术得以发展、规则运用向更加合理的方向靠拢。因此，必须把美国的技术、规则、经验，与中国装备、产能结合起来。另外，中国企业可与美国企业在一些领域共同开发第三方市场，帮助一些发展中国家，推进他们的工业化、城镇化进程。

（6）部分中资企业在美经营的感受

根据美国中国总商会2018年6月发布的《在美中资企业年度商业调查报告》，中资企业在美经营持续增长，87%的受访中资企业在2016年维持或提升企业利润率，53%中资企业维持原有市场份额，40%市场份额有所增长，61%中资企业商务活动有所增加。65%的中资企业认为美国政府执法并未针对外资企业，但很多企业关心美国外国投资委员会审查，不少企业认为该审查过于政治化并且不透明。

报告显示，在美中资企业逐步深入理解、适应美国商业环境，对在美经营普遍保持乐观。60%中资企业对自身在美投资经营表示处较强信心和乐观预期，并致力于长期在美投资发展，86%中资企业预计在美运营收入在未来三到五年会持续增长，48%中资企业会继续增加投资，71%计划进一步增加雇员以适应业务拓展。87%的中资企业表示会将在美投资所得利润全部或主要用于美国市场再投资。

2017年8月以来，美国对我开展301调查，逐步在贸易逆差、投资限制等议题上向我施压，导致两国贸易战风险陡然上升，造成中美经贸关系趋向紧张。面对中美经贸关系的不确定，不少企业暂停投资步伐，观望两国经贸谈判进展。

5.2 贸易方面

除朝鲜等遭受贸易禁运和制裁的国家外，美国向所有WTO成员提供最惠国关税待遇，并与墨西哥、加拿大等多个国家签署或正在更新自由贸易协定。但随着美国将劳动密集型产业不断向外转移，加之金融危机的影响，很多美国工人失去工作，给地方政府和国会议员带来压力。美国国内一部分人开始反对自由贸易，认为对外贸易和与华贸易对美国自身利益造成了损害，美国民众因中美贸易而失去工作。特朗普政府以“美国优先”为口号，将增加美国就业、减少对华贸易逆差作为其在经贸方面的重要工作。中国企业应在与美国企业开展贸易过程中关注美国民众心态的变化，重点宣传贸易为美国服务业创造就业，为当地政府创造税收，消除美方的戒备和不安情绪。

近年来，美对华贸易救济案件频发，手段从单一的反倾销调查发展到反倾销反补贴双重调查、特殊保障措施、337调查等，对中国产品输美造成了障碍。中国企业要做好贸易救济调查的准备，一旦涉案，应主动配合

中国政府和行业协会，积极应诉。

2017年以来，美商务部先后发起钢铁和铝产品、进口汽车及零部件的232调查。2018年2月，美国进口钢铁和铝产品国家安全调查报告发布，3月，特朗普总统签署公告，对进口钢铁产品征收25%关税，对进口铝产品征收10%关税，并于3月23日生效。近年来全球经济复苏乏力，需求增长缓慢，各国钢铁和铝产业面临困境。当前全球经济复苏基础仍不稳固，各国应共同面对，合作探讨解决之道，而不应该以邻为壑，单方面采取贸易限制措施。2018年5月，美国商务部发表声明，宣布依据贸易扩展法第232款对汽车以及汽车零部件进口是否影响美国国家安全展开调查。

2017年5月，美国依据本国《1974年贸易法》，对进口洗衣机和光伏产品发起“201调查”，并在2018年1月决定对进口洗衣机征收为期3年、税率最高达50%的关税，对进口光伏产品征收为期4年、税率最高达30%的关税。这是2001年以来美国首次发起“201调查”。

2017年8月，美国依据本国《1974年贸易法》，对中国发起“301调查”，并在2018年7月和8月分两批对从中国进口的500亿美元商品加征25%关税。此后还不断升级关税措施。2018年9月24日起，对2000亿中国输美产品征收10%的关税，并一再宣称将提高税率至25%。

5.3 承包工程方面

（1）重视当地工会的作用

美国工会组织的影响很大。在纽约市、芝加哥市、波士顿市等工会势力强大的地区，只要工程是非工会的公司承包，就会遭到工会组织的示威游行，影响正常的施工作业。

（2）重视保险公司的作用

大多数州依靠保险公司向建筑公司提供保险金额的高低进行市场调节。比如，工程承包需要提供100%的履约保函，即对工程规模整体投保，但如果该公司在当地的工程经历不足，或声誉欠佳，保险公司不会给予全额的履约保险，公司会因无法拿到保函而难以投标。

（3）重视美对外国公司本地业绩的要求

美国对参与美国工程投标的外国工程公司要进行业务能力的考察，一些州不承认投标公司母公司的跨国业务能力，大多数州要求投标公司必须证明其本身有在本州完成类似工程的证据。

（4）重视当地对人员的要求

美国各州对建筑公司雇员资质要求均非常严格。中国企业应考虑优先雇佣已经取得当地从业资格人员。美国各州均要求建筑师、工程师需获得执业许可，部分州要求只有拥有本州注册工程师资格的人员才能参加投标、

承包。除少数州互相认可资质外，多数州注册人员不能直接流动，注册资格只在本州有效。

（5）重视美对联邦政府出资项目的建材采购要求

根据美“购买美国货”相关法律规定，对于由美联邦政府全部或部分出资的工程建设项目，往往要求项目采购的建材必须产自美国。

（6）重视行业协会制定的行业标准

美国政府通常不制订建筑行业标准。标准通常由行业协会根据市场情况制定。

（7）了解相关法律法规

据Wolters Kluwer Global Tax Research Integrator 2016年8月报道：美国国税局（IRS）近日发布最终法规，将对外国承包商来自美国政府的合同收入征收2%的税款。这一税收收入将保障《James Zadroga 9/11健康赔偿法》的运营支出，该法于2010年底通过，目的是为世贸中心遇袭后首批应援救助人员提供医疗保障。

在美国国内税法第5000C条款中，被征收2%税额的外国企业，特指那些位于尚未与美国签订国际采购协议国家的企业，以及那些与联邦政府签订采购协议为政府提供货物或服务的企业。最终法规明确第5000C条款适用于2011年1月2日及之后收到的采购合同付款。

此外，《James Zadroga法》规定第5000C条款的适用需与美国政府在国际协议（包括所得税无差别待遇协定）下承担的义务相一致。IRS于2015发布的第35号公告，已发布了一份国别名单，其中包括英国、加拿大、德国、意大利、日本、南非以及瑞士，这些国家的企业将免征这2%税额。

IRS发布公告表示将对第5000C条款加以修改。与之前发布的拟议法规相比，IRS的最终法规扩大了免征范围，使其免征范围涵盖一些外国人道主义援助组织以及小型私人服务商。

5.4 劳务合作方面

由于移民法、劳工法的规定非常严格，目前中国不能向美国派遣劳务工人。

5.5 其他注意事项

赴美国投资的中国企业一定要加强合规经营，要真正提高对企业合规经营的认识，正确对待合规经营和业务发展的关系，企业内部要制订完善的合规制度，设置合规部门或岗位并配置相应合规人员，企业负责人要带头严格落实合规制度，不可带有侥幸心理，同时应重视履行企业社会责任，

充分认识到中美文化差异，与美政府、国会、媒体、工会、行业协会等各界加强沟通，主动宣介，真正融入当地社区，实现互利共赢。同时，宜向本企业国内总部报告在美经营情况，制定符合美市场情况的发展目标，先求立足，再谋长远。

5.6 防范投资合作风险

在美国开展投资、贸易、承包工程和劳务合作的过程中，要特别注意事前调查、分析、评估相关风险，事中做好风险规避和管理工作，切实保障自身利益。包括对项目或贸易客户及相关方的资信调查和评估，对美国的政治风险和商业风险分析和规避，对项目本身实施的可行性分析等。相关企业应积极利用保险、担保、银行等保险金融机构和其他专业风险管理机构的相关业务保障自身利益。包括贸易、投资、承包工程和劳务类信用保险、财产保险、人身安全保险等，银行的保理业务和福费庭业务，各类担保业务（政府担保、商业担保、保函）等。

建议中国企业在美开展对外投资合作过程中使用中国政策性保险机构——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提供的包括政治风险、商业风险在内的信用风险保障产品；也可使用中国进出口银行等政策性银行提供的商业担保服务。

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是由国家出资设立、支持中国对外经济贸易发展与合作、具有独立法人地位的国有政策性保险公司，是我国唯一承办政策性出口信用保险业务的金融机构。公司支持企业对外投资合作的保险产品包括短期出口信用保险、中长期出口信用保险、海外投资保险和融资担保等，对因投资所在国（地区）发生的国有化征收、汇兑限制、战争及政治暴乱、违约等政治风险造成的经济损失提供风险保障。了解相关服务，请登录该公司网站地址：www.sinosure.com.cn

如果在没有有效风险规避情况下发生了风险损失，也要根据损失情况尽快通过自身或相关手段追偿损失。通过信用保险机构承保的业务，则由信用保险机构定损核赔、补偿风险损失，相关机构协助信用保险机构追偿。

6. 中国企业如何在美国建立和谐关系？

6.1 处理好与政府和国会的关系

（1）处理好与政府的关系

美国是联邦制的国家，由50个州以及联邦政府所在的哥伦比亚特区及若干海外领土组成。联邦政府代表国家进行对外交往，维护国家利益，也在某些政策问题上调控全国。美国联邦政府对贸易进行管理的部门除了商务部（DOC）、联邦贸易委员会（FTC）、财政部（DOT）等综合性管理的部门外，还有针对某些具体行业进行管理的部门，如与农业有关的事情要遵循农业部的有关规定，食品与药品要进入市场则要通过食品药品管理局（FDA）的许可等。此外，美国贸易代表办公室（USTR）对外代表美国进行谈判，为美国企业拓展更大市场与更多商业机会。一般来说，美国除在涉及国家安全的外资并购案中会对外资进行一系列的调查和审议外，并没有特别将外资企业与美资企业划分开来特殊对待。

美国有很多行业在联邦政府并没有相应的管理部门，如保险和房地产。这些行业的从业资格以及市场管理很多时候都是由各地的州政府来进行管理的。并且，尽管联邦的法律和规定有高于地方法规的优先权，但很多时候地方政府的规定更为直接。基本上，每个州的州政府都设有负责发展本地经济为本地企业服务的部门。该部门既肩负宣传本州经济环境和吸引外州（外国）投资的任务，也负责就当地经济发展方向和政策制定向州长提出建议，还拥有调控行业发展的各种资源和行政手段。对于企业而言，与当地州政府负责经济管理的部门保持良好的工作关系很有必要。

值得一提的是，州政府对于如何发展本地经济有自己的政策与倾向性，并且有相应的财政预算和优惠政策用以鼓励那些可以“造福”当地的企业，如创造一定数量就业岗位的企业，或是从事当地政府鼓励发展行业的企业。了解并符合这些要求的企业可以到当地政府部门申请这些优惠。一般而言，各州政府的网站是一个很好的信息来源。但与该部门保持直接、经常的联系是一个更为有效的方法。

【案例】2014年中国金龙精密铜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1亿美元在阿拉巴马州的威尔科克斯（Wilcox）县兴建了一家铜管生产厂，较好地促进了当地经济增长和工人就业。投资过程中，金龙管业与当地政府积极沟通协调，获得了阿州在基础设施、土地、员工培训等方面优惠政策。为吸引金龙管业投资，阿州还力促州议会参议院通过了“阿拉巴马关税补贴法案”，按照该法案，外资企业只要符合对阿拉巴马州直接投资超过1亿

美元、创造超过100个就业岗位等相关条件,就可获得州政府的税收减免,并给予企业2000万美元的补贴。

(2) 处理好与国会的关系

美国是采取三权分立的政治制度的国家,这意味着政府、国会与司法三者之间是相互制衡与相对独立的。政府制定的很多政策一般都要经过国会的审议与通过成为法律才具有约束力。美国的《宪法》将管理对外贸易的权限完全交给了国会,只是后来国会通过《1934年对外贸易法》才将部分对外谈判签署协议的权力“下放”给了政府。所以,处理好与国会的关系也是中国企业在日常经营中不可忽视的一个问题。

美国会议员由选民直接选出,也直接对自己的选区负责。传达自己选区选民的意见和要求、为自己的选民解决问题是他们的职责。选民是否对其满意则直接关系到他是否能够连选。一般来说,美国参议员的任期是6年,众议员的任期2年。竞选一般提前一年就拉开了序幕,所以对于那些谋求连任的众议员而言几乎没有喘息的时间,需要马不停蹄地为民服务才能有机会成功连任。这对于其选区的企业而言当然是件好事。

中国企业一定要善于表达自己的观点、态度和意见。议员们作为职业政治家不太可能对经济的各行各业都很了解,这就需要中国企业家主动介绍情况,进行沟通。经常与议员或其办公室的联系、拜访相当必要。

(3) 加强对相关法律法规的研究

特朗普上台后,承诺实施放松制造业管制的计划。预计一些制约美国制造业增长的环境许可、工人安全及劳工等方面的法规将会修订,中国企业家应及时研究掌握相关动态,并相应调整企业内部相关管理规定。

6.2 妥善处理与工会的关系

工会在美国有着悠久的历史及强大的影响力。汽车、钢铁行业的工会最为有名,他们将工人组织起来,跟企业管理层进行薪资和福利待遇的谈判,动辄以罢工相威胁,往往都取得了不俗的战绩。工人的福利待遇得到了保障自然是好事,但从企业主的角度而言,就造成了生产成本的上升以及市场竞争力的下降。所以,如何处理好与工会以及工人的关系自然也是中国企业家需要认真面对的问题。

美国的工会组织,特别是在美国的南部,工会覆盖率低,但是在中西部,由于历史原因,依然存在比较强的工会组织。美国汽车工会(United Automobile Workers)就是一例,它动员中国企业的员工成立工会,而中国企业往往感到很不适应,毕竟在中国没有经历过这样的情况。美国法律虽然不强制企业成立工会,但是当员工筹建工会时,根据《劳动关系法》(National Labor Relation Act),公司不得阻扰和干涉工会的筹建,更不

能报复主张建立工会的员工。

充分沟通是企业妥善处理与工会关系的前提，要了解工人要求什么以及为什么要求，要努力让工会以及工人明白企业主做出的决定都是为了企业的更好发展，而只有企业发展好了，工人的待遇才能“水涨船高”。无论谈判的结果如何，一定要充分尊重工会及工人，避免罢工事件的发生和事态的扩大。

工会事实上并不是同企业主绝对对立的组织，这个组织还可以是企业主与工人之间的桥梁，既帮助工人表达意见，也帮助企业主争取工人的理解。只要工作方式得当，美国经济社会中形形色色的行会与工会完全可以成为一支有效的积极力量。

近年来，越来越多的在美中资企业认识到处理好劳资关系的重要性，注重本地化经营，重视人力资源管理工作，严格遵守相关劳工法律，尊重当地劳资习惯。

【案例】2013年，洛杉矶工会组织LAANE以比亚迪违反美国劳工法为由，组织美国民众到比亚迪洛杉矶总部游行示威，发出“要求比亚迪滚出加州”的声音。对此，比亚迪聘请当地最好的律师团队，积极面对各种无理诉讼，消除外界负面影响。比亚迪把对待劳工的真实信息透明化，把比亚迪在美国的各种员工福利、公司待遇和各种补贴政策刊登在各种媒体上。就这样，比亚迪让社会重新认识了自己，让员工也重新认识了公司。

6.3 密切与当地居民的关系

社区是美国社会的重要组成单位。所谓社区就是生活中经常联系在一起、地理上聚居在一起的一个地区。美国人走入社会的第一步往往就是走入自己所在的社区。是否对自己的社区有所贡献是一个人能否得到尊重的重要条件。

中国企业进入美国社会的一个挑战就是要融入所在社区，进而融入美国社会。中国企业首先要有融入当地社区的意识，把自己当作社区的一分子，无论是权利还是义务都要积极履行，这是融入当地社区的关键。

融入当地社区还要求中国企业有关心社区其他成员的意识。一般来说，美国的社区既是一个无形的概念，也有一个具体的组织。当地社区居民所推选出来的社区委员会是这个社区的具体代表，他们在一起对一些影响整个社区的问题进行商讨，或组织投票以做出代表大多数居民意见的决定。同时，社区的概念还包括当地的学校、图书馆、活动中心、邮局、医院等公共设施。这些公共设施的特点是与居民生活息息相关。与这些机构建立起良好的关系，是企业树立正面形象的契机。

【案例1】近年来中国银行纽约分行十分关注所在社区成长，积极支

持社区活动，多次向社区或非营利机构捐款。2012年“桑迪”飓风后，中国银行通过邻里住房服务组织向法拉盛社区提供捐助，用于帮助在法拉盛的中低收入家庭进行灾后房屋重建、买卖和住房贷款等，向华埠共同发展机构（Chinatown Partnership）捐款支持受飓风影响的小企业重建。通过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中国银行在美影响力也在逐年提高。

【案例2】2016年4月，美国中国总商会华盛顿分会在会长韩苗的组织下，中国贸促会、中国电信美州分公司、天士力药业公司和中石化华盛顿办公室前往马里兰阳光养老中心看望老人并送上了贴心礼物。展现了在美投资的中国企业努力承担社会责任的形象和用心回馈社会的美好初衷。

简而言之，自觉自愿地为社区付出、并且为社区成员服务的企业才会得到良好的经营环境。这样一个良好环境和形象对于企业的重要性也许远要大于企业所付出的经济代价。

6.4 尊重当地风俗习惯

美国是一个移民国家，风俗习惯呈现出多样化的态势，中国企业对此应给予理解和尊重，做到入乡随俗。总体而言，美国人很注重对于生命的尊重和爱护，包括动物。动物保护组织的力量在美国是比较有影响力的，中国企业人员应当充分了解这一点以避免不必要的麻烦。美国人对于人权以及个人隐私的强调与重视也是中国企业需要重视的一个方面。

在美国中资企业在尊重当地风俗习惯方面有一些好的做法。例如，金龙公司每年都举办野餐会，招待员工家属，并在感恩节向每位员工赠送一只火鸡。

6.5 依法保护生态环境

对于生态环境的保护程度体现了一个社会发展的水平。美国在经历了最初的无序发展并为之付出沉重代价后，开始重视生态环境的保护，并且已经在过去几十年中形成了一套相对成熟的法律法规。无论是企业影响环境的排放，还是保护环境措施的具体实施，不同的行业都有不同的标准。这些标准都具有可操作性，并且要求企业严格遵守。违反这些规定的后果也是相当严重的，轻则罚款，重则停业，不容轻视。

因为行业的不同，有些规定和标准也不尽相同。各个行业的管理部门是了解这些规定的最好去处。地方商会、行会也可以提供相关信息。

6.6 承担必要的社会责任

如同处理企业与社区的关系一样，处理好企业与社会的关系就是企业要处理好与一个扩大的社区的关系。

对于重视企业社会责任的美国而言，其民众对于经营成功的企业自然抱有得到回报的期望，尤其当这个企业是来自一个目前经济发展最为活跃的国家的时候。所以，通过捐助、回馈社会等手段回报社会的行为会帮助中国企业树立负责任的良好形象，也会进一步拓宽企业的经营空间，改善企业的生存环境。

【案例】每逢圣诞节，美国中国总商会组织会员企业与纽约当地非营利社区服务组织 Crossroads Community Services 合作，在纽约 St. Bartholomew's 大教堂参加感恩节社区晚餐志愿服务活动，并予以捐赠，通过此类活动帮助在美中资企业提升企业形象、更好地实现企业社会责任。

6.7 懂得与媒体打交道

美国的媒体相当发达，既有服务于全国的大型媒体，也有流通于小镇的地方小报。与媒体打交道的一个原则就是要保持主动。无论是好消息还是坏事情，采取了主动就拿到了控制权。

美国是一个崇尚言论自由的国家，对于一件事情不同人有不同看法。中国企业既不必对某一个人的极端言辞过于在意，也不能对于媒体间流传的看法置之不理。最好的办法莫过于与媒体保持良好的关系，让这些媒体通过长期的联系对中国企业有着客观全面的了解和理解，能够给予客观全面的报道。

中国企业可以根据实际情况选择一些形象正面积极的媒体，定期、主动提供有关信息。经过一段时间联系，企业形象就会慢慢丰满并为这些媒体所认识、接受。这样，如果有什么不利于企业的消息出现，也可通过媒体及时、主动做好解释工作。

【案例】2016年3月11日，美国俄亥俄州州长、共和党总统候选人约翰·卡西奇（John Kasich）到位于俄亥俄州莫兰的福耀美国公司，举行他和近千选民的互动会议，现场气氛热烈，多家美国主流媒体参与报道。

6.8 学会和执法人员打交道

美国的执法人员在执法过程中具有不容冒犯的权威，因为在那一刻他们代表着法律。对此，中国企业一定要表现出恰当的尊重。执法人员有阐述解释执法对象权利的义务，也要遵守既定的执法程序。如在执法过程中有不符合规定的行为，美国法律规定，被执法对象有按既定的途径投诉、上诉的权利。

所以，中国企业首先要在遵纪守法的前提下经营。在出现问题时，一方面要表现出对于法律法规的尊重，理性应对。另一方面要尽快求助于专业法律人士，用专业的手段解决专业问题，不要盲目行事。同时，中国驻美国使领馆也会提供必要的帮助。

6.9 传播中国传统文化

中国传统文化博大精深，随着中美交往日益密切，不少美国民众和企业对中国文化更加了解，并抱有浓厚兴趣。中国企业在美投资时宜将中国文化同“入乡随俗”有机结合起来，在投资合作、融入社区的过程中，主动介绍中美文化差异，以便美方更好地了解中国企业的投资理念和目的。还可结合中国传统佳节，以合适的方式与当地员工甚至社区共同庆祝，增进彼此了解和感情，营造有利于企业发展的外部环境。

【案例】2015年1月，万向集团与特拉华州签订合作协议，承诺资助特拉华州的中学生于2015年、2016年暑期赴中国学习。此后，美国中国总商会也加入此项赞助活动。特拉华州每年选派30名中学生在美方老师的陪同下到中国进行为期四周的暑期交流活动。这些美国学生在杭州学习中文课程、参观当地的学校和科技企业、游览风景名胜，深入了解中国文化。

7. 中国企业/人员在美国遇到困难该怎么办?

7.1 寻求法律保护

在美国,企业必须依法注册、依法经营,必要时要通过法律手段解决纠纷,捍卫自己的权益。

美国为海洋法系国家,法律体系发达完备,企业习惯通过法律手段解决争端。

中美两国法律体系不同,语言不通,中国企业应聘请当地律师处理企业法律事务,一旦涉及经济纠纷,可以借助律师的力量寻求法律途径解决,保护自身利益。

7.2 取得当地政府帮助

(1) 密切联系

美国各州地方政府重视外国投资。中国企业在美投资合作中,要与所在地政府相关部门建立密切联系,并及时通报企业发展情况,反映遇到的问题,寻求所在地政府更多的支持。

(2) 寻求支持

遇有突发情况,除向中国驻美国各使领馆经商参处(室)、公司总部报告以外,应及时与所在地政府主管部门联系,取得支持。

7.3 取得中国驻当地使(领)馆保护

(1) 保护责任

中国公民在其他国家境内的行为主要受国际法及驻在国当地法律约束。遇有中国公民(包括触犯当地法律的中国籍公民)在当地所享有的合法权益受到侵害,中国驻外使领馆有责任在国际法和当地法律允许的范围内实施保护。

(2) 报到登记

中国企业应该在进入美国市场前,根据相关程序征求中国驻美国使领馆经商参处(室)意见;投资注册后,按规定到当地使领馆经商处(室)报到备案;日常情况下,保持与经商参处(室)的联络。

(3) 服从领导

遇有重大问题和事件发生,应及时向使领馆报告;在处理相关事宜时,要服从使领馆的领导和协调。

中国驻美国使领馆领事部可以提供的帮助请查询中国外交部网站。

其中，外交部设立的全球领事保护热线电话为：010-12308

中国企业在美国投资合作中，中国驻美国各使领馆经商参处（室）能够提供的帮助请查询中国商务部网站相关经商处（室）子站。请参见第4.6章节。

7.4 建立并启动应急预案

（1）建立应急预案

中国企业到美国开展投资合作，要客观评估潜在风险，有针对性地建立内部紧急情况预警机制，制定应对风险预案。对员工进行安全教育，强化安全意识；设专人负责安全生产和日常的安全保卫工作；投入必要的经费，购置安全设备，给员工上保险等。

（2）采取应急措施

遇有突发自然灾害或人为事件发生，应及时启动应急预案，争取将损失控制在最小范围。遇有火灾或人员受伤，应及时拨打当地火警和救护电话；随后立即报告中国驻美国使领馆和企业在国内的总部。

7.5 其他应对措施

中资企业人员应增强安全意识，注意以下事项：

（1）关注当地治安情况，随时留意媒体对外出旅行的提示，避免前往治安状况较差的地区，应随身携带身份证件及紧急情况联系人的电话号码；妥善保管护照，留存护照资料页复印件，并将复印件与原件分放。

（2）出门旅行要照看好自己的东西，不要交给不相识的人看管，也不要替不相识的人带东西或托运行李。

（3）切勿随身携带大额现金；保管好自己的财物，贵重物品不要放在车内，在离开酒店时必须检查有无遗留物品或钱财；在偏僻的地区，避免佩戴昂贵饰品、携带贵重物品。

（4）避免夜间单独步行或乘非机动车辆外出，避免开车到车辆稀少或无照明的路段；万一迷路，不可随意在路边停车，应先到达有人可以问询的地方。

（5）遇抢时，保持镇定，不要采取冒险举动；确保自己安全后，立即拨打911或就近向警察局报警。遭遇暴力抢劫时，应尽量避免拼死抗争，不可做出易使犯罪分子发生误会的动作；若生命受到威胁，应大声求救。

（6）驾车时注意礼让其他车辆，除非绝对必要，尽量避免鸣笛等容易激怒其他驾车者的行为。

(7) 如遇问题需求助, 你可向美国官员声明你是中国人, 并要求与中国领事官员联络。领事保护应急联系方式见下表:

表7-1: 美国各领馆联系方式

类别	区号	电话	备选电话	传真/电邮	当地常用报警电话
总领馆	001	202-495-2260或 2216	202-669-8024 (非工作时间)	202-686-9814	911
旧金山	001	415-852-5924 (工作时间)	415-216-8525 (非工作时间)	415-852-5920	911
洛杉矶	001	213-807-8086 213-807-8008 (工作时间)	213-798-3368 213-219-0696 (非工作时间)	213-807-8091	911
纽约	001	212-695-3125	212-244-9392 212-244-9456	212-564-9387	911
休斯敦	001	713-521-9215	713-302-8655 (非工作时间)	713-521-0759	911
芝加哥	001	312-805-9838	312-803-0103	312-803-0104	911

资料来源: 中国驻美国大使馆经济商务参赞处

附录1 美国政府部门和相关机构一览表

与投资、贸易有关的美国主要联邦政府部门和机构简介：

（1）商务部

商务部（Department of Commerce）是美国主要的综合经济部门之一，下辖经济分析局（BEA）、工业和安全局（BIS）、国家普查局（US Census Bureau）、经济发展署（EDA）、经济统计署（ESA）、国际贸易署（ITA）、少数族裔商业发展局（MBDA）、国家海洋与大气局（NOAA）、国家电子通讯与信息管理署（NTIA）、国家标准与技术研究院（NIST）、国家技术信息服务局（NTIS）和专利商标局（USPTO）等。

商务部负责国际贸易，促进和管理出口的主要机构为国际贸易署、工业和安全局等。其主要职能包括：实施与贸易有关法律法规；拓展贸易；研究、监督多双边贸易协定实施；为美企业出口提供咨询与培训；参与国际贸易政策制定；为维护国家安全、外交利益、保护国内短缺物资供应等实施出口管制。

美国商务部网站：www.doc.gov

（2）财政部

财政部（Department of Treasury）成立于1789年，主要负责处理美国联邦的财政、征税、发行债券、偿付债务、监督货币发行等事务，制定与经济、财政、税务、国库收支有关的政策并提出建议。

财政部主要职能包括：管理联邦财政，征收根据美国法律规定的税务，生产邮票、货币，管理美政府账户和美国国债，监督国家银行以及储蓄机构，对美金融、货币、商业、税收、财政政策提出建议，执行美联邦金融活动以及税收法律，检举并调查偷逃税、制造假币、走私等非法活动。美国外国投资委员会（CFIUS）办公机构设在财政部，财政部部长担任CFIUS主席，负责外资兼并、收购项目的国家安全审查。

美国财政部网站：www.treasury.gov

（3）国际贸易委员会

美国国际贸易委员会（US International Trade Commission，ITC）是一个独立的、非党派性质的准司法联邦机构，其前身为1916年创建的美国关税委员会。国际贸易委员会职责范围包括：判定美国内行业是否因外国产品的倾销或补贴而受到损害；判定进口对美国内行业部门的影响；对某些不公平贸易措施，如对专利、商标或版权的侵权行为，采取应对措施；对贸易和关税问题进行研究；就贸易与关税问题向总统、国会和其他政府机构提供技术性信息和建议。

国际贸易委员会与商务部共同负责美对外反倾销和反补贴调查工作。商务部负责判定被控的倾销或补贴行为是否成立及程度如何。国际贸易委员会则判定美国内行业部门是否因外国倾销或补贴行为而受到损害。

国际贸易委员会还负责对美国协调关税制度进行经常性审议，并提出其认为必要或合理的修改建议。

美国国际贸易委员会网站为：www.usitc.gov

（4）贸易发展署

美国贸易发展署(US Trade Development Agency, TDA)成立于1981年，是一家独立的、小型的联邦政府机构，总部设在弗吉尼亚州，其主要职责是通过资助项目可行性研究、定向考察、特许培训、商业研讨以及其他各种形式的技术辅助等方式，增强美国公司对外竞争力，帮助美国公司获得海外商机，促进美国企业出口。其中，资助项目可行性研究的费用约占TDA整个预算的77%。

过去十年以来，TDA已协助促进176亿美元的出口业务，创造11万个就业机会。TDA每投资1美元即可带动美国近58美元的出口。TDA项目涉及领域主要包括农业、能源、环保、航空、电力、交通、通讯及电子等。

美国贸易发展署网站：www.tda.gov

（5）进出口银行

美国进出口银行 (Export-Import Bank of the United States, EXIM Bank) 是一家独立的美国政府机构，创立于1934年，其主要职责是通过提供从一般商业渠道不能获得的信贷支持，来促进美国商品及服务的出口，增加就业。成立至今，已支持了美国超过4560亿美元的出口。美国进出口银行与商业银行之间是一种相互补充而非竞争的关系。

美国进出口银行的信贷支持项目主要包括：

①流动资金担保项目，帮助美出口商获得为参与投标、改进产品及支付外国合同定金等出口前所需的流动资金；

②出口信贷保险项目，为美出口商因外国买方或债务人出于政治或商业原因不履行合同而造成的损失提供担保；

③中长期信贷担保项目，通过为贷款银行提供担保来帮助外国买方获得信贷；

④中长期贷款项目，向购买美国产品的外国买方提供买方信贷；

⑤信贷保证便利措施项目，按照规定的条件和要求，以外国银行为贷款对象，为美信贷方和其债务人之间建立以一年为期限的、最低便利额度为100万美元的信贷担保额度，使美出口方能多次销售其产品或服务；

⑥项目融资项目，提供以有限追索权为基础的项目融资，以支持美出口商参与国际竞争；

⑦环保与核项目，支持出口商出口有益于环保的商品、服务或参与竞

争外国环保项目；

⑧飞机融资项目，为在美制造的新、旧飞机（包括直升飞机）出口提供融资。

此外，美国进出口银行还设有“小企业项目”计划，为美小企业出口提供融资或信贷担保。按照规定，进出口银行必须将其10%的资金用于支持促进美国小企业出口。

美国进出口银行网站：www.exim.gov

（6）食品药物管理局

美国食品药物管理局（US Food and Drug Administration, FDA）隶属美国卫生与公共服务部，有工作人员9000多人，分布于全美167个城市，下设食品安全和应用营养司、生物制品评估司、药物评估司、毒理学研究司、兽药司、医疗器械和放射司等机构。FDA局长由总统提名并需经国会批准。

FDA主要负责：食品安全和卫生，药物（含兽药），生物制品和医疗器械的安全和有效性，化妆品安全，放射性设备和产品安全以及上述产品的标签管理。

依据美联邦法律，FDA有权制定具体条例、规定和实施办法等，其执行的主要法律有：食品、药物和化妆品法、公共卫生服务法、公平包装和标签法。其他相关法律有：婴儿食品法、茶叶进口法、处方药品法等。FDA主要通过以下三个环节实施管理：入市前期管理、市场管理、处罚。

美国食品药物管理局网站：www.fda.gov

（7）海外私人投资公司

美国海外私人投资公司（Overseas Private Investment Corporation, OPIC）成立于1971年，是一个独立的、自负盈亏的政府机构，通过提供在一般商业渠道中无法获取的金融服务，包括长期政治风险及追索权有限的项目融资等，来帮助美私人企业扩大在发展中国家、新兴市场国家的投资，并通过此类服务来获取收入。目前，OPIC提供融资、担保的项目涉及140多个国家和地区，涉及农业、能源、建筑、自然资源、电讯、交通及银行等行业。

OPIC提供的服务主要包括：

- ①通过提供贷款和贷款担保为企业融资；
- ②为投入美国公司海外投资项目的私人投资基金提供支持；
- ③为美国海外私人投资可能产生的政治风险提供担保，包括货币不可兑换风险、财产被没收风险、政治动乱风险；
- ④为美国商界提供海外投资机会。

美国海外私人投资公司网站：www.opic.gov

（8）农业部，Department of Agriculture, www.usda.gov

- (9) 国防部, Department of Defense, www.defense.gov
- (10) 教育部,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www.ed.gov
- (11) 能源部, Deaprtment of Energy, energy.gov
- (12) 卫生与公共服务部, Department of Health and Human Services, www.hhs.gov
- (13) 国土安全部, Department of Homeland Security, www.dhs.gov
- (14) 住房和城市发展部, Department of Housing and Urban Development, www.hud.gov
- (15) 内政部, Department of the Interior, www.doi.gov
- (16) 司法部, Department of Justice, www.justice.gov
- (17) 劳工部, Department of Labor, www.dol.gov
- (18) 国务院, Department of State, www.state.gov
- (19) 交通运输部, Department of Transportation, www.dot.gov
- (20) 老兵事务部, Department of Veterans Affairs, www.va.gov

附录2 美国中国总商会简介及联系方式

（1）美国中国总商会及联系方式

美国中国总商会成立于2005年，是代表中国在美投资企业的非营利组织。总商会旨在为来美投资的中资企业提供服务，维护中资企业的合法权益，争取相关利益，促进中美两国的商业交流与合作。总商会会员涵盖在美国投资的各类中资企业及与中国有业务往来的美国当地企业，其中40家会员企业位列世界500强。

经过10年的发展，美国中国总商会已经成为中资企业在美国互相合作、共同发展的平台，是维护中资企业在美利益的重要力量。

关于美国中国总商会基金会

美国中国总商会基金会（以下简称“基金会”）成立于2014年，是美国中国总商会下属、符合美国税法501（c）（3）条款的慈善基金会组织。基金会致力于帮助中资企业在美实现其社会责任、回报当地社会，并促进美国社会对中国文化及中国企业的了解。

商会活动包括：

讲座：法律、财务、政策、时事热点等；

论坛：经济、投资、文化、艺术等；

社交聚会：各类体育联赛、中西文化交流、职场精英交流等；

特别活动：名家讲坛系列、总商会午餐会议系列、总商会年会等。

更多活动信息、最新资讯，可访问网站：www.cgccusa.org

为会员提供的信息共享服务包括：

《商会动态》：内部月刊，每月第一周发布。为会员提供中美经贸动态、中美投资活动回顾、州/郡投资情况介绍或联邦投资政策新动向、会员新闻（中资企业案例）、总商会新闻以及美国文化小常识；

《行业报告》：不定期发布行业调查报告，分析中国企业在美业务与投资状况；

《白皮书》：每年第三季度发布，通过研究与分析，总商会《白皮书》为各行各业在美投资提供参考；

《年度报告》：每年第一季度发布《年度报告》，汇报总商会及其会员在过去一年中的发展；

电子图书馆：总商会官网提供电子图书馆服务，是中美商界信息很好的参考资源。

企业推广：总商会为会员企业提供众多公司品牌的宣传推广机会，主

要包括：

活动主办方——会员发起、组织活动，通过总商会平台宣传、邀请相关参会嘉宾；

活动赞助商——会员赞助总商会举办的各种活动；

网站宣传以及“本月会员”推介——会员可在总商会网站“电子图书馆”中发布公司信息及相关宣传资料。会员均有机会入选“本月会员”。总商会官网主页及《商会动态》（中英文双语月刊）首页上展示“本月会员”logo并简要介绍。“本月会员”提名基于企业对总商会、中美商贸关系的贡献或其他方面的突出成就而定。

媒体宣传——总商会帮助会员企业联系中美主流媒体平台，创造宣传曝光机会，帮助推动会员企业积极正面宣传。

加入总商会的要求：

会员资格：

普通会员——任何在美国有经营业务、或有意在美国开展经营业务的中国企业均可申请成为总商会的普通会员。普通会员应由其授权代表代理其在总商会的各项事宜。

联系会员——任何已与中国或中国企业建立了商业合作关系的，或有意建立商业合作关系的美国企业或组织均可申请成为总商会联系会员。

申请程序：

由总商会官网 www.cgccusa.org 下载申请表，并根据要求填写递交给总商会。

总商会常务理事会将于每季度的常务理事会会议上审核所有申请。总商会将第一时间通知申请结果。

总商会秘书处联系方式

地址：19 E 48th Street, 5th Floor, New York, NY 10017

电话：+1-646-869-1045

传真：+1-917-639-3124

网站：www.cgccusa.org

邮箱：contact@cgccusa.org

（2）当地主要华人社团一览表

公司	所在地	联系方式
中美总商会	芝加哥市	www.usccc.org
美中经贸投资总商会	亚特兰大市	www.uscgc.com
美中工商协会	加利福尼亚州	www.chineseceo.org

美中工商联	达拉斯市	www.acfic.org
美中企业家联合会	纽约市	www.ucefed.org
美中企业总商会	宾夕法尼亚州	www.uschina.cc
美中国际合作交流促进会	新泽西州	www.usachina.org
美中联合商会	休斯顿市	www.ucfabc.org
美国联合商业协会	特拉华州	www.agba.biz/
美国华人工商业联合会	纽约市	www.usccda.org
美国华人商会	加利福尼亚州	www.acbausa.org
美国华商会	纽约市	www.usccc.net
中国旅美科技协会	纽约	www.cast-usa.net
硅谷留美博士企业家协会	加利福尼亚州	www.scoba.org/
美国江浙工商总会	纽约市	www.zjcci.org
美国福建商会	纽约市	afjcc.com
全美湖南工商会	波士顿市	hunanusa.org
美国河南联合总商会	加利福尼亚州	www.ushbaa.org
美中广东商会	加利福尼亚州	www.uscgcc.com
美国晋商总会	纽约市	www.shanxiusa.com

资料来源：美国华商社团信息研究中心

(3) 主要中资企业一览表

公司名称	电话
中国银行美国地区	212-935-3101
中建美国有限公司	201-876-2788
中国远洋运输集团美洲公司	201-422-0500
华虹国际（美国）有限公司	510-488-3723
中化美洲集团公司	713-263-8880
中国电信美洲公司	703-787-0088
中石化美国公司&中国石化美国代表处	212-759-5085
万向美国公司	847-622-8838

交通银行纽约分行	212-838-7799
中航工业美国公司	626-581-7988
纽约中国中心	212-376-0332
中国联通美洲公司	703-880-6888
美国矿产金属有限公司	201-809-1898
海航集团北美有限责任公司	212-268-3000
美国威特集团	212-967-8100
中国农业银行纽约分行	212-888-8998
宝钢美洲有限公司	201-307-3355
中国建设银行纽约分行	646-781-2400
中国国际金融公司美国证券公司	646-794-8739
中国工商银行美国区域管理委员会	212-838-7799
中国石油国际事业（美洲公司）	832-325-7734
中国国际航空公司纽约营业部	212-371-9898
上汽北美公司	248-267-6269
上海国际（美洲）集团公司	201-498-8100
中海运北美控股有限公司	201-505-6900
上海建工集团（美国）有限公司	917-881-1777
比亚迪美国公司	213-748-3980
招商银行纽约分行	212-753-1801
中国移动通信国际（美国）有限公司	213-627-7189
万科（美国）控股公司	646-650-2883
复星国际有限公司	646-490-9835
鞍钢美国有限公司	732-247-1666
中国交通建设（美国）有限公司	832-333-7777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纽约营业部	212-218-1515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纽约办事处	212-332-8880
中国银联美国有限责任公司	201-448-5488
中信集团纽约代表处	212-588-7008
中粮（美国）有限公司	201-568-6788

中国商用飞机有限责任公司美国办事处	714-956-2216
绿地美国公司	718-701-6040
海尔美国贸易公司	973-617-1800
华为技术美国公司	202-289-6783
三一美国公司	678-251-2831
国家核电技术公司美国代表处	724-816-7938
国家电网公司美国代表处	212-912-0030
中国人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纽约代表处	917-558-1523
万达集团	913-213-2519
中兴通讯美国公司	972-671-8885
天津钢管美国公司	361-885-7880
中国恒天（北美）有限公司	626-964-2686
华美银行	626-768-6000
ICN电视联播网	626-337-8889
美国华运公司	310-338-0978
美国宝乐木制家具公司	212-664-9188
京西重工集团	937-455-5126
国泰银行	626-279-3857
国际维生素集团公司	732-625-7172
武钢环球有限公司	949-679-8668
上海振华港口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美国代表处	510-223-0839
大连机床英格索尔生产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英格索尔曲轴加工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989-495-5039
国宝银行	212-285-4770
中国再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纽约代表处	212-248-0810
雅戈尔新马美国公司	212-329-3432
中国华星集团美国有限公司	212-269-7609
红豆集团纽约分公司	212-354-5788
克里斯多门窗协和集团	917-217-5366
远大美国公司	201-678-3010

中航通飞美国公司	218-213-2967
华讯网络（美国）有限公司	888-648-1088
鑫苑国际开发集团	212-321-7358
福耀玻璃有限公司	937-221-8899
天元美国	212-967-8180
康龙集团	516-239-8808

资料来源：美国中国总商会

后记

《对外投资合作国别（地区）指南》之《美国》，对中国企业尤其是中小企业到美国开展投资合作业务时普遍关注的投资合作环境进行了客观介绍；针对中国企业到美国开展业务可能出现的各种问题给予了提示。希望本《指南》能成为中国企业走进美国的入门向导，但由于篇幅有限，加之不同投资者所需信息各异，本《指南》提供的信息仅供读者参考，不作为企业投资决策的全部依据。

商务部对外投资和经济合作司组织协调本《指南》编制工作。本《指南》由中国驻美国大使馆经商参处编写，参加2019版《指南》撰稿工作的人员分别为：潘健伟、鲁超、邓娜、李庆、刘士杰、袁丽君、谢杨帆、王树悦、张飞宇，王树悦负责全书统稿。朱洪公使、田德友公参对全书内容进行了审定。商务部研究院对外投资合作研究所和中国海外投资咨询中心的专家学者对本《指南》内容进行了补充、调整和修改。商务部美大司的同志对文中相关内容提出了宝贵意见。

在编写本书过程中，我们参阅了中国外交部、中国海关、美国商务部、美国劳工部、美国财政部等政府部门和专业机构，以及世界银行、国际货币基金组织、世界贸易组织等国际组织的公开信息，并得到部分在美中资企业、美国律师事务所及咨询公司提供的材料，在此一并表示谢意。由于时间仓促，加之我们的水平有限，如有不当之处，欢迎批评指正。

编著者
2019年9月